

教育專題研究

國民小學

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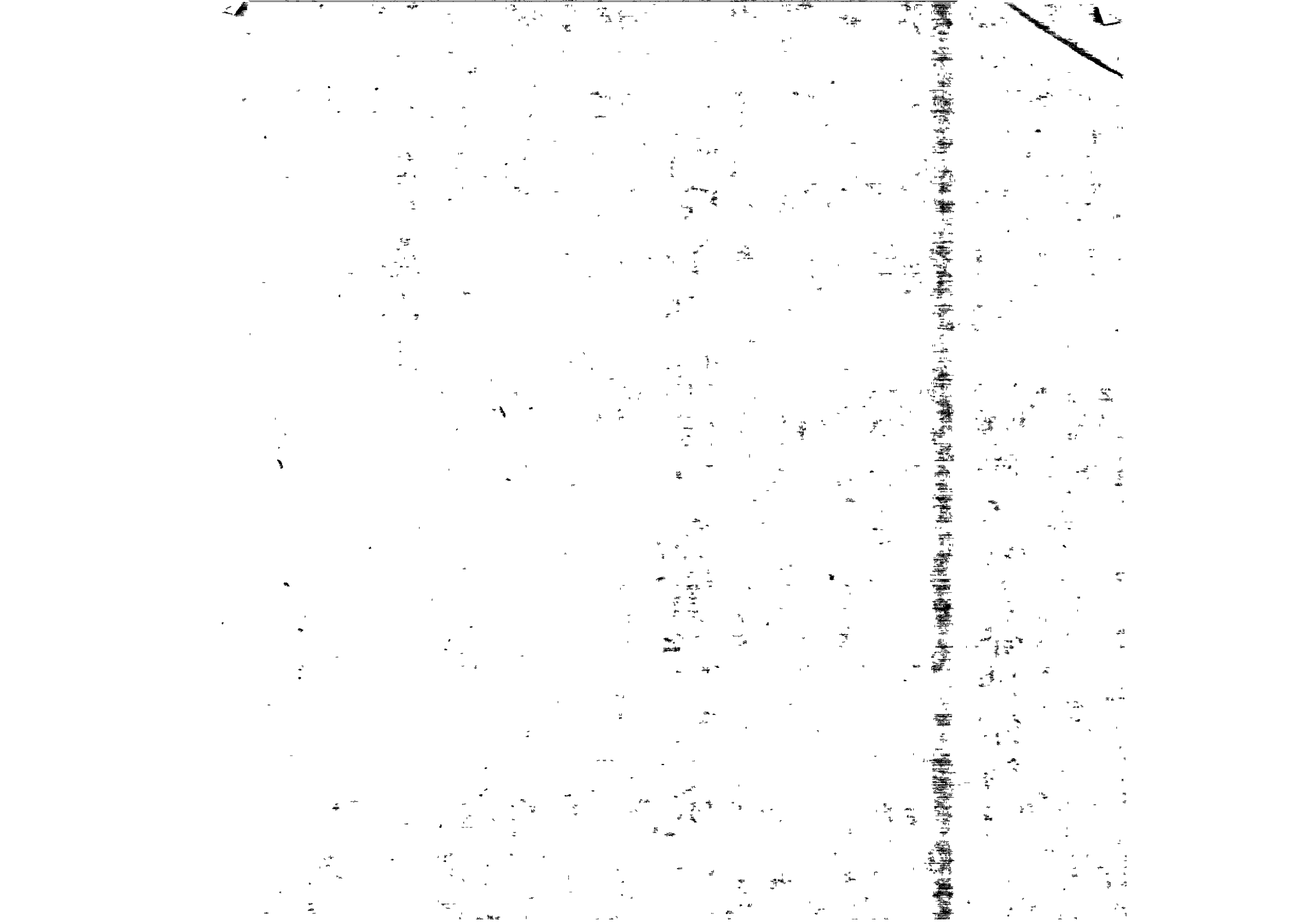
國立教育資料館編印



中華兒童教育社研究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

國立教育資料館編印



## 序

一、教育之功能，在能達成個人目標與國家理想，其重要可知。處此「知識爆發」時代，教育學術亦隨之而日新月異；以言教育制度，固屢多演變，教育理論、方法等等亦莫不推陳出新，而教育實務上諸多實際問題，復隨教育事業之發達而叢生。本館因應時代之要求，針對教育上之實際需要，特約請教育專家學者，蒐集教育先進國家間新教育理論，撰著專冊，分別輯印為「教育叢書」及「教育調查與專題研究報告」兩種，俾提供我教界同仁教學與研究參考及教育決策機構之採擇。

二、本館教育叢書及教育調查與專題研究報告，均係按年辦理，公開發行，藉資推廣普及。歷年已印行之叢書及研究報告之名稱，均彙印於本館出版品目錄（六十七年、七十年十二月各一版），除其中由書局印行經銷者，可逕向各書局洽購外，餘均分類彙存本館教育資料組（電話三七一〇一三四），備供查閱。

三、教育問題，錯綜複雜，經緯萬端，本館以限於經費及人力，每年僅能就切要者，揀一、二問題進行研討，尚有諸多問題有待研究，但方策已定，假以時日，當能逐步完成。唯已印行各冊，資料之蒐集引證，內容之因革損益，皆著者窮年鑽研，嘔心泣血之作，其必能為教育界同仁，提供最具有價值之參考，殆無疑問。

四「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係由本館委請中華兒童教育社社員集體研究并編撰研究報告，工作  
作辛勞，謹此致謝。併請教育界先進，不吝賜教。

陳嘉言 謹識

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

## 吳序

考輔導思想的淵源，實肇始於中國。中國文獻中有關輔導思想與概念者甚多。儒家學說，對輔導理論與方法尤多啓示；影響後世教育亦甚多。足徵我國輔導思想，實爲世界各國之先驅。

西洋方面，自十八世紀以來，輔導思想與概念，由於盧梭、裴思太洛齊、福祿貝爾、杜威諸大教育家之啓示，亦漸由萌芽而滋長。可以說，不論中國與西洋，輔導思想確是淵源甚古，有脈可尋的一種學術。

迨至本世紀以來，由於動力學說的興起，科學的發達，工商業的進步，社會的繁榮，各種學術的新觀念與新方法的不斷的產生，因之輔導亦形成爲教育上一種新興的、科學的、進步的方法，進而形成爲一種制度。論者以爲它是西洋近代的教育產品，實際上我國早在二千餘年以前，西洋也在三百多年以前，即已具有此種思想與概念矣。

就現代觀點來研究輔導的意義，所謂輔導（Guidance）係一種新興的教育方式，它根據「動力學說」（Dynamic Theory）的原理，將生物學、生理學、心理學、社會學、醫學、生理解剖學等與教育學有關之學術融爲一爐，非僅可以促進教育的功能，抑且可以提高教育的成效。它可以運用於學生的生活方面，治療其情緒異常，行爲失緒，而使之恢復正常，預防其不良適應，因而使生活更爲充實；它

可以運用於學生學業方面，解決其學習困難，輔導其正常的、循序的進步，因而使學生學業，正常發展；它可以運用於學生就業方面，測驗其職業性向，調查其職業興趣，培育其職業道德，輔導其就業安置，因而使學生的就業，更爲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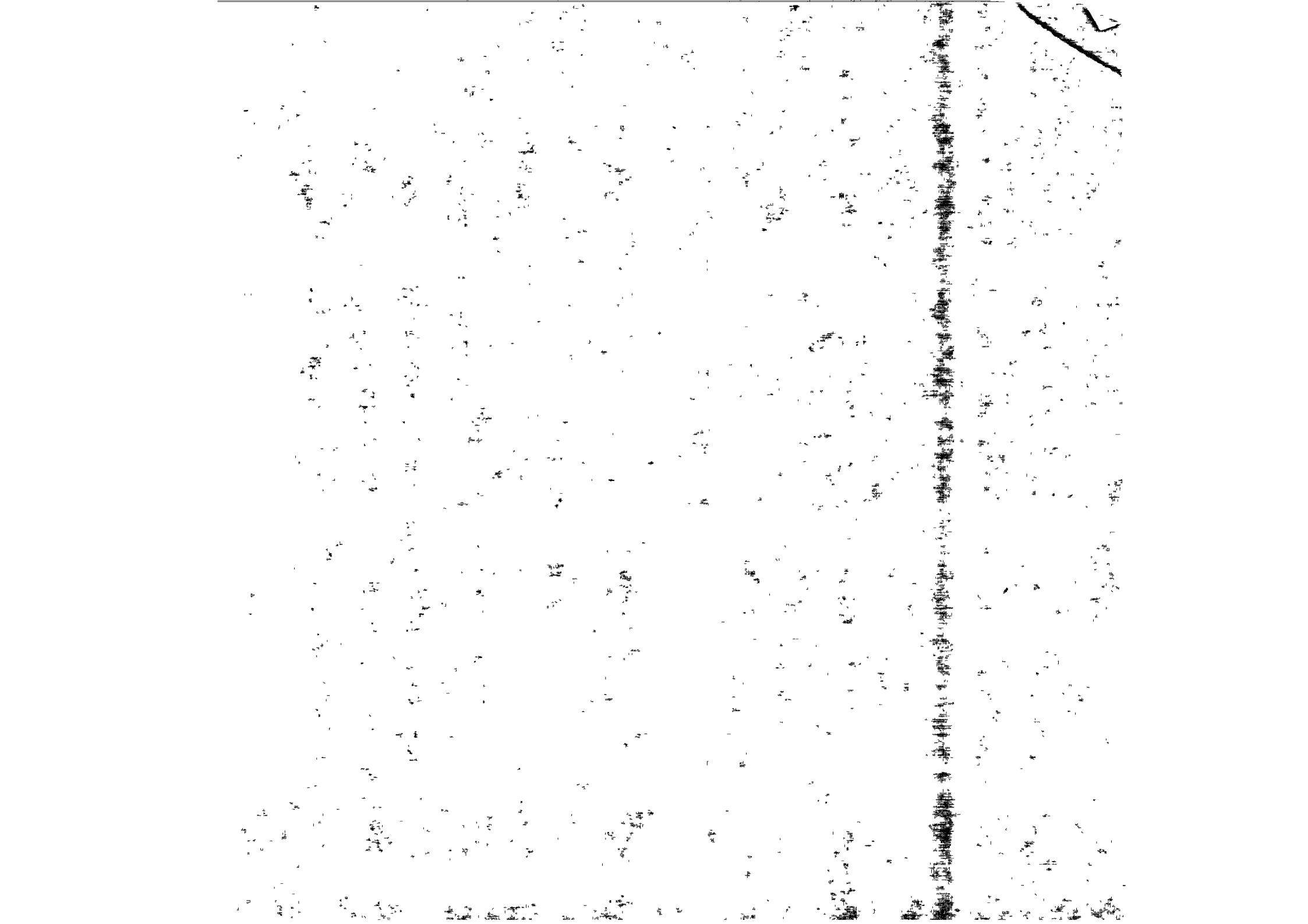
因此我們可以說，輔導是整個教育方法與技術的科學化，是現代教育新運動中自然發展的一種新力量。

考我國掀起輔導實施與建立輔導制度，是近二十年間的事。民國五十年前後，海外僑生大批回國升學，因環境生疏，不能適應，教育部僑民教育委員會，遂發起僑生輔導，這是中國輔導工作的萌芽，其後蔣建白氏主持僑教，遂大量發展輔導工作，並發起組織「中國輔導學會」，公推蔣建白氏爲理事長，這是中國輔導工作，正式成立機構，從事宣傳與建制時期，不久九年國民教育開始實施，教育部採納中國輔導學會的建議，於全國國民中學內首先實施輔導工作，並於課程標準中，明白規定每週實施「指導活動」一小時，施行之後，頗具成效。其後教育部通令各大專學校，成立「學生輔導委員會」，與「心理輔導衛生中心」，各高級中學及職業學校，亦成立「學生輔導委員會」，不久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修訂時，亦規定全國各小學一律實施輔導工作。至此，中國學校輔導工作遂建立完整制度矣。

中華兒童教育社於七十年度年會中以「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爲研究專題，分請社內同仁分別撰寫專文，集之成冊，其內容分爲五個部分，其一爲「輔導活動的認識」，其二爲「輔導活動組織

人員與計劃」，其三爲「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其四爲「輔導方式與技術」，其五爲「學校行政與輔導活動」；一共包涵論文二十五篇，由二十餘位專家執筆，他們都是對於小學輔導工作的理論與方法具有相當修養的學者，並富有實際經驗，我相信這本書出版之後，對於我國小學輔導工作的改進與發展，一定有相當的貢獻，故樂而爲序。

吳鼎於七十年雙十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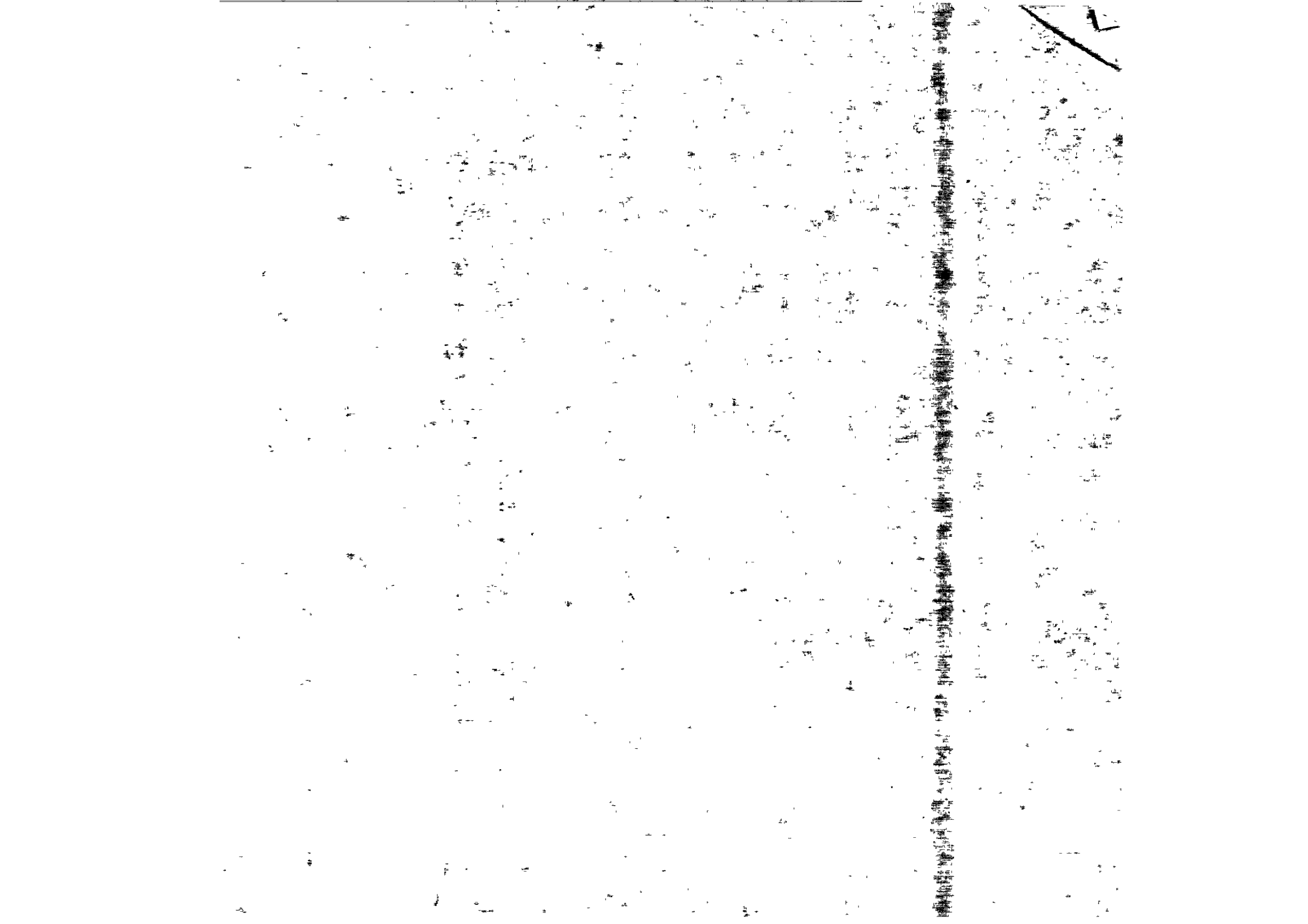
#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

## 目次

壹、輔導活動的認識	
一、輔導活動的重要與功能	孫沛德……一
二、我國輔導活動之發展	紀海泉……七
三、小學輔導活動的基本認識	柯維俊……一五
貳、輔導活動組織人員與計畫	
四、小學輔導活動的組織與人員	柯維俊……三五
五、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夏起晉……五三
六、推展小學輔導工作與師資培養	陳梅生……七七
參、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	
七、兒童生活輔導	洪文彬……九一
八、普通班級中資賦優異兒童的輔導	孫沛德……一一三
九、普通班級中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的輔導	劉鴻香……一三五

十、普通班級中特殊才能兒童的輔導	李輝	一六七
十一、學習障礙兒童的輔導	陸莉	一七五
十二、行為適應不良兒童的輔導	曹中璋	一九五
十三、各種教學與兒童學習輔導	林國樑	二一三
肆、輔導方式與技術		
十四、兒童個別資料的建立與應用	柯陳章	二二五
十五、團體輔導的實施	吳元杰	二四五
十六、個別輔導的實施	陳壽航	二六一
十七、晤談技術	陳東陞	二七一
十八、個案研究	陸莉	二七九
十九、兒童社交關係之調查與應用	章半嶺	三〇五
二十、小型團體輔導	阮美蘭	三二九
二十一、各種測驗的實施與利用	蔡義雄	三六五
伍、學校行政與輔導活動		
二十二、學校行政如何推展輔導活動工作	王鴻年	三八七
二十三、小學輔導活動與家庭聯絡	商毅華	四〇五

二十四、小學輔導活動之評鑑·····	陳東陞·····	四三三
二十五、小學輔導活動實施實例·····	宋陵安·····	四五七



# 壹、輔導活動的認識

## 一、輔導活動的重要與功能

孫沛德

### 一、輔導活動的重要性

民國六十四年八月教育部頒布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其中增列「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要領」，全面加强推行國民小學學生的輔導活動工作，實為我國國民教育史上一個肅時代的措施。

在國小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將國小學生的輔導活動工作置分為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二大部分。在生活輔導方面列有十個項目：

1. 建立學生資料
2. 協助兒童自我認識
3. 輔導兒童適應家庭生活
4. 輔導兒童適應學校生活
5. 促進兒童的健康生活

輔導活動的重要與功能

6. 輔導兒童的社交生活

7. 使兒童了解怎樣過有效的國民生活

8. 輔導兒童善用休閒生活

9. 培養兒童正確的職業觀念及勤勞的生活習慣

10. 實施特殊兒童的生活輔導

在學習輔導方面列有六個項目：

1. 培養兒童良好的求學興趣與態度

2. 協助兒童發展學習的能力

3. 培養兒童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

4. 培養兒童適應及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

5. 學習困擾及特殊兒童的學習輔導

6. 輔導兒童升學

由上列十六個輔導活動項目以觀，已涵蓋國小學生生活與學習的整個範圍，可見國家對兒童輔導的重視。

國小輔導活動的實施，具有遠大的目標。依據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所揭櫫的目標有五：

1. 協助兒童認識自己，適應環境，使其由自我成就而達群性的發展。

2. 了解兒童多種能力、性向、興趣與人格特質，並發現特殊兒童，施以適當的教育，以充分發展其創造與學習的潛能。

3. 協助兒童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以增進兒童的身心健康。

4. 養成兒童正確的學習態度，以增益學習效果，達到學習目標。

5. 協助兒童培養健康的生活理想與樂觀進取的人生態度，以促進國民小學目標的實現。

上述五個目標，已明確指出輔導活動的方向。為達成此目標，輔導活動的實施，實在扮演極重要的角色。

輔導活動即是教育活動，二者不可分；輔導活動的目標，與教育目標互為一體，具有密切的關係。

茲舉三點說明：

1. 國民小學教育目標，重修已善群與服務社會精神的培養，輔導活動亦以自我成就而達群性發展為目標，其目標合一。

2. 國民小學教育目標，為「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增進身心健康」，輔導活動亦重視生活輔導，促使兒童良好的生活適應，增進身心平衡發展，二者合一。

3. 國民小學教育目標，重視「養成愛好勞動，善用休閒生活」及「發展樂觀進取的精神」，輔導活

動亦以培養兒童健康的生活理想與樂觀進取的人生態度為終極目標，二者相輔相成。

由上所述，國小的教育目標，有賴輔導活動工作的推行以達成，輔導活動與國民教育實為一體的二面。

## 二、輔導活動的功能

輔導活動具有多方面的功能，茲舉述如次：

### 1 協助兒童繼續不斷的生長與發展：

輔導活動在協助學生發展，個體繼續不斷的成長與發展，需要繼續不斷的協助，此一繼續不斷的協助歷程，即為輔導。個體在繼續成長與發展的過程中，因為接受外在及內在有益的協助，更促使其發展與成熟，使生活適應更有效；其在學習上，因獲得適當的指導與援助，亦使學習更有效、更進步，因而獲致更大的成就。宗亮東教授嘗言：「輔導是對於個人各種幫助的一個教育過程，輔導人員須充分了解個體生理與心理的生長發展及所處環境的各種情況，在民主社會生活方式中，運用輔導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以一個有組織的工作計畫，為青少年或成人作熱忱的服務。」（註）吾人由此一敘述可明瞭輔導乃是對於個體的一個幫助的過程，因此，個體在幫助的過程中得到發展與生長。

### 2 發展個性同時培養群性：

個體的發展過程中，因為各種因素的影響而產生個別差異，其智力、性向、興趣及人格等，人人不盡相同，其發展的速率亦有差別，輔導活動因為重視此一差異，因材施教，循序漸進；因勢利導，諄諄善誘。在輔導方法上，著重個別輔導，除輔導其生活及學習適應更為良好之外，亦不忽視團體輔導，運用團體輔導方式，培養其團體意識，發展其群性。因此，個體除養成個性之外，尚具有群性，二者兼顧。

民主教育的實施，在重視個性的發展，重視個人尊嚴與價值，重視個人潛能的發展及機會的均等，符合民本教育的理念。但是，為使個體適應社會生活，參與共同活動，因此，群性的發展亦為輔導的重點，蓋個體不能離群索居，必須共營社會生活，適應團體活動，使成為現代國民。因此，輔導活動使個體既可充分發展個性，達成自我實現，亦可充分培養群性，成為健全的現代國民，個性及群性得能均衡發展。

### 3. 增進身心健全發展：

過去國民教育的缺失，在偏重知育，忽略生活輔導，個人知識固然長進，但道德淪喪，品德失修。輔導活動除重視學習輔導，以增進學習效果之外，尤重視生活輔導，以提高生活適應能力，生理及心理二方面均衡發展。因此，無所偏廢。在輔導活動的過程，學生得以正常發展，將來成為堂堂正正的中國人，為建設國家棟樑，服務社會人群。輔導可使個體在學習上、生活適應上，獲得最理想、最完美的適

應與發展，以達成自我的實現與成功，進而促使社會的繁榮與進步。

### 三、結 論

國民小學推展輔導活動工作，有其崇高的目標與理念；幫助學生身心發展，培養個性與群性，為社會國家服務與貢獻，亦有其至高的價值，此與教育的目標並無二致。至希我教育同仁共體輔導工作的重要與功能，努力實施輔導工作，協助學生，使人人均為健全國民，則國家幸甚，社會幸甚！

註：引自彭駕駢等著：國民小學輔導活動

民國六十七年九月 頁二。

## 二、我國輔導活動之發展

紀海泉

### 一、輔導之功能

輔導 (Guidance) 是一種新興的教育理論與方法，它根據動力學說的原理，將生物學、心理學、社會學、醫學、生理解剖學等、與教育學有關之學術融合一體，不但可以促成教學的功能，而且可以提高教育的效果。它可以運用於學生生活，使生活更爲充實。可以運用於學生學業，使學業更爲進步；可以運用於學生就業，使學生更爲便捷。總之，它是各種教育方法的總匯，可以運用於學生每一方面，都能適合而有效，因爲富有這種特色，才能引起世界各國教育界的重視。

### 二、我國古代的輔導家

一談到輔導，大家總認爲是外國的東西，其實我國遠在兩千多年以前，我們的教育家，也就是輔導家，早就從事於輔導活動，而且個人輔導與團體輔導兼顧，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並行。不過當時沒有輔導之名，而有輔導之實。而且這些輔導家，多與學生朝夕共處，因而了解學生個性，才能因材施教。他們教育學生的目標是敦品勵學，敦品勵學，也正是現在的生活輔導和學習輔導。他們運用的輔導方法，

有好多值得我們來借鏡。茲舉幾位以供參考：

(一) 孔子：孔子的教育主張和輔導方法：

1. 注重個別差異因材施教：如論語雍也篇：「中人以上，可以語上也；中人以下，不可以語上也。」

2. 注重啓發教學：論語述而篇：「不憤不啓，不悱不發，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不復也。」

3. 注重學習興趣：如論語學而篇：「學而時習之，不亦悅乎！」又論語雍也篇：「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

4. 注重學習方法的研究：如中庸：「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

(二) 孟子：孟子的教育主張和輔導方法：

1. 注重自動：如離婁章句下：「君子深造之以道，欲其自得之也，自得之，則居之安；居之安，則資之深；資之深，則取之左右逢其原。故君子欲其自得之也。」

2. 注重順應自然：如孟子在公孫丑章比喻說：「無若宋人然；宋人有閔其苗之不長而揠之者，芒然歸，謂某人曰：『今日病矣，予助苗長矣！』其子趨而往視之，苗則槁矣。天下之不助苗長者寡矣。以爲無益而舍之者，不耘苗者也。助之長者，揠苗者也；非徒無益，而又害之。」

3. 注重啓發：孟子善辯，與人討論問題，多用反詰法。第一步在層層問難，使對方發現錯誤；第

一步在層層開導，使對方發現真理。

(三)韓愈：韓愈的教育主張和輔導方法：

1 主張從師：如師說篇：「古之學者必有師。師者，所以傳道，授業，解惑也。人非生而知之者，孰能無惑，惑而不從師，其爲惑也，終不解矣。」

2 主張勤學：如進學解：「業精於勤，荒於嬉；行成於思，毀於隨。」

3 主張適應個性：如韓愈原性篇：「性也者，與生俱生也……，性之品有上中下三者：上焉者，善焉而已矣，中焉者可導而上下也，下焉者惡焉而已矣。」又曰：「上之性，就學而愈明；下之性，畏威而寡罪；是故上者可教，而下者可制也。」

4 注重特立獨行：韓愈伯夷頌：「士之特立獨行，適於義而已，不顧人之是非，皆豪傑之士。信道篤而自知明者也。」

以上僅舉孔、孟及韓愈等爲例。此外尚有荀子、董仲舒、朱熹、陸象山、王陽明、顧炎武、王夫之、顏習齋等輔導家，因限於篇幅，不再贅述。

### 三、現代我國輔導活動之發展

我國輔導活動的發展，還是近二十年來的事，當時教育部爲推行華僑教育政策，自民國四十五年起

，加強教育部僑民教育委員會的組織及業務，各大專學校設置僑生輔導委員會，分別辦理海外各地僑生回國升學。並於民國四十六年夏天，舉辦第一屆僑生輔導與課外活動研習會。選調有僑生的大中學校教職員四十人爲研習員。當時邀請中外專家與學者，講述輔導的理論與方法，這是輔導學介紹到我國來的開始。茲將輔導活動的發展，分別說明如下：

(一)舉辦進修與研習：從民國四十年到五十一年，教育部就美援計畫項下，派員赴美國進修研究輔導者計十餘人。先後舉辦六次暑期僑生輔導工作人員研習會，選訓各大中學校教職員將近三百人。同時編印「輔導研究」期刊三卷共二十六期。并編輯「輔導小叢書」五十種，這是我國大力推行輔導活動的時期，也是我國將美國的輔導理論與方法，向國內介紹的時期。尤其將「輔導觀念」引入我國教育界，使教育工作者，對教導的態度與方法，有所改進。

(二)成立中國輔導學會：民國四十七年底，國內輔導專家與學者，及學校輔導人員，基於共同的旨趣，與發展我國輔導活動之熱忱，乃倡導發起成立「中國輔導學會」。並推舉僑民教育委員會委員長，蔣建白博士爲首任理事長。中國輔導學會在他領導之下，推展我國輔導活動不遺餘力。其重要成就有五：

1. 輔導理論的宣傳，與輔導技術的研究。
2. 辦理各項講習班，培養輔導人員。
3. 提倡實驗研究，並倡導編製各項測驗。

#### 4. 聯絡亞洲各國，推廣輔導服務。

5. 編撰輔導學術著作，並出版輔導小叢書。

(三) 辦理實驗研究：民國四十九年三月，教育部指定國立華僑中學，與省立台北第二女子中學，分別就輔導制度與實施方法，加以實驗研究，為期二年，頗著成效。自五十一學年度起，台灣省教育廳，為適應現代教育趨勢，改進中等教育設施，特與「中國輔導學會」合作，進行「中等學校輔導工作實驗計畫」。最初參加者，有省立桃園中學等七校。五十二學年度，增加省立師大附中中等五校。五十三學年度又增加了省立進德中學等七校，到五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止，參加實驗的學校，共有三十一所。其中大學一所，專科學校二所，中學二十一所，職業學校二所，小學四所。中國輔導學會每年暑期，都應教育廳邀請，舉辦一次輔導工作實驗研討會。寒假期間又舉辦巡迴研討會。分別聘請專家學者，講述有關輔導理論與技術，對各校幫助甚多。

(四) 輔導活動之推廣：輔導工作經過相當時間的實驗，須着手推廣。民國五十三年冬，教育部會委託，中國輔導學會辦理第三國家訓練，為越南政府派來之教育人員六位，接受為期六週的輔導訓練。受訓人員深表滿意。五十四年夏，教育部聘請聯合國文教組織專家，來華協助設計職業輔導計畫，並編印心理衛生叢書與職業輔導叢書。救國團推行青年輔導活動。台灣省社會處，各區國民就業輔導中心辦理就業輔導。行政院經合會，展開人力資源調查。國立台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與省立台灣師範大學，先

後實施輔導與測驗計畫，並得亞洲協會等機關之助，使輔導工作的展開，更為順利。民國五十五年，行政院成立青年輔導委員會，從事各項青年輔導工作的推行，如青年活動、職業訓練與職業介紹等。

(四)九年國教輔導活動列為課程：民國五十七年，政府延長國民教育為九年，前六年為國民小學，後三年為國民中學。國民中學學生，因不經考試而直接入學，程度差距很大，教學訓導都感困難，中國輔導學會建議，在國中課程中增列「指導活動」一科，旨在促進學生的自我了解，並幫助教師了解學生，實施以來，很有成就。尤其是國中學生之「生活輔導」、「學業輔導」、與「職業輔導」三方面，同時進行，對不能升學之學生，就業農、工、商業，頗多助益。近年來台灣工商業發達，經濟改善，固然由於政府發掘人才，而國中就業學生之激增，也是一種力量。

(五)高級中學試辦輔導工作：為配合國民中學輔導工作之需要，民國六十年，修訂高級中學課程標準，於課程總綱中，增列輔導工作一條，以強調其重要性。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於民國六十一年，訂頒「高級中學輔導工作實施要點及活動綱要」，通令實施。民國六十二年，教育廳又公布：「高中學生評量及輔導實施要點」，為今日高級中學評量輔導工作之依據。從此高級中學，均注重輔導工作之實施。

(六)大專學校輔導工作的推行：民國六十五年九月，教育部先後訂頒「專科以上學校設置學生輔導委員會暨學生輔導中心實施要點」及「專科以上學校設置學生心理衛生中心實施要點」各一種，請各大專學校參酌實施。這是我國大專學校實施輔導工作之開始。實際上國內部分大專學校，如國立政治大學，

早於民國六十一年起，即已成立學生輔導中心。國立師範大學與國立台灣大學，亦在此時期先後成立，而且編製各種智力測驗、性向測驗、人格測驗等資料，自教育部頒布辦法後，全國大專學校，遂有多數學校相繼推行。

(八)輔導活動列入小學課程：民國六十四年，教育部修訂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根據調查研究及專家之建議，決定新增輔導活動一項，實為國民小學課程改革之一大進步。國民小學輔導活動之目的，在協助兒童認識自己，適應各種環境，使其由自我成就而達群性發展。並培養其良好生活習慣與學習態度，並能促進人格正常發展。國民小學增列之「輔導活動」，不另定科目，亦不另列時間，其實施內容，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項。採用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方式，並配合學校各項活動進行。尤應與「團體活動」、「生活與倫理」、「健康教育」等課程密切聯繫。

綜上所述，輔導活動，在我國孔孟以後即開始實施，而且我國傳統的教育思想中，與今日的輔導觀念不謀而合。目前我國之輔導活動，就學校方面而言，由小學、國中、高中、以至於大專學校，構成了完整一貫之體系，對今後教育之發展，將更為有效。

### 本文參考資料：

唐守謙 教育指導 私立東海大學出版

我國輔導活動之發展

宗亮東 輔導概論 台灣省教育廳編印

吳鼎 輔導學說之發展與現代教育建設 教育發展與國家建設 中國教育學會主編

周蝦瑞 教育概論 台北師專

教育部 國民小學課程標準 正中書局出版

### 三、小學輔導活動的基本認識

柯維俊

國民小學課程中，增列「輔導活動」，是民國六十四年八月，教育部修訂公布「國民小學課程標準」的事。在這次公布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總綱」，第二項第二目「國民小學教學科目及活動」內，有「輔導活動」一項課程的規定，在「學科和活動方面」說明的第八點為：「輔導活動應為學校教育的核心工作。國民小學增列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等項，採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的方式實施。」（註一）

我們要研究「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工作的實施問題，對小學的「輔導活動」課程，先要有正確的認識與深入的瞭解，才能夠研討出一套實際而有效的實施辦法出來。現在先分別就輔導的基本概念、輔導的意義、「輔導活動」課程的範圍和內容等，略加敘述；然後再說明，對小學輔導活動工作的實施，要有的幾點基本認識。

#### 一、輔導的基本概念

輔導（Guidance）雖然說是一種新興的教育方式，它非僅可以促進教育的功能，抑且可以提高教

育的成效。(註二)但是，輔導的思想與概念，却是老早就產生了。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系教授吳鼎先生，在其「輔導學說思想本源及其要義」一文中說：「中國古代文獻中，有關輔導思想與概念者甚多。儒家學說，對輔導理論與方法尤多啓示；影響後世教育亦甚多。西洋方面，自十八世紀以來，輔導思想與概念，由於盧梭、裴斯泰洛齊、福祿貝爾、杜威諸大教育家學術思想之啓示，亦漸由萌芽而滋長。」(註三)「輔導」這一種的教育方式，其實也是時時刻刻發生在我們日常的生活當中。在後面的「推展小學輔導工作與師資訓練」一文，陳梅生博士在「基本概念」部分，首先提到的四個事例，來說明在我們一般的家庭中、學校裏，或者是社會上，隨時隨地都可以遇到的，對於兒童、學生和孩子，所實施「輔導」工作的例子。他說到的：小玲家庭教師的幫助，父親對她的鼓勵；小玉級任教師耐心的誘導和協助；一羣高年級兒童們，自己的互相檢討、互相約束和策勵；以及那一位開明而有耐心的媽媽，對小女孩的委婉規勸、親切提醒和教導等。他們這一切的所作所爲，都可以說是輔導工作的最好實例。因此他說：「長久以來，做父母的，做老師的，以及孩子們自己，都可能在實施著某種程度的輔導工作。所以真正說來，輔導確不是一樁新奇的事情。」

從上面的說明，我們對於「輔導」，當可以得到一些基本概念。

(一)「輔導」不全是舶來品。

(二)「輔導」不全是西洋近代的教育產品。

- (三)「輔導」也不是僅屬於學校和教師的專利。
- (四)「輔導」是一種教育方式，不是要學生讀的一門學科。
- (五)「輔導」是一種尊重別人、同情別人、協助別人，民主的、友善的、勸導的工作。
- (六)「輔導」是教育方法與技術的科學化，也是現代教育革新運動中的一種新力量。

## 二、輔導的意義

「輔導」(Guidance)也翻譯為「指導」，詞雖異而實同。「輔導」的意義是什麼？我們看看下面幾位學者的解釋：

美國心理學家比奈特(Margaret E. Bennett)說：「輔導的目的，在幫助一個人認識他自己的性向、興趣與才能，同時認識他自己在生理、心理與社會等方面的成熟程度，並認識他個人的與社會的需要，從而獲得最大的發展與成就，並在生活上得到充分的適應。」(註四)

羅伯·納普(Robert H. Knapp)解釋輔導的意義是：「從了解每一個學生，進而幫助他認識自己，改善環境，以便使個人的生長與發展，獲得最大的可能。輔導也是一項動的歷程，因為生長是繼續不斷的，所以輔導也必須是動的與繼續不斷的。」(註五)

中國輔導學會前理事長，蔣建白教授在「輔導之基本原理」一文中，解釋輔導的意義是：「輔導是

一種新興的教育方式。它根據動力學說（Dynamic Theory）的原理，將生物學、心理學、社會學、醫學、生理解剖學等與教育學有關之學術，融合一體，非僅可以促成教育的功能，抑且可以提高教育的成效。它可以運用於學生生活，使之更爲充實；可以運用於學生學業，使之更爲進步；可以運用於學生訓導，使之更爲有效；可以運用於就業，使之更爲便捷。總之，它是各種教育方法的總匯，可以運用於學生每一方面，都能適合而有效。」（註六）

我國輔導專家唐守謙博士，曾分析指導的意義，獲得綜合的結論說：「指導是協助個人得到自我瞭解、自我決定，以調適學校、家庭，和社會生活的一個歷程。」（註七）

陳梅生博士，在「國民學校指導之理論與實施」一書中也說：「指導」二字，如果我們一定要予以一個概括的字義來解釋，以說明其內涵、範圍、目標的話，我們可以說是：任何人給予別人直接或間接的幫助，包括知識的獲得，情緒的穩定，心理的正常，社會公民生活的適應，或工作效率的增進，以及職業生活的勝任愉快等等，能使被指導的人，知其所能，察其所由，成其所願的一種工作，即謂之指導。」（註八）

從上面這許多位中外學者的說法看來，我們可以瞭解：「輔導」是在幫助一個人，對於自己的了解，並認識個人與社會的需要，從而獲得最大的發展與成就。同時，輔導也是一種教育的方法或方式，可以促進教育實施的功能，提高教育工作的成效。國立台灣教育學院院長張植珊教授，在其「國民中學指

導工作研究」一書中，也提到：「指導是一種合理妥善的教育方法，和幫助個人自我實現的教育歷程。」（註九）因此，筆者深深覺得，我們要明白「輔導」（Guidance）的意義，應該要從這些方面去瞭解。

### 三、小學輔導活動的範圍

「輔導」的範圍，有許多不同的分類。依照傳統的看法，重要的輔導領域，可以分為下列幾個方面

- （一）職業輔導（Vocational Guidance）。
- （二）教育輔導（Educational Guidance）。
- （三）生活輔導（Personal Guidance）。
- （四）健康輔導（Health Guidance）。
- （五）休閒輔導（Recreational Guidance）。
- （六）社會輔導（Social Guidance）。

我國國民中學的「指導活動」課程，則分為：（一）生活指導，（二）教育指導，（三）職業指導等三類。（註

十）

我國國民小學階段，施教的對象，是六足歲到十二足歲的男女兒童，究竟應該為他們安排那一些活動，使其能作有效的實施輔導工作，來達成這一個階段的教育任務呢？下面我們來說明一下，國民小學輔導活動課程的範圍。

根據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活動要項」的規定，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大類。（註十一）

國民小學的輔導工作，主要的目的，在求兒童整個人格的充分發展，不僅要幫助他們增進學習的效能，尤須注意兒童生活習慣和態度的良好適應。在這裡有兩個基本觀念需要強調的：第一、輔導工作必須注意每一個兒童的適應情形，其最高目的在於培養兒童自己適應的能力，達到不需別人協助的地步；這個目的，雖然在國民小學階段不能夠完全實現，但是輔導的設施，却應作如此的計畫，幫助兒童朝此方向去努力。第二、對於每一個兒童而言，輔導工作乃是一種繼續不斷的歷程，國民小學應當打好基礎，讓兒童在早年接受適當的照顧，獲得正確的生活經驗，使以後的輔導工作，能夠順利的進行，協助兒童發現自己的特性、需要和機會，得到良好的生長。（註十二）美國賓州大學教授瓊士（Arthur J. Jones），在其所著的「輔導原理與實施」一書中說：「小學的輔導工作，是要幫助兒童適應學校的環境，和社會的生活。注重人格發展的指導、社會行爲的指導、學習方法的指導、課業的指導等。」（註十三）因此，就國民小學階段的教育需要，以及這個時期的兒童年齡和學力來說，把輔導活動的課程，

統合爲「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大領域，可以說是十分適當的。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的性質和任務，分述於後：

(一)生活輔導：實施生活輔導，是在幫助學生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態度，使其對於學校生活、社會生活，能作良好的適應。因此，如協助學生保持身心健康，指導與人相處的良好關係，培養誠實、友愛，互助合作，創造進取，勤儉耐勞，服務大眾，負責盡職等各種美德，都是必須十分重視的。

(二)學習輔導：實施學習輔導，是在協助學生依據自己的資賦、能力、興趣和性向，接受良好的教育，而得到有效的學習成就。因此，如舉辦智力、興趣、性向等的測驗，實施學習診斷測驗及補救教學，兒童學習困擾的調查，協助兒童發展學習能力，培養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以及特殊才能的發現與指導等，都是極其重要的主題，必須特別加以注意的。

#### 四、小學輔導活動的內容

在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第二「活動要項」，對輔導活動的內容，分別作如下兩項規定：

(一)生活輔導部分：生活輔導的活動項目，共分爲十個項目：

1. 建立學生資料。

小學輔導活動的基本認識

2. 協助兒童自我認識。
  3. 輔導兒童適應家庭生活。
  4. 輔導兒童適應學校生活。
  5. 促進兒童的健康生活。
  6. 輔導兒童的社交生活。
  7. 使兒童了解怎樣過有效的國民生活。
  8. 輔導兒童善用休閒生活。
  9. 培養兒童正確的職業觀念及勤勞的生活習慣。
  10. 實施特殊兒童的生活輔導。
- (二) 學習輔導部分：學習輔導的活動項目，共分為六個項目：
1. 培養兒童良好的求學興趣與態度。
  2. 協助兒童發展學習的能力。
  3. 培養兒童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
  4. 培養兒童適應並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
  5. 學習困擾及特殊兒童的學習輔導。

## 6. 輔導兒童升學。

上列各個活動項目，依照「活動要項」中的說明，知道每一個活動的項目，如無特別規定，應自一年級起實施，延續至六年級。各個活動項目的工作內容，依據「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的規定，抄錄於後：

(一)生活輔導：生活輔導活動的內容，包括左列各點：

### 1. 建立學生資料

- (1) 準備學生資料記錄表冊。
- (2) 有效運用學生資料。

### 2. 協助兒童自我認識

- (1) 輔導兒童認識自己。
- (2) 舉行智力及人格測驗。
- (3) 舉行興趣調查。
- (4) 舉行行爲困擾調查。

### 3. 輔導兒童適應家庭生活

- (1) 協助兒童認識家庭。

小學輔導活動的基本認識

- (2) 培養良好的家庭生活習慣。
- (3) 輔導家庭生活適應困難兒童。

#### 4 輔導兒童適應學校生活

- (1) 認識師長。
- (2) 認識學校。
- (3) 培養兒童遵守紀律的態度和能力。

(4) 輔導兒童參加課外活動，充實兒童生活內容。

(5) 輔導兒童參與自治活動，培養自治能力。

(6) 學校生活適應的輔導。

#### 5 促進兒童的健康生活

- (1) 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
- (2) 輔導兒童了解保健的重要性和保健的方法。
- (3) 培養兒童活潑快樂的生活情趣。
- (4) 使兒童有效的平衡情緒。
- (5) 調查兒童情緒困擾。

#### 6. 輔導兒童的社交生活

- (1) 介紹自己和認識別人。
- (2) 輔導兒童如何待人接物。
- (3) 輔導兒童增進人際關係。

#### 7. 使兒童了解怎樣過有效的國民生活

- (1) 啓發兒童公德心的觀念。
- (2) 生活公約的實踐。
- (3) 輔導兒童認識社區的公共設施。
- (4) 輔導兒童維護日常生活的安全問題。

#### 8. 輔導善用休閒生活

- (1) 鼓勵兒童參與有益的休閒活動，並養成良好的休閒習慣。
- (2) 協助兒童計畫假期生活。

#### 9. 培養兒童正確的職業觀念及勤勞的生活習慣

- (1) 使兒童了解工作神聖的意義及職業的基本觀念。
- (2) 培養兒童工作的興趣。

小學輔導活動的基本認識

(3) 培養兒童勤勞的習慣。

10. 實施特殊兒童的生活指導

(1) 使殘障兒童獲得適當的輔導。

(2) 使資賦優異兒童人格正常發展。

(3) 使智力不足的兒童得到適當的輔導。

(二) 學習輔導：學習輔導活動的內容，包括左列各點：

1. 培養兒童良好的求學興趣與態度

(1) 使兒童喜歡參加學校的學習活動。

(2) 使兒童了解求學的目的。

(3) 使兒童建立正確的求學態度。

(4) 發展兒童的學習興趣。

2. 協助兒童發展學習能力

(1) 使兒童依照本身的學習能力，從事適當的學習活動。

(2) 辦理學業成就測驗。

(3) 使低成就兒童提高其學業成績。

### 3 培養兒童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

- (1) 激發兒童的好奇心，培養懷疑好問的學習習慣。
- (2) 培養兒童的創造能力，充分發展其思考能力。
- (3) 使兒童把所學的知能應用到日常生活上。
- (4) 使兒童了解並應用各種不同的學習方法。
- (5) 增進兒童課餘時間的學習。
- (6) 輔導兒童利用假期學習有益的知能和技能。
- (7) 發現兒童的不良學習習慣，並予以矯正。

### 4 培養兒童適應及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

- (1) 舉行家庭學習環境的調查及訪問。
- (2) 使兒童了解與適應學校的學習環境。
- (3) 培養兒童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

### 5 學習困擾及特殊兒童的學習輔導

- (1) 辦理學習困擾調查。
- (2) 資賦優異兒童的學業輔導。

小學輔導活動的基本認識

- (3) 特殊才能兒童的學習輔導。
- (4) 殘障兒童的學業輔導。

#### 5. 輔導兒童升學

- (1) 介紹國民中學的教育內容。
- (2) 調查志願升學情形。
- (3) 輔導兒童從事升學前的準備。

對於輔導活動的內容，在「活動要項」的說明中，尚有下列各點的說明，各學校在實施時，也應加以注意：(註十四)

- 1. 延續輔導因非在六年在學期間實施，故未列入實施項目之中，各校應於輔導計畫中列入，並詳細規定實施辦法，以求能充分發揮延續輔導的功效。
- 2. 對於個別兒童的特殊問題，應於課外時間，以個別輔導方式實施之。
- 3. 團體輔導的實施，應充分利用討論，扮演角色，遊戲治療等團體輔導的技術，以達到輔導的目的。
- 4. 各項活動項目，均應融入學校各種教育設施中，並由「兒童輔導中心」或有關訓導單位設計，由各級任教師及科任教師參考實施。

5.需另定時間實施的項目，得由「兒童輔導中心」協調有關單位策劃實施之。

## 五、對小學輔導活動應有的認識

在民國六十四年八月，教育部公布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中，新增「輔導活動」項目；對於這一個新項目，在小學的課程中，究竟有怎樣地位？我們應該有一些什麼新的認識？這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問題。

民國六十四年初，教育部開始着手修訂「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時，筆者仍舊接受「修訂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委員會」之聘請，擔任委員，並分別參加「總綱組」和「生活與倫理組」兩個修訂小組的委員。六十四年元月，總綱組舉行第一次會議時，筆者提議：「國民中學已於民國五十七年，制定國民中學暫行課程標準時，增設『指導活動』。這次修訂國民小學暫行課程標準，在國民小學階段，也應該增設『指導活動』項目，一方面使國民中小學的課程，能夠連貫起來，另一方面也能夠提高國民小學教育實施的成效。」這項提議，立即得到與會全體委員的採納，一致通過，決議在「國民小學課程標準總綱」草案中，「國民小學教學科目及活動」的項目內，增列「指導活動」項目。在後來的幾次總綱小組會議中，經過多次研討之後，才再把原來決議的「指導活動」名稱，改為「輔導活動」。

「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中，增列「輔導活動」，在「總綱」的第二項「科目和時間」內，貳、國民

小學教學科目及活動」的各點說明中，有下列兩點規定，是值得大家注意的。(註十五)

(一)在「學科和活動方面」的第八點說明：輔導活動應為學校教育的核心工作。國民小學增列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等項，採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的方式實施。

(二)在「時間支配方面」的第五點說明：輔導活動，係配合學校各項活動進行，並和生活與倫理、健康教育、團體活動等密切聯繫，不另列時間。

從上面這一些重要的說明中，我們對於「小學輔導活動」，可以得到下面幾點基本的認識：

(一)輔導活動是在了解學生，並予以最適當的引導。

國民中學增設「指導活動」的用意，則是在了解學生各種能力、性向、興趣等專長，輔導學生向其最易發展其潛力，最能適合其天性的方向引導，充分發揮個人的能力，促進社會的進步，以達成因材施教；人盡其才，才盡其用的目的。(註十六)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孫邦正教授說：「國民中學的課程中，設立指導活動，由各班導師在指導教師策劃下進行，來幫助青少年學生，依據自己的稟賦、能力、興趣與性向，接受適當的教育；同時在其生活、學習與職業各方面，予以必要的協助與引導。」(註十七)國民小學增列「輔導活動」，其用意與國民中學增設「指導活動」，是完全相同的。因此，國民小學輔導活動的實施，應根據其增列這項活動的用意，每位教師要盡量去了解學生，並給予適當的協助和引導，使各個學生都能夠獲得最大的發展。這是第一點在實施「輔導活動」的目的上，要有的正確

的認識。

(一)輔導活動是一種教育的方式，能更爲有效的達成教育目標。

蔣建白教授說：「輔導是一種新興的教育方式，非僅可以促成教育的功能，抑且提高教育的成效。它可以運用於學生生活，使之更爲充實；可以運用於學生學業，使之更爲進步；可以運用於學生訓導，使之更爲有效；……」在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學科和活動方面的說明中也說：「輔導活動應爲學校教育的核心工作。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項，採個別輔導和團體輔導的方式實施。」因此，國民小學輔導活動的實施，必須把輔導的教育方式，充分的運用在各科教學，和學生的各項活動之中，藉以促使國民小學教育目的——培育活潑潑的兒童、堂堂正正的國民，能作更爲有效的達成。這是第二點在實施「輔導活動」的成效上，要有的正確的認識。

(二)輔導活動是一種教育活動，不是一門獨立的學科。

在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時間支配方面的說明中說：「輔導活動，係配合學校各項活動進行，並和生  
活與倫理、健康教育、團體活動等密切聯繫，不另列時間。」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學系吳武典教  
授，在其「國小怎樣實施輔導活動」一書中說：「本質上，輔導是一種精神、一種態度、一種方式，或  
一種媒體。它在學校中，不是一門獨立的科目，由某一位教師，在某一個時間進行傳授，而是像靈魂或  
媒體一樣，應該貫注到每一位教師身上，每一門學科裏面。」（註十八）國民小學課程標準的「輔導活

動實施要領」中，也明白指出：「國民小學實施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項。採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的方式實施，並配合學校各項活動進行。不另訂科目，亦不另列時間，其必須特定時間的項目，應與團體活動、生活與倫理、健康教育等課程，密切聯繫實施之。」（註十九）因此，國民小學輔導活動的實施，應該是在各科的教學實施，和各種的教育活動中，不露絲毫痕跡的進行，才能收到最大的輔導功效；而各班的級任教師，和各學科的任課教師，以及各種活動的指導教師，都是實施輔導活動的主要人員。這是第三點在實施「輔導活動」的方式上，要有的正確的認識。

上面這三點，可以說是對於「小學輔導活動」的實施，大家應該有的基本認識，也是小學實施輔導活動，能否成功的重要關鍵。如果，國民小學每一位教師，都有這種共同的、正確的基本瞭解，相信小學輔導活動的工作，實施起來，一定容易推展，而且也一定會有很大的成效，達成在國民小學的課程中，增列「輔導活動」這一個項目的願望。

### 附註：

註一：見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正中書局，民國六五，頁七。

註二：見蔣建白著：「輔導之基本原理」一文，載於輔導研究。正中書局，民國五四，頁二。

註三：見吳鼎著：「輔導學說思想本源及其要義」一文，載於台灣教育月刊第三五五期，民國六九，頁

二四。

- 註四：Bennett, Margaret E., *Guidance in Groups*, McGraw-Hill CO., 1955, P. 2.
- 註五：Knapp, R.H., *Practical Guidance Methods*, McGraw-Hill CO., 1953, P. 1.
- 註六：同註二，頁二。
- 註七：見唐守謙著：教育指導。東海大學，民國五三，頁一〇。
- 註八：見宗亮東、陳梅生、柯維俊編著：國民學校指導之理論與實施。台灣省教育廳，民國四七，頁一〇。
- 註九：見張植珊著：國民中學指導工作研究。幼獅書店，民國五九，頁七。
- 註十：見教育部公布：國民中學課程標準。正中書局，民國六一，頁三二九。
- 註十一：同註一。頁三七六。
- 註十二：見夏起濟、吳元杰、柯維俊編著：教育輔導。民國六八，頁二〇七。
- 註十三：見孫邦正、陳石貝合譯，輔導原理與實施。正中書局，民國五七，頁二八三。
- 註十四：同註一。頁三七七。
- 註十五：同註一。頁七十八。
- 註十六：同註十。頁三六七。

註十七：見孫邦正著：國民中學指導工作研究「孫序」一文。幼獅書店，民國五九，頁四。

註十八：見吳武典著：國小怎樣實施輔導活動。台北市教育局，民國六七，頁二。

註十九：同註一。頁三六一。

## 貳、輔導活動組織人員與計畫

### 四、小學輔導活動的組織與人員

柯維俊

輔導(Guidance)的工作，從許多方面來說，在國民小學教育的設施上，都是十分需要的。舉凡學校教育中的一切設施和活動，均賴「輔導工作」(Guidance Service)增強效率。具體的說，輔導有助於：學生品格的培養，學習能力的增進，個人特長的發揚，團體活動的實施，問題學生的研究，及升學就業的指導。所以，輔導本身可以說就是一種教育。因為輔導的作用，是根據青年或兒童的生理及心理的發展、智慧、興趣、學習能力、職業傾向等實際情況，以及家庭環境、個人志願、家長希望等情形，用輔導的方法，予以適應、糾正，使青年或兒童的能力，能夠發展至最大限度，而有利於個人的生活，有助於社會的進步。(註一)

國民小學實施輔導工作，要怎樣去做，才能夠使這項工作作順利而有效的推展，才能夠發揮其最大的教育效果呢？對於這個問題，要注意和研究的事項固然很多，但其中對於小學輔導工作的組織與人員兩方面，可以說是相當重要，而又值得提出來研討的兩個根本問題。

## 一、小學輔導活動的組織

學校實施輔導活動的工作，要有適當的組織，才能結合大家的力量，作有效率的展開學生輔導的工作。談到輔導的組織，自必須以學校規模的大小，學生個別的需要，學校所在的社區狀況，以及學校領導人員的觀念等，為其主要考慮的條件。

學校對於輔導活動工作的推行，應加以注意的事項很多，以美國的一般學校為例，約有如下數項：

### (註二)

(一)輔導工作，必須自托兒所，幼稚園起連續實施，以至其畢業離校後，亦須儘可能覓取機會，廣續予以輔導。

(二)輔導工作的實施，必須配合各科教學及日常活動，同時進行，不可自起爐灶，自立門戶，而隨時隨地隨機予以實施。故在課內的，課外的，專門的，非專門的，各科同時並進，使擴大其輔導工作的效果。

(三)輔導計劃需事先擬定，但仍須有適當彈性，使其較為切合實際，並隨時可容納專家的意見。

(四)所有的輔導工作及計劃，均需互相聯絡，使包括社區活動，社會兒童的指導機構，及個人的兒童機構等。使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能充分發揮資源人員的力量，獲得更大的效果。

(五)在最初實施時，工作重點當置於個別輔導之上，使個別問題及人格方面，獲得自我了解，進而使其能尋求自我發展，自我決定，社會興趣等等。

由於上述的情形，美國一般學校推行輔導工作，其輔導的組織，約分為下面三種形態：（註三）

(一)集中式的組織：這是說一所學校的輔導工作，集中在一、二位接受過專業訓練的工作人員身上。普通的老師，實施課業及生活輔導，但並無真正的輔導任務；真正的輔導工作，為測驗、調查、了解、處理，專由某數位專家擔任。

(二)分散式的組織：這是把學生的輔導工作，分散在全校教師的身上，並非僅由一、二位專家擔任。每一位任課教師，均負有輔導學生的任務，如果發現有任何疑難的問題時，則由有關教師集會商討，或請專家提供意見，協助處理一切疑難的問題。

(三)折中式的組織：上面兩種組織的方式，各有其長處，也都有其短處，很難在其組織本身求得合理的補救辦法。折中式的組織，則是依照工作的性質，劃分負責人員，一般診斷、測驗的專門技術，由專家來負責；普通觀察、軼事記載等的工作，則由老師負責，而其實際輔導工作，亦仍由教師負責。這一種組織的形態，可以說是在專家指導之下，由全體教師共同實施輔導工作的組織。

我國國民小學，目前正在積極推行輔導活動的工作，在輔導的組織方面，究竟應該採用怎樣的一種形態呢？這確是值得仔細研討的一個問題。我們要研討小學輔導工作組織的問題，必須先了解目前國民

小學的行政組織。根據民國六十一年一月，教育部公布的「國民小學行政組織準則」的規定，將國民小學行政組織，依據學校的性質和規模的大小，區分為四種類型：(註四)

(一)十二班以下之國民小學得設教導、總務二處。

(二)十三班至三十六班之國民小學，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處。教務處設課務、註冊二組；訓導處設生活輔導、體育衛生二組；總務處設事務、出納二組。

(三)三十七班以上之國民小學，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處。教務處設課務、圖書、註冊三組；訓導處設生活輔導、體育、衛生三組；總務處設文書、事務、出納三組。

四師範專科學校附屬國民小學或實驗國民小學，得視需要增設研究處，並得分組辦事。

處設主任一人，組設組長一人，均由教師兼任之。

從上面四種類型的行政組織來說，其對兒童直接施教的主要組織，是教務處和訓導處，這兩個處所推動的事務，可說是學校教育的核心工作。現在我們再要了解一下，目前國民小學教務處和訓導處各組的工作內容，究竟是包括那些項目，它的性質是怎樣的。根據民國六十三年八月一日起，開始實施的「台灣省國民小學辦事細則」中的規定（「台北市立國民小學各處辦事簡則」也有同樣的規定），教務和訓導兩處的工作，分別包括下列各個重要的項目：(註五)

(一)教務處的重要工作項目

1. 策劃及督導教學環境布置。
2. 擬訂及調閱學生各科作業。
3. 辦理定期考試及各科成績考查。
4. 辦理學藝競賽及成績展覽事宜。
5. 辦理有關特殊教育事宜。
6. 選編各科補充教材及教學資料。
7. 介紹書報及指導兒童閱讀。
8. 辦理兒童課外讀物借閱事宜。
9. 出版學校性刊物。
10. 辦理學生入學、註冊及編班事宜。
11. 辦理畢業生升學、就業資料之調查統計事項。
12. 保管學生學籍及成績考查資料。

從右列的各項重要項目看來，我們可以知道小學的教務工作，是在為兒童安排一個理想的教學環境，設計各種合適的教育活動，實施特殊才能的教育，以及舉辦學生學習成就的測驗等等，藉以幫助學生，依據其自己的資賦，才能和興趣，接受良好的教育。

(二) 訓導處的重要工作項目

1. 生活教育，時事教育之計畫及實施。
2. 辦理學生團體活動事項。
3. 模範生之選拔及好人好事表揚。
4. 舉辦學生性向測驗，指導升學及選擇職業。
5. 民族精神教育及復興中華文化之推行。
6. 策劃辦理康樂活動。
7. 策劃幼童軍活動事項。
8. 輔導學生實踐生活須知及國民禮儀規範。
9. 策劃指導兒童自治活動。
10. 辦理學生指導活動及建立學生個案資料。
11.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並組訓學生交通隊及路隊。
12. 規劃執行導護工作，並組訓學生糾察隊。
13. 辦理學生品德考查及獎懲事項。
14. 辦理家庭聯絡及推行各項社區活動事項。

15. 辦理紀念節日壁報出刊事宜。
16. 辦理運動會及各項體育表演競賽活動。
17. 主持早操及課間活動。
18. 辦理學生體能測驗。
19. 分組活動的規劃與執行。
20. 規劃全校衛生保健的工作。
21. 衛生隊之組訓與指導晨間檢查。
22. 辦理學校環境衛生及主持整潔活動。
23. 辦理健康檢查及協助預防接種事宜。
24. 學生疾病治療及缺點矯治事宜。
25. 主持母姊會並推廣家戶衛生工作。
26. 出版衛生保健畫刊及有關比賽測驗。
27. 辦理有關營養午餐之一切工作。
28. 衛生保健資料統計和分析。

再從右列這些重要的項目看來，更可以知道小學的訓導工作，絕不是僅限於消極方面的管訓和干涉，

而是注重積極方面的輔助和指導。總合起來說：第一是注重生活的輔導；第二是注重各個學生的身體和心理的健康；第三則是規劃各種活動和安排適當的環境，使各個學生的能力，得到充分的發展。

根據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的規定，小學的輔導活動，分爲「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類，就這兩類中包括的十六個項目來看，可以說其活動的內容，都是在教務和訓導兩處的工作範圍之內。因此，我們應當了解：「輔導活動應爲學校教育的核心工作。」這一項的說明，是針對着國民小學的教學和訓導的工作，都應該符合「輔導」的看法和做法，也就是說要把「輔導」的觀念，或者是它的精神，貫注到所有的教學活動與訓導活動中去，充分運用輔導的方法和技術，來達成培養健全國民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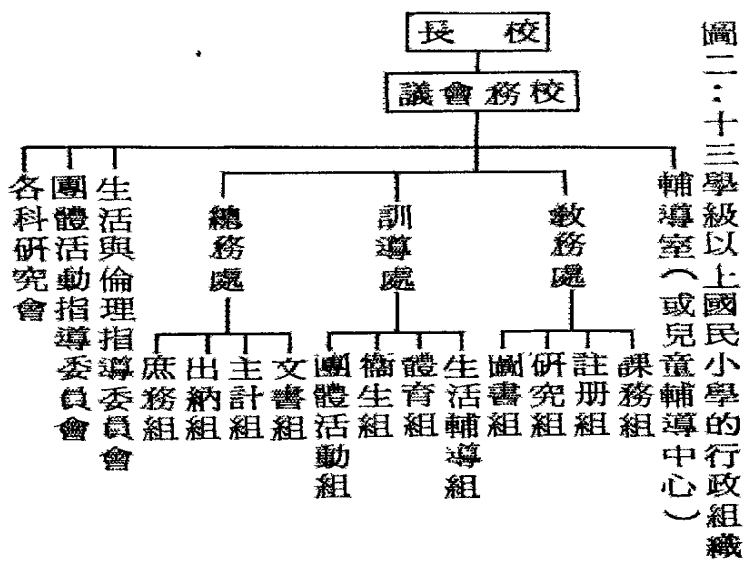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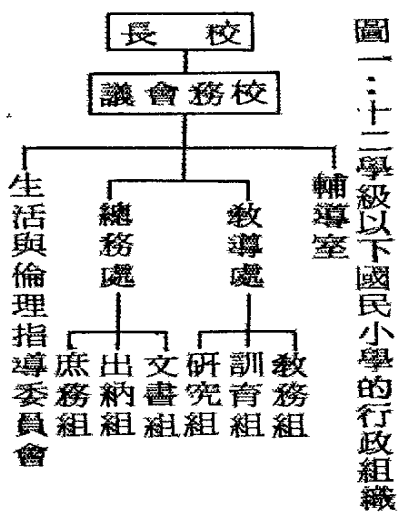
學校行政組織的系統，也就是推行教育事務的系統，其組織的繁簡，處組的安排，應視學校規模大小，性質單純或複雜而定；但是，在行政組織上，對於「單位要確定」、「分部要聯絡」的兩個原則，是十分重要的。前者是說一校之中分成若干處，處之下又分成若干組，處組工作之厘訂，應確定其性質，俾權責分清，且無互相重複或衝突之嫌，職務確定，可收分工合作之效。後者是說，行政組織實在職權分清，同時尤須注意各處之聯絡，因一事之來，常於兩處之間發生關聯，各處遇此情形，則須設法聯絡，以求得最好的配合。在「輔導活動實施要領」第三項，「實施要點」中的「方式」第五點說：「輔導活動的推展，有賴教務、訓導、總務各方面的配合，並與教務、訓導工作相輔相成。活動項目所列的

生活輔導有關工作，應與訓導處合作進行，而學習輔導有關的工作，應與教務處配合實施。」因此，在目前國民小學的行政組織型態之下，尤其是教師員額的編制，尙未能達到每班一·五人的標準時，小學輔導工作的組織，以設置「輔導室」或「兒童輔導中心」爲宜。而且，其職掌的範圍，應避免與教務和訓導兩處，互相重複或混淆不清的現象；「輔導室」或「兒童輔導中心」之下，不另設組，僅設主任一人，輔導教師若干人，其主要掌管的事項，應爲下列兩項方面：

(一) 掌理學生生活輔導、學習輔導之研究與設計，提供輔導學生最佳的方式，和最有效的方法，作爲教學與訓導工作實施之依據。

(二) 對於特殊兒童，則由輔導室或兒童輔導中心的輔導教師，作有計劃的、延續性的，實施輔導與諮商，使其能獲得最大的發展與成就。

「輔導室」或「兒童輔導中心」，在小學行政組織系統中的地位，應爲：



這樣，在整個學校的行政組織上，「輔導室」或「兒童輔導中心」，不僅能充分發揮其本身組織的较大功能，而且與其他各處組，必然也會產生相輔相成的效果，筆者認為這一種組織的形態，才是我們當前正在積極的、全面的推展小學輔導活動的工作，較為合適而理想的組織。

## 二、小學輔導活動的人員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的工作，是全校教職員要共同來負責的；大家分工合作，共同努力，才能收到良好的實際效果。一般說來，國民小學的輔導人員，除了校長，各處組主任和組長，各學年的學年主任，各年級的級任和科任教師之外，最好還應該包括校外的一些資深人士，如社會工作者、心理學家、精神病學家、護士，以及其他社區心理衛生服務人員等。

一所學校的輔導工作，是否能夠取得成功，固然是有賴於全校教職員的共同努力，但是，最主要的關鍵，則是決定於校長的如何領導。楊賢乾、許天威兩位教授，在其編譯的「國民學校的輔導設施」一書中說：「一所國民學校，即使缺少輔導專業人員，該校教師也不諳輔導的實際工作，只要校長具有進取精神，和卓越的見解，也能規劃一個有效的周密的輔導計畫，藉着校務會議，各種委員會集會，和平時的私人的接觸，他也能夠幫助教師，去留心每位學生的需要，並採取適當的態度與兒童相處。校長可以鼓勵教師安排團體輔導的時間，學習認識兒童不良適應的徵象，個別輔導兒童，個別會晤家長，或邀

集少數家長會商，且可利用社區的資源以赴事功。」(註六)校長是一所學校的領導者，國民小學校長對於輔導工作的觀念、態度、想法和做法，確是國民小學推展輔導活動，最有直接關係，和有最大影響的力量；如果，每一位國民小學的校長，都能夠重視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而且都能夠有正確的做法，相信就我們目前國民小學師資的素質來說，一定可以輕而易舉的，把小學輔導活動的工作，做得相當理想、相當完美的境地。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的工作，應是全校教職員，大家都要共同負責的；由於學校各個人員職位的不同，因此各個人所負責輔導的工作，必然有多少差別。大體說來，大家所負的責任，可分為一般的與特殊的兩種：(註七)

(一)一般的輔導責任：所謂一般的責任，就是輔導學生，使其獲得正常的發展與進步，並能盡量試探其個別才能與興趣，而予以適當的輔導，使其發展至最大限度。此等責任應由級任教師，以及接受輔導專業訓練的人員或輔導專家來負責。

(二)特殊的輔導責任：所謂特殊的責任，是說輔導人員，各人因職務的不同，各有其應盡的責任，繁簡輕重不等。分別說起來，大致如左：

1.校長的責任：校長主持全校教育的計畫與實施，所負的輔導工作責任，最為重大。約言之，有如左列各項：

- (1) 物色優良教師。
- (2) 選聘各處組主任、組長、級段主任、各級級任教師，以及團體活動分組指導教師。
- (3) 會同各處組人員，厘訂全校輔導工作的方針。
- (4) 召開輔導活動工作會議，商討全校學生輔導工作實施的具體計畫。
- (5) 會同全校教師，研討一般輔導的方法，以及與各級級任教師，商討個別輔導的方法。
- (6) 分配各處組主任組長、級段主任、各級級任教師等的職務，協助並評量其推行輔導活動工作的成績。

(7) 執行推展輔導活動工作最高的職權，以達到實施輔導活動工作的目的。

(8) 校外專家之聘請與聯絡。

(9) 協調所有可以利用的校外資源，幫助學校推展輔導活動的各項工作。

(10) 確定適當的預算，使能順利執行輔導活動的各項工作計畫。

2. 教務、訓導及各級段（或學年）主任的責任：教導主任或教務、訓導兩處主任，以及各級段（或學年）主任，分別擔任各處或級段（學年）的職務，所擔負輔導工作的責任，仍是非常重大。分別說起來，約有下列各項：

(1) 商同校長厘訂本校輔導活動工作的方針。

- (2) 商同校長和教師，訂定輔導活動各項工作評鑑之標準。
  - (3) 計畫輔導活動工作實施的方法。
  - (4) 召開輔導活動工作會議，研討各項活動進行事宜，並解決各種困難的問題。
  - (5) 擬定各項輔導活動工作進行之規章。
  - (6) 規畫實施輔導活動工作上的有關設備事項。
  - (7) 其他有關全校學生之輔導工作事項。
- 3 級任教師的責任：各級級任教師，與兒童接觸的機會最多，因此對兒童影響最大，所以級任教師，所擔負的輔導工作責任，也是十分重要。簡言之，約有如下數端：
- (1) 計畫本級輔導活動工作進行的事項。
  - (2) 輔導兒童組織級會，實施各項自治活動。
  - (3) 舉行各種測驗，如智力、學力、性格等測驗，並保存其資料。
  - (4) 調查記錄各個人身心狀況，家庭及社會環境等，施以適當的輔導。
  - (5) 保存學生個人的資料，不斷予以補充，力求完備齊全。
  - (6) 隨時查察並記錄兒童之行爲，予以個別輔導，發展其優點，矯正其缺點。
  - (7) 留意學生的興趣、能力、計畫與行爲的形態等。

(8) 輔導學生參加各種集會，以及校內外的各種活動等。

(9) 注意輔導需要特別獲得幫助的學生。

(10) 除實施個別指導外，應充分利用課餘及例假時間，集合本班級兒童談話、討論，或郊遊、野外活動等，作團體生活的輔導。

(11) 聯絡學生家長，按時報告學生之性行、學習情形、身體狀況等的優點和缺點，使學校與家庭能作共同輔導，並予以矯正。

(12) 參加輔導工作會議，會報各個班級輔導活動工作實施的情形，並研究關於輔導活動工作各有關的共同問題。

4. 一般教師的責任：這是指一般科任教師而言，每一位教師，都應負輔導學生的責任。科任教師對於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所要擔負的責任，舉其重要的項目，約有如下各點：

(1) 協助級任教師，蒐集有關了解兒童的資料。

(2) 報告兒童實際生活，品德修養等的狀況（如軼事記載資料），給予各級級任教師，或級段（學年）主任和教務、訓導主任等。

(3) 協同各級級任教師，舉行家庭訪問的工作。

(4) 協助學校聯絡校外專家，共謀輔導活動工作效率的增進。

- (5) 提供輔導活動工作改進之具體意見。
- (6) 盡量接近學生，與學生生活打成一片，共同工作及遊戲。

台北市東門國民小學，也曾列舉級任教師、科任教師及學年主任的輔導任務，頗為具體，可供借鑑。茲抄錄於後：（註八）

1 級任教師的輔導任務：

- (1) 建立兒童基本資料。
  - (2) 參加學年輔導研討會及個案研討會。
  - (3) 實施生活輔導及學習輔導（輔導活動聯絡教學）。
  - (4) 實施學年或班級的團體活動。
  - (5) 參加學年有關輔導活動單元設計，家長輔導，兒童個別輔導和團體輔導。
  - (6) 實施智力測驗及其他測驗。
  - (7) 評鑑兒童之輔導效果。
- 2 科任教師的輔導任務：
- (1) 協助實施團體活動。
  - (2) 實施生活輔導及學習輔導，兒童個別輔導及團體輔導，家長輔導等。

### 3. 學年主任的輔導任務：

- (1) 召集該學年各班級級任教師，共同設計與輔導活動有關之單元，分由各級任教師應用。
- (2) 召開學年輔導研討會（以問題為中心）。
- (3) 召開學年個案研討會（以個案為中心）。
- (4) 評鑑本學年各班級之輔導效果。
- (5) 出席輔導活動推行委員會會議。

從上面各項的說明，我們知道全校教師，都應負起輔導活動的工作任務，而以校長、教導主任或教務、訓導主任，各級段（學年）主任，各班級級任教師等，為推展輔導活動工作的核心，全體教師全力協助之。如果在輔導活動的工作上，遇到了難於解決的問題，最好還要運用社會資源、邀請醫師、心理學家、社會學家等，予以協助，共同來研究處理的方式或有效的方法，這樣，才可以使學校輔導活動的工作，臻於理想的境地。

國民小學輔導工作的推進，確實有賴於全校教職員共同的力量，否則，絕難發揮輔導工作最大的效能。已往有許多人，認為校長、各處主任、組長，以及各班級的級任教師等，才負有輔導工作的責任。至於，科任教師或職員，只要授完了預定的功課，或者是辦完了職務內的工作，就算是已經盡了自己的責任，關於學生的輔導工作，不是他們份內所應該做的事。對於這一種不正確的錯誤觀念，也亟需徹底

加以改正的。

附註

註一：見吳鼎、余宗玲、龍書祁編著：談輔導。教育部備民教育委員會，民國四十八，頁一。

註二：見宗亮東、陳梅生、柯維俊編著：國民學校指導之理論與實施。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民國四七，頁一六七。

註三：同註二，頁一六八。

註四：見教育部台(2)參字第一〇四號令，國民小學行政組織準則，民國六二。

註五：見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公布：國民小學辦事細則，第三條至第九條。

註六：見楊寶乾、許天威編譯：國民學校的輔導設施。中國輔導學會，民國五五，頁一一。

註七：同註一。頁一七八。

註八：見吳武典著：國民小學怎樣實施輔導活動。台北市教育局。民國六七。頁六。

## 五、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夏起晉

### 一、輔導計畫的重要性

「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做任何事情都必須先有周密的計畫，才能收到預期的效果。國民小學推展輔導活動，須先擬訂實施計畫，自亦不能例外。具體說來，其理由至少有下列三方面。

(一)發揮計畫的功能：任何工作均須擬訂計畫，是因為一般人認為計畫具有很多功能，足以增進工作的順利成功。茲將計畫的功能歸納如下：

1. 全盤考慮，分清緩急。
2. 周詳計議，充分準備。
3. 分期實施，累積成果。
4. 規定職責，分工合作。
5. 多人參與，增進瞭解。
6. 檢討考核，有所依據。

(二)輔導活動是國民小學教育的核心工作：輔導活動在國民小學教育中，具有核心的作用，能帶動全

盤教育的改進，至為重要。而其成敗牽涉廣泛，需要多方密切配合，故事前非有周密計畫不可。

(三)輔導活動是一項新興的工作：就輔導活動的本質而言，在小學教育工作中，雖然實質的輔導是本來就有的，但有系統的全面的推行，畢竟是從六十四年新頒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才正式開始。其原理原則，其方法技術，一般教師未必都能完全瞭解，一般學校行政人員亦未必全部熟悉。事先研訂計畫，據以實施，更屬必要。

## 二、輔導計畫擬訂的正確態度

基於上述的理由，各校推展輔導活動不僅應當擬訂計畫，且須擬訂長期的周詳的計畫。為求真正發揮計畫的功能，各校行政人員擬訂輔導活動實施計畫時，應先持有正確的態度，才能增進所擬計畫內容的充實與健全。至少下列兩種態度必須持有：

(一)實事求是：擬訂輔導計畫應實事求是，切實可行。真正是實際行動的依據，決不是專為呈報而用的具文。

(二)自動自發：擬訂輔導計畫應自動自發，為真正推展此項工作的需要而擬訂，不應是出於被迫，而虛應故事。

為了增進這兩種認真態度的普遍確立，下列的幾件事情值得去做：

(一)縣市教育局應適當鼓勵全部國民小學一律擬訂推展輔導活動長期計畫，各依實際條件與需要，妥為規畫，並須報核。

(二)教師及有關國民教育輔導機構應積極協助各校擬訂計畫。例如：提供有關計畫格式、擬訂技術與過程的資料，以供參考；舉辦有關擬訂計畫的研討會，溝通觀念，交換意見，都是很好的協助方式。

(三)教育行政機關亦應訂頒長期計畫，配合各級學校推展教育輔導工作的需要，根本解決各項實際困難問題，並且具體顯示政府推展此項工作的決心與做法。

### 三、良好輔導計畫的條件

擬訂輔導活動實施計畫，不是一件簡單的事情。要使所擬計畫內容，具有周詳、切實、有效與可行等優點，更是十分困難。綜合一般專家意見，大都認為良好的輔導活動實施計畫，必須符合下列各項條件。

(一)真正以輔導觀點為基礎：推展輔導活動，不僅對教育方法與教育功能，具有革新與增進的作用，對於家庭、學校與社會更具有深遠的意義。因此，擬訂實施計畫，須真正遵循輔導的基本概念與原理原則，不可稍有偏差。至少應以下列各點為擬訂計畫的基準，加以適當的發揮：

1. 以全體學生為對象。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2. 以發展健全人格為目標。

3. 以徹底瞭解每一學生為依據。

4. 以個別協助學生為方法。

(一) 依據學校實際條件與需要：擬訂輔導計畫，貴在切實可行，否則脫離現實，成為空中樓閣，毫無意義。擬訂工作開始之前，最好透過觀察、調查、測驗、分析等方式，充分瞭解學生的困難與需要，學校已具備的條件，以及社區的組織、民衆生活情況與可用資源等，作為擬訂計畫的依據。但是，實況的瞭解與計畫的擬訂，可以採取逐漸形成的方式，不必等到完全瞭解實況之後才擬訂計畫，這樣太費時間，影響進度。只要為瞭解實況已盡最大努力，即可根據已經瞭解的程度，去編擬計畫，然後藉着實施輔導的過程，逐漸增加瞭解的深度，再適當修訂計畫，以增進計畫的日趨完善。這是比較實際的做法。

(二) 長遠考慮分期實施：良好的輔導計畫，應遠處着眼，近處着手。而以課程標準所訂的目標為準，甚至超過，擬訂長程計畫，分期實施。雖然目前實況和條件，距離此項目標較為遙遠，若能堅毅的不斷努力，一個計畫接一個計畫，終有達成的一天。

(三) 確定各個計畫的具體目標：上面說過，課程標準中「輔導活動實施要領」所定五項目標，是較為遠大的目標，不是輕易能夠達成的。各校規模大小和基礎好壞不同，實際做法也不能一樣，却都必須透過長期的努力，才能真正有所表現。因此，分期擬訂每一個實施計畫時，均須確定本計畫的預期效果，

作為努力的方向，並且增進遠程目標的逐步達成。

(五)適當而具體的工作重點：工作重點或工作項目，是計畫中最實際的部分。必須依據需要，配合已有條件，加以確定。這些工作項目，應當是在分清本末先後，辨別輕重緩急之後所決定的。決不好高騖遠，決不徒託空言。

(六)有效的實施方法：輔導活動實施計畫中的任何一個工作項目，既然經過多方考慮加以確定，則須設計有效的實施方法，以便認真執行。良好的輔導活動實施計畫中，每一個工作項目均應配合一套有效的實施方法。方法的是否有效，重在切合需要和實際可行，以使工作項目不致於落空。

(七)與學校課程活動密切配合：輔導活動的一切項目，均應透過教學情境與教育活動實施，決不能孤立的進行。因此，應將輔導的精神與方法，滲透到整個教育計畫之中，使輔導活動計畫與其他計畫並行實施，而且輔導活動計畫要能協助各科教學的改進，進而帶動整個教育方法的改進。

(八)要有領導推展的組織：有健全的組織，才能產生工作推展的力量。輔導活動的實施，無論採用何種組織型態，必須把全體人員集結在同一目標之下，同心同德，團結一致，作最大的努力。下列三事，至為重要：

1 應有受過輔導專業訓練的人員來主持。

2 明確規定學校各行政單位及每一人員的職責與相互關係。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 3. 積極設法增進全體教職員的協力合作。

(九)獲得學校行政的支持：無論是否成立兒童輔導中心，輔導活動的推展，均須仰賴整個學校行政的支持與協助。例如：生活輔導有關工作，應與訓導處合作進行。學習輔導有關的工作，應與教務處配合實施。一切有關工作，自亦有賴總務處的大力支助。

(十)工作的推展應配教師的進修活動：因為輔導活動的一切項目，均須配各科教學及各項活動實施，故以級任教師及科任教師為基本人員。他們對於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參與、瞭解與支持，是成敗的主要決定因素。除了在計畫擬訂的過程中，應邀請全體教師參與研議工作外，尚須配合各個工作項目的推展，適時舉辦各種研習進修活動，使大家先學後做，即學即做，做前研習，做後研討，必然獲得良好成效。

其他尚有二點：第一，計畫具有彈性，可視實際需要加以調整。第二，列有檢討與評量的具體辦法，也是良好的輔導計畫所具有的條件，為節省篇幅，不加解釋。

## 四、輔導計畫的格式與一般內容要項

輔導計畫和學校其他行政工作計畫一樣，一般採用的格式，大致可分為條列式、表格式和綜合式三種。綜合式是由前二者的綜合運用而成，就是計畫內容依照項目的性質，一部分採用條列式，另一部分

採用表格式，將若干有關的項目合併起來。因為較為便利，很多學校採用此類。

輔導計畫的一般內容要項及其擬訂時的注意要點，茲分述於下，以供參考：

(一)依據：通常多以下列各項為主要的依據：

1. 教育部六十四年八月頒布：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輔導活動實施要領」。
2. 國立編譯館出版：國民小學輔導活動教師手冊（低、中、高三冊）。
3. 其他有關重要法令或資料。

(二)目標：各校擬訂輔導活動實施計畫時，在基本認識上，不應完全抄錄「輔導活動實施要領」所列五項目標。因為這是各校共同遵照的「終極」目標，不能作為某一個計畫的目標。最好的做法，是依據實際要做的工作，擬訂具體的預期效果，既實際，又可行，何必多開空頭支票呢？

(三)實施原則：所謂實施原則，通常應為工作方法、工作過程及工作態度等方面的注意事項或要點，其適用範圍較為廣泛，較為原則性，而非零零碎碎的。擬訂實施原則時，宜注意下列各點：

1. 應針對本計畫的需要，選列最基本的，最重要的，不必貪多求全，也不應抄錄課程標準。
2. 各條比重宜求平衡，不可輕重大小不一。
3. 文字宜求簡明扼要。各條之前，可冠以適當標題，再作簡單說明。例如：「①民主原則：充分利用會議，集思廣益。②經濟原則：一切講求效果、節約、克難」。

(四)行政組織：將學校實際推展輔導活動的行政組織列出，或用文字敘述，或列出組織系統圖。

(五)工作要項及實施要點：這兩個項目，最好列在一起，前者是「做什麼」，後者是「怎樣做」。工作項目不同，當然做法也不一樣。如果分開集中，就不容易說明那一個工作項目是採用那一種做法了。如果一項一項的敘述，一個工作項目的下面，列舉一套實施要點，就非常清楚了。採用條列式和表格式，都可以表達。這兩個項目，也是實施計畫中，最重要的部分。計畫中沒有了它們，就不成爲計畫了。其選擇與設計，應考慮到各種有關的因素。這也是計畫中最困難的部分，需要智慧、經驗和熱忱。

(六)負責單位或主辦人員：以列出實際主辦人員爲佳，這是一般小學的習慣。但工作的分配，應力求普遍，勞逸平均。也要人盡其才，責任專一。如果採用表格式，這個項目可以和前面的「工作要項及實施要點」列在一起，非常簡明。

(七)實施進度：工作計畫中的進度單位，通常採用週、月、學期、年度等幾種。計畫的時間越短，進度的單位越小，反之越長。一個學年度的計畫，進度多以週或月爲單位。長期計畫的進度，則常以學期爲單位。要想把每項工作的實施進度預計得十分準確，並不是簡單的事，必須考慮下列各點：

1. 注意工作項目的相互關係與先後次序。
2. 注意工作項目的範圍大小與難易程度。
3. 注意工作項目的時令因素與季節關係。

4. 注意主辦單位的工作能力與勞逸情形。

5. 注意協辦單位的工作情形與合作關係。

(八) 經費預算：應具體列出各項工作所需的經費數額與可靠來源。整個計畫，須列經費總預算表。

(九) 附註或附則：有關「各項具體辦法，由各負責單位分別另訂之」，以及「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呈請校長核定後實施」。這一類的字樣，均列入本項。雖然是公式，却也相當重要，不可省略。

## 五、輔導計畫擬訂的程序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大致按照下列的程序：

(一) 準備：

1. 搜集別校輔導計畫及有關資料，以供參考。

2. 研讀「輔導活動實施要領」及教師手冊。

3. 舉辦輔導活動研討會，約請專家指導，以增進全校教師對輔導活動的瞭解。

4. 透過調查、測驗、研討等方式，瞭解學校有關實況情況。

5. 分析各項實際問題。

(二) 起草：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1. 組織起草小組。

2. 依據前段現況瞭解與問題分析所得資料，由小組研議計畫目標、工作重點、實施方法及其他有關問題，獲得初步結論。

3. 舉行教師研討會，將上項小組結論，廣泛徵求意見，並請專家或視導、輔導人員協助。

4. 分部門整理各項意見。

5. 分部起草工作計畫。

6. 共同合擬輔導活動實施計畫草案。

(三) 完成：

1. 將計畫草案提交校務會議研討通過。

2. 經校長核定後，呈報教育局核備，送請有關單位備查。

## 六、輔導計畫的實例

爲提供具體的參考，特引用省立台北師專附小的兩項資料，輔導活動實施計畫和進度表，非常感謝在格式、內容要項及表達方式上，未必完全與前幾章所述相一致，却更能引發研究的問題，這也是一件值得注意的事。

## 省立台北師範專科學校附屬國民小學六十九學年度輔導活動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八十四年八月頒布：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輔導活動實施要領」。
- (二)國立編譯館出版：「國民小學輔導活動教師手冊」低、中、高年級三冊。
- (三)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出版：「國民小學輔導活動與各學科配合教學參考資料」第一、二兩輯。  
。（六十八年第一輯修訂出版，六十九年六月第二輯初版出版）。
- (四)教育廳六十九年六月編印「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參考資料」。

### 二、目標：

- (一)協助兒童認識自己，適應環境，充分發展其潛能。
- (二)協助兒童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以增進兒童身心健康。
- (三)協助兒童自發自動，樂觀進取，達到「教」「訓」「輔」三者合一的教學效果。
- (四)幫助教師發現兒童個別才能、興趣與一切真實情況，以便因材施教，使其發展個人秉賦。

### 三、實施原則：

- (一)輔導活動為學校教育的核心工作（課程標準：三七七頁）。
- (二)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採「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的方式實施（課程標準

準：三六一頁)。

(三)「生活輔導」有關工作應與訓導處合作進行。「學習輔導」有關的工作，應與教務處配合實施(課程標準：三七八頁)。

(四)輔導活動不另定科目，亦無固定時間，一切活動項目，均應透過教學情境與教育活動中實施，故以級任老師為實施輔導活動的基本人員(課程標準：三七七頁)。

(五)輔導活動配合學校活動進行，並和「生活與倫理」、「健康教育」、「團體活動」等科目密切聯繫(課程標準：三七八頁)。

(六)輔導活動以全體兒童為對象，對於少數行為異常的兒童加強個案研究，實施特殊輔導。

(七)輔導活動以瞭解為基礎，經由詳細觀察、測驗、諮商、診斷等過程，認識兒童身心的發展，以及個別差異，強調兒童資料的建立保管與運用。

(八)輔導活動以「協助」為出發點，注重兒童個人價值與尊嚴，順應個別情況，提供適當的輔導，而非「代替」、「指示」、「強迫」或「命令」。

#### 四實施方式：

(一)以觀察、調查、測驗、諮商、診斷等方式瞭解學生，以為輔導與教學之參考。

(二)以報告、說話、參觀、表演、繪圖、工作、唱遊、填表、討論、辯論等方式，透過各科教學情境，

達成輔導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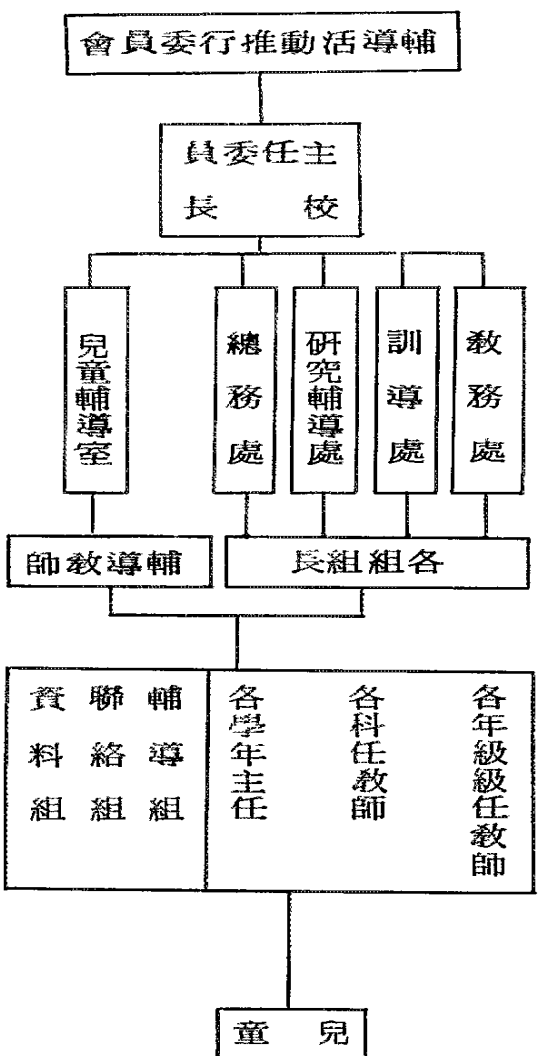
(三) 著重個別兒童的不同需要，以民主的方式，使其充分發展；並尊重兒童的個性發展，給予自由發表的機會。

(四) 以團體輔導方式，發展群性，培養服務人群，合作互助的精神。

(五) 充分利用諮商、扮演角色、遊戲治療、心理測驗等技術來達成輔導的目標。

#### 五行政組織：

(一) 成立輔導活動推行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釐訂本校輔導活動實施方針與計畫，策劃工作進度及檢討改進缺失。組織表如左：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一) 成立兒童輔導室：

- 1 主任一人兼聯絡組組長：除了綜理輔導室有關工作外，並聯絡校內外有關輔導工作事宜。
- 2 資料組組長兼輔導教師：除了日常輔導工作外，策劃兒童基本資料之蒐集與建立等事宜。
- 3 輔導組組長兼輔導教師：除了日常輔導工作外，並與兒童諮商、建立個案等。

六 工作項目：

(一) 設立輔導活動委員會：

1 組成人員：

- (1) 校長。
- (2) 各處主任。
- (3) 兒童輔導室主任及輔導教師。
- (4) 各學年主任。

2 工作：

- (1) 通過輔導活動工作實施計畫，策劃工作進度。
- (2) 輔導活動重大事項之決定。

(二) 佈置兒童輔導室：

1 辦公室（兼會議室、資料室）。

2 擺設辦公桌三張、會議桌一張、資料櫥六個。

3 諮商室：（兼小型團體輔導室）。

（三）協助教務處編擬各科與輔導教學進度表：

1 設計進度表。

2 教師編擬填寫。

（四）協助訓導處舉辦「媽媽教室」：

1 每班四位媽媽參加。

2 聘請專家學者演講。

3 舉辦座談會。

（五）協助訓導處團體活動分組：

1 設計表格。

2 兒童興趣分組。

3 每組分甲、乙兩組，甲組以特殊才藝為主，乙組以興趣為主。

（六）建立兒童綜合資料：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1. 一年級新生入學一星期後建立資料。（綜合資料已建至三年級）
2. 家長填寫正面，級任填寫反面。（正面以複印表格請家長填寫）
3. 建立特殊事件聯絡卡，與家長聯絡之用。（作為緊急事件與家長聯絡之用）

(七)舉行各種測驗：

1. 一年級舉行瑞文氏彩色智力測驗。
2. 四年級舉行瑞文氏黑白智力測驗。
3. 四年級舉行人際關係調查。
4. 四年級舉行行爲困擾調查。
5. 六年級舉行加州心理成熟量表測驗。

(八)建立瑞文氏黑白彩色，智力測驗本校常模：

1. 一、二、三年級做瑞文氏彩色測驗。
2. 三、四、五、六年級做瑞文氏黑白測驗。
3. 統計結果，印製資料。

(九)特殊兒童輔導：

1. 印製特殊兒童班級調查表。

2 級任教師填寫名單及事實。

3 特殊兒童分類。

4 實施輔導：

甲、數學科學習困擾兒童小組輔導：

(1) 每組二十人。

(2) 每週二次，每次四十分鐘。

(3) 團體活動時間。

(4) 自編教材，每次考查登記。

乙、學習困擾兒童個別輔導：

(1) 一對一輔導（導生制度）。

(2) 每週二、三次。

(3) 每次三十分鐘。

(4) 每次記錄輔導結果。

丙、行爲困擾兒童個別輔導：

(1) 個別諮商。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 (2) 與家長聯絡。
- (3) 與級任老師溝通。
- (4) 聯絡校外專業機構。

丁、特殊才藝兒童輔導：

- (1) 個別談話。
- (2) 聘請特殊才藝教師輔導。
- (3) 與家長聯絡。

(十) 國小小型團體輔導對兒童人際關係改善之研究：

- 1. 設計人際關係調查表。
- 2. 舉行人際關係調查。
- 3. 統計資料。
- 4. 挑出適應欠佳兒童。
- 5. 決定實驗班、控制班。
- 6. 舉行小型團體輔導活動。
- 7. 末測，比較結果。

(四) 心語園地：

1. 設計信箱。
2. 設計園地圖案。
3. 聘請回答問題教師。

(五) 個案研究：

班級特殊兒童、資優兒童、低成就兒童、殘障兒童、學習遲緩兒童、行爲困擾兒童均是。

1. 級任填寫「提議表」。
2. 兒童輔導室整理資料。
3. 聘請個案研究教師。

(六) 添購圖書：

1. 兒童閱讀書籍。
2. 輔導叢書。

(七) 添購遊戲器材：

1. 棋類。
2. 球類。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

110(廿二)

3. 拼圖。
4. 黏土。

(五)舉行輔導研究會議：

1. 學生輔導會議。
2. 輔導室會議。
3. 個案研究會議。

七附則：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省立台北師範專科學校附屬國民小學六十九學年度輔導活動進度表

週別	起迄月日	工 作 進 度	備 註
1	8:31 ? 9:06	擬定本學期輔導活動計畫 召開輔導室會議 協助新生入學輔導	
2	9:07 ? 9:13	召開輔導活動推行委員會 特殊兒童調查分類 專題演講	
3	9:14 ? 9:20	低成就小組輔導開始 低成就個別輔導開始 四年級人際關係調查	

10.	9.	8.	7.	6.	5.	4.
11:01 ~ 11:15	10:26 ~ 10:31	10:19 ~ 10:25	10:12 ~ 10:18	10:05 ~ 10:11	9:28 ~ 10:04	9:21 ~ 9:27
舉辦輔導活動觀摩會	填記測驗結果 召開學年輔導會議(五、六年級)	整理個案資料 召開學年輔導會議(三、四年級) 統計測驗結果	整理輔導信箱資料 舉行四年級瑞文氏智力測驗(黑白)	建立一年級兒童綜合資料 舉行一年級瑞文氏智力測驗(彩色)	整理兒童基本資料及綜合資料 召開學年輔導會議(一、二年級) 整理輔導信箱資料	特殊兒童諮商小型團體輔導開始 建立轉入、轉出學生資料 專題演講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111(411)

17.	16.	15.	14.	13.	12.	11.
12:21 ? 12:27	12:14 ? 12:20	12:07 ? 12:13	11:30 ? 12:06	11:23 ? 11:29	11:16 ? 11:22	11:16 ? 11:22
整理輔導信箱資料 召開學年輔導會議(五、六年級)	舉行父母管教態度測驗 召開學年輔導會議(三、四年級)	召開個案輔導會議 整理輔導信箱資料	召開學年輔導會議(一、二年級) 召開輔導室會議	舉行小學人格測驗 整理各項資料	召開個案輔導會議 特殊兒童諮商小型團體輔導結束	整理輔導信箱資料 檢討輔導活動觀摩會

輔導活動實施計畫的擬訂

22	21	20	19	18
1:25	1:18	1:11	1:04	12:28
?	?	?	?	?
1:31	1:24	1:17	1:10	1:03
評鑑輔導活動績效	整理輔導室各項資料 協助訓導處加強假期生活輔導	召開本學期工作檢討會	召開個案輔導會議 整理輔導信箱資料	整理基本資料及綜合資料



## 六、推展小學輔導工作與師資培養

陳梅生

### 一、基本概念

筆者曾在民國四十七年，承宗教授亮東之邀約，與宗教授及柯教授維俊，合編過一本「國民學校指導之理論與實施」，列為省教育廳社會中心學校工作人員研究參考資料第十四冊，相信在民國四十年代，要算較早出版的國民小學輔導工作實施的專著之一。該書第一章指導的意義，列了四個實例，對目前國民小學如何實施輔導工作，仍是很好的例子，可借以說明輔導的基本概念。（註一）

#### (一)

小玲聰明伶俐，外表很清秀，任何人一眼看去，都認為她應該是品學兼優的學生。可是不然，她的「兒童手冊」上的紅字卻多於藍字（不及格的用紅字記載）就是及格用藍字記載部分的功課，成績亦都是「丙」「丁」之類，不很出色。如果依照她的聰明能力來說，顯然她沒有盡了應盡的力量。她家庭環境不錯，父親是個有地位的商人，家中請了家庭教師為她補習功課。她的成績報告單拿回家，不但她沒有面子，她的家庭教師也覺得沒有面子。於是，家庭教師就想了一個辦法，他們倆好好的坐下來，靜靜檢討這次成績之所以失敗的原因，他們倆一面檢討，一面用筆一條一條的把原因列下來。他們列了很多

很多，小玲也一一都承認了，小玲到底是個聰明的孩子，自尊心也很強，很想自己有所振作。於是教師就鼓勵她自己定下一個「自修日程表」，儘量按照課表工作。她父親知道了，也非常高興，鼓勵小玲實踐她自己的計劃。家庭教師從旁幫助，使她完成她的計劃。這樣一天天過去，過了六個星期，第二次兒童手冊發回來，嘿！小玲成功了！她的成績全部改觀。全版都沒有紅字，在若干科目之下，還有「甲」「乙」之類呢！

這是一個相當普遍的實例，要注意的，不是小玲改變的「結果」，而是改變的「過程」，以及她父親與她的家庭教師，使她能夠認識自己的能力。並能鼓勵她自己訂定計劃，並按照計劃慢慢去做。她父母和教師沒有代她工作，也不只是單純的鼓勵或責罰。像她的家庭教師和父母所做的工作，便是輔導工作。

(二)

小玉，五年級，天賦甚高，但脾氣孤僻，容易發怒，有時還會無故地頓足自怨，或向別人發脾氣，因之她的朋友不多。她的老師對她有相當了解，她認為小玉這種行為表現的原因，可能是她的家庭，對她有所不滿或不順遂的緣故。後來經過調查，知道她是早年失去母愛的孤兒，加上她身體不十分好，不太喜歡活動，這種種因素湊合起來，使她成為老師眼中的「問題兒童」。於是老師就想了一套辦法，先在中午吃營養午餐時，叫小玉陪她一道吃，兩個談談笑笑，建立了感情。日子一天天過去，她和老師無

話不說，對老師有很大信心，她也漸漸建立對自己的信心。老師便和她坦白檢討她無故發怒的原因，小玉自己也承認了，同時她也認為一個人要過愉快的生活，必須對自己的行為態度，要有適當的控制才行，她便請求老師幫助她，使她自我能控制自己。老師答應儘量幫助她，並促使她多做些對若干有興趣的工作，或增加如何對工作發生興趣的方法，使她減少「自我中心」的行為。小玉在這位充滿愛心的老師的輔導下，慢慢恢復正常的行為態度了。

這位老師的工作，正是標準的輔導工作，她設法去了解兒童，設法和她建立師生感情，使她自己有所覺悟，這種過程，雖然極需時間和耐心，但在這位有恆的教育家的苦心照顧下，使小玉獲得完全的改變了。

### (三)

一群高年級兒童，集合在操場的一角，在舉行生活檢討會。這所學校的訓導方式，甚為別緻，這種由兒童自行組織的生活檢討小組，相當健全，他們當做是訓導方式中的重要方式。這時候他們正在開會，只聽一位小朋友說：「主席！你自己也常常發脾氣嗎？」小明是這個小組的主席，我們可以想像得到，在平常兒童自己主持的會議中，像這種挑戰性的提問，小小主席，實在是很難以處理的。可是小明却不然，他直如一個很有修養的大孩子，他回答說：「是的！我也時時有這種毛病！」他更進一步的提出一個問題：「你們大家也有這個毛病嗎？為什麼會常常發脾氣？我們怎樣才能避免它？讓我們大家來討

論這個問題好不好？」大家都同意作爲今天檢討會的題目，於是你一句，我一句，討論得十分熱烈。他們分析了常犯這毛病的原因，和一些避免的方法，分別一一都記載了下來。最後便相約訂出了一個共同互相督促的「矯正計劃」。在這以後的幾個星期之中，大家都以「不無故發人脾氣」爲實踐總目，自己實踐檢討，並相約經常互相到別的同學家裏聚會，看看每個人的情形，是否能照他們自己規定的辦法去實施。這也是一種輔導工作，是兒童們自行組織的小組輔導工作。所謂輔導，不只是老師直接對兒童所做的事項。在熟練的老師巧妙的安排下，隨時隨地隨人都可以發生「輔導」作用，而且這種團體的互相輔導，在國小輔導工作上，佔相當重要地位。

（四）

有個小女孩對媽媽說：「爲什麼家裏的人總喜歡弟弟，而不喜歡我？」她媽媽是個開明且能輔導兒女的人，於是便和她討論她弟弟所以被人喜歡的道理。他們的結論是：「一個要被別人喜歡，必需要友善，合作，肯犧牲，不發脾氣等。她們母女倆並在稍後的時日中，那一些事情，一個小女孩應該怎樣做才比較妥當，才比較容易受人歡迎，諸如：自己的玩具肯讓給別人玩；媽媽要人幫忙的時候，她樂於去幫忙；人家有什麼對她不起的時候，她不馬上向人發脾氣等。這些事實，小女孩都承認了解之後，她們並訂了一個計劃，由她自己設法改進，要是違犯的時候，母親就會暗暗地提醒她，於是她改過來了，變成一個比弟弟更受人喜歡的孩子了。」

像這位循循善誘的媽媽，是一位最好的輔導工作人員。這也證明，輔導工作不只是學校裏的工作，任何有愛心、有耐心、有方法的父母和長輩，都可以做實施輔導工作的人員，我們也可以說，輔導無地無時不存在著。

以上所舉四例，例中的家庭教師，級任導師，兒童們自己，以及這位耐心的媽媽等。他們的所作所爲，都可以說是輔導工作的實例。這種例子，我們在學校、在家庭、在社會隨時隨地都可以遇得到。也許有人會說：「這就算輔導嗎？那太簡單了，那我們天天都在實施呢！」不錯！長久以來，做父母的，做老師的，以及孩子們自己，都可能在實施著某種程度的輔導工作。所以真正說來，輔導確不是一樁新奇的事情。不過，輔導一詞，它是名詞。是一個專用名詞。我們一向用作動詞用慣了，聽的人總聽不習慣，意義上也常被誤用或亂用。第一、「輔導」並不是普通所說的「指示」、「指導」，不是將自己的意見，轉植於別一個人的腦版之上。第二、它不是強爲人謀，不是將自己的看法和意見，要別人如數接納，作爲他的看法和意見，要他去完成。第三、也不是代人負責，去把別人在生活上應負的責任，要由輔導者來越俎代庖。所以實施輔導工作的人，不能自己存有權威、命令、干涉，頤指氣使的觀念，它是一種尊重別人、同情別人、協助別人，是爲參謀、諮詢，一種民主友善的勸導的工作。上面所述，雖似簡單易行之事，但我們做慣老師的人，有一種訓人的習慣，真是「一人之患、在好爲人師。」要他不要訓人，而要實施輔導，在概念上，在習慣上，都不很容易做到。

## 二、部頒輔導活動實施要領

最近一次(民六十四年)修訂頒佈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最大的特色，是將「輔導活動」列入標準之內，使國民小學亦開始實施輔導工作，實為一大進步措施。其目標為：

- (一)協助兒童認識自己，適應環境，使其由自我成就而達群性發展。
- (二)了解兒童各種能力、性向、興趣與人格特質；並發展其創造與學習的潛能。
- (三)協助兒童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以增進兒童的身心健康。
- (四)協助兒童養成正確的學習態度，以增益學習效果，達成學習目標。
- (五)協助兒童培養健康的生活理想與樂觀進取的人生態度，以促進國民小學教育目標的實現。

至於輔導活動的內容，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項。採用「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的方式實施。配合學校各項活動進行，不另訂科目，亦不另列時間，要與「團體活動」、「生活與倫理」，「健康教育」等課程密切聯繫實施之。內容的項目，在生活輔導方面：包括有建立學生資料，協助兒童認識自己，輔導兒童適應家庭生活、學校生活，促進兒童的健康生活，輔導兒童社交生活，怎樣過有效的國民生活，培養正確職業觀念及特殊兒童的生活輔導等十項。學習輔導方面：包括有求學興趣與態度，發展學習能力，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適應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學習困擾及特殊兒童的學習

輔導，以及輔導兒童升學等六項。

爲達成上述目標及實施活動內容，規定國民小學在行政組織上，得成立兒童輔導中心，由校長、教務主任、訓導主任及教師等組織之，推定主任一人及輔導教師若干人。兒童輔導中心依業務的需要，分資料、輔導與聯絡三組，由輔導教師分別負責之。輔導工作由輔導中心策劃。並由全體教師共同負擔輔導兒童之責。輔導中心得設置諮商室。因爲輔導活動是新增的課程，沒有過去的基礎、師資亦成問題，所以整個推行問題，實有待加強和努力。

### 三、教師實施輔導工作的基本能力

板橋教師研習會，研究「國民小學教師基本能力」時，對於國民小學實施輔導工作，教師應具備的能力，特列爲一節。內分「一般輔導能力」及「專項輔導能力」兩項。筆者認爲一般輔導能力，係指一般教師對輔導應具備的知識和技能。計列：瞭解學生能力分爲：能從平時觀察學生的生活言行中，瞭解其個性；能從學生學習的興趣及成就表現上，瞭解其所具的專長等九條。建立和諧師生和諧友善的生活氣氛等六條，具備有諮商的技術分爲：能安排適宜的談話情境，能運用適當的諮商技術，使學生樂於表達意見，能輔導學生對自己發展的途徑，作最適當的選擇等七條。具有團體輔導能力五條。具有個案研究的能力五條。使用心理測驗的能力五條，具有行爲輔導技術五條，追蹤輔導技能四條。至於專項輔導

能力，是以課程標準所定兩大項內容為基礎，內有生活輔導能力四條，學業輔導能力五條。特殊兒童輔導能力六條。全部關於輔導基本能力共列了六十一條(註二)。教師研習令此項研究，係接受教育部之委託，由筆者任召集人，邀請了許多專家學者，以及甚為龐大之工作人員，始竟全功。他們對研究方法，甚為講求，採用了：

(一)系統分析法：參考當前之教育法令規章，課程標準，教師服務規程等，作有系統之分析研討，再細列項目。

(二)會談法：邀請專家學者，國小教育人員、教育行政人員，利用列舉方法，將他們認為最重要的教師基本能力，一一列舉。列舉法分為「綱目組織法」與「隨意列舉法」兩種，請各地區各受訓人員，儘量列舉。

(三)工作分析法：他們特約台灣地區，各類型的學校二十所，請其各年級之部份教師，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日至十月五日，十一月一日至十日(考試期間)，分兩期將教師一日中所做的各項工作，分門別類予以填載。

(四)問卷法：由上述幾種方法，所蒐集之條列資料，計共一萬二千餘條，經過比較、分析、歸納、整理等手續，歸納成爲四百八十餘條，再以此四百餘條製成問卷，調查有關七類不同之教育人員，經過電腦處理手續，加以統計分析，作成結論。

故上述六十一條基本能力，雖不能說是最完善最具權威性的分析資料，但如能條條具備，則做一個小學教師來擔任輔導的工作，可說是八九不離十，所差不遠矣。但依目前情況而論，這些基本能力，要求之於現職教師身上，恐甚困難。一是因為此項措施，是新課程標準新設課程的內容，師範教育機構尚未有充份時間去從事準備；故新師範畢業生，也未必有此能力。二是全國約有十萬個小學教師，要個個都予以進修機會，使補足這項輔導工作的能力，則時間上也必無此可能。我們知道，要從事一項新的教育措施，最具體最有效的方法，是從培育師資入手，有了可用之人，才能從事新計劃的工作，這是一定的道理。筆者個人對實施盲童就讀普通國民小學計劃，以及國小實施智能不足特殊教育計劃，均算最初參與過工作，我們的口號是：「先有實施計劃，再實施師資訓練。」目前上兩者均能訓一個、用一個，即訓即用，所以兩項計劃的推行成就均具水準。所以如何推展小學輔導工作與師資培育，依筆者粗淺見解，仍可沿用此一模式。即指定學校從事先驅計劃或示範學校計劃，故應訓練在職教師，然後一面訓練，一面量力推展，使逐漸普及至全部國小。當然，我們要證明的，在職教師訓練，只是補救和加強性質。真正師資培育工作，仍得納入正規師資訓練機構，正式從事師資訓練，以正本清源，步入正軌。

#### 四、推展輔導工作與師資培育

要在國小中實施輔導活動工作，照理說，課程標準已有規定，各縣市（包括直轄市）教育主管當局

應即按照推行，別無他途。不過依目前實際情形來看，各地實際實施者，雖亦不乏實例，但不能算有甚大的成就。照筆者的粗淺想法，前已述及，先要各教育行政單位，草擬一個全盤推展計劃，然後來訓練在職教師，擔任此一推展工作。起初時不必牽涉過廣，設學校過多，要一下子全面實施，殊屬困難，只要先指定一二所示範學校，先行試辦即可。在試辦之先，先由板橋教師研習會，或設有輔導學系的教育機構，先辦在職教師訓練。此項訓練課程的設計，至關重要，不能責任交給一、二位排課的先生全權負責，而是要由負責行政的官員，以及督學、校長代表等，坐下來好好商談一下，對於一個國民小學要做這一項工作，依現有的人力，財力可允許的條件下，要做怎麼樣一個規模標準，才算合理合格。依據此項政策性、可行性的研討結論，作為鵠的，再擬成具體訓練的「行為目標」（較寬大行為），例如：

- (一)瞭解輔導活動的基本概念。
- (二)瞭解國民小學輔導工作的組織與內容（包括擬訂推行方案）。
- (三)熟悉了解學生能力的知識與技能。
- (四)熟悉建立和諧師生氣氛的理論與技能。
- (五)熟悉諮商技術，團體輔導，個別輔導的理論和技能。
- (六)具備實施心理測驗，行為輔導，追蹤輔導的技能。
- (七)具備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的能力。

(八)熟悉個案研究，實施行爲困擾兒童輔導的能力。

(九)具備有愛心耐心從事教育工作的情操。

上述目標只是一時想及，未能深究，但可提供參考。有了辦理研習的目標以後，再設計課程，聘請講座或輔導人員。一般所請講座，當然都是教授，教授的優點在能講，有資料講；缺點則在講而不做，常只單向性的知識灌輸，未有具體實務的演練，與實際技能的操作。故需在聘請了講座之後，分別舉行教授座談會，研討研習的方式，編寫研習的參考資料，預作研習的視聽教學資料等。此一點粗見，看似瑣碎無甚重要，實際上要訓練師資，使能在示範學校具體工作，這一教師訓練工作，實爲全案成敗之樞紐所在。我們目前有多少政策和計劃，目標都很正確，但惜乎未有一套有效方法來推行，常使目標不易具體達成。

上述推展計劃，是先指定先驅學校（示範），選派教師作爲輔導教師，參加研習，然後回校實際執行。這以後，教育視導的功能便甚重要。故有關視導執行的督學、校長，以至教務主任等，都應包含進去。要他們能共同溝通觀念，同心同力，執行起來，才可建功。有了經常的教育視導，以及視導活動如觀摩會發表會研習會等。最後還應有一套完善的評鑑制度。整體評鑑一下所有成就與缺點所在，再修正再進行。

至於在職教師進修，似可在學校先設「輔導教師」，仿照衛生導師制度，每校先設一至二名。因全

省有小學二千多所，二千多所即有兩千至四千多名，如每名訓練時間需要三個月，則所需時間，亦極可觀。筆者主張先設示範學校，示範學校的輔導教師，先予訓練，回校即擔任實際工作，一如目前之盲生輔導師資，以及特殊教育師資，都是採用此一模式，即訓即用，逐漸推展。

以上所說的，是就利用在職教師進修，來達成師資培育的目的。實際上師資培育工作，是根本中的根本工作，必需納入正式師資訓練計劃。務使新畢業的師範生，在校求學時期，就能獲得輔導工作實施的能力。分發服務以後，能在經驗的增進過程中，使理論與所得之實際經驗結合，逐漸變得成熟而成為學驗俱豐的教師。一般說來，師資教育與任何其他教育都一樣，如要獲致成果，必須從它的培育過程去尋求。也就是應從師資的師資，及其課程與教學中去了解。師範專科學校之中，對於了解輔導基本理想與技能有多少專業教師，因無資料，無從得知。但「輔導與諮商」一門，現在國外，尤其是美國，設有專系及研究所、碩士博士都容易申請就讀。所以要使我國目前的師資，獲得進修機會，只要具備語文能力，機會似乎不難。至於課程問題，目前確乎稍嫌單薄。綜覽新頒師專課程標準之科目表中，輔導工作的直接課程，只有「輔導原理與技術」。在五年下學期，列二學分科目一門，分組選修中未設專組，所列智能異常兒童教育組，雖列有相當科目與輔導知能有關，但分組科目，只有選組的學生才上課，一般學生仍無法上到。因之目前在師專中，對於未來小學教師輔導技術的培育，無論在課程上及任課人員上，均可能有些許問題存在。為配合國民小學輔導工作之推展，此一問題亦應正面相對，實際際予以檢討

改進。不過此一問題。可有另外一法解決，現中等師資培育機構，有教育心理學系及輔導學系之設，如能將此一學系畢業生，亦可分發至國小任用。或在此等系中，接受國小教師在職進修，獲致學位，或僅給予進修，然後回去執教與推行輔導工作，則可能對提高小學師資素質，有實質的改進作用。此等問題，都是國小推展輔導工作的實際問題，可以實際坐下來談談，來尋求解決之方。

## 附註

註一：宗亮東、陳梅生、柯維俊編著：國民學校指導之理論與實施。台灣省教育廳，民國四七，頁一四。

註二：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編印：國民小學教師基本能力研究報告，民國六五，頁二六三—二六五。



# 叁、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

## 七、兒童生活輔導

洪文彬

### 一、引言

兒童生活輔導的實施，在小學整個「輔導活動」工作中，是極爲重要的一環。因爲生活輔導的工作，是在幫助兒童了解生活上的各種問題，培養適應生活環境的能力，並從日常生活中，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態度，其最終的目的，是在培育兒童健全的品格。生活輔導的範圍，就個人生活方面來說，着重於個人生活習慣，和身心健康方面，促使每個兒童，得到健全的發展，就學校生活方面來說，着重於團體生活，和社交活動方面，以發展每個學生良好的團體生活關係；就社會生活方面來說，則是着重於休閒活動，藉以調節身心健康，增進生活樂趣，振奮精神，提高學習和工作的效能。

學校實施生活輔導，一方面要注意配合學校整個教育設施去進行，另一方面也要以學生全部生活爲對象，并從學生所知、所能，以及日常所需之生活做起。因此，生活輔導的實施，自是多面性的，包括的項目，十分廣泛。本文因限於篇幅，僅分生活輔導的基本要求，良好生活習慣的輔導等幾項，作爲實

施各項目生活輔導的舉例，盼望國教同仁，予以指正，不勝感幸。

## 二、生活輔導的基本要求

兒童生活輔導，嚴格說起來，要從嬰兒奶瓶放掉時就開始，一切良好生活習慣，要從幼兒時期奠下基礎。事實上，小學老師所教導的，是一般沒有受學前教育的幼童，良莠不齊，家教不同的孩子，我們要負起生活輔導的重擔，宜先從清潔，整齊、秩序、禮貌、迅速、確實六項，訂定基本要求，逐步實施指導。

### (一)清潔方面：

1. 個人之身體髮膚、衣着、食品、居屋，以及公共場所，經常保持清潔。
2. 清潔用具之設置，使用及保管，力求合乎清潔工作需要。
3. 垃圾箱之設置及垃圾處理方法，必需使每人均有深刻認識及良好習慣。

### (二)整齊方面：

服裝穿着，器物放置，花木栽培，房舍建築，力求整齊，美觀。

### (三)秩序方面：

1. 上課，集會，行爲，乘車用餐，休憩，均宜嚴守秩序，保持安靜。

- 2 力避噪音，說話音量適度，却忌大聲吵鬧。
- 3 遊戲，運動，競技，力求動而不亂，靜而不呆，快樂而不狂野；活潑而不粗暴。

(四)禮貌方面：

- 1 應對有禮，進退有節。
- 2 接物有方，動靜有度。
- 3 重視飲食，衣着，集會及公共場合之禮貌。

(五)迅速方面：

- 1 上課、集會、約會，嚴守時間。
- 2 動作敏捷，反應良好。
- 3 集會迅速，精神飽滿。

(六)確實方面：

- 1 所定計劃，力求實現。標準要低，執行要嚴。
- 2 愛護公物，不破壞，不浪費，不據為私有。

### 三、良好生活習慣的輔導

良好生活習慣的養成，是極為重要的一件事，茲分左列各項，簡要說明之：

- (一)戶外運動——每天必須在戶外運動和遊戲一小時使身體健康。
- (二)不喫雜食——每餐進食，不可過飽，每天除正餐及水果外，不吃零食，以保持胃腸正常消化力。

使消化器官健康。

- (三)身體衣服要清潔——注意勤換內衣，並保持身體衣服的整潔。
- (四)嗽口刷牙齒，並除去牙縫間存留的食物餘屑，使不致腐蝕，以保牙齒健康。
- (五)按時睡眠——每天黎明，起床早操或散步十分至卅分。飲溫開水或淡鹽湯一大杯。每晚十時前就寢，睡要開窗，使精神身體得充分休息。
- (六)飲水——每天必喝煮開的水，不用公共茶杯，目的求充足水分。並預防傳染病。
- (七)咳嗽和噴嚏時——每天必帶乾淨手帕，在咳嗽噴嚏時，必用手帕掩住口鼻，防免對他人傳染疾病。
- (八)清潔——每天在飲食前，大小便後要洗手，每天洗澡一次，以養成清潔習慣。
- (九)按時大便——每天一次，要有定時，以起身後或就寢前最佳。使新陳代謝作用有序。

(十)坐、立、行姿勢要端正：注意保持胸部前挺，頭正直、目正視，和身體直立的姿勢。目的在發達胸部，強健肺和心臟，增長新陳代謝機能，有益全身。

#### 四、團體生活的輔導

孩子們的行爲，彼此之間影響甚大，大衆認爲可做的事，一個小孩不能不做；大衆認爲不可做的事，一個小孩也不敢去做。此種贊許或譴責，在兒童社會中非常有效，大人也沒奈何！在這種情形之下，若是父母所說的話與大衆行爲相反，失敗常在父母方面。所以孟母三遷，就是孟老太太急得沒有法子，也只好搬家。要兒童違反大衆，而在團體中單獨有所行爲，那是不可能的。轉過來說。這小團體如是一種芝蘭之室，則生活中者耳濡目染，行爲逐漸改變，自是可喜的事。

兒童對於加入團體活動，頗爲重視。若被逐出，即認爲不好。故制裁兒童，有時可用此法。若爲團體接納，成爲其中一員，心中多麼快慰！此種慾望與年俱增，年齡愈長，愈知道團體力量之大，一直到成人時代。

有些兒童行爲怪異，由於生活缺少輔導，形成變態。與團體生活格格不入。教師應事先防患於未然，使他們參加各種活動，如遊戲、旅行、……必事半功倍。例如：學校裏變態行爲傾向的兒童，有各種不同的表現。茲舉其重要者如下：

- (一) 在教室內非問莫答，平常情願坐在一邊。
  - (二) 在教室內另忙別事，對於功課，心不在焉。
  - (三) 不愛讀書，總想動作，時常離座，開窗戶，查字典，找同學，忙個不停。
  - (四) 愛出風頭，引人發笑。
  - (五) 下課時，獨行踽踽，各種遊戲，都不參加。生活非常孤獨。
  - (六) 常和年齡較小或身體較小之兒童在一塊。
  - (七) 欺凌人並戲弄人，甚至使人受傷。
- 這些變態兒童，更需輔導過團體日常生活，尤其是遊戲生活，為治療的良方。

## 五、遊戲生活的輔導

美國富甲天下，物質生活應有盡有，然而，美國精神病院，瘋人院有人滿之患，自殺率特高，社會學家報導非洲許多落後民族，猶在過原始生活，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他們生活猶如一場遊戲，取不到食物挨餓而已，找不到自殺的例子。為甚麼呢？他們過的是「遊戲人生」，不是追逐「金錢，權力，地位」的人生，多麼快樂！遊戲生活就是帶給孩子快樂的人生。茲分述如左：

### (一) 遊戲的本質：

「遊戲在一般人看來，完全是一種毫無意義的無足輕重的行爲。我們常聽到一種鄙視別人的話，「這不是和兒戲一樣」。即是說明某種行爲是遊戲一樣無價值的。然而，我們假如進一步觀察兒童行爲的本質，便可了解遊戲在人類行爲發展上的重要性。

最初認識遊戲在教育上的意義是盧梭，而格羅斯（K. Gross）尤其集遊戲心理學之大成。遊戲在兒童生活上之重要幾等於他的生命。吾人常見有些兒童，若被成人禁止，不許遊戲，會很悲哀地痛哭着。這就可證明遊戲在兒童生活中的要求是如何地強烈。

遊戲從心理上說來，可以說是工作的開端，不過牠和成人的工作顯然有兩個最大的區別：

- 1 遊戲無任何目的，其目的即在遊戲本身；工作的目的則在工作以外，是別種目的的手段；
- 2 遊戲是出於本人的自由，別人不能強制；無論內容形式和時間都由自己決定，雖然遊戲常有一定規律，可是由於自己願意遵守，故不能稱爲強制；工作則大多數由於勉強，爲了想達到別種目的而勉強工作。所以照「格羅斯」的意見：「遊戲不單是滿足兒童當時的慾望，更是生活的一種預備。從遊戲中可以自己訓練各種待發展的能力，可以獲得環境中的各種知識。」這真是金玉之言。吾人宜列爲輔導兒童生活重點。

## （二）遊戲生活的價值

1 娛樂——遊戲比其他科目，更使兒童歡暢活潑，尤其課間活動時間，短短十分鐘，算是兒童最

好的娛樂生活活動。

- 2 健康——遊戲時全身大肌肉活動，可使身體強健，並能增進循環與呼吸等作用。
- 3 組織簡單——遊戲時不須嚴密複雜的組織，只要兒童集合起來，略加分組，便可開始遊戲了。
- 4 技能容易——遊戲不須特殊技能，任何兒童事先沒有練習過的，也能夠做得很好。
- 5 教育上的價值——發展神經和肌肉的協同，助長身體的控制，增加動作的敏捷，減少身體反應的時間。
- 6 社交上的價值——養成初期良好運動員的德性，如忠心，合作，責任性等。

(三)輔導兒童遊戲生活要點：

- 1 要敏捷而活潑。
- 2 發揮遊戲精神，避免苦工觀念。
- 3 維持秩序，注重公正規則。
- 4 在遊戲時間內，要全體活動而舒暢。
- 5 遊戲前，一切都要準備好(最好先訓練助手)
- 6 時間長度要適中，太長則無興趣。太短不暢快。

7. 遊戲種類不必很多，以活潑、嫻熟，興奮較有益。

8. 分隊遊戲時，每隊應有一員領袖。

9. 遊戲時，應絕對遵守規則，聽從教師指導矯正。

#### (四) 輔導遊戲生活的教材

現今我國學校所用的遊戲，多採自外國，而鄉土遊戲，常被漠視。其實，凡係自然的活潑的，有組織的遊戲，均有相當的教育價值，而鄉土遊戲尤合於國情，社會，和兒童的心理，其價值當駕船來品而上之。茲列於次，以資提倡。

#### (甲) 鄉土遊戲

1. 過關。

2. 捉迷藏。

3. 捉龍尾。

4. 雞吃米。

5. 盲人吃物。

4. 唱歌捉迷藏。

#### (乙) 故事遊戲

1. 運動會。

2. 上山打獵。

3. 打仗。

4. 收割。

5. 打麥子。

6. 馬路上的車子。

7. 清潔運動。

8. 航行。

9. 採果。

10. 摸魚。

兒童生活輔導

(丙文武的遊戲(注重尚武和競爭的遊戲，最爲男童所喜愛。))

- |           |           |             |
|-----------|-----------|-------------|
| 1. 用掌推人。  | 2. 抵足拉人。  | 3. 騎馬摔角。    |
| 4. 鷄式鬥爭。  | 5. 衝過防線。  | 6. 背部摔角。    |
| 7. 古式摔角。  | 8. 扭棍比賽。  | 9. 扭腕比賽。    |
| 10. 推頭比賽。 | 11. 推足比賽。 | 12. 拔巾比賽。   |
| 13. 拉頸比賽。 | 14. 坐地拉棍。 | 15. 跪地推人。   |
| 16. 獨腳鉤人。 | 17. 赤手拔河。 | 18. 赤手獨腳拔河。 |

生產勞動教育家勃朗斯塞(BLONSKY)曾在他的名著勞動學校中闡述「遊戲」在勞動教育上的重要。他以爲人類的生產勞動完全是從遊戲中培養而成。不但種種動作可從遊戲中練習，並且可以在遊戲中發展兒童的創造能力。所以，他在勞動學校的新計劃中，曾把遊戲當作初級小學的課程中心。

## 六、安全生活的輔導

災害之來，輕則或致終身殘廢，重則立即喪生，兼能爲害社會，其重要絕不亞於健康問題，所謂安全，係指整個教育中經驗，用以保障個人，避免災害，使個人家庭社會，不遭受任何災害發生之意外損失。輔導兒童過着安全生活，非僅消極防止，重點放在啓發學生之智識，培養其觀念，訓練其技能。茲

條列如左：

(一)路上安全：

1. 走路時要靠右邊走，不在路中央遊戲或逗留。
2. 過馬路時要向兩邊看清楚再走。
3. 穿過平交道時要小心，更不可在鐵軌上走。
4. 坐在車子裡，不要把頭手伸出窗外，更不要站在車門口。
5. 騎腳踏車不要帶人，也不搭坐別人腳踏車，車上不談笑。
6. 走路時抬頭挺胸，不東張西望，不在路上看書說笑。
7. 坐車的人，一定要在離校一百公尺以外下車。
8. 上學放學要自動排路隊。

(註——鄉校路隊對過輕便橋，涉水更要注意訓練。)

(二)校內的安全：

1. 不要在走廊上跑跳或遊戲。
2. 不隨便擲石頭或其他東西。
3. 飯前飯後不作劇烈運動。

兒童生活輔導

- 4 上下樓梯要靠右邊走。
- 5 午飯後一定要安靜休息。
- 6 不攀登樹木，或樓梯的欄杆。
- 7 牆壁上在學生高度以下，不可釘釘。

(三)教室內的安全：

- 1 使用剪刀鑷子要小心，並仔細收藏。
- 2 開關門窗要小心，細聲。
- 3 打掃時要小心搬動桌椅。
- 4 不攀登窗台和氣窗。
- 5 喝開水時不爭先恐後。

(四)勞動服務的安全：

- 1 注意戴上口罩。
- 2 小心使用工具。(按照規定方法使用)
- 3 不拿工具玩耍，不搶奪工具。
- 4 看到玻璃片瓷片，馬上撿起放在適當的地方。

(五) 保健方面的安全：

1. 不喝生水。
2. 飯前飯後要洗手。
3. 身體不舒適時立刻報告老師。
4. 跌傷、刺傷等立刻到保健室上藥。
5. 生傳染病要好了才可到校。
6. 不穿淋濕的衣服。
7. 注意公共衛生，不隨地吐痰、便溺、丟果物。

(六) 課間及課外活動時的安全：

1. 使用運動器具要小心。如鞦韆、橫梯、爬杆。
2. 不做有危險性的遊戲，不玩有危險性的玩具。
3. 不做開玩笑的遊戲，或拿運動器具打人。
4. 運動時要聽從老師的指導。

(七) 其他有關生活安全教育事項：

1. 不隨便靠近池塘水井。

兒童生活輔導

2. 倒開水提開水時要小心。
3. 不帶危險性物品到學校來。如火柴、火藥、短槍、玻璃球、長刀、鋸子、砲竹等。
4. 不隨便動電線或電燈開關。
5. 發現危險物品或危險情形，立刻報告老師。
6. 發現同學受了傷或有病狀，立刻報告老師。
7. 不看沒有價值的連環圖畫。
8. 不看不幸事件的熱鬧；如火災、車禍、打架。

## 七、旅行生活的輔導

行萬里路，讀萬卷書，百聞不如一見，這些話都是說明旅行的重要性。兒童最喜歡旅行，尤其當前青年男女野外烤肉，是兒童所羨慕的活動。

旅行可以發現新事物，增長見聞，又可鍛鍊體魄，養成獨立自治的精神，可以時常定期出外舉行野外活動。茲分述於左：

(甲)旅行注意事項：

(一)考察路線——旅行目的決定後，要事先派人實地去考察一趟，決定來回路線，並注意何處可作為

中途休息地點。何處可以採集標本？至於順道參觀工廠和名勝史蹟、機關，尤須事先接洽。

(二)旅行步法——旅行步法，要正常而自然，不慌不忙向前行進，因為旅行是出來遊山玩水，尋訪名勝古蹟，欣賞自然界的一切，和鳥語花香宜人的景色，所以無須用跑步的。孩子上山坡如有興緻比快，尚無不可。下坡比快要禁止。因為下坡加速，常欲止不能，摔倒會擦傷鼻臉的。有經驗的老師是同感的。

(三)旅行應注意的事——一對有堅實的底而柔軟的鞋子，是兒童外出旅遊最重要的良好工具。有些旅行者擇取短統的鞋子，有人也愛長統的一種，隨人所欲。但薄底運動鞋是很不適宜的。

(四)如果要舉辦野餐活動，可共同帶一個裝用品的背囊，以免每個人攜帶，這個裝用品由各人輪流背負。內裏裝着用餐食品及炊具。

(五)帶一個放藥品的小袋子，裡面備有消毒布、火傷膏、紅藥水、雙養水、藥棉等。

(六)用一個不會入水的東西來安置帶去的火柴。

#### (七)旅行生活輔導事項：

出發時、出發前輔導兒童食勿太飽，水壺裝滿飲水，如果在沿途無食店，應攜帶乾糧。

在規定出發前半時，須能完成各項準備工作。聽得集合命令，立即集合。在途中服從命令，並能努力助人。此外，尚應注意下列各點：

- (一) 公眾事物要能踴躍自動服務。
- (二) 在途中唱歌，不論合唱或各隊輪唱，應整齊合拍。
- (三) 勿沿途食物，而且，非得允許，不得購買零食。
- (四) 注意與本隊隊長及同隊隊員接近一處。勿落伍或遠離。
- (五) 注意飲食，必須飲煮沸之水，食物宜擇清潔，易消化者，且勿進食太飽。香蕉西瓜不可吃太多。
- (六) 鞋子以半新舊為宜，新鞋子不甚合用。

(四) 輔導觀察博物：

本文輔導兒童生活，對課業指導非本文重點，然而旅遊乃休閒生活之一，要使兒童身心平衡發展，使其情緒有所發洩與寄託，不使流入撞球場，電動玩具間去閒蕩，與小太保為伍，多次輔導旅遊生活，極有必要，藉旅遊發觀察博物(動、植礦物)亦是當前發展科學教育要領之一。

茲將輔導博物觀察要點略表籌畫之見：

- (一) 利用旅行外宿之時，觀察鳥獸住所、形狀、毛色、足爪、動作、食物。鳴聲，以研究其中異同。
- (二) 攝取或摹繪動植物的形象，及動物足跡形狀。
- (三) 參觀博物館，研究動植物礦物的標本及模型。
- (四) 採集昆蟲，植物、小動物，或拾取礦石帶回家中製作標本。

(五)參觀動物園，植物園，對動植物實地詳加研究考查。

(六)日出前，到野外去觀察鳥類動作，或飼養小鳥，以研究鳥類。

(七)影印樹葉形狀，搜集各項木材式樣，注意樹木根莖枝葉花果等部，並研究其年輪。

(八)培養樹木花草，栽種蔬菜，注意其生長程序及形態和開花結果的情形。

(九)調查當地動植物礦物，注意有毒無毒之動植物，以供利用。

(十)採集海濱石子、砂礫、粘土，並注意火成岩，水成岩，變質岩之形態。

(J)注意天氣：

旅遊時當然是喜望好天氣，如果遊途中天氣變了，要是早點發覺，變更旅程，免得兒童遭受病痛，是件事。所以教師對普通氣象知識要能略知一二，不無少補。

自然界的一切現象，與人類生活，莫不息息相關，要能見微知著，更屬必要！這些現象，包括寒暖（即溫度），乾濕（即濕度）風雨三方面，茲分述於左：

現在將不用儀器，而用我們眼睛和皮膚所能覺察的溫度標準輔導兒童。

水結冰——華氏三十二度左右，攝氏〇度左右

風刺骨——華氏四〇度左右，攝氏四度左右

以上觀測寒冷。

人出汗——華氏九〇度左右，攝氏三十四度左右

兒童生活輔導

木燙手——華氏一〇〇度左右，攝氏三十八度左右

以上觀測溫暖時

狗吐舌，雞張翅——華氏八十五度左右，攝氏三十六度左右

濕度，就是空氣所含水分之多少，高者空氣潤澤，低者，空氣乾燥。而空氣中之濕度常因天氣晴雨，溫度高低地面之水陸而發生變化。茲將觀察濕度之簡明方法，介紹於下：

衣易乾——濕度少。火不易燃——濕度多。

包紙軟——濕度多。牆脚出水——濕度多。

包紙乾燥——濕度少。毛髮縮——濕度少。

至於晴雨可預測如下：

(甲)主晴之兆

(一)動物方面

- |            |            |
|------------|------------|
| 1. 鳥雀飛翔甚高。 | 2. 海鳥向海飛去。 |
| 3. 雄雞登高報曉。 | 4. 蜘蛛張網屋外。 |
| 5. 螞蟻出穴覓食。 | 6. 蜻蜓雨後出現。 |

(二)天象方面：

1. 清晨天現灰色。
2. 晨間大霧或曇雲。

3. 晚有夕燒（即日落天紅）。

4. 日落時特大。

5. 晚生虹。

6. 夜間月明星朗。

## ㉒ 主雨之兆

### (一) 動物方面

1. 鳥低飛爭樓。

4. 蜻蜓低飛。

2. 魚躍水面。

5. 蛙攀木而鳴。

3. 螞蟻歸穴。

### (二) 天象方面

1. 清晨天現紅色。

2. 清晨曇暗天低。

3. 朝有紅。

4. 積亂雲有閃電雷聲。

5. 日落天黃或灰。

6. 日月有曇。

6. 星光閃爍不定。

### (三) 其他現象

1. 火煙不能高升。

2. 空氣忽然潮濕。

3. 聽遠聲清晰。

4. 看遠山較近。

兒童生活輔導

5. 夏季天氣悶熱。

6. 包物紙濕潤。

(內主暴風雨之兆：

(一)動物方面：

1. 鳥飛甚低。

2. 鳥爭棲。

3. 海鳥向陸地飛來。

4. 牛羊匿跡。

(二)天象方面：

1. 日月有光環或暈。

2. 天驟暗而暴風。

## 八、結語

前面幾項舉例，嚴格說來，在兒童日常生活中，都是應該加以輔導的，使每一位兒童，都能增加其適應生活的能力。先總統蔣公說：「生活教育是教育人們生活的教育，所以它的意義就是教育每一個人學習……如何解決衣食住行的問題，如何得休閒娛樂的方法，如何發展個人能力，如何應付社會環境等等，使人得到合理的生活，人人具有生活應有的知識與技能。」他又說：「教的方式，也並不一定要上課上操，……舉凡起居作息，無不是教育的時候，衣食住行，無不是應教的事物。」而這種教育的目的，是在於使人人獲得了「生活所必需的東西」，和瞭解「基本生活的方式」，使人人都能成爲「堂堂正

正的中國人」。每個兒童教成爲「活活潑潑的兒童。」



## 八、普通班級中資賦優異兒童的輔導

孫沛德

教務部推行國小資賦優異兒童教育研究實驗計劃，已將近十年，北中南三區各選有數所實驗學校，進行實驗教學工作，有用集中式者，有用分散式者，而大部份均係採用充實課程，或加速課程，又有採資源教室教學，或特殊才能組，予以分別指導。無所謂何者優，或何者不良，最重要的是以最好的教育型態，適合兒童身心發展，充分發展其潛能，培育其優異人格特質，服務並貢獻於社會（註一）。

### 一、資賦優異兒童之特質

資賦優異兒童，通常具備以下各種特質：

1. 比一般兒童學習速度快。
2. 比一般兒童有豐富常識和實際知識。
3. 思想有條理，好推求事物的因果關係。
4. 對所見所聞，能保持深刻印象不易遺忘。
5. 知道許多其他同學還沒注意到的事物。

普通班級中資賦優異兒童的輔導

6. 容易以正確字句，來表達心中意念。
7. 閱讀能力強，閱讀速度快。
8. 能夠不感困難的，處理其他同學，所不能勝任的工作。
9. 好發問，對事物的研究興趣，非常廣泛。
10. 經常保持，最迅速的、正確的反應。
11. 能夠運用各種方法去解決複雜問題。
12. 喜歡研究比他高一、二年級的功課。(註二)

美國教育署負責資優與特殊才能局主任，西席克(D. A. Sisk)博士在如何瞭解資賦優異兒童一文中，曾指出資優兒童具有下列行為特徵：(一)執迷於一種訓練。(二)天生是一位領導者。(三)具有藝術才能。(四)兼具特殊能力，如美術、音樂、體能活動等。(五)具有優良品德。(六)較早使用艱深之字彙。(七)具有敏銳之觀察及好奇心。(八)良好之記憶力。(九)注意力集中。(十)具有瞭解複雜概念，知覺關係及抽象思考能力。(十一)興趣廣泛。(十二)具有批評、分析，及自我評鑑能力。(註三)

威納、亞伯拉罕(Willard Abraham)指出資賦優異兒童品質的優點：

1. 在各種試探中，均較誠實。
2. 高度的有恆。

3. 情緒穩定。

4. 在各種社交情境中，容易被人所接納。（註四）

## 二、教育資賦優異兒童之統整型態

資賦優異兒童不但是高智商，而且具有特殊之才能及行爲，心理特徵及人格特質。因此，教育資優兒童，除發展其學科知識外，更重要的是注重生活教育，公民教育、健康教育，使能在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下，培養健全人格，健全身心之好國民。

因此，美國特殊教育專家柯爾克(Kirk)博士，也認爲資優兒童教育方式或型態之取捨，以及教材教法之運用，應取決於資優兒童各方面能力之發展形式，不宜先決定設置何種教育方式或型態，而要求多元才能之兒童來適應。

柯爾克博士提出下列之原則：

1. 當資優兒童之生理、社會、智力與教育，各方面的發展，均超過其實際年齡時，跳班之辦法可採用。

2. 當資賦優異兒童之生理、社會及情緒發展，相當於實際年齡，而教育上的成就超前時，可放在特殊班級中。

3.如學校規模小，資優兒童人數，不足以成立特殊班時，在原班級中採充實教學內容的方法，或另設小組，採資源教室的方式亦可。

4.在普通班級中的學生，大多數屬高智商者，採充實教學內容方式，則優於特殊班或加速班的辦法。

5.智商高而成就低之兒童，要注意其社會，情緒之發展。多做積極之諮商輔導，以及對某項特殊有困難之學業，多做課後之輔助教學。

6.如兒童有各方面不平衡之發展，或特殊才能者，宜個別化教學或輔導。

7.如教育當局認為在普通班級中，採充實課程內容方式，教育資優兒童較宜。則必須先請資優教育專家，協助設計及指導，而由受過訓練之資優教師輔助，於各普通班級中實施之。(註五)

目前特殊教育已趨向「主流」(Mainstreaming)，或整合(Integration)。不論智能不足，或感官缺陷兒童之教育方式，均主張在原班級中施教。資優兒童教育自然亦趨向整合式，儘量安置於普通班級中施教，或在資源教室中學習，教材內容在加廣加深中補充增加，多鼓勵兒童參閱課外讀物，試用各種教學方式，鼓勵兒童思考實驗作業。

### 三、台北市福星、陽明國小資優教育研究實驗

(民國五十一年至五十四年)(註六)

民國五十一年秋，教育部採納第四次全國教育會議之建議，從速注意資賦優異兒童教育實驗研究。乃由省立台北師專兒童發展研究中心負責實驗，乃於五十二年四月成立研究小組，選定福星國小及陽明國小之三、四年級小朋友，作為實驗對象，採行動研究法( Action Research Method )，邊實驗，邊研究改進，再實驗研究改進。

當時一般國小，班級教學兩大通病，可是：

- 1 忽視班級中兒童個別差異，及資優兒童之個別需要。
- 2 忽視班級中特殊才能兒童的指導。

此項研究實體，乃採取在原班級中，發掘資優兒童，而用充實課程的方法，加以實驗研究。可說是最先在原班級中，作改進班級教學，輔導資優兒童個別研究的工作。

發掘資優兒童的過程是：首先對福星國小，陽明國小之三、四年級兒童，舉行團體智力測驗，從而挑選其智商較高之一百名學生，參考在學成績，及級任教師之觀察報告，然後選拔六十名，參加個別智力測驗，再根據測驗結果，選出最資優學生，在原班級中，用充實課程方法加以個別指導。

普通班級中資賦優異兒童的輔導

五(一一七)

現在把這項資優兒童教育的實驗實務工作，實施的情形及其困難，分述於後，提供在普通班級中輔導資優兒童之參考。

(甲)發掘資優兒童採用下列方法：

(一)團體測驗。採用：

- 1 教育部國教司主編之非文字國民智力測驗，文字國民智力測驗。
- 2 侯璠先生所主編之新非文字智慧測驗。
- 3 英國瑞文氏圖型補充測驗。

(二)個別智力測驗。係採用：

- 1 教育部所修訂之比納西蒙個別測驗。
- 2 W I S C 魏氏智力測驗。
- 3 畫人測驗。
- 4 班達測驗。

(三)研究兒童各種資料，各項記載表，藉以補助智力測驗之不足。計有：

- 1 家庭狀況調查資料。
- 2 在學成績記載表。

3. 各種心理測驗記載表。

4. 特殊才能記載表。

5. 生活習慣記載表。

6. 生理健康狀況表。

四) 教師觀察及評鑑。優秀兒童發掘，教師觀察評鑑，至為重要，因為教師有更多時間與兒童生活在一起，對兒童能有正確的認識。

1. 兒童軼事記錄 (Anecdotal Record) 的使用，包括兒童生活細節、言行的描述、談話記錄、交友情形，教室內外的活動情形，均可隨時摘要記錄，從而發現兒童發展特徵，以及其所具有之優良稟賦及特殊才能。

2. 學生交遊關係圖的運用，有助於發掘班級中領導才能優異兒童，從而幫助教師，了解兒童間彼此關係的情形。

#### ☑ 改進班級教學

研究實驗之重點，在於改進教學。目前一般教學缺點，乃忽略教學之主體為兒童，忽略兒童間，彼此在智慧、生理、社會背景的差异，而硬性採取同一的教學方式，同一的教學進度及教學內容，同一的作業方式及作業分量。另一方面教師過分重視死知識的傳授，而忽略技能訓練，及理想態度的培養，更

忽略給予兒童思考、創作、研究的機會。本研究小組同仁，認為惟有透過班級教學的改進，才可以啟發資優兒童之學習興趣，激勵其努力，啟發其優異稟賦，而不至於因課程編制，教材教法之過分統一，限制優秀兒童的研究機會，使其優異才能受到埋沒。

在改進班級教學方面，研究小組建議實驗班教師，應行注意下列幾點：

1. 學習的主體乃是兒童，教師應多提供各種機會，啟發兒童思考、創造能力，並培養兒童自動學習興趣。

2. 應該密切注意不同兒童間之個別差異，尤其對智慧優異或學習遲緩兒童的不同能力，應分別注意。對特殊才能兒童之發掘及培養，亦應特別輔導。

3. 知識的傳授固然重要，態度、技能、習慣之培養，亦應加以注意。

4. 養成互助合作的美德，充分發揮團隊的精神。

5. 培養兒童領導才能。

#### (丙)協同教學 (Team Teaching) 研究實驗

研究小組在研究改進教學方法時，發現協同教學法，不但可以適應兒童間的個別差異，對資優兒童及學習遲緩兒童，有較理想的輔導效果。亦可以適應教師的個別專長及差異，分工合作。以台北市福星國小為例：五年級六個實驗班，每三班為一組，分為甲、乙兩組，有九位教師，組成一協同教學之教學團

。陽明國小四年級四個實驗班，每兩班為一組，分甲、乙兩組，有八位教師組成協同教學之教學團。兩團均在各該校林煥校長、金新華校長，領導主持下，經常集會，共同擬定教學計劃、搜集教學資料，進行教學，並檢討教學成果，以求改進。目前日新國小葉玉泉校長，即當年福星國小實驗班之優秀教師，富有創意及研究熱忱。敦化國小莊杏林校長、松山國中徐駿德校長，均分別為福星、陽明國小之教導主任，對研究實驗工作，功不可沒。

福星暨陽明國小協同教學時數分配表

節次	時 間	分 鐘	活 動 場 所 及 人 員 分 配
1	8.50 9.20	30	甲團大班教學 教師 一人 視聽教師一人
1	8.50 9.20	30	乙團小組活動 教師 四人 (內二人為助理)
休 息			
2	9.30 10.00	30	乙團大班教學 教師 一人 視聽教師一人
2	9.30 10.00	30	甲團小組活動 教師 四人 (內二人為助理)
3	10.00 10.15	15	甲、乙團分別 在原教室進行 班級教學 (歸納整理 活動)

組長及教師職責：

普通班級中資賦優異兒童的輔導

(1)教學計劃之訂定。

(2)工作之安排。

助理教師之職責：

(1)協助組長及教師進行分組教學活動。

(2)協助組長及教師佈置教學環境。

協同教學，運用於班級教學中之優點：(註七)

(一)大班教學：綜合教學，可適用於下列各種方式，佔全教學時數百分之四十。

1 介紹 Introduction——介紹新單元的重點、觀念，以及其他有關知識，使學生先作準備活動

2 引起動機 Motivation——引起兒童學習動機，刺激其學習興趣，學生自動的搜集資料，準備

學習。

3 解釋與說明 Explanation——師生可共同提出問題，研究說明。

4 探討 Exploration——學生試探如何去了解問題、解決問題。

5 設計 Planning——設計學習活動，及研究的方法。

6 陪席討論 Panel discussion——說明、解釋或組織、歸納。

7. 深究 Enrichment ——對資優兒童可做深入研究。

8. 概念化 Generalization ——對所學習的主題概念，加以整理，並作歸納，以及其他情境的了解。

9. 評鑑 Evaluation ——不單是知識技能的獲得，同時也包括理想、態度的培養，各種活動的設計、表演或展出。

以上為大班教學活動的內容，地點可利用禮堂、飯廳、大間教室或大廳均可。

大班教學在教師方面，可以節省人力的浪費。一位教師上課，可以節省其他教師時間，俾使充分準備教學，充實教學內容，增進專業精神。同時可以充分的利用教師個別智慧及特殊才能，並可以發揮個人專長，彼此研究，交換教學，共謀改進班級之教學。

(二)分組教學：採小組研討方式，佔全部時數百分之二十。教學組別，視其學習內容與所預期的目標，而有所不同。小組組成分子，可以按兒童的能力，興趣及需要，而時時更調或重組，不要全學期都放在同一組別中。

分組教學，主要是可以增加學生在小組討論中，發表意見的機會，資優兒童，亦可分散放在各組中擔任主席，以便培養領導才能及民主風度。利用小組研習，以交換經驗，溝通觀念，觀察學生反應，以了解其社交關係及特殊才能，以便安排個別研究，發展其專長。

(三)個別研究：爲自學輔導方式，佔全部時間的百分之四十。個別研究，乃給予兒童以個別學習機會，適應兒童的個別興趣與能力，對資優兒童，以增強教材的深度與密度。同時，還可以於實際工作中，培養其獨立創造精神。

個別研究，還可以補助傳統班級教學之不足，適足以發展資優兒童之潛能。個別研究之內容，可包括自由研讀，收看錄影帶，收聽錄音帶或唱片，研究分析問題，及思考解決問題。同時，可以獨自觀察、實驗、製作。也可以編寫、報告、記憶、創作、或利用編序教材自我測驗。至於研究地點，可利用圖書館、實驗室、工作室、資料室、視聽教室，以及校園內場地。還可以利用社會資源，如博物館、藝術館、植物園、動物園、農場等，學生可以獨自研究，也可以兩三人共同研習。但均以學生自學爲主，教師及助理教師，只是從旁協助指導。必要時，亦可以採師生共同討論方式。學生能如此做深入研究，自然增加加深加廣學習教材，及思考創造能力的培養。

#### (丁)學生興趣小組的設置

實驗班學生，除了班級教學之外，尙可以按學生自己興趣專長，參加興趣小組。興趣小組學習的內容，約有：

(一)關於藝能學科方面——有合唱、鋼琴、小提琴、美術、球類、書法、珠算等。

(二)關於科學實驗方面——有飼養白兔、家鴿、白鼠，分組飼養不同食物，以觀察其精神、健康，與

食物營養的關係。又如培植黃豆發芽，以觀察植物生長情形與日光關係。

(三)關於創作方面——戲劇、歌劇的排練，劇本的創作等。

(四)關於休閒活動方面——棋奕、唱片欣賞、說故事、猜謎語、魔術等。

(五)其他：如邀請美國學校女教師 Mrs. Miller，教兒童學習英語等。

在興趣小組中，有少數兒童患小兒麻痺症，不良於行，但他們却在繪畫藝術方面，發展其專長及興趣。特殊才能的資賦優異兒童，便可以利用課餘時間從事自己有興趣的學習。

(戊)實驗過程所遭遇之困難

(一)教師負擔太重——任何實驗工作之成效，往往決定于人的因素。資優兒童教育研究實驗，更需要優良的師資。此項兩所國小所選之實驗班，並非選擇兒童，乃挑選資優教師所擔任之班級。因此，教師多為素質優良，教學經驗豐富，特別對於實驗研究很感興趣之教師。但由於國小教師係包班制，平日教學負擔已甚感繁重。實驗班學生人數與非實驗班相同，班級中有資優兒童，有中才普通兒童，也有學習遲緩兒童。實驗工作原本費時費力，班級上有多種不同程度，不同興趣，不同能力的兒童，欲適應其個別差異，兼注意資優兒童充實課程之指導，自然增加教師更多負擔。教師之精力有限，過重之工作，自不免影響及實驗工作之持久，實驗班畢業後，便未能繼續全面實施。

(二)參考資料缺乏——資優兒童教育之研究實驗，八年前在我國尚屬創舉，無成規可循，純然在摸索

中試驗，有關此方面參考資料，可做為參考者，非常需要。當時中文之參考資料，未若今日之多，幾付闕如，而西文之有關資料，及參考書刊，亦甚缺乏，對實驗工作不無影響。

(三)兒童讀物，參考用書缺乏——資優兒童求知慾甚強，甚愛閱讀兒童讀物。包括範圍廣泛的書刊雜誌，以及各種閱讀資料，以激發思考力，培養獨立研究的能力。當時，有關此類讀物，相去甚遠，無法滿足資優兒童的學習要求，及學習興趣。今後需教育同仁，多做有系統，有計劃的編著，以應兒童的急需。

(四)設備簡陋——良好的教學，需要良好的設備，資優兒童教學，需要場地，更需要與教材相配合之實驗器材，觀察的標本，視聽器材設備，錄影帶、錄音帶，以及電化器材等，都是非常急需的。同時配合教學用之場地，如科學實驗室，社會科專科教室，以及圖書館等，都是兒童學習需要的場所。當年資優兒童教育實驗工作，確實相當艱苦。

回想十九年前，資賦優異兒童實驗工作，可算是我國特殊教育工作之先鋒，資賦優異兒童教育最早的起步。而當年所採用的協同教學實驗，對改進國民小學教師教學方法，貢獻甚大。不但可發揮教師之專才專長，對教學時間的彈性運用，教學場所的自由安排，教學活動的有效設計，教具及視聽器材之充分使用，均能提高兒童學習效果。尤其可以提供資優兒童在分組討論，及個別研究中，更是充分發展學生潛能之良機，也可說是我國國民小學教育史上的新的里程碑，實值得推廣實驗。而參與輔導設計小組

教授之創新研究，巧妙構思，辛勤輔導，值得欽佩。福星，陽明兩國小校長、主任，老師對新方法認真實施，勞心勞力，可說是貢獻良多。茲將輔導人員，及參與實驗工作同仁名單列后：

### 優秀兒童教育研究實驗輔導人員名錄

教育部 葉楚生 司琦 紀海泉

臺北市政府 陳慕真 江光元

陽明山管理局 楊興支

臺北師範專科學校 韓寶鑑 孫沛德 夏起晉 王鴻年 柯維俊 彭駕驛 蔡鎮 劉鴻香

吳元杰 黃友松 汪俊爵

### 優秀兒童教育研究實驗工作人員名錄

臺北市福星國民學校 林煉 莊杏林 林順源 解金富 葉玉泉 蔡宏光 林木村 吳嬌嬌

陳湘瓊 艾冬君 張芸

陽明山管理局陽明國校 金新華 徐駿德 黃呈聰 惠雪堂 朱耀陽 余嫦娥 王玉蘭 董劭慈

陳朝琴

#### 四、史莊乃博士國小「全年教學計劃」(註八)

(民國五十一年——民國五十三年)

民國五十年六月，教育部國教司葉司長楚生，鑒于國民學校課程標準，經邀集專家作審慎之修訂後，即將公布施行，為求新修訂之課程標準，能作更有效實施，乃邀請聯教組織駐華課程顧問史莊乃博士 Dr. Martin Stommes，依據課程標準及教材綱要，着手擬定國校全年教學計劃草案，並指定九所國小，在台北師專教授輔導下，從事課程編制的研究。從一年級至六年級共五十九單元，以兒童個人為中心，逐漸推展到家庭、學校、社區、大自然和世界文化。與生活經驗的課程編制相似，全年各單元間自成系統，各年級教材的進展，力求完整，極為周詳。教學方式低年級以故事化教學為主，可以滿足兒童好奇心，激發兒童想像力。中高年級着重各種教學活動及展示，頗能引發兒童思考創造能力，對資賦優異兒童，給予更多之學習及內容深究機會。茲將全年教學計劃之特色介紹于後：(註九)

##### (一)統整課程——配合兒童生活經驗

史莊乃博士全年教學計劃之基本精神，為課程編制採統整原則，且以兒童生活經驗為依據，採單元設計法，各單元間成爲一有意義順序，低年級以常識為核心，將公民與道德，唱遊，工作等科，統整於

單元教學之中。中、高年級以社會自然為核心，將公民與道德、美術、勞作、音樂、體育等科，用聯絡統整方式，溶入各單元設計之中。工具學科國語、數學及技能訓練部份，除單獨授課，獨成系統，分科教學外，但仍必須注意聯絡，以增進教學效果。史莊乃博士以為兒童的生活和思想，都是統整未分化的，因而主張課程之編制，以統整兒童活動為原則。

### (二)單元教學，注重兒童有目的活動

史莊乃博士以為學習乃是有節拍的活動，首先以故事教學法，引發兒童學習興趣。並利用各種活動，提供直接觀察與經驗，運用與內容有關的資料，充實教學內容，利用問題提出，讓兒童探討、研究、計劃等。在全年教學計劃中，各學年第一單元，為新學年之教學計劃，可供師生共同設計，讓兒童提出每個單元，有興趣研究學習的小單元內容。各單元內容探究部份，偏重於以各種不同的活動，加深兒童學習興趣，並增進其教學效果，以講述故事為開始，中間有觀察、閱讀、討論、實驗、旅行參觀、表演、寫作、繪畫等活動。當單元教學結束後，以展示製作，唱遊表演，戲劇表演，將單元內容表現出來，以作為成果之考核和展示。

### (三)變換教學情境——啟發兒童潛能，及特殊才能

全年教學計劃，採用大單元教學方式，在變換各種活動中，可發展兒童潛能，給予更多自由表演機會，可發掘資優兒童之特殊才能。在各種教學活動中，學習良好民主風度，分工合作，培育健康身心，

培養良好社會行爲。

#### 四概念化的獲得——主、副、附學習，同時注重

全年教學計劃，特別強調學習概念的獲得，史莊乃博士認為在單元教學活動中，每一過程，每一步驟，均爲有目的的教學活動，均需有先後關聯整理。不只注重知識的整理，技能的學習，並注意兒童在單元教學中，有關理想態度的培養。亦即克伯屈所說的同時學習原則。在學習活動中，獲得整體教材概念。在手腦聯系活動中，養成工作基本知能及勞動習慣，同時訓練思考、想像等能力。從兒童發表活動中，給予創造，欣賞機會。遊戲活動中，發展負責任，守紀律的互助合作的社會行爲，也可以說這種教學活動，是全面人格的發展。

#### (五)考核評鑑——知識、技能、習慣、理想、態度一元化

全年教學計劃，根據單元之預期學習效果，對知識、技能、態度、習慣、理想等方面，同時注意評鑑。例如教學前注意搜集，教學資料準備活動。教學中注重報告，各種教學設計，各種表演活動，以及教學後整理活動，包括成果展覽，佈置陳列，追蹤研究。因此教學考核重點：不再是單純的知識考核，而是對知識、技能、態度、理想等方面，同時考核評鑑。從兒童各種學習活動中，觀察、評鑑與紀錄兒童學習成果，而不限於知識一項。評鑑乃重隨機的、平時的，而不限定於某一規定時期中舉行，評鑑是隨學習活動而進行的，邊學、邊做、邊紀錄。評鑑的目的不在於決定學習成績，而在診斷學生的困難因

素，明瞭教師所用的教材，採用的教法，是否能適合兒童身心發展程度。更重要的是發掘兒童優異資賦及特殊才能，以便個別輔導。

全年教學計劃，可做為班級教學中，發掘並培育資優及特殊才能兒童的一種實例。最初教育部先選定：北師專附小、教師研習會實小、銘傳國小、螢橋國小及陽明山中山國小五所學校進行實驗，後來又增加長安國小、南港國小、及陽明國小，共計八所學校，四十五個班級。研究實驗結果，成績卓著。是項研究實驗工作之輔導，由台北師專教授負責。本人有幸，參與銘傳國小實驗班輔導工作，從史莊乃博士對課程的周密研究分析，單元的安排設計，學習活動的指導，以及評鑑方式的運用，給實驗班教師許多新觀念，我個人也學習甚多，真可謂是做中學。在試驗期中，雖遭受許多困難，如既無課本，又無教學指引可做依據，搜集資料亦多費時費力，但經過定期（每週三）集會。一學期舉行九次觀摩會，由各實驗學校教師輪流舉辦，交換意見，力求改進，方得順利進行，半年實驗，成績極佳。家長反應良好，兒童學習特別有興趣。參與試驗學校，繼續舉辦檢討會，研習會、檢討得失，研習改進，史莊乃博士每日往返于五所國小，實驗班之間，親自示範教學，並將教師教學活動，每五分鐘記錄下來，課後，即與任課教師檢討訂正，不但教師可以認真學習，思考教學，使兒童受益良多。當時銘傳國小校長洪鑾桂先生，辦學認真，對教學有獨到研究，非常重視研究實驗工作，因此，非常支持全年教學計劃之實驗，教導主任陳炳爵先生（現任古亭國小校長）年輕、幹練、做事積極，協助製作教具，繕印單元教學設計，

佈置教學情境，整理教室外之教學園，非常熱誠配合實驗。任課教師為一位多才多藝，認真負責，更有創意的優秀教師——李春蘭老師，李老師每週不但自己編寫單元活動設計，自編故事，製作教具，還將單元內容，編成歌曲，作為唱遊教材，讓學生習唱，加強記憶。並以教學故事內容，佈置教學環境。讓兒童利用各種工具材料，將學習心得展示出來，可繪畫，可剪貼，可用黏土塑造，可用廢物設計。學生成品展示教室四周，琳瑯滿目，手腦并用的好作業。按兒童智慧的高低，而透過不同教學活動，而習作不同成品作業。從發展活動中培養創造、欣賞的能力，更從活動中發展兒童負責任、守紀律的互助合作，良好的社會行爲。不但達到同時學習原則，而且達到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進的正常教育效果。對資賦優異及特殊才能兒童，可提供良好的培育環境，及有最大發展的機會。

## 五、結論

發展資優兒童的潛能，在原班級中實施充實課程制，對資優學生多予個別研究，個別輔導機會，增多腦力思考創造的訓練，培養領導才能，注重品德教育，務期能發展資優兒童之健全人格，蔚為國用。

(註十)

今後有計劃的編選，資賦優異兒童教育有關之補充教材、研究改進班級教學方法，規劃資優兒童教育模式，均有待師範院校及有關特殊教育專家，積極思考研究的課題。如史莊乃博士全年教學計劃，實

乃普通班級中資優兒童教育的實例。課程設計及考核，不局限于知識部份，技能部份，更重要的是埋頭，態度的兼顧，應用克伯屈教授的同時學習原則，培養一位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進的資優好學生。其目的在發展個人，改進社會，充實文化的健全國民。

## 附註

- 註一：Torrance, E. Paul: Education for the Gifted in 2004, The Education Digest, April 1979. p.53.
- 註二：Jack Kough & Robert F. Deltan: Identifying Children With Special Needs. p.20. SRA, Inc. 1955.
- 註三：American Education: December, 1977. pp.23-26.
- 註四：Willard Abraham: Common Sense About Gifted p.107-110.
- 註五：Kirk, S., Education Exceptional Children, Boston: Houshton Mifflin Co.1972. pp.144-145.
- 註六：孫沛德等 優秀兒童教育研究實驗第一期工作報告台北師專兒童發展研究中心 民國五十二年十月。
- 註七：司琦：協同教學研究：優秀兒童教育實驗，第一期工作報告，pp26-27台北師專兒童發展中心

民國五十一年十月。

註八：國民學校課程研究資料第一輯 民國五十一年七月教育部國民教育司編。

註九：孫沛德 從兒童發展看全年教學計劃 教育與文化第三百期，民國五十一年十二月一日，教育部編。

註十：孫沛德、資優兒童教育之發展趨勢 資賦優異兒童教育研究實驗叢書 第六輯 民國六十九年八月。

## 九、普通班級中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的輔導

劉鴻香

民國六十四年我國教育部實施特殊教育普查，發現台灣區智能不足兒童約有一萬四千餘名。省立台北師專特殊教育中心於六十九學年度調查台灣區國民小學啟智班共二四三班，僅共收容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約二六二八人在學。故絕大多數的智能不足兒童均留在普通班內就讀。

國民小學班級人數衆多，級任教師的工作相當繁重，班級內若有智能不足兒童，教師往往無暇或缺乏輔導經驗來協助智能不足兒童，若學校無資源教室或特別班的設施，以適應智能不足兒童的特殊需要，往往使他們無法得到適當的教育。

一般說來，輕度智能不足兒童若能獲得適當的指導，在其小學畢業時，可能具有小學二、三年級讀、寫、算的程度；若能繼續升學，並學習適合其能力的教材，則國中畢業後，其教育程度可相當於小中高年級兒童的程度，則對一般生活適應殆無問題；若能有一技之長，至成人期時，即可從事簡單的職業，對增進個人價值、發展國家經濟及維護社會安寧均有助益。

美國自九四—一四二法案實施後，極力推動回歸主流的教育，將智能不足兒童放在普通班與一般兒童共同學習，以減少智能不足之標誌問題，加強其社會適應的學習。實施之初，一般教師因乏特殊教育

經驗而感惶恐。數年來，由於班級人數較少，備有各種程度的教材，以及自我學習應用的資料等，致許多老師認為凡智商在六十以上的兒童，大多時間均可留在普通班就讀，由於實施個別化教學的結果，連正常兒童也得到許多個別適應的機會。教育必須適應兒童，所以我們也必須提供適合智能不足兒童能力和需要的教育。在大班教學情況下，達到理想雖非易事，但為了教育與幫助智能不足兒童，普通班教師自當盡力為之。

下面各節將介紹何謂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在普通班輔導智能不足兒童的各種程序和方法，包括初步測量發現學習缺點與起點，確定全年教學目標和短期目標，選擇教學方法，最後提出在三種學科中如何輔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作為有關教師對普通班級中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的輔導之參考。

### 一、何謂輕度智能不足兒童

智能不足係指在發展期間，其普通智力功能顯著的低於平均狀態，並伴隨着發生行為適應的困難。從這個定義來看，一個人的智力與適應行為二者均顯著的低於平均水準，方為智能不足，僅是智力低不能診斷為智能不足。

適應行為主要指個人對其日常社會生活的適應效率而言。嬰幼兒期感官動作發展不正常者，往往造成適應不佳。學齡兒童若學習能力有缺陷，則學習讀、寫、算有困難，成人若社會適應能力發展遲緩，

則會影響其社會生活和職業生活。總之個人在上述三方面若有一種或多種缺陷，就需要接受特別的輔導。

就學習能力缺損的程度來說，智能不足可分為四個層次，按其教育類別、智商範圍、及智力年齡發展極限等三項簡列於次：

智能不足之層次	教育類別	智商範圍（比西）	智齡發展極限
輕度智能不足	可教育的	六十七—五十二	十二歲
中度智能不足	可訓練的	五十一—三十六	八歲
重度智能不足	依賴的	三十五—二十	六歲
極重度智能不足	養護的	二十以下	二歲

由上表可知輕度智能不足者的智商範圍為六十七至五十二，因為一般人的智力可能到二十歲停止發展，其智齡發展可達十二歲，故在校期間可以學習簡單的讀、寫、算。其中智商接近上限在六十以上的智能不足兒童，其智力發展的速度約為常態兒童的百分之六十以上，十二歲時大約具有一般七、八歲兒童的學習能力，如果給予適當的輔導，他們大多時間可以留在普通班學習。至於智商六十一至五十的兒童，其主要學習活動，仍以在特別班實施為宜。

## 二、初步測量發現學習缺點與起點

初步估量的目的在於決定兒童能學什麼，兒童下一步驟需要學什麼以及兒童如何能學得更好。在初步估量方面所搜集的資料形成了最初教學計畫的基礎。不論在一年的開始，或兒童重新進入一個班級，當介紹一種新技能時，都需先初步估量的資料作為學習活動之粗略的起點。

### (一) 由何處開始測量

你可以由兒童個別資料之記錄以及與曾輔導該童的專業人員會談，以獲得初步資料，然後根據初步資料再運用更精確的測量程序以獲得必須的資料。

#### 1. 學校記錄：

學校記錄包括該童之學籍卡、個別資料卡、逸事記錄、技能檢核表等。學籍卡上的資料往往能看出其各科成績在班級中的地位以及在教學時應加强的地方。

#### 2. 與從前的教師會談：

與該童從前的教師會談可以獲得與教育相關的資料。要取得詳細的關於可教的行為的資料，教師須提出特定的問題，如「上學年你用什麼教材？」「你去年採用什麼基本閱讀材料？」

### (二) 選擇正式與非正式的診斷工具：

由初步獲得的資料，即可找出兒童在那個科目上需作進一步的測量。有些輕度智能不足兒童需要在各科改變作業及個別化的教學，而其他兒童僅有一、二科的成績與同班兒童有差異。在要測量的科目決定之後，即可選用一種或多種正式的診斷測驗。如果教師不會使診斷測驗，教師可自編非正式的測驗、或作有系統的觀察，以獲取進一步的資料。這些資料將用以確定教學目的及教學活動。如果兒童的反應未加控制（如不採用多重選擇的方式）最有用的資料可能會得到。例如，讓兒童聽寫生字的方式較選出正確的字來提供更多的鑑別資料。一對一的測量情境你不僅可觀察到兒童所發生的錯誤，並可觀察到兒童完成該項工作所採用的過程。

特定技能測驗的方式可以用來設計測量一項很小範圍的學習行為，例如，你也許希望仔細觀察一項活動，如會寫數字1至10，或在許多句子中加上適當的標點符號。然後你安排一種情境讓兒童完成這些期望的行為。例如，你可能給兒童三十五個句子讓兒童加上句點，問號或感嘆號。這些特定測驗的結果能引導直接建立教學目標並指出必需的教學類型。此種測驗方式可能在教學一定的教材範圍之前舉行或之後使用。舉例如下：

## 特定技能測驗舉例

除數一位商為一位或二位

有餘數或無餘數的除法

第一排	$4 \overline{)24}$	$5 \overline{)35}$	$7 \overline{)49}$	$8 \overline{)40}$
第二排	$5 \overline{)36}$	$8 \overline{)50}$	$5 \overline{)32}$	$9 \overline{)83}$
第三排	$6 \overline{)72}$	$5 \overline{)65}$	$7 \overline{)91}$	$3 \overline{)42}$
第四排	$8 \overline{)97}$	$3 \overline{)44}$	$6 \overline{)74}$	$3 \overline{)53}$

以上每排難度不同。  
這樣的安排可使教師  
了解其錯誤的類型，  
以便決定其應該學習  
的教材的難度。

## ③教室資料之應用：

有許多簡單的初步測量技巧常被忽略，但是却很重要，例如，兒童使用的各種作業簿、課本裏的習題，這些資料都對已學的特定技能備有練習和複習材料，教師也可用來作為初步測量的材料。例如，你可從一年級的數學課本或數學練習簿中選出加法的複習題的一頁測驗兒童，俟其完成此一複習題，經仔細檢查，即可找出要補救的錯誤類型，如此也可粗略知道該童應該從那裏開始學習或再作進一步的測量。

### 三、確定全年目標和短期目標

當教師側得班上的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確實所屬的學習層次時，即可按照這些資料採取有意義並適應每個兒童需要的學習活動。要完成此一工作，必須建立一個明確的全年教學目標，即教師希望此兒童到年終時能學到什麼，依序設計實施步驟，以引導達成一年的目標，再將這些步驟轉變為短期的目標（行為目標）。雖然教師在教學和指導練習活動時經常記著這些目標，但如果指導的對象是學習成就低劣或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將各個步驟記錄下來，教學會更有效。對他們所用的教材與其他兒童的不同時，寫出其不同的目標就更加重要。當教師正式建立全年教學目的之後，便會有個路線可資遵循，以便指導兒童學習、評量其進步情形，並根據對該學童之教學活動及成績，與其他有關專業人員或家長交換意見。

對這些輕度智能不足兒童，教師需要把教學步驟一一列舉，並逐步完成全年教學目標。因此教師可先寫出教材順序，再就兒童的需要加以修改，然後應用在每日的教學計劃中，雖然這是初步工作，但有了若此詳盡的計劃，對教師和兒童都有益的。

#### (一)全年教學目標之擬訂：

全年教學目標是指學童在一年之末應達到熟練的技能範圍，雖然全年教學目標是初步的計劃，但可以提供一個「教學路線圖」以便教師遵循；並可藉以評量教學計劃是否成功。當學生無進步與不滿足時

·可依據全年計劃予以修改教學方案，並可據以與輔導該學童之專業人員以及其家長交換意見。

下表所列全年教學目標是為學童小美所訂定。小美是在六年級普通班就讀的一個學習障礙的學生，並在資源教室接受特殊教育。

為小美所設計之全年教學目標

數	學	閱	讀	寫	字	作	文
會解決加法和減法的問題		能閱讀二年級難度的課文	會正確的寫出所	會將幾個句子組			
會解決加法的應用題		並能回答理解測驗的問題	學的生字(一年	成像一段文章			
會解決三位數加三位數進位的加法		能一分鐘說出九十個生字	級的)				
會解決減法的問題包括三位數減法							
會三位數退位減法							
會讀報時間之時與分							
會數錢到十元							
會解決乘法的問題							

(二)決定教學的順序

全年教學目標擬妥後，教師必須草擬中間步驟的順序，以達成全年目標。在普通班的兒童學習各種

學科的進度步驟太大，甚至缺乏明顯的順序，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在此種情況下難以成功。由於這種原因，教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必須提供小步驟的合於邏輯順序的學習材料，逐步發展，完成全年的目標。教學順序之決定，可採用普通課本編訂的順序，或由老師自己編寫教材順序。

#### 1. 編擬教學順序

如果教師有了已編好順序的教材，願意做為教學的基本材料，或者喜歡應用普通班兒童所用的教材順序。都可以節省老師許多編寫的時間。

當教師選用有順序的教材時，要清楚的敘述為智能不足兒童所訂定的全年目標（例如能正確的應用標點符號）。並將達成目標的行為或工作，依序由簡而繁逐條列出。然後再復查這些步驟，確知所列步驟已夠細小，保證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學習能成功。最後，教師要確定起點行為，起點行為之確定，可由檢討有關教材順序的問題而獲得，包括：在教學一個教材單元之前，兒童須先知道什麼？應先具有何種技能？起點行為之產生來自二方面：教學一項技能的需要以及安排教學順序和練習活動的需用。

左表所列是根據兒童學習讀報時間幾分所需具備之起點行為。

學習讀報幾時幾分起點行為之確定

需要的起點行為

為什麼需要

能寫數字到五十九

填寫時間編序教材時要用到

能讀出數字到五十九

當教學時間單元時要讀報時間

能辨別長、短的名詞

辨別長針和短針

能依序數到六十

讀報小時和分鐘

會畫圓圈

圈選時鐘練習要用

2. 修改教學的順序

所選擇的教材順序如有不妥，有二種修改方法可將教材順序重組：

(1) 在教材順序間補充其缺少的步驟(2) 將教材步驟再分析成更小的步驟。

下面是數學科改編教學順序舉例：

會計算二位數加二位數進位加法

會計算三位數加三位數進位加法

會計算四位數加四位數進位加法

這種順序的安排，許多教材類型被遺漏。大多輕度智能不足兒童不能依如此快速的步驟進行進位加

法的學習，需要再提出更多的步驟填補空隙。若將教材細目再細分如下列的項目則較妥：

二位數加二位數進位加法

三位數加一位數進位加法

三位數加二位數進位加法

三位數加三位數進位加法

四位數加一位數進位加法

四位數加二位數進位加法

四位數加三位數進位加法

四位數加四位數進位加法

3 將教學步驟轉變為短期教學目標（行為目標）

要適合個別教學計劃，教師必須將教學目標寫成行為目標。行為目標不僅包括期望的行為，並須指出學習者，在何種情境下計量其學習行為以及評量行為達到的標準。行為目標提供教師明確的輔導的方針，使教師現在知道要教什麼？要教的技能如何測量，以及期望其成就達到何種層次。例如，在讀報時間的一個步驟是：「能讀報時刻到幾時幾分。」雖然這樣書寫已相當的確定，但未提供教師這種資料如何測量，或者期望的行為的標準。如果加上必要的說明，此短期教學目標當更為明確，例如：

「當提出真正的時鐘指到幾時幾分，小美會讀正確的說出幾時幾分，十次可答對九次。」  
行為目標須包括誰在什麼情境下做什麼活動以及達到什麼標準。

#### 四、選擇教學方法

當初步測量工作結束，全年教學目標以及有系統的行為目標確定之後，教師即應開始着手草擬教學計劃。教室裏的教學活動可分為「教師直接教學」與「兒童獨自學習」。教師直接教學是教師親自教導兒童如何完成一種技能或學習一項新概念，此外教師並輔導兒童練習新技能或新概念以及對兒童的成就給予回饋。兒童獨自學習是由兒童獨自完成一些教室中的學習活動。但是，這類活動不限於兒童在座位上完成的紙筆作業，它可包括任何不需教師直接指導、兒童可獨立完成的學習活動。兒童獨自練習活動必須小心的計劃才能使教師放心地讓兒童獨立工作、參加小組活動以及有學習一項新技能機會。

##### (一)教師直接教學

教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主要原則之一是個別化教學，全年教學目標及短期教學目標，個別的教材，以及練習活動等均已作個別化的安排，而且已考慮個別的需要，起點行為以及依教材順序而逐漸學習。雖然這都是教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有效的方法，但所實施的個別化教學往往僅由個別兒童單獨的工作、操作練習材料，無教師直接指導。但是由於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的特別情況，他們需要更多的，並非較少

的教師直接教學。與教師交互作用的結果遠較獨自操作或抄寫作業為佳，雖然美國九四一四二法案倡行個別化教學計劃，但並未要求對輕度智能不足教學採一對一的方式。一對一的教學，並不是有效的運用教師時間，實際上，如果全體學生都給予一對一的個別教學，則教師當無時間對任何兒童實施個別教學。當然，如果一個兒童的能力較同班兒童相去甚遠，一對一教學就須用到，必要時可商請志願教師，優異的學生等資源人物來協助。但是，最有效的方法還是小組教學，它允許教師一次教一個以上的學生，但小組中仍可允許個別的反應，以及教師對學生的成就給予回饋等，這是大班教學不容易做到的，大班教學也許適合其他學科如歷史、社會、自然、美勞、音樂，以及健康教育等。

下面各節將介紹在普通教室裏為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呈現知識和技能的有效方法。

#### 1. 教師直接教學時兒童必須集中注意

在小組或個別教學時，你可以重新安排學生的座位，使每個兒童能看到你和你所用的教學資料，以集中兒童的注意力。

在你所指導的科目將低成就或智能不足兒童要安放在小組的中心部份，使他靠近你，並有其他兒童圍繞著他。

你也可以用些暗示的字眼兒，如「現在注意聽！」「看這邊！」「預備好了嗎？」等警語以引起和保持兒童的注意行為。再者，如舉起手，以手指指著主要的刺激、招手或點頭示意等，也可用來增進兒

童的注意力。

## 2. 直接指導必須的技能

假如你要有效的有系統的教導程度智能不足兒童，你的教學必須直接與目標行為有關。例如，你要教兒童正確的讀出「不要」二字，你就對兒童說：「這兩個字是不要，這兩個字是什麼？注意聽我讀不要，你摸摸這兩個字，讀做什麼？很好，這兩個字讀做不要。你再讀一遍，不要，很好。」教導這二個字的讀音是用口頭說明、示範並令兒童仿說的方法，其他方式的教學活動（如用這兩個字造句，討論這二字的意義和字形）對教導這二個特定的字的發音則較少直接的效果。

## 3. 教材提出的步驟要小，要有系統

前面雖已討論過教材要有難易順序，要細步化，但是讓我們來重複強調，這是指導程度智能不足兒童最需要遵從的要點之一。

## 4. 講述要配以視覺資料

兒童獲取知識不僅依賴聽覺也要靠視覺。事實上，有些兒童賴視覺處理資料更為成功。由於這種原因，在教一項新技能或工作時提供視覺的材料與刺激，往往很有助益的。

## 5. 讓兒童反應之前先提出說明

許多教師在開始教一課書之前常提出類似下列的問題：「誰能告訴我這個字要怎麼讀？」或「誰能

告訴我們這題加法怎樣計算？」教師等待一個會解答的兒童的反應。在聽完該兒童的反應之後，教師對其答案給予增強。有許多事情發生在如此的對答中：(1)因為教師只聽到一個兒童具有此項技能，她可能未考慮團體中其他兒童在這方面的技能如何；(2)這位對此項技能已熟練的兒童又得到一次練習的機會，而那些缺乏這項技能者，則接受較少的練習；(3)教師對已擁有這些技能的兒童予以增強，而未增強新學習或將要學習的新知能。為避免這種缺點，教師可機智的在引出兒童反應之前先提出問題，要全體兒童聽老師直接說明後，再回答問題。這樣的反應其價值則大增。這種方式，全體兒童都可能反應，提供全體兒童練習的機會；學習者對技能的獲得而作的反應，提供教師更佳的回饋。

#### 6. 設法減少錯誤的反應

當兒童初次練習某種技能或對教學有所反應時，讓他的反應儘量減少錯誤是很重要的。如果一個兒童做了錯誤的練習，則正確的學習這項技能或概念就更加困難。教師可有許多減少可能錯誤的方法。例如，教師可在要兒童反應之前有系統的呈現資料；教師將要學習的技能或知識的材料製作清楚；以及在其初次的作業提供線索幫助兒童學習，則錯誤可能會少發生。

#### 7. 回饋和增強正確的反應

兒童必須知道何時一種技能是正確的完成了。回饋能簡單地指出一個正確的反應。「好，做得對」或「很好，你拼音拼得很正確，又快速。」或「你的答案全做對了」。以上各例，均可使兒童正確的反

應得到增強，並且感受到如何做就能得到回饋。

### (二) 獨自學習活動：

雖然教室裏大部時間應該用在教師的直接教學，但也應該給兒童一部份時間，做些他能獨自完成的活動。並且，爲了讓老師有時間進行個別指導或小組教學，安排兒童獨自活動的時間是很重要的。選擇自行練習的活動，不但要選擇能控制兒童的作業時間，而且要能直接加強技能之發展。教師直接教學主要重點在使新技能之初步獲得，一旦兒童對此期望的行爲有若干瞭解與熟練後，他就可以獨自練習或實習，以增加作業的正確和速度。

一般課本的練習或補充習題，往往練習活動太少，對一項新技能未能提供適當的練習數量。加以作業太難，方式變化太多，智能不足兒童常難以自行完成。

當要評鑑和修改獨自練習活動或由教師自行製作時，要考慮三個問題：(1)這項練習能促進技能熟練嗎？(2)這項練習與正在教的技能有關連嗎？(3)兒童能自行完成這項練習活動嗎？

#### 1. 練習作業的份量要適當

練習題的份量適合程度智能不足兒童的需要嗎？一般來說低成就的兒童在熟練一項技能之前較常兒需要更多的練習。因此給他的學習材料應該有很多的練習作業，這些作業可能來自作業簿、課本上的習題或在教師手冊上所載的建議活動。但是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學習一項新的技能，絕非僅賴完成以上資料

所提供的練習就夠用。還須補充類似資料的活動以及教師自行設計製作的作業練習活動。

要提供多少練習才適當？有許多練習作業每頁只要求少量的反應。如果一頁只要求兒童作二、四個反應，則不僅限制兒童的練習，而且減少獨自活動的應用價值。在教室的練習活動不僅要幫助兒童增進技能之熟練，並且要提供教師時間輔導其他個別的兒童。獨自練習活動的份量須有適當的長度，以便當教師輔導其他小組時，能適當的控制兒童操作的時間。

## 2. 練習活動要與教學目標相關聯

適當的作業份量僅是練習活動要考慮的要點之一。練習活動也須與學習者的需要有關。這種關聯上要決定於這些練習活動是否與個別學習的目標有關。它們不應該只是「忙碌的工作」。

教師所選的練習活動應該相當於行為目標所述的行為，或改變了刺激或反應之類似活動。如果大華的學習目標是「能聽寫含有注音符號虫的字達到九五%的正確。」教師就應該要兒童練習寫包括有虫符號的字。相等的活動可能包括教師讀這些虫的字音給兒童聽、讓兒童寫有虫的字。類似的活動包括改變刺激或所要求的反應。例如，可能要大華用虫的注音拼成一個字、圈選有虫的字。如果刺激與反應遠離期望的行為，則練習活動就失去效果。要增加練習的價值，則練習工作須與要實現的目標行為配合一致。

## 3. 作業練習要兒童能獨自完成的

普通班級中程度智能不足兒童的輔導

不論在普通班或特別班指導各組兒童學習時，必須酌留時間輔導兒童能獨自工作，如此，教師方能提供其他小組直接的教學。故在評量所選的練習材料時，教師要考慮各項活動兒童是否可獨自操作，教師用下列活動可增進練習的效果。例如，在獨自練習活動之前，教師先行指導兒童試行操作練習以了解練習的方法。下面各點也可增進獨自練習活動的效果。

(1)用簡單的說明：

指導兒童完成一項工作，要用簡單的說明（口頭的或書寫的）要求兒童做某種反應。也可以改用淺顯的語詞或減少說明用的字數來簡化說明。

(2)每頁或每項作業只用一種反應方式

如果一頁作業只用一種反應方式，作法說明就簡單一致了。例如，在一張數學作業紙上要兒童作不同難度的加法問題，比要他在同一張作業紙上完成加法計算題、應用題以及比較數的大小要容易得多。如果教師要兒童完成二種反應方式，將之分別安排在二張紙上，這就已暗示兒童二份作業可能需要有不同的反應。

(3)應用標準的形式讓兒童易於認識

如果獨立練習活動採用標準的形式，則贅長的口頭的或書寫的作法說明就不需要了。如果兒童熟習反應的方法（如將對的答案圈起來），他的反應即可完全獨立。這並不是說你必須限制獨立活動只能用

少數反應方式，而是指一次只介紹一類作業並呈現標準的形式直到兒童認識並能完全獨立反應為止。漸漸地兒童會了解許多種作業方式及反應的方法。如果你每天提出多種不同的作業方式，教師就要將很多時間浪費在做口頭說明、反應學生提出的問題，以及輔導兒童完成他的作業。

#### (4) 培養兒童提出正確反應的責任感

兒童必須知道一項作業的要求，必須知道作什麼才能完成作業。

兒童獨自作業活動時不能像教師直接教學對兒童的反應可以立即給予回饋。但是，兒童的反應可以延後給予回饋，如此，不但由於答應將要給予回饋增加工作的價值，並可增進兒童的責任感。如果教師指導兒童在桌上操作數學閃示卡，事後教師無法確定該童是否真正的完成了期望的反應。但是，教師可指定兒童將閃示卡上的答案寫在作業紙上以便核對。在這種情況下，教師完成了三件事：明確的規定了要求的工作，增加了教師可考核的反應，以及要求可查對的特定反應以培養兒童的責任感。

#### (5) 確保兒童的獨立作業活動能夠成功

錯誤的練習不但無效反而有害。教師須注意兒童在獨自練習活動時不要有太多的錯誤。教師直接教學時所使用的口頭的、或視覺的線索也可用在兒童獨自練習活動上，以減少錯誤。

#### 4 完成獨立作業立刻給予回饋

當兒童完成獨自練習的作業或活動時，因為你不在場，故在練習作業的時間須作特別的安排，以便

兒童完成作業即刻給予回饋。一般過程往往是教師收集作業、訂正和發還作業。結果是對兒童作業延遲回饋。雖然延宕回饋對兒童也有價值，但立即回饋則更為有效。自行訂正練習作業也是提供回饋最好的方法之一。教師可備一份該項作業做成標準答案（複印一份作業寫上答案即可）在兒童完成作業後自行核對。也可製作一個當天練習活動的答案板，安放在教室一角，每天選出一位核對答案的學生，管理標準答案板，協助兒童自我核對作業，並記錄作業成績，以減少教師查閱的時間。應用特別的方法可以減少兒童欺騙的行為：校正答案只能用紅色原子筆，偶而由教師抽閱批改；找位學生在場監視等。如果兒童自行改正錯誤或重新作答，效果更大。例如兒童在做完加法習題之後，走向核對板發現錯的答案，再仔細查看正確的方法，然後回到座位，改正全部錯誤答案。

助理教師或志願教師常會對兒童作業提供有效的回饋。在教室安排一張桌子，為志願老師做為批改站，當兒童完成了作業，可以舉手，如果志願老師正有空閒，兒童可持作業前往請求改正。另一方法是兒童在各自獨立作業活動時，老師在兒童座位間巡視，並對兒童完成的作業隨時給予回饋。這種方式的回饋特別有效，因為它是立即的、正確的。

即使自我核對作業的方式在教室裏被採用，級任教師複查作業後仍須給予口頭的回饋。可能在完成八次作業給予三次回饋，也可在其作業上，偶而寫些評語或貼上一些微笑的貼紙或建議如何改正答案。或在教室安排時間對獨立作業給予口頭的批評，可以叫他到教桌前查看他的作業或退還前一天的作業，

提供口頭的矯正與回饋，以增加寫在簿子上的評語之回饋效果。例如：「美華，你的日記寫得很好，你用的字都很恰當。」

當兒童在課業熟練階段，語言的回饋應該不限於改正錯誤時，應該說出他現在的成就與過去成就的關係，並呈現其成就與他的學習目標的關係。他應該知道在他學習一項新技能之前，教師要求的成就層次，以提高其學習動機。應用自我學習評量表，兒童可每日記錄完成指定作業的成績，繪畫自己的成績統計圖，當他看到自己的成就朝向目標，兒童會得到即刻的回饋。

#### 5. 修改練習活動

如果練習活動證明不適當，教師必須修改以使兒童能獨立的成功的完成練習。左表為一修改練習活動舉例：

修改練習活動舉例

問 題 可 能 的 修 改

包括的項目不夠：

1. 配以其他類似的工作

練習活動的份量不夠：

1. 補充教師編擬的題目

2. 補充坊間出版的練習題

說明太繁雜：

1. 以口頭說明工作方法

2. 用錄音帶配合作業練習加以說明

3. 在作業紙加上例題

4. 在小組教學時指導一些例題

5. 強調說明重要的字(在字下劃線)

6. 配以閱讀能力強的兒童給予協助

在一頁紙上題目太多：

1. 將作業紙分成數部份

2. 用線條將作業區分為數部份。

無回饋和提供核對的程

1. 製作核對用的標準答案

序

2. 訂立時間與兒童共同核對

3. 指定學生為核對員

4. 當教師直接教學時小組共同訂正

## 五、在三種學科中如何輔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

### (一)適應輕度智能不足學生之策略

我們已經討論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需要個別化之教學，因此我們需要個別的估量，並訂定教學目標，實施編序教學以及在教室內由優秀同學提供之輔導。但是，這些個別化的教學活動，如何在普通班中進行方為有效？在此我們將討論個別化教學在普通班之實施。

小學課程有三類科目：基本學科（讀、說、寫、作、數學）。知識學科（自然、社會、健康教育）及藝能科（美勞、體育、音樂）。因為每類課程教學方法相近似，下面將分別討論各類課程如何適應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的需要。

#### 1. 基本學科之教學適應

雖然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在某些科目上與同班的其他兒童的學習層次相近似，然在其他科目的成績則可能落後太多。故教師必須對這些科目為他改變教學計劃，方能在普通班實施教學。

在普通班對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實施個別化教學，往往是在全班個別化教學情況下，注意提供個別的可獨自操作的作業以及自行學習的材料，以減少教師直接個別教學的時間。但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往往需要增加，而不是減少教師直接教學的時間，對上列方式的個別化教學，未必能獲得益處。

美國小學普通班教師大多採用小組教學，並提供獨立的練習作業以適應個別差異。因為，在任何普通班中發現學生學科成績有明顯的差異時，小組教學較大班級教學，更適於基本學科之學習。

### (1) 基本學科之小組教學

以小組教學方式指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學習，是將這個兒童安放在最適當的小組內予以指導。分組的方式有下面幾種：

#### (甲) 相同程度分組：

最理想的分組是將兒童放在與其能力相同的小組裏，同組兒童學習該科的起點行為相近似，學習目標一致。但是，因為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往往在某特定的學科方面成績落後很多，你可能發現將其安置在能力相似的組別裏是不可能的，但是，我們可擴大小組成員的來源，採用不分年級或不分班級制的措施，將各年級（各班級）能力相似的兒童組成一組，實施教學。

將相同能力的兒童分在一組的可能性，可按「特定技能分組」代替「生理發展分組」（同組成員一起學習多種技能）。在學習特定技能的小組裏，成員是流動的、暫時的。成員一旦學會此項技能，此一小組即行解散。小組的成立和解散，係基於教室裏個別學生學習的需要。例如：數學科特定技能分組時，你可能將開始學習認讀時鐘幾時整的兒童放一個小組裏，俟其能認讀並練習純熟後，此小組即行結束。

以學習一項特定技能之基本能力的分組方式，不僅是爲了介紹新技能或概念，有時是爲了複習已學的教材而選出能力相近的成員組成小組。例如：你可能要介紹五年級的一位輕度智能不足兒童認識標點符號，如果你發現同班級中，另有三個學生對標點符號之使用常犯錯誤，就可將這三個學生與這個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組成一個學習使用標點符號的特定技能小組。

#### (2) 異程度分組，實施個別化教學

雖然將相同程度的兒童安置在同一個小組內，實施教學頗爲理想，但因輕度智能不足兒童的能力層次在同班級中過於低劣，而不易做到。那麼，你可考慮第二種選擇——異程度個別化教學的方式分組。將輕度智能不足兒童放在與他學習起點不同、短期學習目標也不同的小組裏。在小組教學時，對某些技能予以個別化教學，是可以做到的。例如：上國語科讀書時，可能小組裏的五個學生，理解力各不相同，包括：說出不意、回憶細節、創造思想等，教師可就其程度提出難易不同的問題指名兒童回答，例如：當兒童讀完一部分教材之後，教師可配合每個兒童的理解程度提出問題：「大年，這個故事裏有幾個男孩？」「美美，這些男孩吃完午飯之後，他們又去那裏了？」「大同，這個故事要有一個什麼樣的好題目？」「麗華！你想，這個故事真的會發生嗎？爲什麼？」「惠玉？你可能如何來解決這個兒童的問題呢？」雖然對小組的全體兒童的教學相同，但舉例說明以及要求兒童的反應都不同。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在不同程度的小組，所獲得的與自己的學習目標無關係的知識，有時頗令人吃驚。這種方式的分組，

要特別注意的是，避免呈現一些干擾輕度智能不足兒童新概念的學習資料。

#### (丙)異程度分組而無個別化之適應

第三個選擇是將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安置在異程度組中，學習不是他必須要學的一項技能。教師儘量不要採用這種不適用於個別需要的分組方式。這種方式只能當作拓展兒童教室中的學習活動。當一個兒童被安置在不同程度不顧個別學習目的的小組裏，教師應該期待他有不同的反應和成就，如果教師細心安排，可使這個兒童參與多方面的教室活動，而少被同學排斥。我們會提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可能在呈現別種技能和概念時，往往也會獲得若干知識。例如：你可能將一個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安置在一個特定技能的小組裏，一起學習「草擬大綱」，雖然這個輕度智能不足兒童，不能了解所有新學習的技巧，但是他也許能獲知主要的概念與細節之不同。這種分組方式雖不適用於個別化教學方式，却可拓展兒童的教育。這種方式可能適於當一個智能不足兒童需要接受輔導，而又未具備獨立學習的技巧時使用之。如果教師暫時將輕度智能不足兒童放在未用個別化差異程度教學的小組裏，須即刻開始建立他獨立學習的各種技巧。

#### (2)基本學科之個別教學

個別教學往往是教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之最適當方法。教學說明可用很短的時間，只須三至五分鐘內就可以對兒童介紹一項新觀念並輔導其操作練習。往往用一、二分鐘，就足以檢查與核對其作業並給

予增強。個別教學若不能變成一天中的常規活動，往往會使時間浪費。如果輕度智能不足兒童之個別學習能依常規進行，就可以避免時間的浪費。

### (3) 聘用義務教師

教師的角色是傳授知識者，又是教學的策劃者。教師可計畫聘請許多交替的資源人物，擔任直接教學的工作。可能由智能不足兒童的同班同學、高年級同學、助理老師、或志願家長擔任，或者由學校裡的專業人員，（語言矯治者、心理學家、閱讀指導教師、以及特殊教育專家）協助指導。為教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尋求協助者時，不要拒絕任何可能的社會資源人物，學校其他專業人員，雖然不是正式的教師，也都願意有機會協助指導個別的兒童。

### (4) 對基本學科設計兒童能獨自學習的作業

兒童每天要有部份時間獨自進行作業活動。因為輕度智能不足兒童要學的知能與同班同學的不同，故指定他的練習作業也應有差異。為該童選擇獨立的作業時，首先要考慮該童的學科學習目的，以及其學習階段（要較初期鑑定時的為高）然後你必須作些準備，以增進該童獨立完成作業的能力。下面的方法可參考使用：

(甲) 將作業的作法說明錄音，兒童聽錄音的指示，自行操作。

(乙) 建立作業練習的常規，指導兒童遵循。

(內)將兒童作業放在紙夾內，並寫明期望他完成作業的順序。

(丁)為該童草擬一張每週作業計劃及記錄表，讓兒童知道每週作業的項目和份量，並在每日完成作業後在記錄表的項目上做鈎記號。

## 2. 知識學科的教學適應

教師在指導自然社會，以及健康教育等知識學科時，要選用多種教學方法，包括講解、討論、觀看影片、幻燈片、共同設計以及實驗等。此外，教科書的使用也須考慮。當教學材料以課本內容為主時，閱讀有困難的智能不足兒童就會感到困擾。如果口頭說明教材內容，他們可能較易獲得知識與概念，若提出文字印刷的教材，就難以進行學習了。如果你要以教科書呈現教材內容，下面幾種方法可使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參與學習：由教師、同學或志願教師朗讀教材給該童聽；或將教材內容錄音，當其他兒童各自默讀時，該童靜聽錄音機播放教材內容；你也可選適合該童閱讀階段並合於本課主題的讀物（較低層次的教科書或課外讀物均可）作為他的學習材料。為減少該童對讀低層次讀物感到厭煩或怕人譏笑，所選用的讀物須不為該童所熟習的或外表上無年級的記號。另外一種方法是以淺顯的文字改寫該班級所用的課本，使兒童易於閱讀。錄音教材內容或改寫教材，都可請熱心的志願教師或家長協助製作。

閱讀是學習教材內容必須的技能，但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在閱讀方面有困難，令其以文字作適當的反應（如回答問題、寫一段感想）也會感到困難。故教師須改變其作業的方式，可採用口頭回答、小組討

論、或展示作品等方式進行。例如，在地理方面，兒童可以繪製地圖、製作模型等方式表達。此外，也可用填充的方式代替繁雜的作業，如果社會科的問題為列舉三種阿拉斯加人適應愛斯基摩文化的方法，則可改為如下的填充題：

(1) 愛斯基摩人吃\_\_\_\_\_。

(2) 愛斯基摩人穿的衣服是用\_\_\_\_\_做成的。

(3) 愛斯基摩人住的房屋是用\_\_\_\_\_做成的。

中、高年級的兒童在知識學科的學習，常須就所學習的主題提出閱讀、實驗或調查報告。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對由閱讀搜集資料，組織材料以及書寫報告極為困難，教師須將作業改成簡單的條列式的問題，並輔導兒童搜集較低年級的讀物、影片、幻燈片等資料找出答案，協助兒童填答。最後可將條列的問題答案，寫成句子或段落。你會發現，為輕度智能不足兒童所發展的一套材料，如改編書上的練習題，將教科書錄音，條列式的報告方式等，對在教室裏為課業苦於掙扎的臨界兒童也有用處。

### 3 藝能科的教學適應

由於美術、音樂、體育等藝能科對作業成果的要求可接納的範圍較廣，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可成功的參與普通班級一起學習，少有適應的問題。你只須細心的說明，輕度智能不足兒童即會主動參與完成學習活動。

程度智能不足兒童，有時聽不懂美勞、音樂或體育課上的設計與活動的說明，要增進說明的效果，在說明時要引起全體兒童的注意，並應用簡單的語彙，可能時再配以示範動作。在藝能科教學時，將程度智能不足兒童安置在該科能力較強的兒童的身邊，可協助其對教師的指令即時反應。在有些情況下，教師可能須稍微改變對兒童反應的要求，即可使程度智能不足兒童充分的參與活動。例如，在美勞課，有部份作業由教師代做（如將細小的部份代為剪下）。體育課時，教師將合格的成績範圍擴大，鼓勵全體學生參加活動。例如，教師可能說：「繞操場跑步至少一圈，繼續跑，直到我吹哨子或你跑累了就停止。」這種的指示，即便無能力的兒童，也被允許參與。

(二)為全班兒童提供積極的學習環境

教室應該使全班兒童感到是個愉快和饒富的環境，這是指每個兒童必須知道教師的期望，必須知道和遵守教室常規；感到自己包涵在教室裏的各種活動中；以及有成功的經驗。要達到這種境界，須注意以下各點：

1. 期望與一致

教師對兒童的期望每天要清楚的說明，教室常規要具體可行。一致的常規可使學生預知即將來臨的活動，當兒童知道教師對他的期望是什麼以及什麼活動即將發生，他們對課業會更有成功的信心和安全感。

## 2 全體兒童參與活動

教室應該是供給兒童學習機會和練習新技能以及社會行爲的場所，這種理想需要有關體活動來實現。每天教室有一部份時間供全體兒童參與活動。活動方式可能是些簡單的展示活動或生活報告；也可能是複雜的只舉行班會或討論會等。不管怎樣，全班兒童必須都包括在此諸活動中。教師必須設法使那些不參與團體活動的兒童包括在內。可以提出問題，對很少反應的兒童的建議予以增強。最重要的是指導學生如何彼此接納對方。在小組活動中，給予不同程度的問題，使每個兒童都有同等成功的機會；小組的形成避免標明學習快速組或緩慢組，聰明組或愚笨組。

## 3 確保成功

每個人爲求發展必須有成就經驗，兒童上學如同成人去工作，當一個人一再遭受挫敗，就不會感到愉快。細心的估量兒童的能力，提供適合每個兒童能力的教材，增強其正確的反應，必要時改變教學計劃，儘量將所教的兒童都納入普通班的教學活動中，你要設法確保所有兒童成功。當兒童在友善、溫暖的環境中獲得成功，他們就會悅納自己，喜歡四週的環境，這也就是學校教育的目的。



## 十、普通班級中特殊才能兒童的輔導

李輝

當一個國家發展到社會安定，經濟繁榮的階段，在教育方面，除了做到教育普及與一般國民教育水準提高外，必會注意到特殊兒童教育之發展。目前我國國民教育就學率，幾乎已達百分之百，對智能不足及資賦優異兒童之教育，亦已推展有年，且頗具成效。於教育方面，現今唯一感到美中不足者，是如今在普通班中有些兒童，資質普通，學科成績平平或較差，但在某些特殊才能（如音樂、美術、工藝、機械、體育等）頗有才華的兒童，常被老師忽視或冷落，殊為可惜；倘若這些兒童的特殊能力被發掘出來，再給予適當的教育，則必對增加人力資源，促進社會發展有所助益。茲就普通班中特殊才能兒童之輔導問題，略抒管見如下：

### 一、重視普通班中特殊才能兒童輔導之理由

（一）基於「教育機會均等」「人盡其才」之原則

我國是民主國家，所以在教育上注重教育機會均等及個人適性之發展。憲法第一五九條規定，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所謂教育機會平等，有三種意義：第一全國兒童不論種族、宗教、貧富的差別

普通班級中特殊才能兒童的輔導

一（一六七）

，都要在同類的學校中，受若干年的國民教育。第二全國兒童都有同等權利受其天才限度內最高的教育。第三全國兒童要有發展其特殊才能之機會；例如音樂才能、繪畫才能、工藝才能等等。由上可知我們所謂教育機會平等，是指出發點平等，然後各人按照自己的能力受到適合其能力的教育，最後達到人盡其才，才盡其用之目的。因此在普通班中有特殊才能的兒童，就應加以發掘，施以適切的教育，以符合「教育機會均等」「人盡其才」之原則。

### (二) 國家社會培植人才之需要

人力是國家社會之最佳資源，優秀人力之發掘與培植，就可促進國家富強與社會進步。我國目前教育是國小和國中為實施國民基本教育之場所，國民小學一律實施相同課程的教育，國民中學除一般課程外，還設有若干選修科目，來試探學生才能，並實施指導工作，以輔導學生升學就業。然而若仔細研究，個人的能力，在國小時即已逐漸顯現，如果等到國中再來試探發掘，施予不同的教育，為時似嫌太晚，以致人才被埋沒，實在可惜。此所以今日國民小學亦需推展輔導工作，其中在學習輔導方面有一項目，要實施特殊才能兒童之學習輔導，也就是要將普通班中有特殊才能的兒童鑑別出來，施予適當的教育，使成爲國家社會未來之人力資源。

### (三) 減少兒童問題行爲之產生

在升學競爭的壓力下，一般國小老師自不免對國語、數學、自然、社會等學科的教學特別重視。如

果兒童在這些科目上成績好，就認爲該兒童智慧高，可以造就，是優等生，在班上具有特殊地位，因而形成這些兒童的優越感。至於那些在上述各學科成績上表現平庸或不好的兒童，就被認爲智能較低，不堪造就，使得這些兒童在班上地位低落，形成嚴重的自卑感，有的甚至於自暴自棄，而產生許多問題行爲。事實上這類兒童，雖然學科成績不好，但有的可能在某些特殊能力方面，很有才華，但都被老師疏忽了。如果老師能予以重視，進而鑑定他們的才能，給予適宜的輔導，不但可提高其自尊與信心，減少問題行爲的產生，且更可將其造就成有用人才。

## 二、普通班中特殊才能兒童之鑑定

### (一)教師的平日觀察與判斷

教師與兒童每天生活在一起，如果能經常注意觀察兒童各方面的表現，一定可以了解兒童的興趣與能力。實地觀察時，要在不同的情況下去了解其行爲；例如在教室中、操場上、團體活動時、休閒活動中、進行作業時……等情況中去觀察兒童的態度與行爲。倘若在任何情況、任何時間，其表現之行爲都顯現出偏向某一類能力之特質，就表示該兒童有某方面之能力。例如兒童喜歡音樂，則他在任何情境中，都會喜歡唱歌或演奏樂器，而且在唱歌或演奏時所表現的特質是：節奏反應敏捷，聽音感覺正確，認譜能力强，練習興趣高，而且表現時能發揮熱情與力量；據此，即可確定該兒童有音樂方面之才能。又

如某兒童在任何情況下，都喜歡繪畫，而且繪畫時全神貫注，認真作畫，且樂此不疲，常利用美術作品表達自己的感情或經驗，對一切藝術作品有濃厚的興趣，鑑賞力強；自己繪畫時之表現有深度，有良好的比例，且有創造力；由此就可確定該兒童有藝術方面之才能。又例如某兒童在任何情況下，製作手工藝品精美，而且富創造性，很容易製作玩具或工具，對各種機械及零件感興趣，對各種機械的模型極愛好，能夠自己修理簡易玩具，裝修電器等，就可確定該兒童有工藝機械方面之能力。又例如某兒童在任何情況下，都喜歡運動，祇要有空暇就往操場上活動，而且運動時，在協調、速度、肌力、耐力、瞬發力、柔軟性等基本體力與各項基本技能方面，都優於一般兒童，就可確定某兒童有體育方面之才能。總之教師如能平日經常仔細觀察兒童在各種情況下之表現，就不難了解兒童之特殊能力。

#### （一）舉行特殊能力測驗

單憑觀察與一般性之判斷，難免失之過分主觀，而影響正確性。所以當老師觀察兒童發現有某種特殊才能後，必須施予特殊能力測驗。特殊能力測驗有：音樂能力測驗、美術能力測驗、性向區別測驗、機械能力測驗、職業興趣測驗等。如某兒童根據教師觀察有音樂才能後，必須使其參加音樂能力測驗，倘若測驗結果得分很高，表示該兒童確有音樂方面之特殊能力。此種結果較為客觀及可靠。

#### （二）研究兒童各項紀錄

為發掘學生的真正能力與興趣，參考兒童在校的各項有關記錄，加以研究與分析，亦可彌補由於主

觀所造成之錯誤判斷。可參考之資料有：學生綜合資料記錄表、興趣嗜好調查表、特殊才能表現記錄、家庭訪問記錄表、課外活動記錄、日記、週記、以及在校參加活動情形的記錄等等。

### 三、普通班中特殊才能兒童之輔導

在普通班中鑑定出具有特殊才能的兒童後，教師應即加以適當的輔導，使其天賦才能得以充分發揮。輔導的遂行，可分為三方面：

#### (一)學校方面：

1. 學校對中高年級藝能科，可採能力分組教學。兒童有的擅長音樂，有的擅長繪畫，有的擅長工藝，有的擅長體育，如果採用能力分組教學，可將具有同類特長的兒童聚集在一起，給予發展上的適當指導，以發揮其潛能。

2. 教師對有特殊才能的兒童，應依據其才能做有計劃的輔導。除配合其能力依計劃進度教學外，並宜加課外指導；例如介紹其閱讀有關的課外書籍，增加較深的額外教材，輔導學生自力去研討其興趣所在之問題。

3. 鼓勵有才能的兒童，依其才能參加學校所組織的樂隊、合唱團、美術研究組、工藝研究組、體育校隊等課外活動組織，經常練習。此外更要注意充實設備，聘請專才教師指導。

普通班級中特殊才能兒童的輔導

4 鼓勵有才能的兒童參加校外的藝能比賽，以增加其發表與觀摩的機會。

5 利用家庭訪問或母姐會與兒童家長取得聯繫，使家長能充分了解兒童的能力，共同安排兒童參加校外才藝社團或活動，使兒童獲得更多學習的機會。

(二) 家庭方面：

1 家長對兒童的特殊才能，應多鼓勵與支持；一般父母對子女讀書的要求是：祇要對國語、數學、自然、社會等科目學好就滿意了，至於美勞、音樂、體育等藝能科目，則不願孩子化太多時間學習。但有些兒童對讀書無興趣，却具有藝能方面的才華，為避免其特殊才能被埋沒，家長應與學校相互溝通，了解孩子真正能力，倘若具有特殊才能，就應多加鼓勵與支持，使兒童才能得以充份發展。

2 家長應利用星期假日，請專才教師給兒童指導，使兒童對自己的專長，增多學習的機會。

3 家長應盡量給予兒童經濟支援，尤以藝能科，必須要有適當的工具與材料，家長應配合需要給予支援。如學音樂，必須要有鋼琴或小提琴、琴譜等，又如學美術必須要有畫具、顏料等，所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經濟的支援是很重要的。

4 家長應留意當地所舉辦的各種藝能活動，帶兒童去參觀。例如帶有音樂才能兒童去聽音樂會，帶有美術才能兒童去參觀畫展，如此可使兒童獲得欣賞與模仿的機會。

(三) 社會方面：

1. 社會機關應經常舉辦各項兒童才藝競賽，使有才能的兒童，能參加並有得獎的機會。

2. 有關的教育團體，利用寒暑假舉辦各項具才藝特色的冬令營或夏令營，使有同類才能的兒童，在假期中聚在一起，互相學習與交流，以促進發展。

3. 社會團體可設才藝獎學金，供清寒而有特殊才能的兒童申請，以資助其學習所需之費用。

對普通班中有特殊才能的兒童教育，若能從以上三方面去做，定可使有才能的兒童得到適合其能力之教育。

總之，我們今天的兒童教育，倘若能進一步重視普通班中特殊才能兒童的教育，並加以正確的鑑定與適當的輔導，則必能為國家造就更多有用的人才。



## 十一、學習障礙兒童的輔導

陸莉

### 一、學習障礙兒童的定義

學習障礙 ( Learning disability ) 一詞最早於一九六二年由柯克和貝特曼 ( Kirk and Bate-man 1962 ) 提出，柯克等將之界說為「學習障礙乃指說話、語文、閱讀、拼音、書寫、計數等某一過程或某些過程之緩慢、異常或發展遲滯的現象，可能是因腦功能失常所致，或情緒困擾引起的，但並非智能不足，感官缺陷或文化與教育因素所造成的。」( Kirk 1962 ) ( 註一 ) 因此他的說法係針對兒童教育的需要，不十分強調醫學的和病理的問題。

美國聯邦政府教育署所轄全國障礙兒童顧問委員會 ( National Advisory Committee to the Bureau of Education for the Handicapped Office of Education ) 由柯克領銜於一九六八年提出第一屆年度報告，則使用「特殊學習障礙」( Specific Learning Disability S.L.D ) 一詞，美國國會於一九七五年公布之殘障兒童教育法案，即九四—一九二公法，也使用「特殊學習障礙」一詞。九四—一四二公法對該名詞的定義為 ( 註二 ) 。

「兒童在涉及理解與運用語文的基本心理過程上，顯示有一種或一種以上的失常狀態。這種失常狀

態表現在兒童的傾聽、思考、說話、閱讀、書寫、拼音或數學計算等方面。這些失常包括的情形有知覺障礙，腦傷，輕度腦傷，閱讀障礙 (dyslexia) 及發展性失語症 (developmental aphasia)。但這一名詞不包括那些有視覺障礙、情緒困擾、或環境或文化或經濟不利等為主因造成學習問題的兒童。」 (P. L. 94-142850)

在這個定義中所謂特殊學習障礙兒童必須符合三個條件：

1 智力正常：在涉及語文概念的非語文測量上，兒童能表現出中等或中等以上的智力。

2 學業成就低劣：兒童在某一門學科上的學業成就低劣，像口語表達、聽的理解力、寫字的能力、基本的閱讀技能、閱讀理解力、數字計算、數量推理或拼音等科目。

3 沒有其他的基本障礙情況：兒童沒有視覺、聽覺障礙，智能不足，嚴重的文化貧乏或嚴重的情緒困擾。

像這類的特殊學習障礙兒童，他們智能正常，沒有特殊障礙，且智力正常者，在我們學校的兒童中，也可能有這種兒童，我們如何去區分他們呢？季爾哈 (B. R. Gearhart) 把學習障礙兒童的特徵作比較綜合性的描述 (註三)，他把特徵分為兩大類，一類是學習障礙者的共同特徵，一類是學習障礙者的可能特徵，其共同特徵所描述的與前述相似，包括三項：

1 他的智力必須是中等或中等以上程度。

2 他的感官敏銳度必須是正常的。

3 他的學業成就必須是低於自己的智商、年齡和教育機會所能提供的水準。是屬於學業成就偏低者。

除了這三項共同特徵以外，季爾哈還綜合了一般的看法，認為學習障礙者可能有下列一項或若干項

特徵：

- 1 活動過多 ( hyperactivity )
- 2 活動過少 ( hypoactivity )
- 3 缺乏動機 ( lack of motivation )
- 4 注意力缺乏 ( inattention )
- 5 注意力過度 ( overattention )
- 6 知覺異常 ( perceptual disorder )
- 7 協調能力缺乏 ( lack of coordination )
- 8 固執 ( perseveration )
- 9 記憶力異常 ( memory disorders )

由以上季氏所列的特徵中，我們也可能在班級中發現類似情形的兒童，對於這類兒童的診斷、輔導

方法，皆須由教育人員、心理工作人員、社會工作人員、醫學專業人員等，組成小組的方式來協同診斷，協同處理。站在教育專業人員的立場，應如何作診斷與輔導的工作，教育專業人員應具備那些能力以幫助這類特殊學習障礙的兒童呢？下面分診斷評估和補救教學兩方面來談這個問題，本文的目的是希望在普通班中的老師，對這類兒童可以直接作適當的輔導。

## 二、特殊障礙兒童的評估診斷與評鑑

美國九四—一四二公法中規定對所有殘障兒童包括特殊學習障礙兒童在內，教師應為每一兒童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Individualized Educational Program I. E. P)。這種個別化教育方案，主要是要求教師列出有系統的教學進度，這個要求包括(1)列出兒童目前教育程度的評量資料；(2)為兒童訂立基本學科全年的年度教學目標，並訂立與年度目標（又稱長程目標）相關的短程目標；(3)計劃使用何種測驗來評鑑教學過程，看看是否達到了教學目標。

我們目前尚無明文規定要為班級中發現的特殊兒童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更未提及為學習障礙的兒童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但是目前在國小無論在普通班或特殊班老師們都會設計「單元教學活動設計」，此性質與個別化教育方案類似，只是沒有年度教育目標，也不是為某一個人而設，其他教育目標、教學活動、教學評量等項目都是教師會撰寫的。因此，當教師發現了有上述徵候的特殊學習障礙兒童時，

我們自己即可爲他做一份幫助他學習的「教學方案」。其中包括了長程的年度目標、短程目標、教學過程及評量等項目，並且一邊教學，一邊將兒童的學習結果記錄在此方案中，以供隨時評鑑，再修正方案中的目標及教材教法等策略，如此我們即可應用「個別化教學方案」之精神及模式於我們的特殊學習障礙兒童，以補救其在學校中學習的困難。

教師要爲特殊學習障礙的兒童，訂立長程或短程之教學目標，就必須先使用測驗了解兒童目前的教育程度，所以除了特殊教育人員需要懂測驗的基本知識外，一般教師也需對教育測驗有所了解。（註四）

#### （一）施用測驗的意義：

測驗與教育已成爲不可分割的一體，這是衆所週知的，一談到測驗就會想到「考題」，而「出考題」或「問問題」是教師必備的條件之一，教師能由「問問題」中，對一些事下判斷，譬如可以知道一個人懂些什麼，能做什麼，不能做什麼，能做又能做到什麼程度呢！同時也可以知道一個人對人、事、物的看法。換言之，即是透過「問題」教師可以了解學生的知識、能力和態度。

有人會問及「爲什麼要測驗學生？」這個問題的答案，依我們教師要了解學生而定，測驗有前測（pretest）和後測（posttest），前測是在教學前對學生施一測驗，以了解學生的學習基礎，再決定該使用何種教材，後測是在教學後使用，用以評鑑學生經教學後，其學習成就有多少改變。因此我們

由前測之結果，獲得資料，可以為兒童設計一個詳細可行的教育方案，由後測的結果，可以知道兒童已達到了那些預先列的教育目標。「後測」不只是評鑑教學結果，也可以看出依「前測」的結果所訂的教學計劃，那些尚未達到，作為設計下一步教學計劃的依據。

關於評估 (Assessment)、診斷 (Diagnosis) 和評鑑 (Evaluation) 有許多人當作同義字使用，斯密司 (Smith 1969) 對測驗和評估作了一個區分，「評估不只是對個體行為獲得一個數量而已，評估是把一種特質具體化，它除了有量的評鑑外，並直接對診斷和補救教學提供說明。測驗是量的、部份的方式，評估是質的，是考慮到個體行為各種互動的交互作用。斯密司 (一九六九) 在許多地方也將評估與診斷混合使用。

### (二) 系統的教學模式

評估和評鑑也是不相同的，依目標參照 (Goal reference) 或標準參照 (Criterion reference) 的模式，來區分評估和評鑑的不同，主要的區分，在於教學，評估或預估在教學之前進行，而評鑑是在教學之後進行。玻費 (Popham 一九七〇) 曾提出一種教學模式，包括四個部份：訂目標、預估、教學及評鑑。第一步訂目標是回答教師所問的第一個問題：「我希望我的兒童學成爲怎麼樣呢？」這答案是列出教學課程中的長程目標 (Goals) 和短程特殊目標 (objectives)，第二步是預估學生的行為中有那些教育目標已達到，那些尚未達到，據此為兒童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教學是第三步驟，依

教學方案中設計的教材教法進行，第四步是評鑑，包括評鑑教學目標，看看教學後那些目標已達到，可能準備選擇新目標以代替兒童已達成的目標，也可能是要修改若干目標，並決定是否修改教學策略，即對教材、教法或教學順序的修改，甚至可能是刪去某一項不適合的教學目標。

蘭娜 (Lerner 一九七六) 設計了一個類似的教學模式，稱為臨床教學循環 (The Clinical teaching Cycle)，這個教學循環為一連續的過程，其步驟依序為：診斷、教學工作設計、教學計劃方案，學生行為的評鑑及診斷的修改等，臨床教學也被稱為診斷教學 (diagnostic teaching)。

#### (三)考慮到兒童的各種發展階段

教師要了解兒童，先要了解兒童在正常發展中的功能。教師本身應先知道兒童各種發展形式的階段，看看所要協助的學習障礙兒童，其發展功能相當於發展形式的那一階段，依此確定兒童已經具備多少能力，可以從那裡開始學起，就可以為兒童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例如兒童語言發展形式的階段為：聽的理解能力，口語表達，閱讀及書寫。教師若能了解這種發展的層次，對診斷及分析學生行為的功能很有用，如兒童已具備聽懂和說話的表達能力，則教師可以計劃從「閱讀」教起，並為之設計教學方案。同時教師及評鑑者也應對「閱讀」相關的發展層次有所了解，其階段為聽懂字、看懂字，區分字的不同，而後是字的發音及字形的架構分析能力。

#### (四)工作分析：

所謂工作分析 (Task Analysis) 就是應用系統分析的原理原則，對教育工作 (educational task) 加以分析，便於受教育者學習的一種方法。而所謂「工作」乃是完成一種學習目標或從事一種技能所需要的一組合乎邏輯順序的相關動作行爲 (Mager & Beach 1967)。任何一種技能都是由若干「工作」所組成的，例如汽車修理工作必須做許多工作，換輪胎是其中一件工作，而換輪胎，又有許多步驟，一步一步完成每一步驟的動作行爲之後，也就完成了換輪胎的工作，當這位汽車工人學會了換輪胎、修底盤、修引擎等工作之後，他就成爲一位合格的汽車修理員了。(註五)

爲了要對學習障礙兒童所要學習的「工作」作完整正確的分析，主試者需要先了解學生要學習該「工作」應具備什麼條件，工作所要求的條件可以分爲(1)完成工作所需的感官—知覺能力；(2)要學習這種程度的工作之前兒童應學會的技能。例如兒童學習一個數學上「進位」的問題，兒童在視覺的感官知覺方面需能區分數字，並且應先學會「不進位」的加法。

蘭娜 (Lerner 1976) 提出兩種有關工作分析的思考方式：(1)形式的調查方式 (Modality-Processing Approach) 即是從事學習這份工作的學習者能力的評鑑和分析；(2)技能順序方式 (Skill-Sequence Approach) 即分析和評鑑所要學的是什麼。前者是分析兒童，後者是分析工作內容。

擔任補救教學或稱治療教學的教師和臨床診斷的工作者皆應具備「工作分析」的能力。

### (五)測驗與評估

在決定對學習障礙兒童施用測驗及教學之前，應考慮到兩個問題，一為「我希望我的兒童能知道些什麼？能做些什麼？能成爲什麼樣才好？」一爲「我該對我的兒童了解多少？」下表是列出一些有關了解兒童的教育資料。

表一 特殊學習障礙兒童的教育資料較重要部份

- 
1. 與主試者建立相互信賴關係的能力。
  2. 對學校，學習，和被測驗的態度。
  3. 一般的興趣。
  4. 對工作的注意力和注意力不集中的程度。
  5. 能知覺到錯誤和自我矯正的能力。
  6. 對學習速率的估計。
  7. 對教學者的接近能力。
  8. 與同年齡兒童比較其成就水準及智力功能。
  9. 在教學中兒童能學習成功的學習起點。
  10. 視、聽、敏銳度。
  11. 學習過程中，何種能力較強，何種能力較弱。
  12. 學業上的有關學習技能何者已會，何者不會。
  13. 一般知識與理解力。
- 

在評估學習障礙兒童中，教師應設計一份個別化教育方案，下表是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時，應考慮到的一些主題。

表二 學習障礙兒童的 Z.E.P 主題

## 語文方面：

1. 閱讀技能：能由視覺區分字母與字不同，認識字母、重音，能聽從指示及按順序。
2. 認識整個字：單獨認一個字，能在句子中認字。
3. 字的認識能力：前後關係組織，音的分析，結構的分析。
4. 理解力：聽的理解，從朗讀、默讀中理解。
5. 寫字能力：手寫、草寫、拼音、造句、分段、大寫、標點符號和慣用語。

## 數學

1. 內容：數字、分數、幾何。
2. 運算：加、減、乘、除、心算、及數量推理。
3. 應用：文字題、金錢、測量、時間。
4. 其他：幾何圖形、貨幣單位、寫數、計數能力。

## 說話

1. 口語表達：造句、語音、語形、觀念發展、字彙、語義內容。
2. 書寫能力：語文一發展為句子、造句、順序、字彙、內容、文法、視動協調。
3. 聽接受力：指示一內容、文法、造句、語形、字彙、語音。
4. 該年齡的語文發展：概念、語彙、理解、順序、視動、聽從指示。
5. 聽力評鑑：區分、記憶順序、對內容的記憶、混合、聽的順序（包括語文評鑑）。
6. 說話評鑑：有關口語的評鑑、清晰性測驗、一字的程度、句子的程度。

## (六) 測驗的分類：

測驗的分類方式很多，此處分為：(1)標準化或常模參照 (Standardized or norm-referenced)；(2)標準參照 (Criterion-referenced) 及 (3)非正式評量 (Informal measures)。

1. 標準化測驗：最近多稱作常模參照測驗 (Norm-referenced tests NRT)，兒童的測驗

結果與同年齡或同年級兒童的常模作比較，學業成就測驗和智力測驗都是標準化測驗或常模參照測驗。

2 標準參照測驗：這種測驗主要是提供一些資料，指出學生能作什麼，不能做些什麼或是學生知道些什麼，不知道什麼。兒童對某種能力或學習目標，與同年齡團體比較，他已達到什麼程度，如數學診斷測驗即是一種標準參照測驗。

3 非正式的評量：這種測驗就是教師自編測驗，非正式的評量可以有列幾種：(Wallace and Kaufman 1973)

- (1) 某一特殊「工作」的文字考試。
- (2) 口試。
- (3) 各種技能非正式的作業。
- (4) 個別的文字作業。

#### (五) 臨床教學：(Clinical Teaching)

臨床教學的目的是要觀察兒童，對其「學習工作」能學到什麼程度。由主試者或教師提出對學生的觀察結果，依結果作分析與綜合，了解學生的學習速率，以提供更有效的教學。有關臨床教學，將在第三部份詳述之。

經過評估、診斷、評鑑，教師面對有學習障礙的兒童就可為其作個案研究，通常遇到有學習障礙的

兒童其個案研究約可分為六個步驟：包括(1)背景資料；(2)行為觀察；(3)語文評估；測驗的實施，討論測驗結果——說明每一測驗，受試能做什麼，不能做什麼，綜述測驗結果——分析兒童相當於什麼學業程度，已會那些，尚不會那些，提出教學方面的建議；(4)數學評估——進行測驗，在內容、運算、應用等方面之能力分析，綜述結果，相當之學業程度優弱點；(5)視力檢查；(6)說話能力評估——施行測驗，結果討論及綜論；(7)結論與建議。

接着評估與診斷之後要進行補救教學補救，教學之後進行評鑑。補救教學是從教學設計到教學方案的付諸實施，是真正進行學習障礙兒童的教學輔導工作。

### 三、對學習障礙兒童的補救教學

對學習障礙兒童的補救教學教育，有人主張事先對兒童知道的越少越好，有人主張事先對兒童知道的越多越好，較多數人目前主張應事先對兒童知道的越多越好(B. W. Champion 1979)。因為他們站在科際整合的立場，認為補救教學的基礎在資料的提供，而資料提供應由社會工作者、心理學者、精神病學家、學習障礙專家共同組成小組對兒童作「整體」的了解——評估與診斷——以引出小組方式的補救教學，即由小組中的各種成員參予治療(教學)(註六)。

在各種補救教育方式中，教。具有很重要的影響，教師必須能選擇一種適當的教學模式，在教學進

行中應給兒童適當的重複和增強機會。並利用心理語言、心理動作及行為改變等方法，實施學業治療的補救教學。進行補救教學首先要確定兒童需要那一種補救教學，其次能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再進行臨床教學。

#### (一) 建立補救教學的需要

當學生的成就水準和實足年齡或智力有相當大的距離時，就需要建立補救教學 ( Remedial Instruction ) 一個實足年齡十歲的兒童，其智商為一〇〇，則心理年齡為十歲，其就讀年級應為四年級，若兒童智商一〇〇，實足年齡為十歲，其學業成績相當於三年級或二年級時，就需要「補救教學」了。奧圖 ( otto et al 1973 ) 建議低年級兒童，其成就水準與同年齡兒童相差六個月以上時，需要補救教學，中年級兒童其成就水準與同年齡兒童相差一年以上時，需要補救教學，高年級兒童其成就水準與同年齡兒童比較其成就水準，相差二、三年左右時需要補救教學，不超過此標準者教師在教室中可進行個別化矯正教學。( Individualized Corrective Instruction )，矯正教學與補救教學不同，補救教學是以個別的或小組方式教學，不是在普通班教室內進行，適用於學習障礙兒童。矯正教學是在普通班教室內進行，可用於全班，也可用於小組，主要目的是要補救成就正常，但因缺乏熟練的技能而產生學習問題的兒童。(註七)

#### (二) 設計個別化教學方案 ( I · E · P )

在評估診斷之後，設計個別化教育方案，以作為補救教學之藍圖，在此方案中可以列出未來一年的所有教學目標，但目標有許多，先選出最先要兒童達到的目標來設計方案，在教學方案中，教師要留下足夠的空白填寫教學記錄，由教學記錄中可以證明某一目標業已達到，則可依此另行建立新的目標。

我國雖法無明文規定要設計教學方案，但教師若欲協助學習障礙的兒童，可以 IEP 的格式自行設計教學目標（包括長程、短程），教學方法、應用的教材、評鑑的方法等。

在設計教學方案中教學目標應具有彈性，可以依教學結果的需要作適當的修改，在目標訂定，方案設計完成，接下來就是教學，那麼對學習障礙的兒童執行，教學的教師應該具備何種能力呢？這裡列出六項：（B. W. Champion 1979）

1. 能懂得如何遵行一種教學模式。
2. 能讓學生參與診斷與評鑑他們自己的學習問題與進度。
3. 能列出適當難度的學習「工作」。
4. 能建立良好的師生關係。
5. 能敘寫教學目標，教學策略，教學進度及教學結果。
6. 能記錄教材教法的使用經過，以的證明目標是否已達到。

現分別詳述如下：

### 1. 能懂得如何遵行一種教學模式：

有效的教學最好能依據系統的教學模式，在診斷處方的模式中往往發現心理教育的評估和教學計劃有差距（Heiss 1977），原因是診斷者可能不是教學計劃的處方者。而做教師的在教學中常須能評估或評鑑出兒童已達到何種目標，或未達到何種目標。若診斷與處方有差距時，教師必須懂得診斷與處方，否則對教學目標與策略的決定都是不利的。這一項是臨床教學的重心。

### 2. 能讓學生參與診斷與評鑑他們自己的學習問題與進度

診斷者和教師能把評估和評鑑的結果讓學生知道，讓他們了解自己的問題，及有關補救教學的進度和結果，學生會更合作，更有興參與。若是將評鑑結果保密，就是診斷者或老師做錯了，因為學生本身的意見和頓悟（Insight）會有利於評估結果，使得診斷者更了解學生，做更適當的處方。同樣的學生在得到診斷者對其測驗結果的分析，得知他自己已經做到多麼好，為什麼有的他沒有做好等，他們是很樂意得到回饋的。

### 3. 能列出適當難度的學習「工作」

在設計教學進度時，要考慮學生的發展準備狀況，同時，不只在開始的階段注意其發展的準備，應該在教學的各方面都要注意到。當分析到學習障礙兒童為什麼在學習中有困難時，教師所選擇的方法和他提供給學生的工作，他應確定學生的能力是可以勝任這份「工作」，是確定學生的能力是可以掌握

我們給他的「工作」。爲了希望兒童能勝任學好他的工作，原則上是不要使他感到困難，譬如要提供一份閱讀教材，這份教材，兒童最好能認識其中百分之九十五的字，了解大意達百分之七十五。就比較合宜，補救教學，提供的教育水準是希望兒童能得到成功的經驗而感覺滿意。

#### 4. 能建立良好的師生關係

在教育治療中最重要的工作是先建立良好的師生關係，當學生感覺他和老師的相互信賴關係是一致時，學生會感覺到老師是支持他，鼓勵他及照顧他的人，他就願意更接近教學，願意去克服困難。若一位老師具有執行臨床教學的專業技能，但不能和學生建立一種支持的良好關係，就可能無法提高學生的學習動機。所以一句「我喜歡我的老師！」就表示師生的良好關係已建立了。

沒有學生的參與與合作，補救教學就會失敗。學生願意接近教學，一方面是學生想學，一方面是老師的態度與技能，若老師缺乏管理學生的能力，則學生也常會表現出不願學習。對學生行爲的管理，應是合理的，可溝通的和藹的關懷與管理。

#### 5. 能敘寫教學目標、教學策略、教學進度及結果

除了以口頭報告，將有關教學各方面的資料提供給診斷小組和家長外，同時還要將這些資料詳細的描述記錄下來，口頭報告要明確簡潔，可提供診斷小組在會議中討論。而記錄資料可應用故事體的敘述。不論口頭與書面的評估、教學及評鑑的分析與綜合，顯示出是有組織的思想。

#### 6. 記錄教材教法的使用經過以證明目標是否已達到

在方案中記錄下教學的日期，評鑑的日期，教學的經過，可據此研判目標是否已達到。有時當學生轉班時，教師可以根據教學方案上所記載使用過的教材與教法，應用在兒童身上，可以使前後不同教師對相同兒童的教學聯繫起來。另則應將各種記錄資料累積起來，譬如有關兒童閱讀的資料全記錄在一張上，而另一張上則記錄數學的有關資料。可使應用報告的人或看報告的人對學生的教學進度，學習速率等有一全面的綜合性的了解。

#### (二) 臨床教學：

系統的及直接的教學是臨床教學的基礎，臨床教學包括計劃與處方，依學生的行為分析與工作分析，可以列出學生的各種學習「工作」，由行為觀察及回饋中知道所列的工作何者是對的，何者是錯的，由學生的反應中，可以對錯誤再分析，而後重新給予適當的學習「工作」。在學生已做的與未做好的工作中，對學生的能力作調查分析與評鑑，以了解其能力的優點與弱點，再給予矯正補救。臨床教學的教師應具備工作分析的能力，能分析教材中各種概念的層次，及兒童學習教材時應具有各種能力之順序。教師要具備此等能力，必須對課程中的架構層次有全面性的了解，將學生的能力與工作所要求的能力作恰好好處的配合，則教學活動之效益可充分發揮。

#### 四、結語

學習障礙兒童需要被鑑別、診斷與教育。需要由各種專業人員組成協同工作小組來診斷與教育之。本文的提出旨在說明我們的學校中可能有這類兒童需要專業人員的幫助，在專業人員尚未到學校之前，我教師也可以做一些非正式的評量，也可以分析兒童的能力，也可以分析教材，給予兒童友善的，教育的協助。

#### 附註

註一：許天威 學習障礙者的補救教學第二頁，台灣省教育廳編印，民國六十七年。

註二：Adamson & Adamson, A Handbook for Specific Learning Disability, William C. Adamson, Chapter 1, Questions, Definitions, and perspectives P.P.10-11. Gardner press Inc. New York 1979.

註三：同註一第八頁、第九頁。

註四：同註二 Benjamin W. Champion, Chapter 4, Educational Assessment Diagnosis and evaluation. P.P.107-114. 1979.

註五：毛運璽 工作分析法與課程編製 台灣省教育廳印行 國民中學益智班教師手冊—第二輯—第九

十六、九十七頁 民國六十七年六月

註六：同註一 Chapter 15 Benjamin W. Champion. Educational Remediation

P. P. 487-498. 1979.

註七：陸莉譯 學習缺陷兒童的成因與診斷基礎第二十六頁 省立台北師專出版 民國六十九年六月



## 十二、行爲適應不良兒童的輔導

曹中璋

### 一、前言

在一般人的心目中，對兒童的心理問題常有兩個偏差的觀念。一是認爲兒童的問題最爲單純，反以他們年齡小，懂得少；一是認爲具有逃學、偷竊等行爲的兒童無藥可救。其實兒童時期是一個問題重重的年齡階段，此時期兒童漸漸離開父母的庇護，而發展其獨特的個性，並進入學校，需學習適應新的團體生活；開始與相仿年齡的同學相處；接受許多新知識、新技巧。然而這些陌生的經驗與嘗試，並不是大部分兒童都能圓滿地適應，他們都會遭遇各種大大小小的困難和焦慮。再者，兒童也有他們獨特的心裡需求，不只是生理上溫飽的滿足即可。其基本心理需求有：

- (一)安全感的需求：能體會到父母、老師及四週所接觸的人，對他的關懷與信心，知道自己爲人所接納。
- (二)好奇的需求：有機會從事各種活動，從中接觸、探索新的事物與經驗。
- (三)愛與被愛的需求：能確實感受到別人真正的愛，並有可愛護、照顧的對象。
- (四)認可（隸屬感）的需求：在團體中能被別人所接納、尊敬與贊許，並對某一團體有歸屬之感。

但同樣的，不是每個兒童都有一個充滿愛及溫暖的家庭環境；都能遇到適宜的學校教育；而每個兒童又均是稟賦不同，體格、智能發展差異顯著的，以致常無法滿足其基本的心理需求。因此當一個兒童在家庭、學校、任何一方面遭遇困難或是某需求無法滿足，不能以正常或社會允許的方法來克服困難及獲取需求時，若表現出妨礙別人，也干擾自己本身發展的行為，就將被視為「適應不良的兒童」。從這簡單的定義中，我們可了解兒童適應不良的行為，根本就是其用來解決問題、滿足需求的手段，若能幫助其以正當的方式來處理，則不良行為就會慢慢消失，並非無藥可救。我們要關心兒童的困擾及行為問題，預防其產生，更要以積極的態度來引領已適應不良的兒童，走向快樂無憂的生活。

## 二、適應不良行為之分析

### (一)適應不良行為之分類：

適應不良行為常是由幾個因素交互作用產生的，所表現出來的外顯行為也是多重的。像非常封閉、孤獨的兒童，有時也會出現攻擊行為。但爲了解上的方便，我們仍以行為表現方式之不同，將其分爲六大類：(注一)

1. 外向性行為問題：即是違規犯過的行為或反社會行為；此種行為常會妨礙他人，具有強烈的攻擊性，爲一般老師較感苦惱。如：逃學、撒謊、偷竊、打架、搗亂、欺負他人等。

2 內向性行爲問題：即所謂情緒困擾或非社會行爲。此種行爲缺乏社會性，攻擊的對象針對自己，不常傷害別人，因此易爲人忽視其問題，而愈發嚴重，如：畏縮、不敢表達意見、充分依賴、自卑、白日夢、自虐、自殺等。

3 學習上適應問題：學習上的困難，但非智力因素所造成，往往也有情緒及行爲之併發問題。如：不交作業、不專心、注意力缺乏、低成就、作弊等。

4 偏畸習癖：不良的習慣與癖好，多與性格發展的不健全及各種需求無法滿足（特別是被愛的需求）有關。如：口吃、尿牀、吸吮手指、咬指甲等。

5 焦慮症候：是由過度焦慮引發，有明顯的身體不適狀況或強迫性行爲（某種思想或行爲頻繁產生，個人雖體認到其不合理，卻無法斷絕這些思想和行爲，例如不停的洗手。）焦慮症候有：(1) 遭遇困難時身體器官忽然產生感覺或運動的障礙，焦慮時手脚不能移動、目不能視、不能說話等；(2) 遭遇困難時引起嘔吐、肚痛、頭昏等消化系統與循環系統的機能障礙；(3) 遭遇困難時，表現坐立不安、發抖、緊張超過一般人的反應。

6 精神病症候：嚴重的自閉症或抑鬱症等，已與現實完全脫節且不自知。

## (二) 行爲適應不良的原因：

行爲適應不良的原因很多，並交錯複雜，家庭、學校、社會均不能卸責，但我們若從以下兩方面去

探討，可能會有較深入貼切的了解。

1.客觀的因素：客觀的因素包括環境中所有客觀的障礙與限制，及兒童本身的能力與條件。

(1)家庭方面：家境過於貧窮無法得到適當的照顧；父母知識水準低落，不能提供充分之文化刺激；父母管教不當或分歧；家庭破碎或異常等。

(2)兒童本身：身體殘障；智能偏低；慢性疾病纏身；聽力、視力的障礙等。

(3)學校與社會：學校課程安排不當；老師教法不良；教材內容不適應個別差異；社區環境低劣等。

這些因素均是外在的或天生的，能給兒童協助的是學習適應這些障礙和限制，以求突破或做部分的改善。

2.主觀的因素：所謂主觀即是主權在我，也就是個人對於自身的了解及對其所處環境的認識，如：一個兒童從小學習「我是差勁的」這個自我意象，故自卑退縮；一個人自認為是最好的，就易遭到嚴重的挫折，可能產生報復破壞的行爲；或是因不解學校的情況與規律，而造成惡劣的人際關係。個人的「自我語言」（對自己的看法或對環境中事物的自我解釋）常是左右其行爲態度的，總認為命運決定一切的人，很少能積極的去努力奮鬥；遇到問題就告訴自己無法忍受，將不能去面對問題，尋求解決之道；相信過去的歷史影響一生者，就永遠無法逃離過去的陰影。人就是被所持有的觀念所掌握，以致有

些人能應付大的壓力，有些人卻在小小的挫折中被擊倒。

主觀與客觀因素對適應不良兒童言，是交錯發展的，特別這樣分別了解，主要是希望在分析足致兒童適應不良原因時，除了一些客觀因素的探討，更要深入了解兒童他對自己的認識，及對環境的詮釋。而在輔導一般兒童時，也應以自我正確的了解，對環境深切的認識為首要問題。

### 三、適應不良行為的早期發現

生理上的疾病若能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會有較好的效果，且減少很多時間與精力，心理上的問題也是相同的。特別是兒童遭遇了生活適應的困難，在尚未呈現異常行為的早期，其心理已充滿了焦慮，如能即時發現，則不良行為就能避免發生。更不致擔心其幼小心靈留下畢生難忘的陰影。

前面已提及兒童適應不良行為產生，是由於不能自行找途徑解決而致，同時會以各種方式掩飾其心理的困擾，例如逃學的兒童並不一定是喜歡不上學或想偷懶，可能有更嚴重的情緒問題；偷竊的兒童大多不是真缺乏什麼，而是心中基本需要的無法滿足。所以必須由我們主動發現、主動輔導。雖然兒童產生適應不良的原因，家庭占很重要的部分，主動發現的責任家長也應負起大半，但是(1)父母大多未受過專業訓練，敏感度及能力有限。(2)學校教育目標，不僅在知識的傳授，同時要促進每個兒童身心健全發展。(3)老師有責任給予各個兒童享受快樂童年及充分學習的權利。(4)適應不良兒童之行為，往往會影

響其他同學的情緒與活動，對班級秩序構成一項嚴重問題。(5)老師的力量是可觀的，兒童在家庭、社會上所缺失的愛或所受不良影響，在老師適切的關懷與協助下，常可得到補償。因此，老師對適應不良兒童的早期發現及輔導，需負起相當的責任。

在沒有明顯的不良行為出現前，要在一個班級五、六十人中，覺察兒童有無適應上的困擾或內在的焦慮著實不易，成為老師們莫大的負擔。故提供數項方法協助老師們有效的發現兒童內心的各種問題：

(一)簡易活動：(註二)

1 完成句子：以數個未完成的句子，由兒童填寫。「(1)家是……(2)父親總是……(3)母親的樣子像……(4)我希望我的家……(5)考試……(6)我喜歡……(7)大部分的同学……(8)我覺得我……(9)我討厭……(10)我害怕……」從這些完成的句子中可看出兒童對一些人事的看法，及內在的反應。老師可依自己班級的氣氛與所要得知的內涵自行編寫，編寫時可參考「句子完成測驗」(註三)。所用的起頭盡量不要有暗示性。給兒童填寫時，鼓勵他們以自己第一個念頭為準，不必思考。實施方式可記名亦可不記名，不記名兒童較能坦誠，但在辨別何位兒童所寫時，可能會出錯。

2 自我比擬：「我是……(任一動物或植物)為什麼？」由兒童考慮後寫出。在實施時可說明：「仔細想想自己的特色、優點、缺點，最像那一種動(植)物，再寫出理由。」此活動應給充分時間思考。常見的動植物在我們的社會中已人格化了。如蓮花出污泥而不染；駱駝的任重道遠；豬好吃懶做；

狐狸的狡猾等。而且兒童對這些很有興趣，從他們的自我比擬可多了解他們對自己的看法，也可讓兒童有機會仔細的反省自己的一切。

3. 菱形的我：在一張紙（全班統一）上，(1)請兒童畫下一個菱形，大小位置隨意，並寫下名子，可說明：「畫下一個代表你的菱形，並在中間寫下自己的名子，你覺得自己該是多大的，該在那裏，就把菱形畫多大，放在該放的地方。」(2)在菱形右上角，寫下三個你最喜歡的地方。(3)右下角寫下三位最喜歡的人。(4)左上角寫下三個願望或最想要的東西。(5)左下角寫下三件最煩惱或討厭的事。（菱形較小者，可把以上四項寫在外部角落）兒童喜歡去的地方及喜歡的人，常是他滿足各心理需求之處，曾有位孤僻的女童，在最喜歡去的地方只寫一個「後山」，最喜歡的人卻空白著，經老師耐心的約談，才知道其所填資料上的母親是後母，親生母親已死葬在後山，她在家得不到她渴望的愛。而從菱形的大小位置，可判斷兒童對自己的看法，是過於自我中心或自卑。

4. 顏色與我：在紙上油印三個形狀，三角形、圓形、六角形均可，由兒童著上三種最喜愛的顏色，顏色是很能代表一個人的性格與心境，大部分適應良好的兒童都喜愛色澤鮮艷明朗的顏色。

5. 我是我不是：由兒童寫下五句我是什麼？及五句我不是什麼？不必思考太久，很快的以直覺寫下，連續寫易於打破防衛而寫出真實的自我看法。

以上幾個簡易可行的活動，兒童都很有興趣，戒心也較少，可以自然的在一節課快結束時，以輕鬆

的方式實施。不過，這些活動較無嚴格的施行步驟，也無精密的常模可做解釋的參考，故可信度並未獲得驗證，且老師與兒童的關係，大大的影響了兒童的坦誠度。

(二)輔導學生記日記：日記常是兒童與老師心靈溝通的好方法，不但訓練兒童的文筆及恒心毅力；提供了一個自我發洩的園地，而且只要老師批改方式得當，一段時間後，兒童自會事事相告，當然改日記是很辛苦的，若老師工作負擔重，可改為週記方式實施。

(三)社交關係圖：用以了解班級中，兒童人際關係的情形，方法簡便，效果宏大。(參考本書另一專文)。

四)適應欠佳學生早期檢出法：此法由徐澄清教授以八年的時間，根據美國 E. I. Bower 氏之原法，經過幾次實驗，應用後修訂而成，分為三部分：(註四)

1. 「認識你自己」問卷：由兒童填答，調查兒童焦慮的來源，包括學校、家庭及社會生活各方面，共五十三題。題目方式以假設一情況，讓兒童比照自身的情形是否如此。

2. 「演話劇」問卷：此問卷的目的在以間接的方式，讓兒童互相評量他們的行為表現。假設一演話劇的情況，定出各類型角色，由兒童選取班級中最適任的同學。

3. 「認識你的學生」問卷：係請老師對自己班上的每個學生做行為評量。

此三個問卷共同實施，不但可敏銳的測量出適應不良兒童所感受的早期焦慮，更可將評量者主觀意

見減至最小程度。

(五)測驗：適於國小使用來了解兒童適應情形的測驗，常用的有如下幾種：

1 小學人格測驗：此測驗以顯示個人適應與社會適應的重要傾向，適用於小學四至六年級。由路君約、江瑞美、徐梅熙等編製。

2 幼兒人格測驗：此測驗與上一測驗類似，主要在發現兒童生活適應的平衡與否，適用於小學一至三年級。由陳李綢、路君約編製。

3 畫樹測驗：為投射測驗中表現技術的一種，可從兒童所畫的樹木，推知其性格特徵，由程法泌、韓幼賢教授譯製。

4 父母管教態度測驗：了解父母的管教態度及親子關係，適用於國中、小學。由賴保楨教授編製。以上四種測驗目前均在中國行為科學社發行。

測驗是經標準化程序編製而成，所得結果可信度較高，但實施測驗必須由受過專業訓練的人來做，尤其解釋測驗更需對此測驗深入研究。

除了上述五種方式，平日的觀察、家庭的訪視都有助於早期發現適應不良兒童。當然最重要的，還是與兒童建立日常的接觸，表達自己不只關懷學業，更關心他們快樂與否的心意，並對他們的問題加以適當的保密，才能達到了解學生的目的。

#### 四、適應不良行爲的輔導技術

兒童有了適應不良行爲，老師自然希望直接把問題消除，尤其此行爲已影響了其他兒童或班級活動時，但當我們把箭頭指向問題本身，就極易產生憤怒、憎恨、困惑的情緒，以致使用處罰或禁止等手段。若我們能把注意力集中在兒童本身，就會發現種種心理因素，進而產生諒解的心境，以較理智、科學的態度處理，這是輔導兒童前應有的心理準備。

(一)個別諮商：以各種技巧與兒童晤談，使兒童感到溫暖、被接納及被尊重。尤其對已有不良行爲的兒童，更要以態度、言語表情使兒童領悟：雖他們做的事情不對，但我們了解他的苦衷，也仍喜歡他，願意協助他解決問題。在與兒童有了親密關係及相互信任後，進而使其認識自己並在各種技巧下，改變其不良行爲。

(二)團體諮商：以若干兒童依共同目的組成團體，利用團體成員彼此間的交互作用，形成團體動力而產生影響的功能，再配合各種活動，以增進兒童之人際關係並解決困擾。

(三)個案研究：以適應困難，行爲偏異較嚴重的個別兒童爲對象，從事深入而週詳的研究與矯治輔導，通常運用較多的人力，花長期的時間，並應用多種方式給予個別兒童協助，引其入正途。

(四)行爲改變技術 ( Behavior Modification Techniques )：行爲改變技術是經很多心理學家的

實驗研究，應用所得之原理原則（制約理論、學習理論、行為分析法等），著重仔細的觀察人類行為症狀，有系統的控制實際的行為，以改善各種不良適應行為，此技術雖仍有爭論，但對兒童言仍頗有效益。行為改變技術基於以下之原理：所有的行為均由學習而來，故不良行為可以不學，或另學新的行為代替不好的行為。而學習之產生是在某情況下，對刺激產生反應，反應的結果若為有利或個體所喜愛，此學習較易重覆。反之，反應的結果為個體所厭惡或覺痛苦，此學習到的行為易於減少。以下介紹幾種行為改變技術的基本策略：

1. 積極增強與獎勵：當兒童出現了良好表現，或我們所期望的行為，即給予獎勵，以增加此行為的發生次數，此過程就為「積極增強」。所給的獎勵稱為增強物。增強物可以是(1)初級增強物：如糖果、餅干、冰淇淋等食品及玩具、文具等。(2)次級增強物：榮譽卡、獎狀、錦標、公告記功、嘉獎、代幣（自製的星星、梅花等圖案，可收集對換用品。）(3)社會化增強物：鼓勵的眼神、親切的動作——拍肩、摸頭、口頭的贊美、多一分關懷與注意等。

增強的運用表面上相當簡單，但易於誤用，有時鼓勵了兒童的不良行為，如「注意」調皮搗亂的兒童；為依賴大的兒童做事。有時疏忽沒鼓勵兒童的良好行為，如好動的兒童安份的坐在椅子上時。這些誤用，即使經驗豐富的老師也難避免。故使用增強時需注意：(1)增強的次數：學習新的行為時，應每次給予獎勵；要使學得行為繼續下去，則採間歇性獎勵。(2)增強的時間：即刻給予獎勵是學習新行為的必

要條件，而兒童已得到適當的成功經驗後，可逐步拉長給獎的時限。(3)增強物的類型：較年幼的兒童或對成人有排拒傾向的兒童，多用具體的獎勵，學習新行為的初期也以物質獎勵較有效，慢慢地社會化獎勵日形重要。

2. 消弱與隔離：當兒童表現不受歡迎的行為時，就終止或拿掉其原有的增強物，以減少此行為的出現，即是「消弱」。若使兒童與團體隔離或取消其各種權利，來減少此行為是「隔離」。一些適應不良兒童因能力不足，在一般學業或活動上無法贏取別人的贊美與注意，而以不正當的手段，如故意推打鄰座兒童、敲桌椅、發怪聲等來引人注意，多數老師都立即指責，常造成全班的注意力均在他身上，甚至教學活動也為之停頓，其實被人注意對其惡作劇是一種社會化增強。若我們開始不再注意此行為，停止了社會化增強，使此行為漸漸消失，就是「消弱」。「隔離」是除了不注意他外，更取消其部分權利：不准參加喜愛的遊戲，不得借用運動器材等。或當他又有惡作劇的情形時，正在上他喜歡的課程，即命其離開座位不准參加。隔離法的使用，定要確定對此兒童是一種剝奪，若在兒童討厭的數學課，叫兒童不上課，不外是一個最好的增強。在實施消弱與隔離法時，我們的態度堅決並立刻執行。不過，此兩種均是消極的方法，同時最好配合其他方式，以培養其正確的行爲。

3. 訂定契約：所謂訂定契約是我們與兒童，雙方以書面方式訂下契約，契約上詳列所要改進的行爲，並細分為行爲目標，及約定時間內達成目標給予的獎勵。應注意的有三點：(1)契約中的獎勵要確實有

吸引力。(2)只有完全符合契約的規定才能獲獎勵。(3)契約內容應是雙方共同訂定，而非老師的規定。此法對「講義氣」的兒童最有效。

4. 角色扮演：屬於心理劇的一種。目前小學在課堂所實施者，大多為話劇或示範表演，而非角色扮演。角色扮演並沒有事先準備的劇本，且觀眾占了很重要的地位。在此舉例說明：一名兒童總愛在寫作業時，搶別人的鉛筆或簿子。自習課時，又有人向老師告他的狀，即可請此兒童與被欺負的兒童上台，表演剛才的情況，然後互換角色再表演一次，特別鼓勵演出逼真。表演完兩人發表感想，再由全班觀眾發表意見，觀眾所說的必須針對此次的表演，不得把過去的事件提出。這種方法常給行為不良者很大的震撼和新的領悟。(此法的實施最好老師本身能有過經驗，較能把握情況，不致有所偏差。)

5. 示範：常有一些兒童有心改變自己的不良行為，卻苦無正確的行為方式以解決自身問題。示範即利用兒童模仿的特性，給予學習良好行為的機會，如觀賞圖片、幻燈、影片，或指定優秀兒童表演某些情境應有的行為，甚至選舉模範生、閱讀偉人傳記均是。示範配合增強方式實施，功效非常顯著。

行為改變技術各策略的實施，應依一定之過程，簡述其過程如下：

1. 對於擬予改變的終點行為，應確切的指明及界定，並決定評量此行為的方式及標準——即清晰明白的行為目標。如逃學的孩子之終點行為「除生病或事先向老師請假，能在一月內不缺席。」

2. 訂定基準線：所謂基準線是指在各種條件都保持一致的情況下，某種情形的平均出現次數。也

即了解兒童行為的現狀，為衡量行為改變與進步的依據。就像教師在教學前必須了解兒童現有的能力與準備狀態。如「一星期平均逃學十小時」。

3. 製造有利的情境：安排有益於達成終點行為的條件或環境，如要自卑退縮的兒童勇於發言或回答問題，要安排適宜的機會，多在課堂上問他簡單的問題，才有使其正確回答，給予增強的情境，或使其能順利達成約定。

4. 選擇適宜的增強物：人各有所需，各有所好，適宜的增強物才有效用，若當眾稱贊一個缺乏自信的兒童，可能反而增加他的不安。為使增強物適應兒童的個別差異，應多做觀察或家庭訪問，必要時也可由兒童自由選擇，但增強物不宜太多太貴重或不切實際。有時增強物也需因時間空間的不同，而有所改變。

5. 逐步完成：一個不良的行為或習慣，絕非短時間內所養成，所以除去此行為時，亦不能求好一切，必須一步步的進行，最好能把一個不良行為，分析為若干步驟一一改變。尤其適應不良兒童常同時有數個不良行為，不能急於一起消除，那反而會事倍功半，要安排先後逐步改變。在此情況下先後的排列以較易改變，或較急切，或關鍵性的行為（關鍵性行為指其他行為均因此行為所引起）先著手。

6. 分析效果並隨時修正：行為改變技術特別重在時時的反饋，以適合於各個兒童不同的發展改變，尤其有時所訂下的策略，實行一段時日後，發現並不適用，要立即加以修正。

(五)轉介：當兒童的困擾行爲，已到了相當嚴重的情況，超出了我們個人的輔導能力，就要將此兒童轉給較專業的輔導員。如台大兒童心理衛生中心；張老師輔導中心；生命線等機構，或大專院校內此方面的教授。但轉介前需親自與將轉介去的機構連繫妥當，並對此兒童有所交待，不得冒然轉介，不然會造成對兒童的傷害。

## 五、結語

輔導嚴格說，並不是一個新興的觀念和方法，它一直存在我們的社會中，也一直被無數充滿愛心的老師實施著。現在大力的推行輔導，一是希望它更廣泛，更明確的存在每一個人的心中，促進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用來幫助各個需要協助的人；一是希望學習、研究更多，更有效的方法，事半功倍的處理各種「人」的問題。

適應不良兒童在社會的變遷、家庭功能的改變下，也和青少年問題同樣的日趨增加，常給老師們帶來不少困擾，使原本就繁重的教學工作更爲吃力。然而，這些兒童都是無辜的，他們並不想製造麻煩，也不喜歡躲在自己的藩牆內，每個兒童都盼望著天天陽光燦爛，生活充滿歡笑，只是他們不知該怎麼做才能得到所渴望的，身爲老師的我們，怎能不拉他們一把，帶領他們走上康莊的人生之道。

故在文中討論了某些觀念，介紹幾種早期發現適應不良兒童的方法及輔導技術，提供給老師們參考

。輔導技術有很多，也都各有其優缺點及重要性，在實際輔導中，需視各別差異而選擇最適宜的技術實施，或視問題不同而綜合靈活運用，才能得到最好的效果。因本書另有各篇專文，介紹個別諮商、小型團體諮商，測驗的實施等，均是可應用於輔導適應不良兒童的技術，為不使重覆起見，本文偏重說明行為改變技術的實施方式。

最後，期望在我們的共同努力下，使所有的兒童都有一個快樂的童年，並為其未來的發展奠下良好的基礎。

### 附註：

註一：參閱台灣省教育廳編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參考資料 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印 六十九年六月初版。

註二：國立台灣教育學院輔導系吳秀碧教授指導 曹中璋、林麗華、張雪卿等編製。

註三：本測驗又稱「雜感填句測驗」原為沙克句子完成測驗(Sacks sentence completion test) 民五十六年由朱秉欣教授修訂，耕莘文教院心理輔導中心出版。

註四：參閱徐澄清著 怎樣早期發現適應欠佳學生 幼獅文化事業公司印 六十八年十一月三版

主要參考書目：

- 一、陳榮華著 行爲改變技術 中國行爲科學社 六十九年十月四版
- 二、葉重新譯 兒童行爲改變技術 大洋出版社 七十年元月初版
- 三、徐澄清著 怎樣早期發現適應欠佳學生 幼獅文化事業公司 六十八年十一月三版
- 四、徐澄清著 心理衛生工作從學校做起 幼獅文化事業公司 五十八年十二月
- 五、劉錫麟著 教室行爲的管理與改變 省立花蓮師專國教季刊第三卷第一、二期合刊 六十五年十月出版
- 六、彭鵬驊著 從兒童基本心理需要談教師應有的職責 省立台中師專國教輔導第十七卷第四、五期合刊 六十七年三月出版
- 七、葉重新著 心理測驗 大洋出版社 六十九年二月修正版
- 八、賈馥茗著 兒童發展與輔導 台灣書店 六十五年十月四版
- 九、李東白編著 諮商的理論與技術 聯友出版社 六十四年八月初版
- 十、宋湘玲、林幸台、鄭熙彥合著 學校輔導工作的理論與實施 文鶴出版公司 六十七年十月初版
- 十一、韓幼賢編譯 變態心理學與現代生活 中央圖書出版社 六十七年六月初版
- 十二、省教育廳編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參考資料 國校教師研習會印 六十九年六月出版
- 十三、台北市教育局主編 國小怎樣實施輔導活動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發行 六十七年七月出版



### 十三、各科教學與兒童學習輔導

林國樑

國民小學新頒的課程標準中，新增了「輔導活動」一項，其規定為：不另定科目，也不另列時間。實施的內容，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等項，採用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方式，並配合學校各項活動進行。對於這一項「輔導活動」的實施方針，指點得十分明白。

但是，據筆者所知，有些學校實施起來，頗有偏差。就「學習輔導」而言：有的認為科目的教學單元無法配合而放棄；有的採取隨機教學，有機會就輔導，沒機會則免；有的刻意加強，在單元教學活動中，特別劃出一個過程，編選教材，設計教學。

如果，把「輔導活動」孤立起來實施，不但是一種負擔，而且成了一種多餘的「點綴品」。有人認為，既不能另定科目，也不可另列時間，祇得設法在各科教學中，分離一點時間，安插部分教材，實施「生活輔導」。這樣，實非輔導活動的本質。以筆者猜測，有的教師以為「輔導活動」既是新課程標準新添的項目，無形中就以一個科目看待。這是一種誤解，我們應該視同「強調」實施的辦法來施行。因為凡是正常的、合理的輔導兒童學習的教學方法，使是理想的「學習輔導」。常言道：「教師不但是『經師』，而且是『人師』」。許多教育學家認為現代的各級學校的教師，只重書本知識的傳授，忽略了

生活教育，所以加以強調，掀起了教育思潮。

以個人的管見認為：凡輔導兒童作各種學習的活動歷程中，無時無刻不在輔導他們學習，使他們獲得各種學習的方法，鍛鍊自學的能力，養成良好的學習習慣與態度。

「輔導」(Guidance)一詞，實涵有「輔助」和「引導」的意義及其作法。各科學習活動的輔導，就是要用各種有效的方法或工具，引導兒童、輔助兒童參與各種知能的學習活動，培養創造的能力，適應及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

現在，以各科教學與兒童學習輔導的相關，跟實施的方法，略述管見，敬請同仁指教。

## 一、兒童學習輔導的內涵

兒童的學習輔導，實質上跟各科教學的單元學習活動息息相關；透過了單元教學活動，才能具體的達到輔導的學習目標。所以學習輔導，是由教師輔導兒童發展潛能，增進學習的效果；使他們獲得更好的成就，更大的自我發展。祇因兒童在團體學習活動中，有「個別差異」：兒童從事各種學習活動，常因學習的材料、方法、過程，學習的動機及其興趣，個別的智能跟性等因素，形成其不同的學習效果。是故，對於學習成就較高的兒童，設法輔導他們獲致較高的成就；學習成就較低的兒童，更應設計各種適應他們學習能力的有效方法，輔導他們解決學習上的困難，提高學習的效果。這樣，輔導兒童個別發

展自我的潛能，增進自我學習的效果，是「學習輔導」的主要意義及其目的。

學習輔導在課程標準中所列的項目是：

- (一) 培養兒童良好的求學興趣與態度。
- (二) 協助兒童發展學習的能力。
- (三) 培養兒童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
- (四) 培養兒童適應及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
- (五) 學習困擾及特殊兒童的學習輔導。
- (六) 輔導兒童升學。

綜觀上列六項，一切的活動，都得透過教學環境與教學活動中實施，實無需另定科目和固定教學時間的必要。故此，各科教學的學習輔導，務須重視以下各要點：

- 第一：教學的單元必須有明確的具體目標，使兒童了解學習的目的。有目的的學習，才能端正學習的態度；有目的的學習，才能引起求學的興趣。
- 第二：教學活動的設計，宜顧到「學習興趣原則」。注入式的講解，機械重複的練習，死記死背的作業，容易引起厭倦的心理。應輔導兒童實際參與活動，親身經驗；使兒童自己去理解，輔導他們自己去解決問題。從做中學，才能產生濃厚的學習興趣，才能養成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

第三：各科教學活動的過程，宜根據每一過程教學內容的性質，教學的需要，兒童的程度，設計有效的教學方法，輔導兒童進行學習活動。使兒童在教師採用有效的方法輔導之下學習，有步驟、有方法，便容易達到預期的學習效果。學習成效大，有成就感，更有興趣學習，從而獲得各種學習的方法，養成自學的能力。

第四：各科作業的活動，是「學以致用」的學習輔導。從應用的學習活動中，和應用的成績中，可以測知兒童理解的程度，學習的成就。從「學以致用」的輔導兒童學習目標下，可以協助他們發展學習的能力。作業活動的輔導，務宜顧到兒童個別差異，其成就雖然有高下的不同，但是，以兒童個人而言，總是在不斷的進步，個別發展自我的潛能，增進自我的學習效果。

第五：兒童的智能和性向，自有差異，在學習輔導的方法上，應從統一中求變化；就是在同一的教學目標之下，設計適應他們的各種有效方法，俾便作個別的輔導。所以學習輔導的方法，宜富有適應性，力求變通應用，不宜一成不變。

第六：輔導兒童學習的歷程當中，多是由模仿到創作，「創作」，才是理想的教育目標。兒童有創作的 ability，才能適應和改善學習的環境，才能自勉向上。我們在各科教學活動設計中，宜多採用自學輔導的方法，勉勵自學，鍛鍊創作的 ability。

## 二、各科學習活動中的生活輔導

「生活輔導」，就是要達到「生活教育」的目的。各科的教學都負有「生活教育」的任務。

前面提過，教師不但是傳授知識的「經師」，而且是為人表率，注重身教的「人師」。所以，無論以教師應有的態度，教學的精神，以及擔任教育的任務，都應負起「生活教育」的責任。

依教學的原理來說，各科學習活動中的生活輔導，是「同時學習原則」的教學原理，是充分應用「隨機教學」的輔導方法。按「同時學習原則」分析，各科分「主學習」、「副學習」及「附學習」三項。現在剖析起來說：

「主學習」的目標，是輔導兒童學習各該科的知識或技能，或某種情形的反應，或某種思想。這些內容，乃是指教學所要達到的直接的教學目的。

「副學習」的目標，是指與主學相關의思想和觀念，並由主學習引起聯帶的知識與技能。這就是輔導兒童「學以致用」的機會，發展學習的能力。

「附學習」的目標，是在主學習的活動時，使兒童養成的理想和態度，包括人格教育、道德教育、情感教育等等，是為學習後改變其行為的教育結果。這就是「生活教育」。

例如：

各科教學與兒童學習輔導

「國語科」的教學：除了明瞭課文的含義之外，主要的學習，是從欣賞中領悟到文章結構的寫作技巧，文中敘述精采的部分，以及優美詞句的應用方法，培養欣賞兒童文學的能力。兒童學得了該類文章的結構方法，寫作技巧，進而發展學習應用的方法，這是副學習。那麼，學習文中的含義，為人處事的道理，藉以培養正確的思想 and 良好的生活習慣，以及養成倫理道德的觀念，正當的行爲。是爲「生活教育」。

「自然科學」的教學：輔導兒童根據自然科學各單元教材，經過學習活動過程，了解有關物質、能量，與生物等的基本科學觀念和知識。這是「主學習」的目標。在學習活動中：獲得觀察、實驗等的科學方法；養成隨時發現問題，探究問題，及自行解決問題的習慣，以及正確的科學態度。這是主、副學習不可分離的教學目標。輔導兒童應用科學方法、科學觀念，及科學態度於日常生活之中，並能研究創造發明。這是「附學習」，也是「生活教育」。

「音樂科」的教學：主學習的目標：輔導兒童從「音樂」的學習活動中，培養演唱歌曲、演奏樂器的興趣和技能；並愛好音樂、欣賞音樂，和學習音樂的能力。由於以上主學習的結果，進而輔導兒童更進一步的學習，培養表現和創作的才能。那麼，從「音樂」的學習活動中，啓發兒童的智慧，陶冶審美的情操，養成快樂、活動、樂觀、進取的精神，是爲「生活教育」。

例舉了以上三個科目的教學活動，不難了解各科教學對於「生活教育」應負的任務。關於「主學習

「副學習」和「副學習」三項，乃是「同時學習原則」，不分軒輊，在教學活動中，是互有關聯的，是相輔相成的。切不宜有孰輕孰重的觀念和作法，應同時輔導兒童學習才對。

譬如：輔導兒童學習某一化學或物理的實驗。使兒童從實驗中，了解和應證某一化學或物理的原理；從學習實驗的過程中，輔導兒童實驗的方法，研究的態度，從而培養兒童研究科學的精神。

又如：輔導兒童計算面積的數學教學，學習各種計算面積的方法。要使兒童真正獲得計算的方法，宜輔導兒童實測，得到實際的經驗，培養「行以求知」的學習態度，從而養成運用數學方法，解決實際問題的能力。這便是「同時學習原則」顧到副附學習的功効。

再如：語文的教學，輔導兒童研討發明家的故事這一類文章寫法：當討論文章結構的時候，必定分析內容，訂出寫作的綱要；了解敘述發明家研究的態度與精神，以及他的發明對人類之貢獻的布局方法。從這一段學習輔導的過程看，一方面是學習文章的作法，同時是學習發明家的研究精神。可見「同時學習原則」對「生活教育」的實施方法之一斑。

### 三、正常的學習輔導方法

正常的教學活動，便有許多實施「學習輔導」的機會。「書本主義」注入式的教學活動，是孤立的，是不正常的。「書本主義」的教學，只是灌輸知識，是「填鴨式」的，顧不到「學習輔導」，更談不

上「學以致用」的生活能力的輔導。

正常的教學，是以培養兒童各種有效的、正確的學習方法，增進各種知能為鵠的地來設計教學活動。是故，正常的教學，必定注重正常的「學習輔導」方法。

按教學的理論與實際而言，教學活動的計畫，就是設計各種有效的「學習輔導」的方法。所謂正常的學習輔導，是按學理來實施教學的。例如：國語科深究課文的內容，輔導兒童應用適當的學習方法，去了解文句的意義，領悟文句的含義，想像內容的情境，推取文中的事理，欣賞內容的敘述方法和遣詞造句的技巧等等，這便是正常的學習輔導。如果一味由教師講解，兒童只是聽講的教學方法便非正常。進一步的分析，上述的學習輔導，是訓練兒童讀書的方法，培養兒童閱讀能力的教學目的；只由教師講解，那能達到這個目的。再細分析，上述的學習輔導活動，能培養兒童對生活上的事物或事理，具有理解、領悟、想像、推理、欣賞的能力。

按視聽教育的學理來說，各科教學活動的設計，應該注重實際的學習活動，才是正常的學習輔導方法。例如數學科、自然科的教學，應輔導兒童實際觀察、實測、蒐集、操作、實驗等等的學習活動，才能獲得真實的經驗，光是講解數學方法，講解自然現象，說明科學方法和概念，便不是正常的學習輔導的方法。又如社會科的教學，無論「學校與同學」、「家庭與鄰居」、「鄉土與習俗」、「資源與生活」、「社區與居民」……等教學項目，應充分利用觀察、調查、蒐集、製作、討論等「學習輔導」的方

法；測重文字的講解、背記、抄寫等教學方法，便是不正常的「學習輔導」方法。社會科的學習輔導，尤重「討論」教學，從日常的問題出發，培養兒童發掘問題，分析問題，研究問題，解決問題的興趣和能力。

各科「討論」的教學，除了研討學習的內容之外，對於生活教育而言：培養兒童在日常生活中與人共事，或針對一件事，能彼此間溝通思想，交換意見的生活能力。在討論的「學習輔導」過程中，輔導兒童能細心靜聽別人的發言，把握中心，發問謙和有禮；發表自己的意見，語調和諧，態度自然和藹。

各科教學中實施生活輔導的活動，與「團體活動」、「生活與倫理」、「健康教育」等課程直接密切關聯外，其他各科的教學，應採用「隨機教學」的方式密切實施，不但是生活輔導，且合乎「學習輔導」所以，此二者的學理。有時是齊頭並進的。所謂「隨機教學」，不但要把握機會教學，還得順著教學的活動過程找機會教學。隨機教學的方式有二：

其一，配合各科的教學單元隨機教學。各科的教學單元，有的對生活教育的主旨，提示得很明顯。例如新編第八冊國語課文第一單元的「雙手和大腦」、「發明火車的人」、「偉大的工程師」等三課，是「手腦並用」的生活輔導。第三單元「旗正飄飄」，歌詠發揚從軍報國的精神；「木蘭從軍」，敘述木蘭代父從軍報國的巾幗英雄氣概；「太原五百完人」，敘述壯烈犧牲的愛國精神。這三課生活教育的主旨，是從語文學習活動中，激發報國的精神，培養愛國自強的行爲。又如三年級音樂科的教學單元

：「我願做個好孩子」、「中華」、「唱和笑」、「媽媽辛苦了」、「大家一條心」等等；社會科的教學單元：「大家來築路」、「髒亂不見了」、「活動中心落成了」、「遵守社區公約」等等。這些無不配合學校生活、家庭生活、社交生活、休閒生活、健康生活等等的「生活輔導」。也是正常的學習輔導方法。

這種隨機教學的方式，務必在設計單元教學活動的過程中，作統整的安排；即如上述「同時學習原則」從學習活動中，有計畫的，有系統的設計輔導方法。

其二，把握各科教學過程的輔導機會實施教學。這得在各科單元教學活動設計的時候，作適當的輔導計畫。例如國語課文新「語詞」的教學，研究「是非善惡」、「禮義廉恥」的含義（「雙手和大腦」課文中的語詞），宜輔導兒童研討並例舉事實和事理，來引證「是非善惡」、「禮義廉恥」的行爲。使兒童不但能明辨是非善惡，養成禮義廉恥的道德觀念，且要輔導兒童在日常生活實踐。自然科學的學習單元中，輔導兒童研究槓桿的原理，並且練習操作實驗，進而使他們在日常生活中應用槓桿的原理，解決有關的事物。輔導兒童學習動物飼養的單元，讓兒童按時觀察動物的生態和紀錄生長的情形，培養應用科學的方法，研究科學的態度；從飼養和觀察紀錄的學習活動中，激發和培養愛護動物的德性。數學科各種心算練習，便是訓練日常生活上必備的能力。加強心算的學習輔導，也是生活輔導的一種。遊戲活動中，訓練兒童守法、互助、合作和公平競爭；從輔導遊戲活動中，養成快樂、活潑、勇敢的精

神。無論各種田徑、球類運動的教學，都得輔導兒童養成公正、守法、服從、負責、誠實、友愛、互助、合作、勇敢、果斷等美德，奠定團體生活的基礎。

總之，正常的學習輔導，無論任何學科或術科，在教學活動上，作正常的、合理的輔導計畫，應用有效的教學方法，輔導兒童學習，達到學習輔導的目的，也兼顧到生活輔導的預期效果。

我們宜記住課程標準「輔導活動」的指示：實施輔導活動，不另訂科目，不另列時間，其必須特定時間的項目，應與「團體活動」、「生活與倫理」、「健康教育」等課程密切聯繫實施之。是故，「學習輔導」必須在各科教學歷程中，澈底實施，並且兼顧到「生活輔導」。

「生活教育」，是謂：「教育的內容，切合生活的需要；其教育方法，係利用生活活動。教育的目的，在增進兒童生活經驗及適應生活環境的能力。」故此，筆者認為：「生活輔導」跟「學習輔導」，對各科教學而言，都是實現「生活教育」的目的，二者無法明分，是相輔相成，相得益彰的：「生活輔導」要顧到正常的「學習輔導」的方法中實施，「學習輔導」的活動，宜兼顧「生活輔導」的教育目的。



## 肆、輔導方式與技術

### 十四、兒童個別資料的建立與應用

柯陳章

國民小學推展輔導活動工作的目的，在於協助兒童，充分發展其個性和潛在的能力。因此，對於每一位兒童的特性，身心和能力等各方面的發展情況，以及家庭生活背景，與其四周環境等各方面的影響，老師必需先有較為清楚而正確的認識和了解，這樣才能給予兒童作適當的、必要的協助和指導。所以，建立與應用兒童個別資料，自然是一項十分重要的事。本文分別就兒童個別資料的內容、種類、編製、應用和管理等五個問題，提出個人的了解和粗淺的看法，祇望教界先進，國教同仁，有以指正。

#### 一、兒童個別資料的內容

教師對於每一位兒童，要有較為深入的認識與了解，必須從兒童本身，及其有關的各方面去尋求。也就是說要從兒童的各方面，去蒐集一些適當的資料，然後再把各項資料集合起來，就可以從這些資料中，認識和了解一個學生的全貌。下面是了解學生的一些重點，也就是建立兒童個別資料的幾項主要內容：（註一）

- (一) 家庭背景：包括「家庭住址」、「家屬」、「家庭生活狀況」等各項。
- (二) 住區環境：包括「社區性質」、「社區經濟狀況」、「社區文化水準」等各項。
- (三) 健康情形：包括「生長史」、「健康狀況」等項。
- (四) 教育經歷：包括「求學經過」、「學習情形」等項。
- (五) 智力及性向：包括「智力測驗」、「性向測驗」、「閱讀能力」、「技能能力」等各項。
- (六) 社會能力：包括「社會性」、「社交關係」等項。
- (七) 興趣及休閒活動：包括「興趣測驗」、「休閒活動」等項。
- (八) 情緒適應：包括「愛好」、「情緒的安定性」等項。
- (九) 人格特質：包括「保守內向」、「剛強愛出風頭」、「自卑感」、「優越感」、「缺乏人格統整性」、「不良品格」、「缺乏獨立性」、「特殊缺陷」、「情緒不穩定」、「精神異常趨勢」等各項。

## 二、兒童個別資料的種類

兒童個別資料，隨着學校輔導工作的推展，應用需要範圍的擴大而增加，因此種類甚多，但是歸類起來，可分為基本資料、綜合資料和參考資料三大類。每類再依其性質與內容的不同，又可分為若干種。現在分別說明於後：

(一)基本資料 這是一切資料的原始資料，所包括的範圍很廣，其種類大致如左：

1. 兒童本人及其家庭資料：包括「兒童調查表」、「家庭狀況調查表」、「家庭訪視記錄」、「個別晤談記錄」、「兒童軼事記錄」、「獎勵記錄」、「出席記錄」等各項。

2. 兒童健康資料：包括「健康狀況記錄」、「兒童家庭生活作息時間表」等項。

3. 各種測驗資料：包括「智力測驗」（團體及個人）、「性向測驗」、「人格測驗」、「各學科標準測驗」、「興趣測驗」、「社會測驗」等各項。

4. 學業及性行資料：包括「學業成績記錄」、「興趣或專長記錄」、「各種活動記錄」、「特殊行為記錄」、「生活自評表」、「性行成績記錄」等各項。

5. 生活輔導資料：包括「日常生活輔導記錄」、「生活習慣記錄」、「交往最親密的師友親戚調查記錄」、「自我檢討及相互檢討記錄」等各項。

6. 繼續輔導資料：包括「升學輔導記錄」、「升學狀況調查記錄」、「其他繼續輔導項目的實施記錄」等各項。

(二)綜合資料 這就各項基本資料中，選出一些重要部分的資料，編製成一張「綜合性」的表格，叫做「兒童綜合資料記錄表」。這種綜合資料，每一位兒童一張，便利教師在實施輔導工作之前，可得到一般性的了解。

(三)參考資料 這類資料，包括「兒童的日記」、「週記和作文」、「兒童的信件」、「美勞作品」、「課外閱讀筆記」及「其他」等各項。在平時這類參考資料，不必列入「兒童個別資料」之中，在有特殊需要的時候，就要和「綜合資料」、「基本資料」等，一併列為重要的資料，供教師作為實施輔導工作之用。

### 三、兒童個別資料的編製

國民小學推展輔導活動的工作，由於各學校的做法不完全相同，對於需要的兒童各種資料，以及應用的各項表格，也就不太一致。因此，兒童的個別資料，除部分必需統一的表格之外，其餘的資料和表格，應由各學校視實際需要的情況，自行設計編製，才能較為合用。這裡提出兒童個別資料編製的原則，和編製的方法兩項，藉供各校編製兒童個別資料時之參考。

(一)編製的原則 編製兒童個別資料的原則，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系吳鼎教授，認為要注意下列各項：

(註二)

- 1 應周全，但不宜過繁。
- 2 有系統，不應雜亂。
- 3 有延續性，能隨時記載。

4. 須真實，不可敷衍捏造。
5. 填寫須正確、美觀。
6. 分類須合理，易於考查。
7. 有關教師均有蒐集、填寫之責任。
8. 應有簡本分送有關教師參考。
9. 編製之資料，須妥為保存。
10. 資料的內容，應絕對保守秘密。

兒童個別資料的編製，依筆者淺見，似應就學校整體教育設施之需要，作全面性的考慮，方才比較適當。因此，除了注意上述諸原則之外，更為重要的，應注意下面的四個基本原則：

1. 要一元化，資料的編製和應用，都不應重複。
2. 要依據實際需要，編製適用的資料。
3. 要實用，確能發揮輔導工作的功能。
4. 要便於老師的管理和應用。

(二) 編製的方法 編製兒童個別資料的方法，分為設計表格，蒐集資料和記載資料等三項，分別略加說明於後：

1. 設計表格：前面說過，兒童個別資料包括：基本資料、綜合資料和參考資料三大類。除參考資料外，現在分別把「基本資料」，和「綜合資料」的內容、表式，加以說明如下：

(1) 基本資料：民國五十一年，省立台北師範專科學校兒童發展研究中心，曾經協助該校輔導區內的台北市復興國民學校，陽明山管理局陽明國民學校，設計一套「兒童個別資料」，作為推行國枝指導工作之用。這一套兒童個別資料，共分為八張卡紙（十六開）繪製，包括以下十八個項目，二十二種表式：①學籍記錄。②各種測驗記錄。③出席統計。④操行評量記錄。⑤獎懲記錄。⑥團體活動評量記錄。⑦健康記錄。⑧學業成績評量記錄。⑨思考能力評量記錄。⑩興趣記載表。⑪特殊才能記載表。⑫個性考查表。⑬生活習慣考查表。⑭個別會談記錄。⑮軼事記錄。⑯家庭調查記錄。⑰家庭訪問記錄。⑱個案輔導記錄等。另加封面封底，在封面上印明「資料目錄」，用活頁裝釘，每一位兒童一冊。（

註三）

民國五十三年，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研究室，亦從事「國民學校兒童個人資料記錄」研究工作，經過訪問研討、問卷調查、草擬初稿，並選定台北縣沙崙國民學校、桃園縣中興國民學校，台北市東門國民學校，和該會實驗國民學校試用，然後集會研討，修訂初稿表格及內容，編製了一套「國民學校兒童個人資料記錄」，其內容計分為：「身家概況記錄」、「生活狀況記錄」、「生理狀況記錄」、「心理狀況記錄」、「學業狀況記錄」，以及「個案指導記錄」等六大部分，每部分內包括若干要項，

每個要項包含若干細目。分別用一至三張卡紙繪製，六部分共用十三張紙（十六開），包括三十四個表式。另在首頁上加一張目次及使用說明，再加封面封底，也是用活頁合裝成冊，每一位兒童一冊。（註四）

上面介紹的這兩份「兒童個別資料」（基本資料），筆者認為都有相當價值，可供各學校編製「兒童個別資料」之參考。也就是說，各學校可參酌自己學校的實際情況，就輔導工作的需要，選擇必需的，合用的若干種項目，再詳細研究各種項目的表式和內容，認為不合需要的地方（細目），可酌加修改，刪除或增加均可。這樣也可以說是自行設計的一套合用的表格，然後印製應用。印製時，亦可依據資料的類別，採用幾種不同顏色的紙張，以便辨別查閱；印製的紙張，宜採用八十磅的道林紙，紙質較為堅韌，可以持久。

(2)綜合資料：民國六十七年九月，教育部訂頒國民小學增列「輔導活動」辦法，建立學生資料檔案，以便瞭解學生。當時由教育研究委員會之下的「計畫小組」，擬定一份「國民小學學生綜合資料記錄表」，供各學校試用。是項綜合資料，包括十大類，分爲四十八個項目，總共包含七十個細目。用一張四開卡紙，對摺分四頁印製。其內容如左：

第一類、本人概況 包括①身份證統一編號。②出生。③血型。④住址。⑤入學及級任。⑥學前教育。⑦一般健康狀況。⑧生理缺陷。⑨曾患特殊疾病。

第二類、家庭狀況 包括⑩直系血親。⑪家長或監護人。⑫同胞及排行。⑬本人住宿。⑭父母教育程度。⑮父母職業。⑯家長或監護人職業。⑰父母關係。⑱經濟狀況。⑲家庭氣氛。⑳父母管教方式。㉑居住環境。

第三類、學習狀況 包括㉒學科興趣。㉓特殊專長。㉔休閒興趣。㉕參加校內社團及職務。㉖智育成績。㉗畢業總成績。(以上為第一頁)

第四類、畢業後計畫 包括㉘升學學否。㉙將來職業志願。

第五類、生活適應 包括㉚生活習慣。㉛人際關係。㉜學習動機。㉝適應問題。

第六類、測驗記錄 包括㉞智力測驗。㉟成就測驗。㊱人格測驗。㊲其他測驗。

第七類、其他 包括㊳級任老師評語。㊴優良表現及特殊事件。㊵留級及轉、休、復、停、升學。㊶異動記錄。(以上為第二頁)

第八類、各科成績考查記錄 包括㊷各科成績、團體活動、智育平均成績等第名次、德育成績、在籍人數、升留級、級任老師簽章。

第九類、出席缺席記錄 包括㊸應出席日數、缺席日數。(以上為第三頁)

第十類、健康狀況記錄 包括㊹健康檢查。㊺身高體重測量。㊻預防接種。㊼病歷及血型。㊽基本運動能力分析。(以上為第四頁)

民國五十七年一月，台灣省教育廳及台北市教育局，訂頒一份「國民小學學生指導紀錄表」，自五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起試行一年，後來一直沿用至今。這份學生指導紀錄表，也就替代以往的「學生學籍表」，及「學生學業操行成績紀錄表」，以學生個人為單位，每人備一份。是項學生指導紀錄表，包括八類，分為二十個項目，也是用一張四開卡紙，對摺分四頁印製。其內容如下：

第一類、學籍記錄 包括①學生。②學籍變遷。③家庭狀況。④監護人。

第二類、⑤各種測驗記載。

第三類、⑥出席缺席記錄。（以上為第一頁）

第四類、健康考查記錄 包括⑦健康檢查。⑧身高體重測量。⑨預防接種。⑩病歷及血型。⑪健康教育成績記錄。⑫體育成績記錄。（以上為第二頁）

第五類、知能考查記錄 包括⑬各科知能考查成績。⑭學科學習能力分析。（以上為第三頁）

第六類、品德考查記錄 包括⑮品德成績。⑯特殊表現與特殊行為記載。⑰級任老師評語。

第七類、團體活動考查記錄 包括⑱分組活動及其他活動成績。⑲團體活動表現分析。

第八類、⑳級任檢查記錄。（以上為第四頁）

綜合資料，是將各項基本資料中的重要資料，彙編而成的。因此，「學生指導紀錄表」在性質上來說，本就和綜合資料不相符合，照說在六十七學年度，國民小學開始實施新課程時，就應該配合加強「

輔導活動」工作的推展，作必要而適當的修正，供一年級新入學的兒童，作為建立個別資料之用。至於「學生綜合資料紀錄表」，就形式和內容上來說，也和「學生指導紀錄表」大同小異，而且也有失之過繁的缺點，雖然在民國六十九年時，已將原卡切開印製（即原第一、二頁為一卡，第三、四頁為另一卡），但其包括的類別及項目，仍舊不變。（註五）筆者認為這份「學生綜合資料紀錄表」，如果能作小部分修正，把若干不是最重要的，和不必要的項目刪去，譬如在第一頁上的11家長或監護人，27.畢業總成績；在第二頁上的28.升學與否，29.將來職業意願，40.留級及轉、休、復、停、升學等各項，均可刪除。這樣，就能更為符合綜合資料的性質，也就是一份十分理想的「學生綜合紀錄表」了。

2. 蒐集資料：設計好了兒童個別資料的內容和表格之後，第二步的重要工作，就是要進行蒐集兒童的各項資料。在國民小學方面，可以採用調查、觀察、訪問、面談、記錄、測驗等各種方式，分別向學生本人，或有關的方面，去蒐集所需要的兒童各種資料。蒐集資料的工作，不是在短時間內就能完成的，而是要作有計畫的進行，譬如在開學的第一週內，可以配合「始業指導」的實施，把「本人概況調查」、「家庭狀況調查」等的資料，先行蒐集。再在以後的每一週中，斟酌實際的需要，或配合學校行事進行的工作，各做一、二種。每一種項目資料的蒐集，也不是能夠在一次的時間中做完全，尤其是若帶有「連續性」的輔導工作，都是要隨時蒐集補充的。只要能夠有恆的、細心的，依照計畫逐步去蒐集各項有關資料，分期的、繼續的編造和充實其內容，相信每一份的「兒童個別資料」，都能夠做得很

好，也很快就能建立起完整的資料來。

3. 記載資料：資料蒐集之後，跟著就要做記載的工作，也就是把所蒐集得到的各項資料，分別加以歸類，再記載於各類記錄表的有關項目中。資料的分類，是爲了便於查考取用，也就是使得教師，能在兒童的許多資料中，用短短的幾分鐘時間，找到要用的資料。記載資料的這一項工作，就每一位兒童的資料來說，所要記載的份量並不會太多，可是就一個學級來說，要分別記載四、五十位兒童的資料，累加起來的份量，就會相當可觀了；但爲求避免前後重複，盡量減少錯誤，以及筆法的整齊一致起見，最好還是要由級任教師，專責記載，較爲理想。如果，級任教師一人負荷過重，不能專責記載，部分資料分由有關教師記載亦可，不過，在記載時要注意字體的正確、清楚、整齊和美觀。同時，因爲兒童個別資料，是一種永久性的資料，查考應用的機會甚多，不要馬虎、草率，應付了事，更要注意避免捏造。再者，在資料中，有的資料是兒童自己填寫的，如「兒童本人概況」；有的資料是家長填寫的，如「家庭狀況調查」。這些資料，都可以保留兒童和家長的筆跡，不須再加謄寫。

#### 四、兒童個別資料的應用

兒童個別的資料，經過逐步建立之後，就應該作有效的應用，藉以推展學校輔導活動的工作，來達到協助兒童，充分發揮其個性，和發展潛在能力的目的。兒童個別資料的應用，可以分爲：應用項目、

應用人員，和注意要項等三方面，簡要說明於後。

(一)應用項目 學校輔導人員或級任教師，在進行各項輔導活動的工作時，都要充分應用兒童的各項有關資料，以便於輔導工作的進行，增加輔導工作的效率。茲就生活輔導方面、學習輔導方面，分別在下面提出幾項，作為舉例的說明：

1.生活輔導方面：

- (1)應用本人概況、家庭狀況調查等的資料，輔導兒童瞭解其自身與家庭的狀況。
- (2)應用健康檢查、家庭訪問、學業成績、智力測驗等資料，協助兒童了解自己。
- (3)應用生活習慣、社交關係調查等資料，透過有關學科和活動，輔導兒童認識和適應各種的人際關係。
- (4)運用智力、成就、人格等測驗的結果，協助兒童了解自己的能力和人格的特質。
- (5)根據學科興趣調查的結果，協助兒童了解自己的學科興趣，培養特殊才藝的能力。
- (6)依據觀察或調查的結果，發現學校生活適應欠佳兒童，予以診斷與矯治等的輔導。
- (7)參考基本資料、軼事記錄等，在個別會談中輔導兒童，有效的控制情緒，或配合有關教育活動，鼓舞兒童培養樂觀、進取的生活態度。
- (8)根據情緒生活調查的結果，分析困難因素，給予兒童適當的矯治與疏導。

- (9) 依據休閒生活興趣調查的結果，輔導兒童參與有益的休閒活動，養成良好的休閒習慣。
- (10) 從觀察和測驗等方式，鑑定資賦優異或智能不足的兒童，分別採用各種適當的生活輔導措施。

## 2. 學習輔導方面：

- (1) 根據智力測驗、教育測驗等的結果，作為分編班級或分組的參考。
- (2) 依據兒童智能、學力、興趣等，擬訂學習輔導實施的計畫。
- (3) 就兒童學科標準測驗的結果，或各科學業成績的進步快慢的情形，輔導兒童正確的、有效的學習方法。

- (4) 運用智力測驗及學業成就測驗的資料，甄別兒童的學習能力，調整教材及作業的難易與份量。
- (5) 從學習困擾調查的資料，研究個別兒童不良學習習慣造成的原因，予以個別的輔導。
- (6) 根據調查及訪問家庭的結果，對於學習環境不盡理想的家庭，除個別輔導兒童，如何適應並改善學習環境外，亦應與家長商談改善的辦法。

- (7) 應用特殊才能鑑別的資料，組織才藝社團，或實施個別輔導，提供發展特殊才能的機會。
- (8) 根據資賦優異兒童鑑別的資料，調整教材教法，提供創造性的作業，或作適當的編班分組，

使其有增加學習機會，藉以充分發揮其聰明才智。

(二)應用人員 根據「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中的規定，和「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實施原則」的說明，小學輔導活動各個項目的實施，均應透過各科教學，和各種的教育活動中，不露痕跡的進行。因此，各學級的級任教師，和各學科的任課教師，以及各種活動的指導教師，都是實施輔導活動的主要人員。校長、各處組主任和組長，以及各級段或學年主任等，是推展學校輔導活動工作的核心人物。所以說，應用兒童個別資料的人員，是包括校長和全校的教師在內。吳鼎教授對這個問題的看法，是這樣的：

(註六)

1. 校長於解決學生重大問題時，須先了解該生的一切實況，然後方便決斷，故須應用學生的資料。
2. 教導主任及教務工作人員，為解決某生有關學業問題時，須應用該生資料。
3. 訓導主任及訓導工作人員，為解決某生有關操行問題時，須應用該生資料。
4. 級任導師，必須了解全班每一個學生的詳細情況，始能教訓兼施，輔導學生進步，故須應用該班學生資料。

5. 輔導人員或心理專家等，為解決學生問題時，須應用該生的資料。

6. 一般教師於各科教學上，發現某生有某種問題或異常現象，可以調閱該生資料，以研究其原因

及補救的方法，故須應用該生資料。

7. 學生家屬，學校實施輔導工作，必須與學生家庭聯繫，雙方合作，始能有效。故凡學生家長，欲知該生各方面實際情況時，可以向學校調閱該生資料，學校應予以方便。其有不識字之家長，學校尚須有適當人員，爲之解釋疑義。

8. 治安機關。學校學生如在校外發生某種問題，致被警察扣留，其情節較輕者，可由學校或家長，依規定帶回處理。在此種情形下，治安機關如須借調該生資料，研究其犯過原因時，學校亦應予以方便。

從上面的一些說明，我們可以知道：凡是負有輔導兒童責任的人員，基於輔導工作上的需要，都應以應用兒童個別資料。對於這一個問題，在原則上來說，是完全正確的，不過在應用的方式上，卻是值得加以仔細研究的。究竟應該注意些什麼？在下面的「注意要項」中，再分別加以說明。

(三) 注意要項 教師或輔導人員，可從兒童的個別資料中，充分了解各個兒童的各種行爲問題，形成的一些重要因素與背景，而能及早提出適當的輔導策略，予以有效的防範或矯正。因此，對於兒童個別資料的應用，最要注意的事項，就是利用兒童個別資料，要作高層次的預防和矯治的應用，以發揮其最大的輔導功能。其次，在應用的方式上說，要注意下面各點：

1. 爲便於資料的應用，要依資料的性質，分別由專人負責保管和記載。

2 校長，各處組主任、組長，教師或輔導人員，以及負責視導的駐區督學等，均應依照一定的手續和辦法借用。

3 個別資料的內容，必須為兒童保密的部份，不宜公開，教師或輔導人員，亦不可私自向外洩漏。

4 部份兒童個別資料，可以借閱，但僅限於在校內直接查閱或記錄，不宜借出校外。

5 必須為兒童保密之個別資料，不宜借閱，僅由負責保管和記載的人員，把需要了解的部份資料，作口頭的敘述和說明。

6 向學生家長提供兒童個別資料，僅限於其子女之資料。

7 對於一般社會人士，任何一位兒童的個別資料，均不宜借閱，亦不必作口頭陳述。

8 有關機關，如需借用兒童個別資料者，應具有正當的必要理由，並由機關的負責人，用正式公函商借，方可提供所需之部份資料。

## 五、兒童個別資料的管理

兒童個別資料，既是學校中一種重要的資料，也是學校教育設施上的一種重要依據，為求發揮其最大的效用，自是必需妥為管理。關於管理的工作，分為：管理的方式與場所、管理的設備、管理的人員

和管理的要點等四方面，分別加以說明。

(一)管理的方式與場所 兒童個別資料管理的方式與場所，應視學校規模大小，及班級人數多寡來決定，這裡就一般中規模的學校來說，分述如下：

1.管理的方式：學校輔導活動的工作，主要執行的人員，為級任教師和輔導教師。另一方面，在工作上為求資料的運用方便起見，以及做到保密、安全，和謹慎處理，避免散失等妥善的管理。其管理的方式，最好採分散式與集中式併用，也就是：

(1)基本資料，在學期結束後，有關生活輔導部份資料，交由訓導處集中管理；有關學習輔導部份資料，交由教務處集中管理。在學期開始後，由教務處和訓導處，將各班級在籍學生及編級生之基本資料，點交各班級任教師，分班保管和應用。

(2)綜合資料和特殊個案的資料，則由兒童輔導中心分班級集中管理和應用。

2.管理的場所：管理場所應視學校實際環境而定，大體上來說，以放置在教務處、訓導處和兒童輔導中心的辦公室中，作集中管理，較為適當。

(二)管理的設備 兒童個別資料的保管，學校要有適當的設備，才便於管理和應用，並且也才能做到保密、安全，和免於散失。通常一般的設備，有如下三種：

1.資料夾：採用夾式來保管每一位兒童的基本資料，或一個班級的綜合資料，和特殊個案資料。

2 資料袋：每位兒童的基本資料，和特殊個案資料，以及一個班級的綜合資料，存放在一個資料袋中。

以上兩種設備，其形式和資料，均由各學校自行設計定製，但在資料夾或袋的封面上，都要加印學生學號、姓名，和資料的目錄，以便查閱。

3 資料櫥櫃：作為放置全校各班級兒童個別資料之用。櫥櫃內分成若干格，每格可放置一個班級的資料，并在每格的橫檔上標註班級和資料名稱，以便存放和取用。同時應將在校學生，與畢業、轉學、休學等學生，分別存放。至於櫥櫃的大小和式樣，應依照實際的需要，由各學校自行設計定製。規模大的學校，每一個年級可備一櫥；規模小的學校，全校各班可集中於一個櫥中。

(三)管理的人員 依照前面所說的管理方式和場所，對於管理人員的安排，應該是這樣的：

1 在學期結束後，各班級兒童的基本資料，有關生活輔導部分資料，應由訓導主任指定處內有關人員負責管理；有關學習輔導部分資料，應由教務主任指定該處有關人員負責管理。惟各類資料，仍舊集中存放在辦公室的資料櫥櫃中，僅作分類存放而已。

2 在學期開始後，各班級的兒童基本資料，則由各班級任教師負責管理。資料也是仍舊集中存放在辦公室的資料櫥櫃中，但每位教師，各有一支開啓存放自己班級資料格子的鎖匙。

3 各班級兒童的綜合資料，和特殊個案資料，均係存放在兒童輔導中心的資料櫥櫃中，應由兒童

輔導中心主任，指定輔導教師專人負責管理。

上面所說的資料管理的人員，在負責管理的期間中，應負責管理的全部責任，除自己能夠隨時取得資料外，其他任何人都無法取得。有關人員，在輔導工作上需要應用有關資料時，應依照規定的手續借用，並按規定的時間歸還。

(四)管理的要點 兒童個別資料的管理，除了注意上述的幾個問題之外，尚應特別注意下面幾項要點：

1. 注意安全：管理人員，對於兒童資料的保管，須隨時注意安全，如防水、防火、防潮、防霉等，以免損毀資料。

2. 謹慎處理：管理人員，對於兒童資料的保管，務必謹慎處理，以免散失；資料櫥櫃的鎖匙，也要妥為收存，不能遺失。

3. 絕對保密：管理人員，對於兒童資料，有為其保密的責任，不能向外洩漏，以免造成兒童不安心理，以及影響日後蒐集資料的真實性。

4. 隨時補充：兒童各項資料，是逐漸累積起來的，輔導教師和管理人員，都要隨時補充。當學期開始時，應在輔導工作行事曆上，預定計畫需要增加的資料，以便依照計畫，按時予以補充，並隨時納入管理。

5. 按時整理：管理人員，應按時清查及整理兒童資料，以免短少或散失。如有轉出或轉入的學生，其資料亦須儘快加以整理。

6. 便利應用：管理人員，對於有關教師借閱兒童資料時，須盡量予以便利。但應要求其依照學校規定的手續辦理，並須如期歸還。

以上幾項管理的要點，僅就一般原則而言，至於具體的管理辦法，各學校可以根據實際的情形，參照上述要點，自行研討規定之。

### 附註：

註一：見夏起晉、吳元杰、柯維俊編著：教育輔導。民國六八，頁二二—二七。

註二：見中華兒童教育社主編：國民學校訓育實施研究。正中書局，民國五四，頁一〇一。

註三：見台灣省立台北師範專科學校編：兒童個別資料。民國五二。

註四：見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編：國民學校兒童個人資料紀錄研究報告。

註五：見台灣省教育廳編：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參考資料。民國六九，頁六八。

註六：同註二，頁一〇六。

## 十五、團體輔導的實施

吳元杰

### 一、團體輔導的意義

團體輔導是一個教師面對兩個以上或一群兒童的輔導方式。團體輔導是基於社會學原理和團體動力的原理，輔導兒童由自找認識進而至於自我輔導，而能有有效的適應生活與學業各方面的問題。但是團體輔導的性質並不單在增加每次要輔導的人數，而是在運用一些特別的方法與技術，去協助個體，解決其所遭遇的難題。爲了進一步了解團體輔導的意義和性質，下面幾點認識相當重要：

(一)團體輔導不是劃一的教育——「劃一的教育」的目標在製造同一類型的個人，爲了企求團體構成分子的一致性，常置個別差異於不顧。團體輔導乃是藉團體以輔導個人的方法，完全根據個別的差異，以增進個人的適應性。

(二)團體輔導與團體教學不同——「團體教學」僅指教室中的學科教學，與團體輔導的意義是不相同的。但兩者並非毫無關聯，事實上有些團體輔導是一種教學行爲，而且輔導也是一種學習的過程，不過它重視學生的需要，要幫助學生作選擇，使學生自作決定。這是它與教學最主要的區別。(註一)

(三)團體輔導與個別輔導並非互相排斥，而是相輔爲用的——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的功能的關係如下

…(註二)

輔導  
┌ 直接目的……消極的……治療的↓(以個別輔導為主，以團體輔導為輔)  
└ 間接目的……積極的……發展的↓(以團體輔導為主，以個別輔導為輔)

可見團體輔導與個別輔導並非互相排斥的，乃是互相為輔的，這是許多輔導專家所公認的，例如赫波克(Hoppock, R.)即認為：「廣義地說，輔導就是影響於各個人擬定未來計劃的一切活動。輔導活動便是以援助個人擬定此項計劃為目的而採取的一種或者是許多種活動。團體輔導就是以促進整個輔導計劃為目的而採取的一切團體的活動。……團體輔導的旨趣在於彌補並且促進個別的諮詢。最理想的輔導計劃就是不偏於團體輔導，也不偏於諮商，而充分利用這兩者。」(註三)所以一個良好的輔導計劃，決不能偏於團體輔導或個別輔導，必須二者兼顧，善為運用，才能收到圓滿的效果。

## 二、團體輔導的功能

團體輔導並不單是爲了方便而用以代替個別輔導的一種辦法，它本身具有許多獨特的功能。分析起來，團體輔導的重要功能如下：(註四)

(一)可以節省輔導員的時間——輔導員透過團體方式提供某項資料，或協助解決共同的問題，較之個別處理時，要節省許多時間。國民小學教師工作負擔繁重，要使許多輔導工作普遍到所有學生，勢必要

在不影響效果爲前提下，經濟使用時間，酌用團體輔導的方式；然後，對於特殊需要個別輔導的學生，才有充分的時間實施。

(二)便於實施連續性的輔導——理想的教育輔導是輔導人員與學生的接觸愈多愈好。個別輔導的方式因人力和時間的關係，在這方面要受到很大的限制，因爲個別諮商對於每個學生決無經常舉行的可能。團體輔導則由於處理共同的問題，輔導人員和學生常可朝朝相處，而且又能繼續一段相當長的時間。

(三)可以了解學生多方面的情況——輔導人員在實施團體輔導時，可以同時與多數學生接觸。輔導人員在團體中觀察各個學生的行爲，不但可以更清楚地了解個別的情形，且能了解其互相間的關係，因而能更深一層的認識全部的學生。

(四)可以供給促進學生明瞭自己的機會——在運用團體方式舉行測驗，填答問卷和調查表等以搜集學生有關能力、興趣、志願等的資料時，每含有個人對自己優點和缺點的檢討，及分析自己的特性和功能。測驗的結果，利用團體輔導的方法，向學生解釋，也可以加深學生對自我的認識。在團體中解釋測驗結果，當然要限於可以在團體中提供的資料，輔導人員只對學生解釋某種測驗的特性，所測量的是什麼，測驗結果對他們有何種意義，以及各等級所包含的人數百分比等。至於詳細的分析測驗的結果，則以個別實施較爲適宜。此外，許多學生會在參與團體活動的歷程中，了解自己的各項特性，並以此爲參考，進而計劃他們的將來。

(四)可以增進學生認識共同的問題——學生常以爲他所面對的問題是他個人所特有的。固然很多個人的問題是特殊的，只能個別處理；不過許多人常有共同的問題。認識共同性的問題，常可有助於解除自己的困擾和憂慮。在適當的團體輔導活動中，可以輔導學生探討何者是他們共同的問題，然後再經由團體討論或其他方法研究此項共同問題的原因和性質，進而追求解決的辦法。透過這種活動，可以使學生領悟到每個人多少都會遭遇困難和挫折，都有感到煩惱和憂慮的時候，但他們也都有解決的辦法。由此他會感覺自己如能忍耐和努力，也會有解除困難的途徑。一個學生得到這樣的瞭解時，他在情緒穩定上會有很大的進步。

(六)可以促進學生自我輔導的學習——如果說輔導是一種學習的過程，則團體輔導也能促進自我輔導的學習。邊奈(Bennett, M. E.)認爲學生在團體輔導中可以學習下列各項：

1. 學習對於真正的問題有所瞭解，並且能夠面對它。
2. 學習分析問題的技术。
3. 學習在問題的研究和解決上能夠利用許多資料。
4. 學習對於內心的瞭解，並改進行爲。
5. 學習對於別人的瞭解以及與人共處的方法。
6. 學習擬定長期的人生計劃。

7. 學習對於當前的目標和長期的目標保持均衡。

8. 學習選擇經驗的標準。

9. 學習將知識計劃付諸實施。

10. 學習評鑑進步情形，及修正目標與計劃等。

(七)可以改進學生的態度和行爲——在團體輔導中，學生有機會討論共同關心的事項，他們可以互相交換意見，學得容忍和接受別人意見的態度。有些不良的態度和行爲，利用這種方式來改進，也許比個別輔導更易收到真正的效果。例如學生對父母的反抗態度，對教師或成年人拒絕或漠視的態度等，都可透過自由交換意見、分析問題、選擇決定等程序來謀求改進。

(八)可以作為個別輔導的基礎——個別諮商能否順利進行，要看學生心理方面有無準備，學生至少要了解諮商有何作用和價值，自己在諮商進行中應負何種責任，輔導員爲何人，辦公室在何處，工作時間爲何時等項。爲達成上述的心理準備，可利用團體輔導活動，對學生有所指引。此外，團體輔導可使輔導人員找出需要實施個別諮商的學生，並使這些學生有機會和輔導人員事前互相認識，使諮商易於進行。

(九)有益於正常學生——個別輔導的實施，多偏重在問題發生後的補救或矯正工作。因而常重視「問題學生」的問題，而忽略了正常學生的問題。雖然正常學生的問題或許不若問題學生的問題嚴重，但如

果不早期予以協助解決，也會變成不良適應。團體輔導能給予這些正常學生以資料和指引，滿足他們的需要，俾能處理自己的問題。此外，在團體輔導活動中，有機會使一般正常學生獲悉將來可能遭遇到的問題，並討論和研究其解決的方法。這種未雨綢繆的輔導工作，在學生適應能力的培養上，助益甚大。

(十)可以培養學生健全人格——團體輔導的活動不但可以改進學生的態度和行爲，解決學生困擾的問題等，且可由於適宜的方法，促進了團體中個人的發展和成熟，而培養學生健全的人格，例如學生可以在團體輔導的活動中發展共群性，鍛鍊其社交能力、生活能力，充實其休閒生活等等，都有助於健全人格之發展。

### 三、團體輔導的原則

(一)唐末謙先生的意見：（註五）

1. 團體活動須容許個人自由思想和明辨情況的發展。
2. 團體活動須尊重個人的自我約束和對所屬團體的責任感。
3. 個人和團體相互關注，保持共同目的。
4. 團體過程重視每個人的個性，鼓勵個人發表其意見，即使個人意見與衆不同，亦無妨貢獻給團體，以增進共同的了解。

5. 團體的「性格」由每個團體人員的人格混合而成。
6. 團體的氣氛得保持輕鬆而有秩序，團體中有團結的感覺。
7. 有效的團體活動須得有力的領導，優良的領導者協助團體人員善用個人不同看法，以達到共同目的。
8. 團體歷程重視團體內個人彼此思想、情感和反應的交流，以促進活動的進展和成就。

(二)王連生先生的意見：(註六)

1. 民主原則——輔導者以團體一員的身份，從旁鼓勵學生討論團體政策，引導學生認識團體榮譽，分擔團體責任。
2. 共同原則——團體輔導的要旨，針對共同的問題而發，企盼作到預防行為問題發生的效果，它必須顧及輔導的項目，應為大家所關切的問題或將來勢必會遇到的問題。
3. 啓導原則——本着鼓勵與啓發的原則，指引學生自我輔導。
4. 計劃原則——團體輔導工作的實施，應有周密的計劃和充分的準備。
5. 領導原則——有效的團體輔導，須靠有力的領導，一位優秀的領導者，要能善用方法與技術的領導。

(三)國民小學輔導活動教學指引中所列舉之團體輔導原則：(註七)

團體輔導的實施

1. 規劃團體輔導的計劃：依據手冊後篇的輔導項目，參照本校的實際情況，擬訂計劃。
2. 與個別指導相輔相成，其終極目的仍為個別兒童，不限制於劃一與集體要求。
3. 供給充分的團體活動機會，不使有向隅的感覺。

4. 透過團體活動實施團體輔導時，教師對該項活動應具有豐富的能力與經驗，在活動進行時，宜以超然的地位參加。

5. 依據輔導目標選擇成員，組成團體，同時應顧及成員的興趣與能力。

6. 有系統的評鑑和紀錄：在活動中，觀察兒童行為、情緒、觀念各方面的特點，予以評估、記錄，成為兒童資料之一。

7. 發掘兒童的領導才能，並予以培養。

#### 四、團體輔導的一般技術

團體輔導的實施要運用多種方法和技術。劉焜輝先生在「指導活動理論與實際問題」一書中，列舉團體輔導的技術有下列幾種：（註八）

（一）講演法：講演法的目的在於報導資料，培養理想或態度。為了與傳統的講演法教學區別，又稱為「直接指導」，即直接給予學生以說明指導，既有效，又經濟。

（二）問答法：問答法的目的，在於藉問答的形式，明瞭學生自己所思考的內容，使學生有所自覺，俾

更進一步反省自己。不僅由教師發問，更需要鼓勵學生發問，才能增進自我反省的機會。

(三)社會化的學習：社會化的學習即不以教師為中心，由學生藉發表、討論等以展開學習的方法。教師以團體的一分子參加討論，其目的在於使學生共同研究共同的問題，以謀解決的途徑。這種方法必須指導其討論課題具有目的，並有效地達成結論。

(四)個案研究法：即以一個個案作為共同研究的問題之方法，旨在增進共同思考。但是所提出的個案，應該是一般性的，最具典型的情況，並且應該是虛構的，以免引起紛爭，同時，所提出的問題應該是共同思考才能解決的，要具有明確的目標，並具團體指導上的價值而能夠適合團體情況者。

(五)演劇 (Dramatization)：扮演角色 (Role-playing) 往往被應用在生活技術上，即以學生所面臨的問題為主題，當場扮演角色之謂。這是根據莫烈諾 (J.L. Moreno) 的心理劇和社會劇的原理而來。心理劇和社會劇都是團體治療的技術之一。以治療個人的心理及情緒問題為目的者，稱為心理劇；以團體內的成員對於同一問題的相互的團體診療為目的者，稱為社會劇。心理劇使個人在舞台上自由地表現自己的欲求和對於壓力的反應，可以解決緊張，鬆弛情緒。社會劇的演員不是特定的個人，乃是個人的頹型。質言之，團體選擇主題後，徵求演員，由學生自動報名，扮演角色。演劇完全是隨興之所至，劇情內容並非預先安排的。因此，演技的好壞無關重要，專心一意去扮演角色才是重要。演完之後，由指導教師與全體觀眾進行討論，根據討論意見，再徵求演員扮演角色。

(六)團體治療 (Group therapy)：團體治療係藉團體心理的方法以治療個人的心理障礙。團體的自主活動可以滿足學生個別的欲求，解除情緒上的緊張。實言之，團體治療是由情緒上有障礙者組成小集團，期能藉團體內相互的影響而收到診治的效果。至於團體的組織，以五、六名為限，每星期治療一次，每次約一小時左右。團體治療的基本原理是使個人在團體中瞭解自己的行為，藉以增進洞察的能力，改變自己的態度。

## 五、國民小學團體輔導的實施方式

國民小學的輔導活動，因不另定科目，亦無固定時間，一切活動項目，均應透過教學情境與教育活動中實施。故以級任教師及各科教師為實施輔導活動的基本人員。因此，團體輔導在整個輔導工作上占相當重要的分量，其實施方式如下：

(一)配合各科教學：在各科教學中實施輔導活動，應做到下列兩點：

1. 除了隨機配合外，應有計劃地按照輔導內容、性質，安排於適合科目的教學活動中實施。例如
- (1)協助兒童自我認識及適應家庭生活和學校生活可配合「生活與倫理」、「國語」、「社會」等課程，用檢查、訪問、測驗、講解、討論等方法實施。
- (2)輔導兒童參與自治活動、課外活動、社交生活、健康生活及休閒生活，除配合「生活與倫理」

課程外，可分別配合「團體活動」組織社團，並配合「健康教育」、「唱遊」、「體育」等課程，用表演、檢討、寫作、報告等方法實施。

(3) 培養兒童正確的職業觀念及勤勞服務生活習慣，除配合「生活與倫理」、「國語」、「唱遊」等課程外，更應配合「美勞」課程，用示範、力行、習作、實踐等方法實施。(註九)

2. 應把輔導工作的精神灌輸到所有教學活動中，並且用它的方法促進教學目標的達成。因此，在各科教學中，應注意下列幾點：

(1) 改善教室氣氛：理想的教室是一個讓學生擁有最大的機會來發展個人及學業的地方。教師與學生的關係並不是上司與部屬的關係；應該是一個良好的輔導者。良好的教師能夠使教室的氣氛成為和睦的、愉快的、自由的。學生在這種良好氣氛的教室中，能夠充分的發生交互作用，而為達到共同目標而努力。

(2) 改變教學方法：傳統的教學常以教師為中心，以講解為主要方法。應該改變為以學生為中心，不但增加學生的活動，而且要符合社會化教學的精神。

(3) 推展個別化教學：個別化教學是一種高度的科學和藝術，最符合輔導的基本精神——使學校適合學生，而不是使學生適合學校，也最有助於建立健康、快樂的學校氣氛，達成「自我實現」的教育目標。(註十)

(二)利用各種團體活動：國民小學有許多不同型態的團體活動，在這些團體活動中都可配合實施團體輔導，例如：

1.學校集會：學校中有許多集會，例如每天有朝會，每週有週會，還有許多慶祝會，紀念會等特別的集會。學校集會的功用頗多，可以：（註十一）

- (1)培養學生正確的看法並能遵守校規。
- (2)運用各種不同的方式，如：專題講座、電影放映或電視，或由學生以及教師實施的教學計劃，充實課程內容。
- (3)養成良好的觀衆習慣。
- (4)鼓勵學生自新向上，學習得以平衡發展。
- (5)經由選舉學校自治幹部，使學生熟悉選舉程序。
- (6)當衆褒獎個人或團體之學業進步以及在校其他貢獻。
- (7)勸勉同學恪守校規，言行合乎要求。
- (8)賦予學生以參加學校及單位專門活動之能力。當然，以上所舉各端決不可能在每一次團體集會期間一一實現。在付諸實現之先，任何一項工作必須要能與學生的志趣相投合。

2.班會：班會是實施生活輔導的法寶，它具有以下幾個功能：

的素質。

- (1)提高民主的團體生活之基本訓練機會，發展一個民主社會的構成份子所需要的社會性及良好的素質。

- (2)培養利用休閒的興趣和習慣。

- (3)學習共同思考一些共同的問題，並尋求解決的途徑。

- (4)增進相互間的瞭解，並促進對於自己的瞭解，以發展信心，獨立性和自尊心。

- (5)藉着班會活動可以培養師生的情感，使得老師與學生打成一片。

一個班會活動要能夠引人入勝而且富有輔導意義，應從其本身的內容及型態、教師的領導行為及學生的參與三方面加以改善。吳武典教授在「國小怎樣實施輔導活動」一書有詳細的建議，極有價值。（註十二）。

- 3.分組活動：國民小學「團體活動」的實施有「分組活動」之方式。分組活動之項目包括體育、康樂、語文、美勞、科學活動等，在中高年級打破原有班級界限，學生可以依照志願選擇參加組別。分組活動的進行可以採用團體組織，輔導學生學習作一個良好的領導者及被領導者，熟悉各種社交技術，形成良好的相互關係。

- (三)運用小型團體輔導：小型團體輔導的方式在成人社會裡已相當流行。在這種小團體裡，人們可以有重新學習的機會，輔導員也可以運用團體諮商或治療的技術，輔導那些行為有偏差或精神異常的人。

這種小團體技術是否可以應用到兒童身上呢？其成效和成人相同嗎？通常小團體在小學裡的運用，是以那些適應欠佳、學習遲滯或低成就的兒童為對象。目前小學中有輔導教師之設的並不多；有之，亦嫌數量不足，要面對為數可觀的適應欠佳兒童，小團體輔導算是一種經濟有效的方法。這種方法不但可以節省輔導老師許多精力和時間，還可以讓兒童在一個溫暖而安全自在的小社會中，發現自己和改進自己，甚至藉此發揮學習的潛能及創造力。所以，在國民小學中，此種兒童小團體輔導方法是值得推廣的。（註十三）

### 附註：

- 註一：宗亮東、張慶凱著：教育輔導 第七二頁 正中書局 民國五十五年十月出版
- 註二：劉焜輝著：團體輔導研究 第二五頁 漢文書局 民國六十二年出版
- 註三：同註二第二三頁
- 註四：吳元杰、柯維俊、夏起晉著：教育輔導 第八九至九三頁 民國六十三年七月出版
- 註五：唐守謙著：教育指導 第二四五至二五八頁 私立東海大學 民國五十三年出版
- 註六：王連生著：教育輔導原理與技術 大一書局 民國六十五年出版
- 註七：國立編譯館主編國民小學輔導活動教學指引第三冊 第九一至九二頁 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出版

註八：劉焜輝著：指導活動理論與實際問題 第一四七至一四八頁 漢文書局 民國六十二年出版

註九：台灣省政府教育廳編：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參考資料 第二六頁 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

民國六十九年六月出版

註十：吳武典著：國小怎樣實施輔導活動 第九頁 台北市教育教育局 民國六十七年七月出版

註十一：黃炳實譯：輔導概論 第二三一頁 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六十三年十月出版

註十二：同註十第九三頁

註十三：同註十第九七頁



## 十六、個別輔導的實施

陳壽航

本文僅就個別輔導的基本概念，作一扼要的敘述，需要深入探討的，如個人資料的搜集與應用、諮商、個案研究、一般及特殊兒童的輔導等，本書均另有專題研究，敬請讀者注意。

### 一、個別輔導的意義

輔導的目的，在幫助個人解決問題、決定問題、創造有意義的生活。（註一）因此，個別輔導（Individual Guidance）是學校輔導工作的主體，其理論的基礎，是建立在個別差異的原則上。因為個體與個體之間，彼此差異很大，不祇是知慧、能力、性向和興趣有異，就是態度、需要、經驗和生長的型態，以及對人生的看法，也各不相同。在民主的社會中，個人的權益應受到尊重，個性的差異應被確認且得到自由的發展，尤其是個人的潛能應獲得充分的發揮。在學校教育中，雖然強調個別化教學，但因課程的分化，以及班級教學、團體訓練、教室作業等，都不容易達到個別教學的理想，必須藉助輔導的工作，來統整知識與經驗，以啓發個人的潛能，培養全人格的發展，成爲一個完全的個人。肯哈斯（C. D. Kehas）認爲輔導是幫助「個人成長」（Personal Growth）（註二）莫廷生與夏繆

個別輔導的實施

一（二六一）

勒氏(D. G. Mortensen and A. M. Schuller)認為「輔導是整個教育計畫的一部分，它提供機會與特殊性服務，以便所有學生根據民主的原則，充分發展其特殊才能與潛能。」(註三)由此可見，個別輔導是根據民主社會的理想，個別差異的原則，以達成「因材施教」的教育方法。

其次，輔導的基本特質，是以「個體」為重心，以幫助個別學生為主體。學生的問題，雖有其共同的因素，但仍以個別的問題為多，無論是生活的、教育的、職業的問題，皆因人而異，必須透過個別輔導，才能使個人的問題獲得徹底的解決。所以輔導的方式固然分為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兩種，實則整個輔導工作的重心在於個別輔導，即使團體輔導，也是以達成個別輔導為目的。

## 二、個別輔導實施的原則

實施個別輔導，其成功的先決條件，是輔導人員應根據教育哲學和行為科學的理論，把握下列幾個基本的原則：

(一)輔導的實施應以協助為出發點：輔導是助人的工作。瓊斯(A. J. Jones)認為：「輔導是給予另一個人的協助(Help or Assistance)，使其能作明智的抉擇與適應，並解決問題。」(註四)因此，學校輔導應注重學生個人的價值與尊嚴，順應個別的情況，提供適應的輔導。作為一個輔導員(包括學校的教師與專業人員)，必須具有友善的態度，親切的對學生提供熱忱的服務。學生所面臨的

問題，輔導員祇是引導他去解決，去做決定，而不能越俎代庖，更不能用命令、指示或強迫的態度，去勉強學生接受某種行為或勸告。

(二)輔導的實施應注意其整體性：學生的個別差異，乃是實施個別輔導最重要的理論根據。一個學生有他身體的、生活的、精神的、情緒的、以及心智的自我，這許多不同方面的自我是互相關聯的。所以輔導的實施，針對個人複雜的人格、不同的需要，無論實施那一部份的輔導，都應把學生視為一個整體，搜集各種有關的個人資料，對他們的個別情況，作徹底的認識與了解，俾能作通盤的考慮。

(三)輔導的實施以全體學生為對象：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不應只限於少數所謂「問題學生」，或「行為不良適應學生」，而應以全體學生為對象。因為輔導不祇是診斷和補救 (Diagnostic-remedical)，最重要的在於積極的發展和預防 (Development-preventive)。如果輔導人員對全體學生經常加以注意、關懷和溝通，才是防止問題產生的根本辦法。

(四)輔導的實施應以幫助學生了解自己達到自我輔導的目的：實施輔導工作，應先對學生的性向、興趣、能力、優點或缺點，有正確而徹底的了解，輔導應根據個人資料，分析研究各個學生的個別情況，並幫助學生作自我清查 (Self-inventory)，俾能正確認識自己 and 了解自己，以培養學生自我決定與自我輔導的能力。西諺說：輔導員的工作不是送魚，而是教人如何捕魚；不是拯溺，而是教人如何游泳；不是救人，而是教人如何自救。(註五)

(五)輔導是學校整個教育的環節：輔導是一項概念，也是一種方法，必須把這個概念和方法，貫徹到學校一切教育活動中，幫助學生解決和決定生活的、教育的和職業的各種問題。例如學生的不良適應行為，必須先了解他行為產生的背景，尋找其原因，消除其癥結，才能使不良適應行為趨向正常。這個問題行為的解決過程，是輔導的活動，也是教育的方法。因此，輔導工作不是學校課程中的一門教學科目，以傳授知識與技能予學生，它是一個觀念，一種精神，融貫於學校整體的教育活動之中。例如學校的課程中，特殊教育、補救教學、團體活動、課外活動、健康教育、生活與倫理（公民與道德）、心理衛生等，無不與輔導工作相關，這說明了輔導是學校整個教育的環節，而輔導的實施，不祇是輔導專業人員的責任，更是全體教師的責任。

(六)輔導的實施是一個持續不斷的過程：輔導工作是一項持續不斷的歷程（Process），可以說一個人從幼年以至成年，隨時都有問題，都需要別人給予有效的協助。所以不僅在學期間需要輔導，就是入學前的生活背景，也要加以了解，而畢業後更要繼續實施延續輔導（Follow-up Work）。因而，輔導工作先要有全盤性的計畫，按部就班的去實施。而且每一項輔導工作的進行，是否妥善、適當，結果是否有效，更要有評鑑（Evaluation），才能檢討得失，謀求改進。

(七)輔導的實施要有健全的組織與專業的人員：學校輔導的實施，要有計畫、要有人員、要有分工，在在需要一個有效率的、健全的行政組織，並有專業知識與技能的人員來領導與推動，以有系統的利用

各種資料，並協調各有關人員的通力合作，才能產生分工合作的功能，收到輔導的實效。

### 三、個別輔導實施的要領

實施個別輔導，先要了解學生的問題與需要，然後依照計畫，建立個人資料，透過諮商，幫助學生解決問題，決定問題。但有些個別的問題，如人際關係的增進、團體生活的適應，須藉助團體輔導來達成個別輔導的目的；又如問題行為的輔導，須經由個案研究來決定處理的方法。茲扼要分述如下：

(一)建立個人資料：個人資料的範圍，包括家庭的、社會的、健康的、教育的、人格的、情緒的各方面，可運用溝通、觀察、調查、會談、測驗、訪問等各種方式去搜集，建立起完整的個人資料，一方面供給輔導人員分析、研究學生的問題背景，採取適當的輔導措施，一方面引導學生作自我分析，了解自己的性向、興趣與能力，以及優點與缺點，作為釐訂自己發展計畫的依據。例如升學或就業：升學應如何作準備，選擇何類學校及何種科別；就業應選擇何種職業目標，作職業的準備，以便於加入職業後，能在職業上發展潛能，獲致成功。這都要先對自己已有相當的了解，才能作正確的選擇。又如個人有不良適應的行為，輔導工作人員便要對他的背景加以研究，以診斷了解問題的真正原因所在，以便引導其消除原因，才能使他的行為的適應漸趨正常。凡此等等，都需要應用個人的資料，因而個別輔導的實施，最重要的是先要建立個人完整的資料，否則，輔導工作便難以進行。

(二)諮商：進行個別輔導的重心是諮商 (Counseling)。根據羅吉斯 (Carl R. Rogers) 的解釋：「諮商是與個人持續而直接的接觸，藉此幫助個人改變其行為與態度。」(註六)在學校裡，幫助學生認識自己，有效處理自己的問題，必須由輔導員 (Counselor) 與當事人 (Client)，即接受輔導的學生，雙方不斷的接觸，從面對面的會談中，輔導員向學生提供建議或勸告，或經由共同討論中，給予適當的引導，讓學生自由思考如何處理自己的問題，乃至於從輔導員的態度上，對學生產生影響。就這個意義來說，諮商的基礎，是建立在互相接納 (Acceptance)、信賴與了解的態度上。雖然諮商的方法，在理論上目前有不同的派別與主張，(註七)如佛洛伊德 (S. Freud) 的精神分析學派，傾向於引發那些被當事人壓抑而又影響其生活的潛意識經驗；存在主義學派，認為諮商和心理治療，主要的都是關於人與人間的接觸 (encounter) 問題，因此要和當事人共同去體驗，去感受；理性化的心理治療理論，則主張經由教導、盤問或說服的方式，來幫助當事人克服一些不合理性的觀念；羅吉斯 (Carl R. Rogers) 當事人中心的治療法，其理論着重於當事人自己解決問題的內在能力；威廉生 (E. G. Williamson) 的輔導員中心諮商理論，是基於不相信每一個學生都有內在的能力，可以解決自己的問題，故須由輔導員經常肯定地表示他的觀點，以啓導學生。其他諮商理論，還有行為學派、折衷學派等等，但無論如何，諮商進行的成功，共同的觀點，是輔導員應把握下列幾項原則：

1. 對個人的尊重：輔導的目的在幫助學生解決問題，輔導員一方面應承認個別的差異，一方面應尊

重個人的權益，故輔導員對學生的任何問題，不能擅作決定，或支配學生個人的生活活動。改變生活態度的最後責任是學生自己，不可存有依賴的心理。因而，在諮商進行時，要激發學生具有自覺與自主的能力。

2 建立友善關係：諮商的進行，最重要的是須有和諧的氣氛，亦即輔導員與當事人之間，建立友善的關係。此種關係，輔導員應居於主動地位，從品性和態度上，增進彼此的關係，並在言語的表達與情感的反映（Reflection of feeling）方面，運用適當的技術，以增進諮商的氣氛，使學生在諮商進行時，能充分的和輔導員合作。

3 代表學習情景：諮商代表一種學習的情景。例如在晤談中，幫助學生分析問題及其困難所在，或有系統的組合有關資料及解釋有關資料，乃至於對解決問題的未來發展行動計畫等等，都包含有學習的成分，使學生對整個情景的了解，及對解決問題的領悟，和培養實行計畫的動機，這一切都是着重於引導學生自己的努力，而不能完全依賴他人的幫助。

4 共同思考問題：對於學生的問題，如何去解決，並非由輔導員先想好什麼計畫，來指導學生實行，而是由輔導員和學生，共同思考而發展得來的。這當然需要相關的各種資料，包括學生自己所提供的資料和外來的資料。前者如對當前問題的看法、感覺、以及他的興趣和自我概念等；後者如測驗結果、累積紀錄、健康狀況、家庭和社會背景等。輔導員要妥善應用各種資料，幫助學生考量當前的需要，自

己的能力，應有的態度，和將來的計畫。

(三)個案研究：個案研究(Case Study)是個別輔導中重要的技術，也是近代行為科學中研究行為問題(Behavior problem)的一種診斷方法。

所謂行為問題，包括：(1)情緒異常的學生，如憂鬱、孤獨、多疑、暴躁、傲慢、膽怯、自卑、嫉妬、冷僻、神經過敏、喜怒無常、乃至神經錯亂等是；(2)行為偏差的學生，如說謊、欺騙、偷竊、蠻橫、鬥毆、愛搗亂、逃學曠課、破壞公物等是；(3)習慣不良的學生：如口吃、饒舌、不愛清潔、口出穢語、吮吸手指等是；(4)學業成績低劣學生：如學業成績不良、或成績突然低落的學生，前者可能影響其學習情緒，進而影響其行為；後者必然有影響其成績低落的原因。這些行為問題，都是個案研究的對象，其實施的方法，如同醫生對特殊病例，採取會診的方法，須廣泛的搜集個人資料，包括他在家庭裡、學校中的生活、身體、智力、學業、習慣、感情、態度的發展史和現狀，以及家庭物質的和文化的環境等等，用調查、診斷、評估、訪問、觀察、晤談、測驗、乃至醫學檢查等方法，會同有關人員，包括輔導教師、導師、家長、有關教師、或精神科醫生、教育學家、心理學家、社會學家等，共同參與，舉行個案會議(Case Conference)，就個人資料作慎密的分析研究，俾能徹底了解個體現在行為問題的動機與癥結，或其行為問題產生與個體的身心發展，人格特質有何關係等，以便會商提出正確的處理方法，予以適當的輔導，以幫助個體改善行為，調整心理適應，並作延續輔導，以了解診斷的正確性與處理的

續。

附註：

- 註一：Edward C. Glanz (1966); *Foundation and Principles of Guidance*, (3rd ed.) Allyn and Bacon, Inc. P.5.
- 註二：B. Shertzer and S.C. Stone (1976) *Fundamentals of Guidance*. (3rd ed.)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Pp. 58-80.
- 註三：D.G. Mortensen and A.M. Schuller (1976) *Guidance in Today's Schools* (3rd ed.)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P.3.
- 註四：A.J. Jones (1970) *Principles of Guidance*. (6th ed.) Revised and updated by B. Steffire and N. Stewart. New York: McGraw-Hill, P.7.
- 註五：見吳武典主編：《學校輔導工作》，第一章吳武典著：《學校輔導工作的基本概念》。六十九年四月，張老師月刊——輔導研究雜誌社，頁九。
- 註六：C.R. Rogers. (1962) *The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 The Core of Guidance*. *Harard Educational Review*, 32, P.428.
- 註七：同註五，吳宗賢著：《個別諮商的應用》，三二一—三二六頁。

個別輔導的實施

九(二六九)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

一〇(二七〇)

## 十七、晤談技術

陳東陞

### 一、一個晤談的實例

小華：「老師：我可以進來跟老師談嗎？」

老師：「當然可以。歡迎，歡迎。請坐。你想跟老師談什麼？」

小華：「老師：我今天早晨沒吃早飯就來學校了。現在肚子好餓。我常常沒吃早飯。」

老師：「爲什麼沒吃早飯呢？是不是你起得晚來不及吃？或是不喜歡吃呢？」

小華：「老師：都不是的，因爲我媽媽不在家。我媽媽以前跟爸爸吵架，走了，一直就沒有回家。

爸爸做飯給我吃，有時早上沒做飯，拿錢叫我買麵包吃。最近不知道爲什麼，沒做飯也沒給錢，脾氣很壞，我不敢向爸爸要錢。」

老師：「哦！原來是這樣的。你的爸爸最近做什麼事呀？」

小華：「我也不知道。我只知道我爸爸有時候很疼我；有時候罵我、打我。我好想我媽媽。」

老師：「我了解你的處境。但是你要諒解你爸爸的心情，要聽爸爸的話。你自己做飯或者準備麵包、牛奶好嗎？改天，老師去拜訪你爸爸，或者請你爸爸來學校好不好？今天老師先借你二十元，你到合

作社買個麵包、牛奶吃，以後你再還給老師好了。沒關係，先吃飽才有精神上課。」

小華：「謝謝老師。」

老師：「今天回家後，你要跟爸爸商量怎樣準備早餐的事。你自己會做得很好的，歡迎你常來輔導室談談。」

小華：「好的。老師：我什麼時候再來？」

老師：「隨時歡迎你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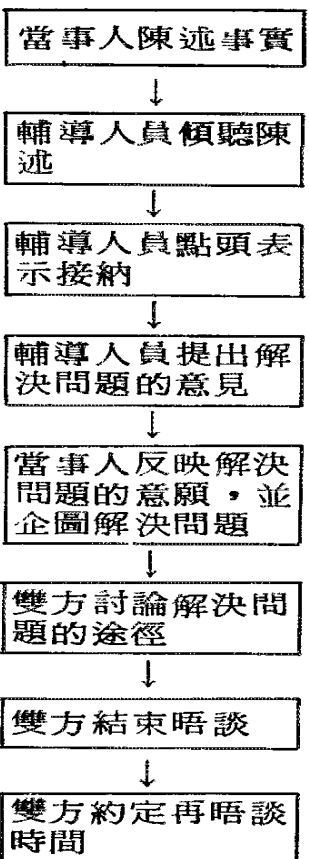
小華：「老師再見。」

老師：「再見。」

以上的一段對話，是一位國小六年級男生王小華於民國七十年九月十日到輔導室與輔導老師李老師晤談的實錄。由此一段晤談過程中，小華首先陳述未吃早餐的問題，再說到媽媽不在，爸爸無法每日供食的情形，老師由此了解了學生家庭的困難。

## 二、晤談技術的運用

以上述一段師生晤談為例，學生首先陳述未吃早餐的事，老師「傾聽」至「結束談話」，晤談過程雖短，但可分析為如下的步驟：



老師與學生之間的晤談為輔導活動中常用的技術之一。透過雙方的晤談過程，老師可發現學生的問題事實，學生亦可獲得老師的協助與鼓勵，晤談方法不失為一種簡便有效的輔導技術。

晤談若欲進行有效，應適當運用下列方式：

#### (一) 晤談前的準備

老師與學生雙方進行晤談，如欲獲致良好的效果，晤談前需妥善準備，包括：

1. 先了解當事人的背景：輔導人員除級任導師與學生相處較久，較能了解學生背景資料之外，其餘人員多半不甚了解。因此，晤談前輔導人員應盡可能查閱當事人資料，如家庭環境、家人、學科學習成績、生理及心理測量結果及行為表現等項。輔導人員應了解當事人這些資料，晤談中愈能把握重點，才能充分對當事人提供協助。目前國小每一學生均建有「學生學籍表」、「學生綜合資料紀錄表」、「家庭訪問紀錄表」，間亦尚有各項調查問卷或評量表等，均有助於了解學生。

2 宜佈置適當的晤談環境，但不必限定一個場所；晤談的進行通常在輔導室居多，但教室、樹下，或其他清靜地點亦無不可，隨地均可進行。

3 宜利用機會隨時進行晤談；晤談的時機，有事先約定安排者；亦有事先未經約定來談者，為求增多晤談，宜多利用機會與之接近，其方式則不必限定某一形式，可視情況而定。

4 晤談前雙方宜先建立親和融洽的關係；晤談的進行，如期獲得真實資料，正確而深入了解當事人，雙方良好的關係為一關鍵。因此，雙方晤談之前應先建立親和的關係。建立親和關係，可採伸手歡迎、握手、拍肩、摸頭、點頭、面帶笑容、說請坐等方式。來談者心情既可輕鬆，復能心平氣和逐項陳述。如過分隔閡與緊張，晤談的進行必然甚為困難。因此，雙方事先建立良好的關係應列為第一要件。

5 晤談的重點宜先整理與確定；為求晤談進行有效，時間把握良好，晤談最好一個重點，不宜廣泛。若漫無範圍，在晤談中可能形成無法把握重點，難於導向的情況。

#### (二) 晤談中晤談技術的運用

當事人坐定後，通常有二種情況：一為當事人即時向輔導人員開始陳述；一為保持緘默。當事人侃侃陳述時，輔導人員應注意「傾聽」，「傾聽」為晤談的一種重要技術。輔導人員除面對當事人、雙眼注視之外，有時為表示接納當事人的觀點，或鼓勵繼續陳述，可採點頭方式，或說：「是的，是的。」，在當事人侃侃陳述時，輔導人員應儘量避免插入無關的話題，以免打斷陳述，此時採「沉默」方式最好。

，因為「沉默」亦為一種技術。如當事人長久不語，輔導人員可採「引導」方式，由有趣相關的話題激發誘導當事人發言。

在晤談已告一段落時，應作一終結，輔導人員可採「看手錶」、「收拾文件資料」，或說：「今天我們已經談得很多了，我們下次再談好嗎？」等方式，暗示或明示晤談應行結束。在結束晤談之前，雙方可約定下次晤談的時間與地點，至此，前一晤談過程即告完成。

### （三）晤談後的整理事項

當雙方結束晤談當事人離開之後，輔導人員應即紀錄晤談內容要點，以作為追蹤輔導的依據。紀錄表格能連續使用，下次的紀錄應連接上次的紀錄。紀錄時應註明晤談日期、內容要點及主持晤談的人員姓名。紀錄表格如下：

學生晤談紀錄表 (首頁)

編號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別 \_\_\_\_\_

日期	內容摘要	晤談者 紀錄者

(次頁，接頁用)

日期	內容摘要	晤談者 紀錄者

上列首頁紀錄表用完，可附次頁延續使用，如同醫師所用的病歷紀錄表。如此，不僅可查閱歷次晤談內容與輔導經過，同時所有資料集中裝置，保養容易，取閱方便。

茲就前舉晤談實例的內容紀錄如左：

學生晤談紀錄表

編號 001 姓名 王小華 性別 男

日期	內容摘要	晤談紀錄者
70. 9. 10.	因父母不和爭吵，母親離家出走，父親無法每日準備早餐，致經常未吃早飯上學，影響身體及情緒。經輔導學習自行準備早餐或至學校合作社購買麵包牛奶食用。一方面與其父親聯絡請其多費心照顧。	李○○

晤談內容的紀錄，應妥為保管，僅供有關人員參考，不可隨意洩露。

### 三、晤談的功能

當事人與輔導人員雙方的晤談，可能僅為一次，亦可能延續若干次。無論為多少次數，此一面對面

晤談技術

七(二七七)

親和的談話過程，對當事人及輔導人員雙方，均能獲致多重功能，包括：

1 使輔導人員了解當事人問題、背景情況，亦可使當事人明瞭輔導人員的見解、建議與協助，達成相互了解。

2 使雙方在共同協商、諒解之下，共同尋求解決困難的途徑及努力的方向。

3 可幫助當事人舒解緊張的情緒，使更能得到較佳的適應。

4 可建立當事人面對現實，克服問題的信心與勇氣，嚐試採行問題的行動。

5 可導引當事人奮鬥的目標，達成自我實現。

為擴大晤談的功能，晤談的對象，雖然多以當事人本人為主，但可視輔導上的需要，當事人的父母、家人有關師長、同學、朋友等人，均可列為晤談的對象。如此，若能獲得更多人員的協助與配合，相互支援，共同合作，則輔導的功效必更大。

## 十八、個案研究

陸莉

### 一、個案研究的意義

兒童在學校的學習過程中遭遇到困難時，在學業上或行爲上就可能產生問題，學校在發現兒童有問題時，總是設法了解問題的癥結，設計解決問題的方法以協助兒童適應學校生活。這種研究學生問題或困難的方法很多，而最完善，最有用的方法爲「個案研究」(Case Study)。學校中對發生問題的兒童處理的過程不儘相同，大約可分爲三個層次。(1)有的問題由級任老師發現，級任老師參考兒童的綜合資料卡，各項作業，月考成績及觀察兒童智能在班上的地位，卽知其問題之癥結所在，利用上課及課餘施以學業的補救或行爲的輔導卽可解決問題；(2)有時級任老師協助後，問題仍然存在，就請會接受特殊教育專業訓練的教師一起診斷，利用個別智力測驗發現兒童的特殊優點和特殊弱點，然後由特殊教育教師施以補救教學和行爲輔導，以協助兒童解決問題；(3)有時特殊教育教師輔助後問題仍然存在，這時要尋求有關的特殊專家協助共同診斷，找出問題的基本癥結，各種專業人員以科際整合方式來解決問題。這第三階段卽是做一個完整的「個案研究」。

由此可見，個案研究是一個由小組共同工作解決問題的方法，這個工作要透過各種專業人員共同診

斷，發現困難或問題的成因，提出解決問題的計劃，由小組之專業人員在同一目標下分別執行計劃，對兒童施以行為與學業的，輔導與診斷配合實施，以幫助兒童解決困難使其個人身心得以正常發展。

## 二、個案研究工作的內容

在國民小學進行個案研究工作，雖然礙於編制及專業人員的缺乏，但仍然可以組成小組來進行，這個小組可由校長，教導主任，輔導主任，特殊教育教師及級任老師組成，由輔導室主任負責召集，並推動個案研究工作，工作內容包括建立個案研究的目標，了解個案研究的對象，個案研究基本原理原則的認識，個案研究的實施方法，撰寫個案研究報告及召開個案研究會議等。

(一) 建立個案研究的目標：為協助教師解決兒童問題，國民小學輔導室應能做到下列目標：

1. 能對學校行政人員及全體教師提供全體學生之一般性特徵資料。
2. 能為全校每一位級任老師提供其班級學生之一般性資料，包括團體智力測驗結果，及各種綜合紀錄卡。
3. 能為學校特殊教育教師提供個別智力測驗工具。
4. 能協助組成個案研究小組。
5. 能協助教師個別診斷，並矯治學生問題。

6. 能協助學生自我瞭解，自行解決困難。

7. 能提供充分資料，以爲追蹤輔導，工作檢討及研究改進之依據。

### (二) 確定個案研究對象

依前述定義我們的個案應是「有困難問題必須解決或是有特殊需要必須滿足的兒童」這類兒童可分爲：

1. 情緒異常的兒童：學校兒童中，在情緒的發展過程中，表現異於常態者，其中尚有輕重之別，輕者如過份羞怯、冷淡、孤僻、自卑、喜怒無常，重者如精神錯亂、行爲失常等。前者可在學校中，用個案研究方法補救，較嚴重者，則需請心理治療專家診治。

2. 問題行爲的兒童：如偷竊、打架、逃學、欺侮女生、破壞公物、參加幫派等兒童。

3. 學業成就低劣兒童：在學業上得不到成功的兒童，稍有不慎，不僅在學業上的問題不易解決，而在心理上也容易產生障礙，形成問題。

4. 生理上異常的兒童：這類兒童，由於殘障或其他生理疾病，其遊戲和社會活動異於一般兒童，因而導致心理上的不平衡時，在行爲上或學業上都會有重大的影響，可當作個案予以研究。

### 三、個案研究的基本原則

要澈底瞭解學生，不是具有完整而詳盡的資料即可，從事個案研究者本身需要具有心理學方面的知

識，並對青少年成長的一般過程有較深入的認識，此外尚須明瞭若干基本原則：

1. 兒童的問題必有其潛在的原因；兒童目前的問題，宜根據其過去的經驗、家庭狀況、健康狀況，個人需求，興趣及其生活方式等尋求答案。問題的行為只是若干潛在因素的徵兆，我們不能只針對問題表面的徵兆尋求對策，應深入的調查探索其可能之真正原因，才能開始施以輔導。

2. 問題的原因是複雜錯綜的；每一單獨的問題，很少是由某單純的因素所導致。通常這種問題都是許多因素錯綜複雜的糾合而成的。

3. 資料必須完整而累積連貫；我們所需的資料必須包括兒童目前的需要、能力、個性、興趣等方面，必須附有兒童身心發展及環境變遷的累積資料記錄。

4. 個案研究須以合作方式進行；個案研究小組必須充分容納各有關教師、指導人員、家長、其他有關人士對兒童之報告、軼事記錄、和兒童社交關係計畫資料，並須經過共同的慎重會商及分析後，始能提出建議，並依此建議處理問題。

5. 處理或矯治須有持續性；協助學生滿足需要或解決問題之建議，依建議所作的輔導工作，應是循環不已的，必須依輔導結果配合新的事實和情況，重新診斷及訂定輔導計劃。

#### 四、個案研究的步驟

個案研究的架構是把①已知有關學生的各種學業，成爲資料，都搜集在一起，尤其是有困難的那一

部份(2)搜集完整資料包括個案的家庭背景、學校背景、健康記錄和社會適應(3)解釋所有診斷資料，作為輔導指引，(4)描述評鑑輔導結果。依此架構可將個案研究的步驟定為八項：

1. 個案的確定。
2. 個案問題的發現經過及問題症狀。
3. 調查搜集個案的資料。
4. 個案資料分析。
5. 研判個案問題的可能成因。
6. 提出建議。
7. 處理與輔導。
8. 檢討與改進。
9. 追蹤輔導。

## 五、個案研究大綱

1. 確定個案研究的對象：包括個案的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就讀學校、年級、父母職業、教育程度、教師評語等基本資料。

2. 個案問題發現的經過及問題症狀：

教師發現個案在行為上、學業上發生問題的徵狀，將有關之症狀及發現經過一一列出，譬如王生五年級轉學來本校，外表粗壯，富領導能力，但穿著之衣服短小，每日趁教師上課寫黑板時即溜課，早去佔住新有的鞦韆架，待下課後一分給他鄰居的低年級小朋友玩，曾詢問他為什麼要佔住玩具，他說先幫他們佔，他們才有得玩，所以他要溜課，有一次，溜課後，未見回校，教師告知訓導主任和校長，學校與家長聯繫，家長告訴校長該孩子放在學校，丟了應由學校負責，連續七天後王生歸來上課，詢以往何處，告訴老師搭火車去了高雄，在高雄姨媽家住了一天，而後到處住肉攤子的案子，白天行乞吃飽，一週後又回來，回來後，仍經常溜出教室，個案目前未做偷竊，學校擔心他會再溜課，而且恐怕產生其他不良的行為。

3. 調查搜集有關資料：包括個案的家庭資料、學校資料及個人資料。可以製成表格請家長或教師填寫，亦可訪視家長、教師及兒童本人。

(1) 家庭資料：包括家庭經濟狀況，家庭健康狀況、家庭文化因素、家庭的生活功能及家庭人員之間心理動態。

① 家庭經濟狀況：包括家庭收入、來源和數量，以及這些數量是否足以維持家庭生活的需求；家庭經濟的運用和分配情形適當否；家庭人員的基本生活需要是否充分滿足，若否則原因何在？家庭負債程度、承繼及其他特殊家庭問題。

②家庭健康狀況：家庭人員的健康情形，在何種醫療機構檢查；家庭人員的一般健康條件如何，家人中患有明顯疾病的原因，包括重大急性疾病和慢性疾病的情形；上述各種疾病是否得到妥善的治療和照護，若否，主要原因何在？以及家人健康和疾病。

③家庭文化生活狀況：何種價值觀念或文化特殊影響家庭生活功能；婚姻與夫妻關係適應情形；父母對子女教養態度和方法如何，家庭人員接受教育程度如何？家庭人員接受教育的程度和情況，家庭人員的職業種類和適應情形；家人和鄰居的關係，和社區生活型態的認同程度；家人的宗教生活的特質；以及家庭的特殊問題及其因素所在。

④家庭生活的功能：家庭成員之滿足和安全保護；家庭人員的親情和交互關係，家庭人員的個人角色和家庭的認同程度；家庭成員的性角色確立與發展程序，家庭成員社會角色和社會統合程度；以及子女對學習動機，求進步願望和創造能力的發展情形。

⑤家庭人員之間的心理動態關係表現，夫妻感情與關係表現，夫妻關係對子女的影響；父母對子女的教導態度；子女之間的關係和價值態度；以及特殊的家庭動態心理問題。

家庭資料的調查可瞭解兒童的學前背景，及父母對學校的和其子女在學校適應問題的態度。

(2)學校資料：包括學習過程，學校適應情況，兒童自小學起，學習過程和學校適應是說明一個人成長的重要部份。因此在學校與同儕團體，對教師及學習成果的表現均應了解。

①學校資料包括各種累積資料卡，用以追尋其可能造成問題的原因。以了解兒童學業上或行為上的問題是源自剛開始入學或源自某一年級。

②學校中對兒童施行的各種標準化測驗結果。

③在學校中最近的行為，在家中的行為和學校的行為可能有很大的差異，不同教師可發現兒童不同價值與態度。

④學校中與兒童接觸的各種人物，對兒童的觀點，可以提供兒童學業上或行為上問題之可能

因素。

(3)兒童個人資料：

兒童個人的出生史和發展史，包括嬰兒、出生、幼兒、兒童的發展情況，個人對父母的態度及個人和兄弟姐妹的關係等。

1.分析個案資料以研判可能成因：

根據搜集的資料，以斷定病源、困難問題癥結之所在。診斷工作是極艱難的必須，在俱有豐富的學識和經驗，診斷方可無誤。診斷者可從生理、心理、環境三方面尋找導致兒童問題的可能成因，而後分析個案能力中，何者是其優點，何者是其缺點。

(1)導個案問題的因素：(註五)

①生理因素：可能是視覺或聽覺在感官或知覺上有了障礙，可能有輕度腦傷、左右偏用，腺體功能失調、語言障礙、一般健康不良或體型外貌比較特殊等。

②心理的因素：智力因素外，尚有情緒與社交不良適應。

③環境因素：可能是教學環境的因素、學校師資課程及教材等未適應兒童的個別差異、兒童的出席率、家庭環境因素等。

將上項家庭、學校及個人資料彙集歸納出這三種因素，然後找出可能形成問題的因素。然而導致兒童在學校中適應困難的因素可能是上項各種因素錯綜複雜交織形成的，甚至可能不易區分是那一種因素在先。個案研究的資料要仔細進行方能研判出真正之可能成因。

(2)由既有的資料中尋找出兒童優弱點

與同年齡兒童比較個案在學業上或行爲上，那些比同年齡兒童優秀——強多少，那些與同年齡兒童相同，那些比同年齡兒童弱——差多少。

5. 提出建議：

依資料分析所提供的可能成因及兒童之優弱點。對家庭和學校分別提出可行的具體建議。

(1)在家庭方面：建議應用何種態度對待兒童，應添置何種設備，如書報等，應對兒童好的行爲如何鼓勵，應對兒童有何種期望，應如何與學校合作等。

個案研究

(2)在學校方面：建議如學業上發生問題，應如何發現兒童學習起點，設計補救教學計劃提供適當教材適應個別差異，若行爲上有問題，建議如何利用行爲改變技術逐漸建立其正確行爲。建議如何與家長合作。

(3)敍寫建議事項應爲具體可行者：例如對一位常會只打扮自己疏忽照顧孩子的母親建議時有兩種寫法：

<p>對家長： 1.實施家庭訪問，促請家長關心其生活。</p>	<p>對家長： 1.請母親注意要爲孩子每日準備三餐，放學後詢孩子學校中上課的情形，注意要給孩子穿大小合身的衣服……</p>
-------------------------------------	---

上行的敍寫方式是「結論式」的，家長看了不知該如何表現關懷，而下行的是具體可行的協助方法。

6.處理與輔導：依建議所提供的方法，對有關問題進行生理矯治，行爲改變或補救教學。在輔導過程中，依問題不同，應用各種輔導技術，並記錄輔導之過程。

7.檢討與改進：對所提供的輔導方法處理之後，應透過再診斷，查驗使用方法的正確性，若每一步皆有成效，則可依原計劃繼續進行，若再診斷後發現問題仍然存在，則宜修改輔導計劃中的各種方法

8. 追蹤輔導：個案問題處理完結後，對個案目前狀況之描述，或是個案已改變由另一小組處理，目前狀況之了解。

(六)個案研究報告：撰寫個案研究報告目的是將兒童的各科背景資料予以系統化的組織，提供診斷和輔導應用。個案研究報告可以作為將來別人研究此個案的基礎，亦幫助將來類似案件的處理，亦可作為撰寫者的工作證明文件。

一份描述恰當的個案研究報告，有助於診斷與處理的正確性，在描述時可分成觀察說明評鑑和感想四部份。

1. 在觀察部份：教師只透過正式與非正式的觀察搜集資料不作批評，不作歸類，這部份包括了測驗資料，生理檢查、視覺檢查及會談資料等。

2. 觀察後說明：將個案的問題加以說明，但對調查的對象不作評鑑，而是絕對「調查」所見者，作記錄或報告，說明的方式應採軼事記錄的方式記錄如「這孩子曾去……」「這孩子曾做過……測驗」「這孩子的母親說……」是客觀的說明事實，而不是主觀的描述如「這個孩子很顯然智能不足」或「這孩子永遠都學不會發音了」，簡言之撰寫報告者只作描述但不作評鑑。個案研究報告中的主體也是這部份。

3. 評鑑：評鑑是把觀察或調查來的結果，加以解釋，試圖對資料結果加以研判，或者作一些假設

推斷、說明問題的成因或結果，但在評鑑時應小心，不要超越了調查資料以外。由評鑑結果可以擬一份部的輔導計劃大綱。

撰寫評鑑部份時，不只是陳列資料，應需包括「質」的層面，如「根據測驗及非正式觀察，它呈現……」「這些調查資料顯示出……」在研判資料時，會用到評鑑。

4. 感想：撰寫報告者可以說說自己的感受，由於寫報告者與兒童接觸的經驗可能由此感想中，更能知道兒童的問題，有益於對問題之研判，在建議項目或處理過程中常會有感觸筆法，不好的感想寫法也可能會扭曲了事實的真相，沒有經驗或不成熟的教帥總會倉促的下判斷或分類如「林生的智力有缺陷所以影響他的學習」「兒童因腦傷不能受教」「兒童來自正常情緒的家庭，不致形成情緒問題」這樣寫不僅影響個人報告之撰寫，也影響使用此報告的人。

(七)召開個案研究會議：

個案研究會議由前述組成個案研究小組的全體成員參加，並應包括家長在內。個案研究會議可以分為定期與不定期兩種形式。

1. 定期會議：凡是輔導室接到問題之初宜召開之，以了解是否視為個案處理，在個案診斷之前應召開之，訂定診斷方式，在診斷後應召開之，分析問題之可能成因並提出建議。輔導工作進行中宜每二週或三週定期開會認識問題之處理經過。輔導結束時宜召開會議處理結案。

3.不定期的會議：在處理輔導過程中，遇有棘手問題等，可不定期舉行會議，協商處理方式。

2.在個案會議中，凡是與會的人員不分老師、校長、家長、每人的發言權及觀點都可以公平，公開的提出自己的看法，不受權威的限制。

三、個案研究示例：本個案係筆者暑期部教學時的一份學生作業，其中資料甚為詳細，將之改寫後，提供作參考。

想家的孩子

台北市華興小學教師王環撰稿

(一)兒童的基本資料：

1.姓名：喬××

2.性別：女

3.年齡：滿十歲五個月

4.出生年月日：民國五十四年十月十四日

5.籍貫：山西省

6.年級：四年級學生，比同班生大一歲。超齡。

7.個性：孤獨，沒有伙伴，同學均疏遠他。

8.興趣：除了吃，沒有愛好。

9.健康情形：身高一二七·二一分，體重二五公斤，屬瘦的中等身材，眼睛大，很會講話。

(二)問題的發現與症狀：

個案研究

一三(二九一)

1 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五日，我們華興育幼院華興小學，剛剛正式上課的第二天上午，導護老師在辦公室說：「昨天晚上第一節晚自修時，四年級新生喬××，一直哭個不停，詢問之下，知道他為想家而哭，安慰了他，供給她紙張寫好了信，信中大意是：要她的爸爸明天就來看她，要帶糖菓、餅干、蘋果來。並且要求我立刻為她找到郵票，把信寄出去。唉！小小孩子就離家，真是可憐。」

2 六日上午早自修時，我去查堂，發現她仰着頭用衛生紙接著鼻子、嘴巴，眼淚不停的溢出，一看衛生紙上有一團血塊，她說是從嘴巴裡，無緣無故的吐出來的，立刻派衛生隊兩人送她去衛生組，由護士送去榮民總醫院檢查，結果口腔、鼻子、肺部均正常無病狀，再仔細的詢問她，「血」究竟從何而來，他說是用牙籤掏牙齒掏出來的。

3 七日、八日該生在衛生組，住病房說心口疼、頭疼，未上學，此後三天、兩天的不是頭疼、肚子疼，就是牙疼不能上學，並且天天打電話要求其父來探望她，送蘋果、餅干、肉鬆等來給她做零食用。

4 半個月後，保育主任說：「這個孩子真會纏人，整天腳前腳後的纏個不清，她的保育老師被她擾得頭昏腦漲，好勸歹說仍是沒有絲毫進步。」

5 一個月了，即十月初衛生組主任勸告她：小孩「不可裝病」，又勸他的父親不要常常帶許多零食來，養成壞的習慣，可憐他的父親，反而躲避衛生組主任，把帶來的零食留在教室裏，寫一張條子請

同學轉送到病房去。

6. 四十天後，級任老師的報告是：

- (1) 她知道次日要背書、測驗，就今天晚上不上自修生病了，次日請假去情報局醫院看病。
- (2) 四十天中她只上了二十二天的課。
- (3) 功課方面：國語測驗三〇分。

算術測驗八分。

社會二〇分，自然未參加。

依照上述情況，我們大家判斷該生必然在學習上發生困難，才會如此逃課。因此我們會商計劃應該如何著手幫助她，為她解決困難，使能安心學習，步入正途。

(二) 搜集有關資料：

十月十七日教導會議後，我和訓導股長，四年級任老師三人，計劃調查分工合作，所搜集到的資料是：

一、家庭資料：

1. 父親係上尉退役，現在行政院經合會，擔任傳達室接電話等工作。有高血壓症。
2. 母親於一年前，因為親戚擔保，欠錢倒帳，又因長子坐牢獄，心情惡劣，於去彰化旅遊中，失足

個案研究

一五（二九三）

跌死。

3. 有兄弟姊妹共六人：

- (1) 長兄於十八歲時因防身攜帶小刀，殺人致死，現仍在綠島管訓中。
- (2) 二姊在工廠工作，常來信請求或責罵，要求她不要再騷擾父親，讓父親多休息少操心。
- (3) 三哥正在國民中學讀國中二年級，功課亦差。
- (4) 四姊和六妹均住在天母育幼院，讀六年級及三年級。

4. 家現住三重市，文化環境不良。

5. 家庭經濟：僅靠其父工友收入，及二姊女工低薪，除付每月一〇〇〇元房租外，尚須負擔一家七口的生活教育費用。

### 三、學校資料：

#### 1. 就學史

- (1) 一年級時讀台北縣正義國小，課業尚屬中等，但會說謊話，常缺課，不做作業。
- (2) 二年級時，長兄殺人坐牢，不久母親去世，被送至兒童福利中心，常常逃學，逃回家中。
- (3) 三年級時，被迫轉送至天母育幼院，轉學至興雅國校，國語五〇，算術五〇，社會二二，自然

三〇，寫字五〇。

(4) 四年級即現在始轉入華興育幼院小學方滿兩個月。

2. 依據本院社會組十月廿八日所做的智力測驗：瑞氏非文字推理測驗結果，他所佔的百分等級在 P 廿五與 P 十之間。

3. 本院對她的能力評量記錄是：

(1) 常規訓練：上課時，不能集中注意力聽講。

(2) 語文方面：①對注音符號不清楚。

②不願多唸，背不熟。

(3) 數學方面：①對加減法進位退位，方法不熟稔。

②乘法口訣不會，乘除法不會做。

(4) 常識方面：①對年月日關係不清楚。

②星期日是一週的第一天觀念，不能接受，不能辨別地理方位。

③動物、植物、生物、礦物不能辨別。

4. 再做比西智力測驗：求得智商八五，並非智能不足兒童。

5. 參加學科測驗：第二學期考成績如下：

國語五〇 算術三二 社會四五 自然四二，仍然全不及格。

6. 體能測驗七五 音樂七五 勞作美術均七八，列中等。

7. 健康檢查：衛生組配合工作。

(1) 眼、耳、鼻、舌感官、四肢、胸、腹腔等均一切正常，僅牙齒有三粒齲齒。

(2) 精神方面：神經質，情緒很不穩定。

### 三、從事訪問工作：

1. 訪問家長：知其家庭破碎，有許多嚴重問題，如前家庭背景所述。

2. 再訪問兒童福利中心趙副主任，她找出資料，該生在那兒約一年，逃回家有廿次之多，逃學無數次，說謊，不能與人合作，學校常常有個別通知，該生給予他們非常大的困擾。

### 3. 實施個別談話：

(1) 該生對我及級任老師均說：

- ① 想回家
- ② 想媽
- ③ 怕失掉父親
- ④ 沒有人跟他玩
- ⑤ 希望老師特別愛他

(2) 對訓導股長說：

- ① 同學不喜歡她
- ② 功課不如人家
- ③ 怕人家笑她
- ④ 看到人家有的，自己也想有。

#### 四、資料分析與解釋其可能成因

##### 1. 瞭解該生學習困難因素：

###### (1) 心理上的影響

- ① 因需要父母、老師、同學的愛，而曾用裝病、說謊、同學的同情，以致逃學，不做功課。
- ② 因此反而造成錯誤，因錯誤而造成孤獨。
- ③ 又因家庭多變故，而心理、物質環境不安全。
- ④ 因為不安全，其情緒更不穩定，注意力不能集中，功課不銜接，厭惡學習，困難越積越深。
- ⑤ 由於沒有母愛，缺少刺激，而求知慾不振。

##### 2. 環境因素的影響：

- ① 家庭環境變故太多，家庭教育程度低，地位低，孩子太多，經濟差。
- ② 社會因素，憂慮失掉父親，個性倔強，沒有伴。

#### 五、提供建議：

##### 1. 對家長：

請家長來院商談解決問題：十一月廿八日約請保育組主任，社會組主任、衛生組主任、級任老師、訓導股長以及本人（教導主任）

(1) 請其家長合作

① 來訪只帶水果，絕對不要帶其他零食。

② 其父親自己與她長談：

1 告訴她其父有高血壓症，不可過份操勞煩心。

2 其父工作忙碌，不能不上班來看她。

3 家庭經濟情況不好，孩子多，不能花過多的錢，養成她好吃零食的習慣及虛榮心，她父親常常來看她，別人沒有。

(2) 請家長不要再溺愛，否則必定繼續擴張她想回家的念頭。

2 對學校：

(1) 由於實施個別診斷：知道喬××的成就低。心理年齡，閱讀年齡較同年齡兒童差二年，算術差三年。

生理年齡 一〇、〇五應讀五年級

生理年齡 一〇、〇五現讀四年級 成就低

心理年齡 八、〇一相當於三年級 需要級任老師在班級中施以補救教學。

閱讀年齡 八、〇三相當於三年級 需要級任老師在班級中施以補救教學。

算術年齡 七、一一相當於二年級 需要特殊教育教師另外施以補救教學。

(2) 在學業上，依其能力撰寫補救教學計劃，依計劃進行輔導。

#### 六、輔導與處理：

自十二月開始着手處理：

1. 在心理方面：由我負責：

(1) 對喬用故事化分析。

(1) 他的家庭內情，使其懂得如何才能使其家庭安定下來，怎樣才能受到真正永遠的父愛。

(2) 希望別人愛你，你要先愛別人。

勺與同學合作做清掃工作，幫助小同學。

文寫信給哥哥、姊姊，向他們問好，表示想念，並告訴他們「你計劃做新人」

(2) 喬生自己負責：每天寫一篇日記，做一件好事情，例如，喜歡讀書，頭不疼了，身體健康了，

同學對我笑了，我不想騙人了，不再要爸爸花錢了，我把作業做完了，打電話會浪費時間、金錢等等。

(3) 每星期一第一節下課交來四篇日記，發四顆糖或四塊餅干，星期四交三篇得三個橘子或柳丁，少一篇日記則少一個獎。

2 在家庭環境方面：訓導股長分析讓他了解：

- (1) 怎樣做個好女兒，好妹妹、好姊姊、好孩子。
- (2) 他的父親有固定的職業，家庭就可以安定，高血壓有藥物治療，只要不勞累不煩心，絕對沒有關係，不必焦慮。
- (3) 你若在每天下課後，能和同學在一起玩耍，沒有去衛生組看病，或和同學在一起做功課，只要你告訴我一聲，我就給你記一點，有廿點就可換一玩具。
- (4) 由兄弟姊妹所得幫助少。

3. 功課方面：

- (1) 交給他一付注音符號卡片，每天利用下課（下午第三節課），來辦公室拼一課生字，一週講一課大意。
- (2) 每星期利用早或晚自修，練習二位數進退位加減法數學二〇題，隔天一次。背九九乘法，2.5.3.一次，4.6.8.一次，7.9.一次，隔天一次。週日自由做，結果加倍有獎，全對或背熟一次記一點，廿點則可發一元硬幣，與其父通電話一次。

4. 輔導結果：

- (1) 從去年十二月三日起至一月十九日，從未間斷，其中亦有需要加強叮囑情況，但是逐漸步入佳

境，勝任愉快，廿日放寒假，家長接回渡假。此為第一期，進行順利，亦見成效。

(2) 寒假後，二月十七日開學後，情緒不佳，又呈現低潮現象，至三月九日，三週過去，所行方法似將呈現癱瘓狀態，三月十日，三人小組再開會商討。

(3) 加強設計，變換獎勵內容，參用社會性及非社會性的增強物，一點一滴的施行小步驟，再測驗，再診斷，再設計，補救發現另一個缺陷「寫信或打電話向其父親、姊姊的同事、朋友，或她從前的老師討要零食」。我們三人再對症下藥，又積極的把她抓回來，一步也不敢於鬆，直至暑假開始她已經做到。

- ① 不再常常藉病逃課。
- ② 能一週不向老師要硬幣打電話。
- ③ 表情較愉快，不再焦慮的纏着大人。
- ④ 國語成績至第三學月已考到七〇分，平均得六〇分。
- ⑤ 算術成績計算題已能考到三分五〇分平均四〇分。
- ⑥ 社會自然科沒有進步。

## 七、檢討與放進

從這個研究案中，提出若干改進與建議事項：

個案研究

1. 積極的訓導，應該是以兒童心理衛生為最高原則，對一個問題兒童，絕不是體罰可收效的，必須尋求出他的原因，把根本的壞瘤除去，才能把他改正過來。

2. 訓導和教學是完全合一的，學業上的進步，和人格的正常發展，是互相影響的，所以處理訓導問題，必須與教學相配合為一。

3. 兒童的生活是完整的，所以輔導兒童行為，必須控制兒童整個的生活，那麼學校與家庭的聯繫是非常重要的。也是最需要做好的一項工作。

4. 問題行為的出現，好像是突如其來的，但是問題行為之心理的構成，是長時間的積壓所致，所以要改進一個問題行為心理狀態，決非一朝一夕所可奏效的，因此，負責指導者，需有高度的耐心，而且和他的家長，要共同合作，抱着成功的信心，堅持到底，直到成功為止。

5. 建議其家長，寒假後，因該生回家渡假三週，而在第二學期開學後，該生心理方面又生變化，部份問題又重現。因此在放暑假前，由級任老師與其家長商談：建議其家長如何輔導該生暑假家庭生活，但不知效果如何，至為擔心。

6. 建議本校教導會議，重視兒童輔導工作以此為例，激發起教師們更豐富的愛心及研究工作的興趣，使本小學全面展開發現學習困難的兒童而給予輔導。

7. 建議擔任下學期五年級級任導師，需要更積極的從事追蹤工作加強輔導，再做智力測驗及國語科

測驗，由算術老師做算術測驗、自然測驗，我做社會測驗，訓導股長追蹤家長聯繫工作，然後由任課教師設計補救教學教材，及教學方法，增強物的設計，再測驗觀察，該生是否比以前進步，最後一直追蹤下去，一直到達到目的，造一個健全人格，能適應其學業，生活健康兒童至中學為止。

#### 八、追蹤輔導(略)

本文參考資料：

1. 陳東陞等：國小輔導活動研習參考資料彙編，明昌出版社，民國六十七年五月出版。
2. 陸莉譯：學習缺陷兒童的成因的診斷基礎，省立台北師專出版，民國六十九年三月。
3. 彭鵬辭：國民小學輔導活動，民國六十七年九月出版。
4. 陸莉、阮美蘭：個案研究及示例，明昌出版社，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出版。
5. 廖榮利：個案診斷 譯叢集 台灣省國小教師研習會 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出版
6. OTTO \ MeMenemy .. Corrective and Remedial Teaching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1966. Houghton mifflin co. Boston
7. Wilma Jo Bush & Kenneth W. Wangh.

Diagnosing Learning Disabilities. 1976 Charles E. Merrill Publishing Co.

Ohio

個案研究



## 十九、兒童社交關係之調查與應用

章 半 嶺

兒童進了學校以後，他們活動的範圍，比以前是擴大了許多；這時候又因爲年齡的增加，兒童的社會性，也有着明顯的發展，羣性的生活，對於這一個時期的兒童，成爲一種絕對的需要。由於他們在學校和班級的團體生活中，互相交往，彼此影響，也就漸漸構成了兒童們複雜的社會關係，同時各人在團體裏，也形成了不同的社會地位。因此，在這一個階段中，教師如何使兒童的社會性，能夠得到適當而充分的發展，是一件十分重要的事。

教師爲了輔導兒童，使其社會性得到適當的發展，使成爲一個健全的公民。可以應用調查的方法，就調查所得結果，經過分析研究，以明瞭學生相互之間的關係，以及所屬團體整個組織的形態，考察個人在團體中所佔的地位，從而幫助個別學生，設法改善與人相處的關係，獲得合適的團體生活。這種調查的方法，就是社交關係調查，或者叫做「社會關係調查」。下面分別就兒童社交關係調查的步驟、調查結果的整理，和調查結果的應用等三個問題，加以說明，以供各學校實施兒童社交關係調查之參考。

## 一、兒童社交關係調查的步驟

社交關係的調查，對於低年級的兒童，也可以應用，照樣可以根據所得的結果，明瞭兒童彼此間的關係，及其相互間的影響。一般說來，對低年級兒童的社交關係調查，不能用文字的測驗或調查，可以私下採用很自然的口頭直接問答，譬如說：

你最喜歡和誰在一起遊戲？

你最喜歡和誰在一起工作？

你最喜歡和誰坐在一起？

你最喜歡和誰在一起講故事？

根據這些問題，從口頭調查所得資料，就可以看出每個兒童被指名的次數。然後，再把這些結果，加以分析研究，並且用圖表解釋出來，我們可以知道很多情形：

(一)誰的朋友最多。

(二)那幾個是彼此互相羨慕的。

(三)那幾個是一個小組合。

(四)誰在受着同伴們的冷淡，疏遠或孤立。

- (五)誰在運動場上，最受歡迎與愛戴。
- (六)誰在工作室裏，最受歡迎與愛戴。
- (七)男女生間，是否有界限。
- (八)新生與舊生之間，是否有界限。
- (九)有沒有地區或宗教信仰的分界。
- (十)兒童社會中的各項情形，和以前的比較。
- (十一)其他的各種情形。

更進一步，還可以讓兒童對所指名者，任意列出五種品性、行為方面的批評，然後加以統計分頁，從所得的結果中，也可以看出兒童之所以受歡迎，或者是受冷淡的原因在那裏；自然，也就可以看出兒童社會中的理想是什麼。(註一)

上面所提供的方法，祇適於年幼的兒童，和人數較少的班級應用。對於中、高年級的兒童，和人數多的班級，做這項兒童社交關係的調查，其步驟分別說明如下：(註二)

(一)訂定兒童社交關係調查實施辦法 對於兒童社交關係調查的目的、方法、種類、表式和繪製的圖式等等，作詳細的說明，使全體教師，對兒童社交關係的調查，與關係圖的製作，有詳細的了解，正確的認識，而使工作的進行，能夠順利完成。

(二)決定問題 決定一個或數個問題，問題舉例如左：

- 1 全班當中，你最喜歡和那些人做朋友？最不喜歡和那些人做朋友？
- 2 搭遊覽車旅行時，你最喜歡和誰同坐在一排座位？其次是誰？再其次是誰？
- 3 下課時間，你最喜歡和那三個人一同遊戲？
- 4 在學校裏，你最喜歡和誰在同一個小組裏工作？
- 5 生日那天，你最喜歡招待的朋友是誰？

通常這一類的問題，多數單用正面的：「誰是你最好的朋友？」而少用反面的：「誰是你最不喜歡的人？」以免有不良的影響。但在必要時，譬如爲了發現團體中的「被拒者」，也可兼用正面與反面的問題。

(三)印製調查表 依據決定的問題，設計並印製「社交關係調查表」，俾供進行調查時，分給兒童填寫之用。調查表的表式，要依據問題內容的需要而設計。茲繪出一種表式於後，作爲示例：

## 兒童社交關係調查表

說明：

年 班 座號

姓名

性別

1 先填寫自己座號、姓名、性別和

搭遊覽車旅行時，你最喜歡和誰坐在一起？

年級班別。

座號		姓名		性別	
----	--	----	--	----	--

2 再填寫最喜歡的同學座號、姓名、性別。

調查日期

年

月

日

3 只能填寫一位同學。

四 進行調查工作 調查的工作，最好以各班級任教師為主要人員，必要時再請其他教師協助，亦可

挑選各班優秀兒童為助手，幫助工作的進行。在進行調查工作時，主持者應特別注意下列各點：

1 儘可能協助兒童，在團體中先建立社交關係，以免彼此生疏。

2 在分發調查表之前，應將調查的問題和目的，向全班學生作適當的說明，使大家都能深切明瞭，以避免無謂的顧慮。

3 分發全班兒童名單，以供應用。

4 分發調查表之後，要說明填寫的方法，以免發生錯誤；同時要使每一位兒童，都能夠照實填寫出來。

5 要用問話的方式，請學生回答問題，並且要注意發問的技巧。

兒童社交關係之調查與應用

五(三〇九)

6. 要取得兒童的信任。

7. 要讓兒童知道，這項調查所得的結果，是不公開的，絕對保守秘密。

8. 態度要和藹、誠懇。

(五)整理調查結果 調查表填答完畢後，要收回加以整理。調查結果要怎樣整理，在後面再詳細說明。

## 二、兒童社交關係調查結果的整理

兒童社交關係，經過調查之後，應將調查所得的資料，分別登記和統計，再就其結果加以分析。調查結果整理的方法，有如下幾種：

(一)表列法 將全班學生調查的結果，加以統計，表列出來（見下表）。其內容說明如下：（註三）

1. 表內左欄所列學生姓名，均以甲、乙……代替，并填寫上座號。
2. 中間三欄，分別記載各該生所作選擇的座號（即選擇的同學）。
3. 右欄「被選總次數」，為每個學生被別人選擇的次數之統計。
4. 數字加圈者為互選的學生，例如甲與乙、丁、癸為互選。

社交調查結果一覽表					
_____：年級 _____：時間					
問題：搭遊覽車旅行陽明山，你喜歡和誰同坐一排座位？					
選 被 數 次 總	號 座 學 同 選 所			姓 名	座 號
	三 第	二 第	一 第		
6	⑩	④	②	甲	1
5	⑦	10	①	乙	2
0	10	4	8	丙	3
4	①	2	7	丁	4
1	4	1	2	戊	5
1	1	9	⑩	己	6
4	②	5	⑧	庚	7
2	4	10	⑦	辛	8
2	1	⑦	2	壬	9
5	9	⑥	①	癸	10

上表中，甲生被選次數最多，是全班中最受歡迎的學生。丙生沒有人選他，是個「孤立者」。

(二)計分法 將全班學生調查的結果，加以統計，用分數表示之。表式舉例如下：(註四)

兒童社交關係之調查與應用

七(三二一)

表 分 計 查 調 交 社										
_____ : 期日 _____ : 級年										
癸	壬	辛	庚	己	戊	丁	丙	乙	甲	被選者 選者
1						2		3		甲
2			1						3	乙
1		3				2				丙
			3					2	1	丁
						1		3	2	戊
3	2								1	己
		3			2			1		庚
2			3			1				辛
			2					3	1	壬
	1			2					3	癸
9	3	6	9	2	2	6	0	12	11	計 共

上表內容，說明如下：

1 表中右欄學生為選者，上面橫欄學生為被選者。

2 表中數字，橫行來看，為各生所選的三人，第一選擇給三分，第二選擇給二分，第三選擇給一分。直行來看，為各生被選擇所得之分數。

3 「共計」欄，為各生所得之總分。

(三)圖解法 這種方法，最能顯示團體中兒童彼此關係的實況，是社交關係調查結果最有用的方法。一般社交關係圖，大致可分為普通圖、靶形圖 (Target Sociogram) 與組型圖 (Matrix Approach) 等幾種。茲分別介紹於後。

1. 普通圖 某班二十四個學生，由每一個學生，選擇班級內最要好的一個同學，就其調查所得的資料，經過整理後，選擇結果的統計如下表：(註五)

學同歡喜最		名 姓	座 號
名 姓	號座		
	7		①
	4		②
	20		③
	2		④
	6		⑤
	5		⑥
	8		⑦
	7		⑧
	7		⑨
	11		⑩
	6		⑪
	7		⑫
	7		⑬
	7		⑭
	5		⑮
	8		⑯
	12		⑰
	5		⑱
	7		⑳
	5		㉑
	7		㉒
	5		㉓
	5		㉔

○代表男生    ◻代表女生

繪製社交關係圖的步驟如左：

(1) 細閱選擇結果統計，預估繪製的社交關係圖式。(排列以美觀清晰，和判讀方便為主。)

兒童社交關係之調查與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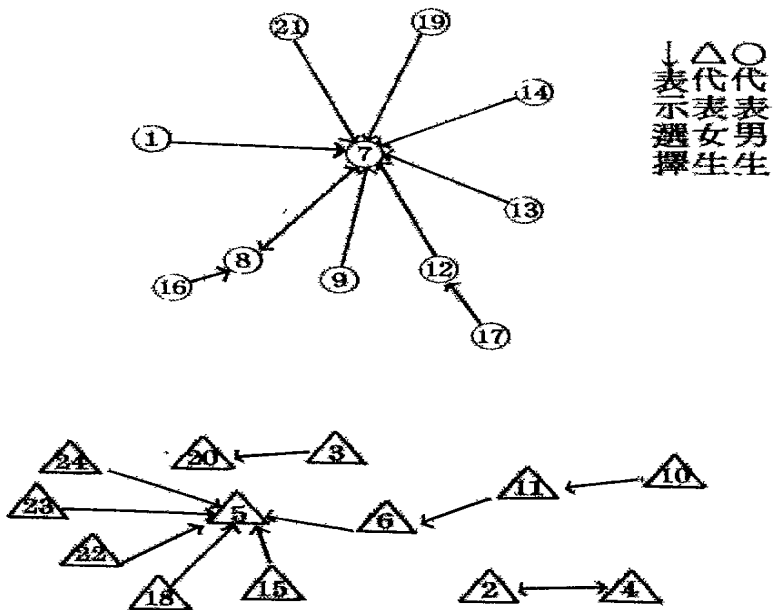
九(三三三)

(2) 按照座號順序，在繪製的空白紙面上，寫下彼此選擇的座號，再用箭頭符號，連接起來。

(3) 順序寫完全班學生的座號，和連接箭頭的符號，即繪成圖一的社交關係圖式。

2. 靶形圖 某班三年級十七個學生，由每一個學生，選擇在其餘的十六個人當中，舉出那兩個人，是他願意與其同桌吃飯的。就其調查所得的資料，經過整理後，選擇結果的統計如下表。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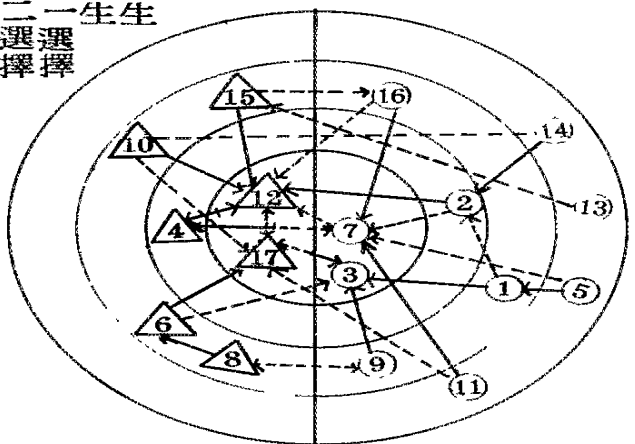


次被選數總	號座學同選所		名姓	座號
	選二第	選一第		
1	②	③		①
2	⑦	△12		②
4	△17	⑦		③
2	⑦	△12		△4
0	⑦	①		⑤
1	③	△17		△6
7	△12	△4		⑦
1	⑨	△6		△8
1	△8	③		⑨
1	△17	△12		△10
0	△17	⑦		⑪
7	△17	△4		△12
0	△15	⑦		⑬
0	△10	②		⑭
1	⑬	△12		△15
1	△12	⑦		⑯
5	△12	③		△17

○代表男生  
△代表女生

繪製社交關係圖的步驟如左：（註六）

- (1) 在紙上畫四個同心圓。
- (2) 被選次數最少的，畫在最外面一圈；被選次數最多的，畫在中央的一圈。其餘的則分別按照被選的次數，畫在適當的圈子裏。
- (3) 用座號代表姓名，男生在座號外面加一個圓圈，女生加一個三角形。
- (4) 在圓形之中，畫一根直徑，把四個



○代表男生  
△代表女生  
○代表第一選擇  
△代表第二選擇

二 圖

同心圓，各分為兩半。男生畫在右面的半圓裏，女生畫在左面的半圓裏。

- (5) 用箭頭指示是由誰選誰的，實線表示第一個選擇，虛線表示第二個選擇。
- (6) 順序用箭頭的符號，連接學生的座號，先畫實線，再畫虛線，即繪成圖二的社交關係圖式。

根據前面圖一、圖二的社交關係圖，我們可以看出這班級，各個學生之間的社會關係，較為明顯有四種不同的類型：

- (1) 明星或領袖：一個人成爲多數人選擇的中心，或被認爲是領導的人物。如圖一的5號和7號；圖二的7號和12號。
- (2) 連鎖：是甲選擇乙，乙選擇丙，丙選擇丁，成爲單向的選擇。如圖一的10號選擇11號，11號選擇6號，6號選擇5號；圖二的5號選擇1號，1號選擇3號，3號選擇7號。
- (3) 互選者：甲選擇乙，乙選擇甲，二人相互選擇，彼此相互依賴。如圖一的2號與4號，5號與6號；圖二的8號與9號，4號與7號等是。
- (4) 孤獨者：一個人未爲團體中任何人所選擇。如圖一男生的1、9、13、14、16、17、19、21號，女生的3、10、15、18、20、22、23、24號；圖二男生的5、11、13、14號等是。

從這各種不同的社交關係類型，我們可藉以評定，各個兒童在社會行爲方面的成熟程度；也就是可以識別那些兒童，是衆望所歸，成爲選擇的中心；那些兒童僅爲少數人選擇的對象；那些兒童則爲同伴

所厭棄，沒有人要選擇他。

我們也可以從社交關係圖，看出整個團體的結構。譬如：

(1) 在圖中顯示男生多半選擇男生，女生多半選擇女生的情形，這便表示在這一團體當中，存在着兩性分裂的現象。

(2) 在圖中顯示出許多的明星、連鎖、互選，以及孤獨的現象，而明星與明星之間，又缺乏相當的聯繫，不能形成一種網狀的組織；這便表示在這一團體之中，缺乏團體組織和團體意識，有許多小組織存在，不能夠團結、合作。但是，各小組間如有相當的聯繫，則對於班級中各項活動的推展，會有很大的幫助的。

(3) 在團體中顯示出，各個份子所得的分數，有的過高，有的過低，彼此相差太大；或者是畫出來的圖形中，顯示選擇的關係，集中在一個或兩個主要中心，而其他份子與份子之間，很少表現相互的關係；這就表示這個團體，為少數領袖所控制。

3. 組型圖 這一種社交關係圖的形式，可適用於人數較多的班級，也可以了解全班學生間更為複雜的相互關係，包括小組，小羣等組型，以及明瞭團體中彼此交往的情形。這一種社交關係的調查，是由學生寫出自己喜歡和不喜歡的同學，沒有人數的限制，調查表可以採用下面的表式：

年級 | 班姓名 | 座號 | 性別

說明：

喜歡交往的同學和不喜歡交往的同學

喜歡交往的同學

1 先填寫最喜歡的同學，再寫第二，第三……喜歡的同學。  
2 其次填寫最不喜歡的同學，再寫第二，第三……不喜歡的同學。

座號 | 姓名

座號 | 姓名

3 沒有人數的限制。

4 如果你覺得實在沒有喜歡的同學，和不喜歡的同學也可以不要填寫。

5 要記得寫自己的姓名、座號、年級、班別和性別。

喜歡交往的同學		不喜歡交往的同學	
座號	姓名	座號	姓名

調查日期 年 月 日

這裏舉一個例子，把組型圖的繪製和解釋方法，說明如下：（註七）

(1) 某班二十四個學生，先要他們每個人，分別寫出「喜歡交往的同學」、「不喜歡交往的同學」的座號和姓名。

(2) 就其調查所得的資料，歸類整理結果，登記在下面的表格上。(○代表女生，○表示彼此互相關

係。

某班二十四位學生選擇和排拒結果統計

往交歡喜不	往交歡喜	名 姓	號座
14	21 7		1
19 16	22 15 (4)		(2)
	22 20		(3)
24 5	20 15 (2)		(4)
24 (8)	(22)(20)(15) (6)		(5)
14 3	(23)(22)(20)(10) (5)		(6)
1	(21)(19) (8)		7
(22)(5) 1	(21)(19) (7)		8
(23)	21 13 8 7		9
6	22 20 11		(10)
13 10 8	(23) 22 15 6		(11)
1	21 (14) 7		12
1	19 8 7		13
1	(17)(12) 8 7		14
24 11	(22)(20) 7 6 (5)		(15)
1	19 17 8		16
	21 (14) 12		17
21	23 20 15 5		(18)
13 5	(21) 17 (8) (7)		19
	(22) (15) (6) (5)		(20)
9 1	(19) 14 (8) (7)		21
24 23 (8)	(20) (15) (6) (5)		(22)
10 (9)	20 15 (11) (6) 5		(23)
	22 20 15 5		(24)

(3) 在縱橫的二十五格(比全班人數多一格)的一張方格紙上，根據上表所列的事實，繪製下列的最初組別草圖，如圖三。

草圖繪製的方法說明如下：

兒童社交關係之調查與應用

	22	(5)	(6)	(15)	(20)	7	8	19	21	14	12	17	(23)	(11)	(2)	(4)	(3)	9	(10)	16	(18)	(24)	1	13	
(22)		⊕	⊕	⊕	⊕		⊖																		
(5)	⊕		⊕	⊕	⊕		⊖																		
(6)	⊕	⊕								-			⊕				-		+						
(15)	⊕	⊕	+		⊕	+								-											
(20)	⊕	⊕	⊕	⊕																					
7							⊕	⊕	⊕															-	
8	⊖	⊖					⊕		⊕	⊕															-
19		-					⊕	⊕	⊕				+												-
21							⊕	⊕	⊕			+													-
14							+	+				⊕	⊕												-
12							+					+	⊕												-
17												+	⊕	+											-
(23)		+	⊕	+	+									⊕					⊖	-					-
(11)	+		+	+			-							⊕											-
(2)	+																	⊕							-
(4)		-		+	+													⊕							-
(3)	+				+																				-
9						+	+		+				⊖												+
(10)	+		-		+										+										-
16							+	+				+													-
(18)		+		+	+								+												-
(24)	+	+		+	+																				-
1						+			+	-															-
13						+	+	+																	-

附註：座號外加( )者代表女生 ○代表相互選擇

圖草別組初最：三圖

①在方格紙上的第一縱行和第一橫列，填寫各個學生的座號。

②在前面的結果統計表中，把相互選擇次數最多的學生22號，寫在第一格。和該生作相互選擇的5、6、15、20等號的學生，順序寫在其次的幾個格子裏。

③再找出相互選擇次數最多的學生，號，以及和7號作相互選擇的幾個人，8、19、21等號，順序寫上去……最後把未發生相互選擇關係的學生，一一填寫上去。

④在女生的座號外面，加上括號，以資識別。

⑤用「+」號代表喜歡，「-」號代表不喜歡，把上表結果統計的事實，填記在草圖之上。例如32號，喜歡5、6、15、20號，不喜歡8、23、24號，就在22號所在的橫列裏，5、6、15、20等號之下，各畫一個「+」號，8、23、24等號之下，各畫一個「-」號。

⑥有相互喜歡，或相互不喜歡的情形，就在「+」、「-」號的外面，加上一個圓圈。例如22號和5號，相互喜歡，所以這兩個「+」號外面，各加一個圓圈；22號和8號，相互不喜歡，所以這兩個「-」號外面，也各加一個圓圈。

④把最初組別草圖的順序，重新整理，重新排列，也就是把班級中幾組相互喜歡的人，按對角線方向排列，集中在一起；而將給人選擇次數較少，甚至是不爲人所喜歡的人，分散排列左右兩邊。這樣，就作成最後整理的組型圖，如圖四。

組型圖的整理原則，分別說明如下：

- ①把互相喜歡的人，集中在一起，各成爲一組；例如這一班，有A、B、C、D、E五個小組。
- ②從草圖中發現男生女生，各成組型，就把男女生組型分別排列，男生排在前面，女生排在後面。
- ③6號與22、15、5、20號爲一組，又與23、11號爲一組。於是，就把6號排在這兩組之間，而成

圖四之D組與E組。

④ 2號與4號為一組，排為圖四之C組。

⑤ 其餘男生，排在A、B兩組前後，其餘女生，排在C、D與E組前後均可。

(5) 根據上面這個組

型圖，加以分析，我們可以發現下列幾種事實：

① 在這個班級中，二十四個學生，分成五個小組，他們沒有融合成爲一個整體的組織。

	9	13	19	7	8	21	14	12	17	1	16	(24)	(3)	(4)	(2)	(18)	(10)	(22)	(15)	(5)	(20)	(6)	(23)	(11)	
9		+		+	+	+																		⊖	
13			+	+	+						-														
19		-		⊕	⊕	⊕			+											-					
7			⊕		⊕	⊕	A			-															
8			⊕	⊕		⊕				-								⊖		⊖					
21		-		⊕	⊕	⊕	+			-															
14				+	+			⊕	⊕	-															
12				+		+	⊕			-															
17						+	⊕	+		B															
1				+		+	-																		
16			+		+				+	-															
(24)																		+	+	+	+				
(3)																		+		+	+				
(4)													-		⊕			+	-	+					
(2)			-									-		⊕		C		+	+		+				
(18)																			+	+	+	+		+	
(10)																		+		+	+	-		+	
(22)						⊖													⊕	⊕	⊕	⊕	-	+	
(15)				+															⊕		⊕	⊕	+		-
(5)					⊖														⊕	⊕		⊕	⊕		D
(20)																			⊕	⊕	⊕		⊕		
(6)																		+	⊕		⊕	⊕	⊕		
(23)	⊖																			+	+	+	⊕		⊕
(11)		-																		+	+		⊕	⊕	

附註：( )代表女生  
+代表喜歡  
-代表不喜歡  
⊕代表彼此喜歡  
⊖代表彼此不喜歡

圖型組的理整後最：四圖

②這一班的男女學生，不但各自成組，並且有互相不喜歡的趨勢，也剛好排列在對角線之兩端。D、E兩組，不喜歡A組學生，同時也被A組學生所不喜歡。因此，發現這一班男女生距離很大，且不相容。（一般學校的班級中，少有此種現象，這裏可能僅是一種舉例說明而已。）

③有些學生，他雖喜歡班級中某些同學，但自己卻不為別人所喜歡，如24號、9號、13號便是。

④6號學生，被兩組所選擇，她可能是有較高的社交和領導的能力。

⑤20號、7號、15號和22號等幾個學生，是比較受人歡迎的。

⑥1號和21號的學生，是不大被人喜歡的。

⑦18號、16號和3號的學生，是比較孤立的。

前面已經將兒童社交關係圖的繪製方法和步驟，作簡要的說明，這裏還要再提出幾點應該注意的事

項，茲分別條述如下：（註八）

（一）社交關係調查表的表式，可依實際需要作適當的設計，以應用方便為主。本文中所列表式，僅是其中一種而已。選擇結果統計的表式，也是如此。

（二）作圖時，男女學生應加符號，以資區別。

（三）作圖所用的各種符號，應加註明，使判讀時不至於發生困難。

（四）作圖時要細心，更要有最大的耐心。

- (五) 填記符號要正確，應注意避免座號的重複，和錯行的記載。
- (六) 填記時應有一定順序，才可以減少錯誤。
- (七) 填記完畢後，應仔細校對一次。
- (八) 有些圖式，如組型圖，繪製手續相當麻煩，但熟能生巧，故應除去畏難的心理。

### 三、兒童社交關係調查結果的應用

兒童社交關係圖，是表示一個團體內，各份子彼此關係的記錄。學校裏要做兒童社交關係的調查，進而繪製學生社交關係圖，為的是可以用來幫助教師，使其對於學生團體或班級，以及每一個學生在團體中所表現的行爲，獲得更深的了解，而對於團體的管理，學生個別的輔導，能有更適當的根據，使實施輔導的工作，能夠收到更大的效果。但就一般的情形來說，對於兒童社交關係調查結果的應用，應該注意到下面各項：

(一) 利用兒童社交關係圖，藉以明瞭一個班級中的各種組型，及其分配的情形，用來改善班級活動的參考。

(二) 可從社交關係圖中，來發現班級裏有領導能力、控制能力，以及能破壞和影響團體秩序等的學生，以便給予適當的輔導。

(三)教師可藉此變化學生氣質，以便建立優良的學習環境。

(四)對於需要團體支持的學生，例如孤獨者，應加以特別照顧和幫助，即使要犧牲其他學生的願望，也應該予以遷就。

(五)如果發現很多孤獨的學生，或者班級中沒有發現特別的組型，須安排學生彼此接觸的機會，藉以增加彼此間互相的認識。

(六)對於孤癖的學生，宜給以團體服務的機會，並協助其得到順利成功，以引起團體中大家的注意。

(七)對於少被選擇或未被選擇的學生，對其家庭情形、學校成績、學生能力與興趣等，需要加以研究，藉以發現及瞭解其在團體中，所處地位的原因，並提出有效的輔導方法。

(八)對於孤立或不受歡迎的學生，應盡量予以個別輔導改進，或設法使其在團體的學習環境中，能取得其應有的社會地位。

(九)對於「成對」的學生，須介紹別的朋友，擴大或改變其學習的編組，以擴展其社交的範圍。

(十)對於居於「星形」中心地位的學生，應一面發展其領導的才能，一面培養其隨和、虛心的性格和態度，以免高傲，目中無人。

(十一)學生之間的關係，是會時常變動的，對於情感不甚穩定的學生，也難維持同學間的良好關係，因此，須每隔一段時間，一學期或一學年，再作一次調查，藉以觀察比較其變異的情形。

(四)兒童社交關係調查之結果，僅是提供進一步觀察與研究的線索和機會，而不能認為是獲得最後的答案，尚須繼續研究、判斷和追蹤。

(五)兒童社交關係調查的原始資料，以及整理的結果，均須代為保守秘密，不可隨便公開。

(六)不是輔導工作人員，不是級任老師，不得隨便翻閱兒童各項資料。

(七)各班兒童社交關係調查整理的結果，應納入兒童基本資料之中，作妥善的管理和應用。

總之，小學輔導活動的工作，是小學教育的核心工作，其重要性可想而知。兒童社交關係圖的繪製與應用，乃是實施輔導活動工作的一種有效工具，各學校應盡量加以利用，以提高兒童輔導工作的效果。

## 附註

註一：見錢卓升指導、張英超執筆：「兒童的社會」一文，載於我們的兒童，中央日報社，民國四十一年四月，頁一四九。

註二：見柯維俊著：怎樣繪製學生社交關係圖，兒童研究第十期，省立台北師專，民國五十二年八月，頁二〇。

註三：見吳元杰、柯維俊、夏起晉編著：教育輔導，民國六十八年七月，頁四六。

註四：同註三，頁四八。

註五：同註二，頁一八。

註六：見程法泌編著：知識及行爲的考查方法，教育部中等教育司，民國五十二年十二月，頁七九。

註七：見孫沛德著：介紹學生社交關係圖之製法及其應用，國民教育第六卷第五、六期，省立台北師範

，民國四十六年十一月。

註八：同註二，頁二五。



## 二十、小型團體輔導

阮美蘭

### 一、小型團體輔導的意義和重要性

小型團體輔導即將兒童每六、八人組成一個小團體，每週進行一至二次活動，每次活動一至一小時半，連續進行八至十二次活動。基於輔導及團體動力的原理，運用適當的團體輔導技巧，使兒童經由信任、接受、溫暖及溝通等人際關係互動中，導向自我開放及自我問題的瞭解，進而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以促進人格的自我成長。

小型團體輔導提供與一個日常生活相仿的情境，團體過程中，由兒童彼此的互動，接納及多重回饋中，能激勵一些較害羞、退縮的兒童，勇於嚐試說話，同時，個體在與其他兒童經驗分享中，能領悟到許多解決問題的方法。現今國小人事制度及輔導老師短缺下，團體輔導參與的人數多，輔導的層面廣，除節省人力及時間外，尚能滿足兒童的一些心理需求：

1. 歸屬感：兒童參加團體，為團體所接納，成為團體一份子，易取得認同的對象，這是羣性發展的濫觴。

2. 情感發洩及表達：在團體中兒童可將自己喜、怒、哀、樂儘情地表達，增進心理健康。

3. 社會學習及適應：在團體中，兒童由不同角度來了解自己的問題，並調整自己，使自己在認知及情感方面，得以成長。(註一)

## 二、正式小型團體輔導的方式

### (一) 結構性團體：

領導者依據團體所欲達到的學習目標，設計一系列有程序、循序漸進的活動，來引導兒童由團體經驗中參與學習。團體所學習的範圍和方向，常受領導者所設計的活動及主題所影響。領導者在團體中引導的角色相當明顯，需運用較多的引導技巧，來控制團體的進展及互動。

結構性團體，常被應用於教育性的成長團體。其優點可增加團體初期的參與性及合作性，減低參與者的焦慮與不安，藉團體的互動回饋來影響個人。其缺點為過度依賴「它」，常會削弱團體內自然互動的力量，使活動滯留於類似團體活動，或侷限於膚淺的團體遊戲層面上，團體較難有深入的互動。

### (二) 非結構性團體：

不安排固定程序的活動，事先亦無預定的學習主題，團體的發展方向，視不同團體的性質而有不同，它的活動富彈性且互動多。領導者在團體的角色是潛入的，不易被查覺，但仍具有潛在影響力。

非結構性團體，常被應用於會心團體或諮商團體。由於團體初期目標不明顯，易帶給成員焦慮感及

茫然，但團體若能由茫然狀態至目標可見的方向，則團體的凝聚力及團體氣氛的提高，可促進團體較深入的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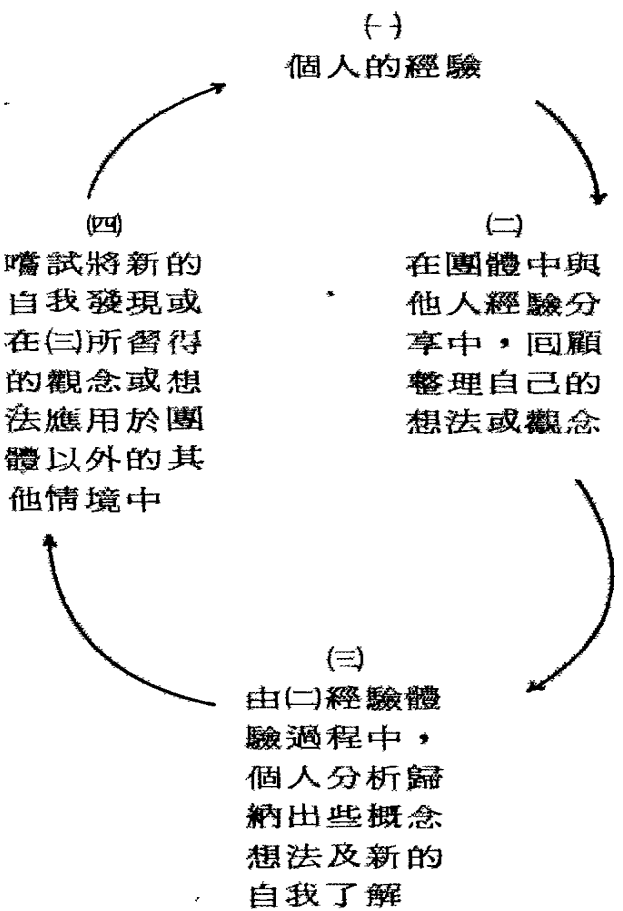
結構性與非結構性團體之差別並非在於活動之有無，活動只是領導者可運用的一種工具而已。不要為活動而活動，活動結束後的討論、回饋才是最需要的。在非結構性的團體裏，領導者可在過程中靈活運用某些活動來促進團體的互動與學習。事實上，二者之間，因「目標」設計和功能上的不同，被運用的情況也有所不同，二者優點互見，在運用上可以互補的進行。大體言之，非結構性較適合年齡較大、表達力較強及心智較成熟的青年及成人團體。國小兒童心智尚未成熟，語言表達力有限，生活經驗及認知層面狹小，宜採結構性進行較佳（註二）。

### 三、結構性小型團體的設計

(一)結構性團體經驗學習的理論基礎——團體經驗學習模式 (Experiential Learning circle)。

(註三)

結構性小型團體活動的設計及帶領，須以「經驗學習模式」為基礎，其過程可分為四個階段：



日常生活中，我們許多想法及觀念都是「經驗學習模式」中的自我學習過程，例如：

李小華覺得自己在班上沒有朋友，很孤獨（經驗學習階段一），在團體中與其他兒童交換意見後，李生了解與同學相處要彼此互相幫忙（經驗學習階段二），也領悟到以前自己與同學相處，凡事只想到自己，而忽視互相幫忙的需要（經驗學習階段三），這些發現使李生與人交往的挫敗感中自我成長，了解日後與同學相處，應多設身處地為別人着想（經驗學習階段四）。

陳小明在班上也是孤獨兒，可是他的想法和李生不同，他認為自己長得既不漂亮又不可愛，才遭致

同學的冷落、疏離，自尊心受到打擊，使他在班級中退縮、逃避。

同樣是人際關係的學習，李生和陳生的差別在於由「經驗」至「歸納」的過程中，李生能分享、體驗更多可供自己參考比較的經驗來幫助自己思索、整理經驗，在經驗中所學習的是正向的感受，而陳生則否。

結構性小型團體輔導，即依「經驗學習模式」設計一系列活動，使兒童在團體中參與學習、開放、真誠表達及經驗分享的過程中自我成長。

#### (一) 結構性小型團體輔導設計的步驟：

1 確定對象：那一些人是參加此次小團體輔導的主要對象？

2 目標的確定：針對參加對象，了解與評估他們的需要，而後再決定所要設計的小團體要達到的目標。結構性團體經驗是一個目標導向的團體，例如一個八次十二小時「改善兒童人際關係」的目標在於：

- (1) 協助兒童自我瞭解及自我接納。
- (2) 協助兒童在團體中坦誠信賴及互相悅納。
- (3) 培養兒童思考自己人際關係行為模式，並探索解決問題的方法，以改變不良的態度或行為。
- (4) 將新的人際關係行為模式應用於日常生活情境中。

爲了達此「改善兒童人際關係」的目標，團體輔導即根據「經驗學習模式」的四個階段設計不同的活動，引發兒童思索日常生活經驗中的行爲模式，然後在團體經驗分享中，適時歸納和整理大家的經驗，以達到預定的學習目標。「目標」及「經驗學習模式」的結合，即爲結構性小型團體輔導活動設計基本原則。

3. 擬定活動進行方式及活動的設計；以引發成員參與及分享。

4. 準備團體進行所需要的場地、設備及材料及決定襄導者(Co-leader)，並與領導者事先一起設計課程。

5. 二位領導者共同討論。及修正小團體試用所設計的活動。

6. 準備每一活動進行的大綱及必備的材料，並準備一些備用的活動，視團體發展的狀況來彈性調整原先的設計。

7. 團體結束時，領導者以問卷或其他方法來得到成員對團體的回饋，以評估團體是否達到了目標。

8. 團體的回饋，自己的檢討及所有設計資料均加以保存，以供下次改進的參考。

## 四、基本技術

### (一)組成技術

1. 人數：國小兒童團體以六至八人為宜。
  2. 性別：男生團體、女生團體及男女生混合團體。
  3. 年齡：以年齡或年級相仿的兒童組成較好。
  4. 同質或異質：二者之別在於兒童本身的問題是否一樣或相類似。共同問題組成的團體為同質團體，如「不美滿家庭」兒童團體；不同問題組成的團體為異質團體，如「人際關係改善」的團體（由人緣好的與人緣差的兒童共同組成）（註四）。
- 同質團體因成員的特性相同，凝聚力強，成員較能互相關懷，不會孤立，又可從別人的經驗中得到解決問題的方法，缺點是團體過程較平穩較少沖激性及成長。異質團體由於成員不同的生活經驗及背景，所提出問題有助於團體的互動，缺點是團體初期常須一段長時間來建立共同的興趣及目標。同質與異質特點互見，在實際運用上，何者較佳，目前尚無定論。
5. 分組：
- (1) 由測驗中選出：如人際關係改善的團體可由「社會計量法」選出人緣較好及較差的兒童混合

編組。

(2)隨機組合：以報數、抽籤、猜拳及唱歌等方式配對分組。

(二)起始技術

1 暖熱：團體開始時可利用唱唱跳跳、遊戲等動態方式，引發兒童的興趣，減低兒童彼此間的陌生及抗拒，使團體氣氛活潑熱絡。

2 介紹：以「交互介紹」、「左右交互介紹」、「自問自答」或「有問必答」、「認識大家」等活動增進彼此的認識，使兒童互相接納。

(三)過程技術：

團體輔導與個別輔導間有許多相似之處，個別輔導所用技術也可應用於團體輔導，茲將團體輔導重要的技術，列述於下：

1 場面構成技術 ( Structuring technique ) 。

即目標提示或領導者的開場白，可分為下列幾個重點：

- (1)向成員表明團體組成之原因及團體的性質。
- (2)說明此時此地 ( here and now ) 的感覺，對團體表示些期許。
- (3)澄清自己在團體中的角色——參與學習。

- (4) 說明參與團體的好處，使成員似能預期到真實的結果，對團體成員所作所為能予保密。
- (5) 說明團體的計劃及團體的契約。
- (6) 引導成員說出此時此地的感覺。

## 2 回饋技術 (Feedback technique)

即團體中的成員有機會得知、學習別人如何觀察他，如何與其互動。團體中的成員有如多面鏡子，在團體互動中彼此照映着，使個體了解真實的自我影像。在團體輔導中回饋技術用得最多，使用時須注意下列原則：

- (1) 要具體、獨特的行爲，避免含糊、籠統。例如：  
「我喜歡你的態度」——含糊、籠統。  
「我喜歡你每次看到我就微笑點頭」——具體、特定。
- (2) 若給予的回饋是負性的，一定是對方能改變願意改變的，否則，往往會造成傷害。如說「我覺得你的頭很大，每次點頭好像很吃力……」，易傷及對方的自尊心。
- (3) 多用情緒反應字眼，如生氣、興奮、高興、悲傷……等，來表達個人的感受（如「團體不關心我的話，我很生氣」），而少用對錯、好壞應不應該……等（如「團體不該不關心我」）等道德判斷或評價的字眼。

(4)即時的回饋比拖延時日的回饋效益好。如「你剛才把我的話中斷，我覺得很不高興」，比說「上次你把我的話中斷，我覺得很不高興」的效果要好得多。

### 3.引導技術(Leading technique)：

在成員停止說話或思考前後，給予一些啓發性或鼓勵的話語，讓其將心裏的話說出。國小兒童心智尚未成熟、語言表達力有限，對問題的認識欠缺理解力，團體輔導中，宜以一些引導的話語，如「你的意思是說……」、「你覺得……」、「後來怎麼樣……」、「喔，是這樣……」、「你能對這點說得更清楚些……」、「我想你是……」、「你所說的那些是……」、「喔，你真的有這種感覺……」，會使兒童對自己問題認識更清楚，尋求更好的解決方式。茲舉一例說明之：

大明：「我覺得在班上很不快樂。」

領導者：「喔！你真的有這種感覺。」

大明：「我上課很認真的聽，可是每次月考都考不好，我喜歡唱歌，可是每次上音樂課，老師叫我唱，我就很害怕，唱不出來。」

領導者：「你的意思是說在你班上的成績表現，常讓你自己不滿意。」

### 4.沈默技術(Silence technique)：

團體輔導過程中，沈默是常有的現象，短暫的沈默，可讓成員思考冷靜，適當的把握，有助於團

體輔導的進行。有時領導者在團體中突然停頓，亦可引起成員關注領導者所要說的話及進行的活動。

領導者在團體中，遇到沈默現象，可以關懷態度來了解成員非語言行為的表現及探索團體過程中兒童沈默的真正原因（如心不在焉、厭煩、心思混亂、活動進行一段時間暫停或等待他人回答……等），不可急躁不安，要能忍耐短暫的緘默。如沈默太久，領導者應把握沈默原因，詢問成員正在想什麼，或許可打破沈默，如成員仍無反應，可以下列二種方式，斟酌處理：

(1) 領導者如能正確了解沈默的原因，可向兒童說明沈默或許與討論話題有關，如「剛剛我們談到六歲以前那個時候，你好像覺得很不快樂？」設若如此，成員表情即會有所反應。

(2) 若不能確定沈默原因，或是兒童仍無反應，則領導者可改變談話主題，引起成員參與（註六）。

#### 5. 明朗化技術 ( Clarification technique ) 。

團體過程中，成員所說的或所達的感情常不夠清楚完整，此時領導者須以彈性的語氣，將成員所說的或所想表達的零碎資料連貫起來，或使兒童未能明白表達的曖昧的、隱含的想法或感覺說出來；使情緒混亂的兒童，聽了之後，情緒會單純化，使問題更明朗，有助於領導者與成員之間的溝通（註七），例如：

小美：「我想學鋼琴，又怕影響到功課，看見別人會彈鋼琴我好羨慕哦，做功課都沒心情了，結果

鋼琴和功課都沒學好，我不知要怎樣才好：

領導者：「你似乎很不快樂，不知道該選擇那一個才好？」

#### 6. 連接技術 (Linking technique) ..

將成員表達的零碎、片斷的資料(如意見紛歧)其中有關聯的穿針引線，或者將成員共同的感受或觀點加以銜接產生關連，增加彼此的認同感，以促進團體的親密性和創造性，引導走向行爲改變的方向，例如：

小明：「當我三十五歲當爸爸時，我會鼓勵孩子儲蓄，存了錢要他放在郵局。」

小華：「當我三十五歲做爸爸時，孩子有錯不要動不動就打他，應該先勸勸他。」

領導者：「小明、小華在三十五歲時，都想要做個好爸爸，用愛心來教導小孩。」

#### 7. 反映技術 (Reflection technique) ..

團體過程中，領導者深入體察成員所表達出的語言或非語言情感反應，並做成員「感情鏡子」，使成員由領導者身上明晰地看到自己感情的影像，以協助兒童了解及澄清自己的想法或情感(註八)。

例如：

小英：「我爸爸每天回家對我們很冷淡，我感冒了，功課不會做，弟弟又跟妹妹吵架，他全不管。」

領導者：「聽起來，你好像不喜歡你爸爸，對他沒有好感是嗎？」

### 8 繞圈子技術 ( Going-Around technique ) ..

每次活動結束後，領導者以情緒性的話題，引導每位成員描述他在團體中的感覺，成員輪流地述說，繞遍整個圈子，使成員體驗參與團體的感受及分享團體的經驗（註八）。

### 9 摘要解釋技術 ( Summary Interpretation technique )

在團體進行中，領導者或襄導者隨時對一段時間內交談的話語，作簡單的摘要解釋，使團體成員對團體互動中所發生的事有較深刻的瞭解及收獲感。摘要解釋技術有下列三種：（註十）

(1) 主題的摘要：將貫穿整個團體討論的主題，明確地摘要，例如：「……：……至目前為止，我們談的是什麼？……」

(2) 個別問題的摘要：若團體討論的焦點為個人獨特的問題，領導者須對個別問題作摘要性的歸納和結論。

(3) 人際互動的摘要：若團體討論的重心在成員彼此間感情的交流，則領導者將摘要的重點放在人際間互動的層面上。

### 10 對質技術 ( Confrontation technique ) ..

在團體過程中，當成員很不願意說出自己的感覺或想法，或其想法或行爲有矛盾、歪曲或藉口時，領導者可透過對質的技術，使對成員能深入的了解（註十一）。例如：

領導者：「你剛才說了班上王小明很多不對的地方，你想想看，你做些什麼事使他這麼生氣呢？」

小英：「我沒有不對啊！我平常只管自己的事呢！」

領導者：「那麼，如果王小明向別人說你不對，你想他會說什麼？」

小英：「他也許會說我喜歡惡作劇，貪吃又懶惰。」

團體過程中，使用對質技術有很大冒險性，運用得當會給團體帶來挑戰性與沖激性，否則，易使成員受到攻擊與威脅。領導者必須認清成員確實在想法、感覺或行為有矛盾時，如(1)現在所說的與所做的不一致；(2)現在所說的與所感覺的不同；(3)現在所說的與過去不一致；(4)所說的與領導者觀察的不同的不一致；(5)現在所說的與所感覺的不同；(6)現在所說的與過去不一致；(7)所說的與領導者觀察的不同的不一致；(8)現在所說的與所感覺的不同；(9)現在所說的與過去不一致；(10)所說的與領導者觀察的不同的不一致。才予以對質，對質時亦須根據事實資料表現接納認可，以增加兒童的自我了解和建立積極的行為。

以上所述，乃為充分發揮小型團體輔導的效果而提出十種重要團體輔導技術，其他個別輔導常用的增強、傾聽、接納、支持、信賴及保證等技術，也可用於團體輔導中，此不再贅述。藉由這些技術，使團體在互動的人際過程中共同分享經驗和探討大家所關心的問題。當然，技術並非萬能，團體輔導的進行，也非只靠這些技術就能克奏全功，其他如領導者的角色、活動設計、成員的組合……等，都必須加以考慮。

#### (四)結束技術

團體聚會終了時，使用結束技術的目的使成員共同回顧學習的結果，並將之引申至實際生活中。一

般可以下列三種方式進行：

1. 祝福與道別：輪流說出此次聚會或某一主題的感受，及藉着結束時的祝福與道別，互送小禮物。

2. 檢討與回顧：成員檢討自己在團體中扮演的角色，是否達到期望等。

3. 計劃與展望：將來如何做，可模擬各種情境，展望未來的人際關係發展（註十二）。

(五) 追蹤技術：

團體輔導真正的目的在於團體中所學的一切能實際應用到日常生活中，因而要衡量團體效果，為免於受時效影響，宜在團體結束一週後或一個月後再實施，才能真正了解兒童行為的改變。

小型團體輔導的效果，可以採下列三種不同方法，對團體加以評量：

(一) 前後測方式：依團體的性質，採行為效標（社會計量法，兒童行為困擾調查表等）或人格效標（如自我評量法、自我概念量表等），於團體輔導前、後各作一次測驗，藉以評定兒童經過團體歷程後的改變，這是最具體有效的方法。

(二) 自編問卷：依團體輔導的目的，編擬適用的問卷加以評量成員的感受、對團體改進的意見及自我成長等。

(三) 參與觀察：領導者、襄導者及級任導師，於每次團體結束時，將所觀察到團體互動及個別成長記

錄下來，加以比較。

## 五、團體輔導過程

一般言之，團體輔導可分為下述四個階段，每個階段發展的重點、成員的反應及領導者所扮演的角色亦不同。每個階段發展歷程並非有明顯的界限，亦非彼此各自獨立，而是息息相關（註十三）。

### (一)參與階段：

團體初期，成員常呈現緊張、不安、退縮或茫然不知所措，此種心理反應為自然現象。領導者一面以唱歌跳跳、遊戲、介紹（如附錄活動一）、歌唱（如附錄活動二）等方式的暖身活動，打破初期的僵局，一面以溫暖、接納與共鳴性的了解來培養團體活潑氣氛，緩和兒童緊張不安的情緒。同時，亦可使兒童了解彼此的共同感受及認同的心理，以為日後聚會時互動溝通的基礎。

### (二)轉換階段：

團體初期的緊張不安緩和後，成員才能開始在安全自在的氣氛下自然而習慣地接受團體的方式，願意參與團體，成為團體的一份子，接納他人及接受個人問題存在的事實。

此時領導者可以若干身體接觸動作如「闖關」、「推轉」、「搖身一變」（如附錄活動三）、「衆志成城」等活動來培養兒童互相信任與悅納的氣氛，共同分享當時的感受，同時對他人的感受也能提供

正確的回饋，進而將團體中的經驗引申至日常生活中人際關係等的信任問題。

### (三)工作階段：

團體進行至此已有凝聚向心作用，領導者可藉「小禮物」、「時光隧道」（如附錄活動四）、「我的世界」、「煩惱大會串」……等活動，透過團體歷程，增進個人心理成長，使兒童體認此時此地所存在問題，能彼此了解與尊重，渴望幫助別人。同時在領導者催化之下，透過回饋、分享及建議等方法，引導團體探討各種問題解決的方法，以改變不良的態度或行爲。

### (四)結束階段：

成員至此階段已能適應團體的方式，接受團體及自我存在的問題，設想解決問題的方法，在團體中與其他成員分享經驗與感受。領導者藉由「祝福與道別」（如附錄活動五）、「回顧與展望」等活動，培養兒童相互關懷和體諒，嘗試將在團體中所學的應用於日常生活情境中。

## 六、活動方式

### (一)活動選取的原則：

團體發展的過程中，活動的選取及設計須考慮下列原則（註十四）：

1. 由動態而靜態、由外在而內在的團體歷程：團體初期需利用遊戲、唱跳等動態方式的啓動來引

小型團體輔導

發兒童的興趣，初期以後就可由兒童交互活動產生內在溝通分享。

2 由具體而抽象：國小兒童心智尚未成熟，生活經驗及認知層面狹小，因此活動時，可以繪畫、文字的操作為媒介再用語言表達。例如，兒童可以圖畫、文字描述「我的世界」，如此有較多思考、組織的機會，表達出來的事物會比口述更有意義和深度。

3 配合需要循序漸進：每個團體性質不同、需要也不同，活動的設計及選取，應配合團體需要，活動是否適合成員年齡及心智的成熟，活動是否助於團體的成長，切合團體的目標等等，在團體中也應視團體的發展，隨時作彈性的運用。

#### (二)活動方式：

目前團體輔導的活動甚多，就筆者親自參與及帶領小團體的經驗，謹就改編後適合運用於兒童團體的活動方式，介紹如下（活動內容從略）。

1 自述式：「我是誰」、「當我小時候」、「我最心愛的東西」、「我的世界」、「我最願意改變的二件事」等。

2 比擬式：「鏡中人」、「擬物化」、「比喻」等。

3 角色扮演式：「搖身一變」、「化粧表演大會」、「請你來說我」、「跳入跳出」、「角色衝突」等。

4. 假設式：「假如我是……」、「時光隧道」、「假如我要改變我自己」等。

5. 會串式：「煩惱大會串」、「秘密大會串」等。

6. 轟炸式：「小禮物」、「請你來說我」、「優點點轟炸」、「背面討論」等。

7. 聯想式：「畫出你所聽到的」、「描述」、「圖書聯想」。

8. 完成式：「故事接力」、「圖書完成」、「作文接力」、「歌唱接力」。

9. 遊戲式：「得失之間」、「搭橋」、「圍圈圈、坐腿」、「集寶」。

(1) 歌唱式：「哼小調」、「踏石頭轉圈圈」、「拍掌尋物」、「有問必答」。

(2) 信任式：「瞎子走路」、「信任跌倒」、「闖關」、「推轉」、「眾志成城」。

10. 實驗式：比武實驗、記憶實驗、溝通實驗等。

結構性小型團體經驗成功與否，並非在於所設計的活動是否一個接一個順利的做了，而在於團體是  
否藉領導者及活動的刺激，有豐富的經驗交換與分享的團體過程出現。

## 七、領導者在團體中的角色

團體的發展及其成效受許多因素影響，其中以團體領導者的角色最爲重要。由成員的選擇、團體的  
組成、活動的設計、團體互動及問題解決，都與領導者息息相關。團體領導者的人格特質、知識、經驗

及技術運用是小型團體輔導成敗關鍵所在。

團體領導者須具有人味 (Humanity) 及人性 (有同理心 (站在對方立場去想而不失客觀)、敏感性、客觀、開放、安全感及關懷等人格特質。再者，兒童團體比青年及成人團體較具有結構性，因而它的領導者也較費心力來引導整個團體的進行。領導者需受過基本輔導人員訓練、多次直接參與小團體輔導的訓練與經驗，與實習輔導者，經與不同團體交溶共處的過程中，豐富自己的經驗，也擴展自己在團體中催化的能力。

一般言之，領導者在團體中的角色如下：

(一)支持者角色：當成員在團體中不能自我肯定時，往往會焦慮不安，此時領導者需先接受他的情緒，不能否定他的感覺，待他情緒平穩時，再協助他以理智來認清自己的真實情況是什麼，在此情況下他該走什麼途徑？領導者給予其安全感，使其在此安全感中有勇氣來面對自己的問題，改變自己的行為及自我成長。

有時成員內在情緒在團體中被引發出來，領導者要能敏感的予以適當的注意及關心，若是非常獨特的個人問題，在團體中或團體外如何適當給予以關心及處理，亦需審慎決定(註十六)。

(二)催化者角色：團體過程中，當團體陷入膠着或混亂時，領導者常以反映、明朗、總結等技巧來澄清團體所面臨的問題，探討解決問題的途徑，使成員關係更密切。為達此目的，領導者常選取與成員所

面臨問題極為相似且有催化性質的活動，如角色扮演等，使成員由活動中學習各種解決問題的方式，以增進彼此的學習。

角色扮演最具有催化性質的活動之一，能幫助成員瞭解問題與衝突，增加成員自覺及自我做更多的探索。國小兒童小團體過程中，領導者可利用下列四種角色扮演的的方式，使兒童從中獲得領悟與學習（註十七）。

1 角色交換：主角與另一人互相交換角色，由另一人以客觀方式表達他人如處於相同情境可能有感受，藉之以引發主角之領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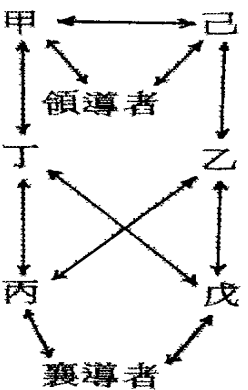
2 第二主角：由另一人演出與主角相同背景狀況者，支持主角，並由其協助主角說出主角可能隱藏或不清楚的想法與感受。

3 鏡影：由另一人模仿主角的各種言行舉止，表演主角所表達出的意見與感受，使主角試着去認識他自己。

4 獨白：在角色交換時，將內心所想到的事大聲說出，使主角感受對方的態度與意見或在第二主角的方式中，藉獨白引發主角的思考，使對自身隱藏的問題，可以清楚地顯露出來。

(三) 溝通者角色：領導者可以以發問（如我們剛剛說到那裏去了？）、重覆（我聽到……、我看到……）及約束某些成員的發言，或雙向、單向溝通等技巧，引發或鼓勵成員說出更深層的意思及分享其他成

員或整個團體的看法。在領導者的催化影響下，成員彼此互動互相催化團體的成長。一個理想以團體為中心、開放的、自由的溝通型態如左：



(四)資料提供者角色：團體過程中，包括程序的解說及指引，成員知覺上的曲解、有關知識的介紹與說明等，領導者應時時提供必要的資料。

(五)經理者角色：團體的組成、團體聚會時間、次數、場所佈置、成員出席、團體契約的執行、事前材料的準備、活動的設計、時間的把握、主題掌握、團體進展的速度、領導者慎加考慮、聯繫及掌握。

(六)參與者角色：領導者懷有和任何一位成員相同的心態，同樣是團體中的一個學習者。團體是靈活和千變萬化的，領導者每次和不同性質的團體相處，可增進自我認識和體會，豐富自己的生活經驗，擴展自己的催化能力，這也是團體輔導最具有挑戰及最吸引人的益處了。

(七)觀察者角色：團體領導者須能以眼觀四面、耳聽八方敏感觀察「團體溫度」(團體針對某主題討論的氣氛和程度)的變化，掌握此時此地的感受，並觀察成員在團體中的各種反應——好奇、害羞、觀望、興奮、憤怒、投入或疲勞、焦慮等，來判斷團體的現況，以及選擇適當的催化行為來推動團體。

總之，一個領導者應具有團體動力的知識與團體輔導的引導技術，方能有效的引導團體進入團體發展的方向，達成團體的目標，亦使兒童經由團體輔導，了解自己的優缺點，悅納自己接納別人，進而與人和諧相處。

#### 附錄：國小小型團體輔導活動單元

##### 一、認識大家——交互介紹

###### (一)目的：

1. 激發個人對他人的認識與興趣。

2. 引導個人參與團體活動的熱忱。

(二)適用對象：兒童以上一般對象。

(三)團體人數：六~八人。

(四)時間：三〇~四〇分鐘。

(五)材料與場地：紙、筆，安靜舒適的場地。

小型團體輔導

(六)適用時機：參與階段初期。

(七)一般說明：

利用一系列交互介紹，使兒童彼此熟識，增進團體溫暖的感覺。

(八)實施程序：

1. 兒童圍坐二圈，老師發給每人一小張白紙，同時要成員報數（1、2、1、2、1、2、1、2、……），單數者與圓圈正對面的單數者兩兩配成一組。

（團體活動開始時，彼此相識者都會坐在一起，單數配對而坐，可以打破這種小團體，同時可在介紹對方時，更易保持眼睛的接觸。）

2. 二人一組互相自我介紹，將對方自我介紹內容，寫在白紙上。

(1)自我介紹內容：

①基本資料——如姓名、籍貫、家庭狀況及嗜好。

②三個「最」——如最值得回憶的事，最高興的事，最難過的事。

3. 回到團體圍圈坐，向全體介紹剛才認識的朋友，被介紹人提出補充或修正。

4. 所有兒童彼此介紹完後，老師引導進行討論：

(1)被介紹時感覺如何？

(2) 介紹朋友時你的想法如何？

(3) 參與此活動，你會有什麼感覺與經驗？

(九) 注意事項：

1. 相互介紹時，介紹人與被介紹人應保持眼睛的接觸。被介紹的人傾聽對方的介紹，不要說話或抗拒；待對方說完，他可提出補充或修正。

2. 若時間允許，在被介紹的人補充修正之後，其他兒童亦可提出補充修正。待所有兒童介紹完畢後，兒童可輪流問大家：「誰記得張××最值得回憶的事是……」等。使兒童對彼此的認識更生動深入。

## 二、哼小調

(一) 目的：

1. 增進團體的氣氛。

2. 體認團體的隸屬感。

(二) 適用對象：兒童以上一般對象。

(三) 團體人數：六至八人。

(四) 時間：三〇至四〇分鐘。

小型團體輔導

(五)材料與場地：白紙條，安靜舒適場所。

(六)適用時機：參與階段。

(七)一般說明：

以自然的方式，將一個團體分成數組，在愉快有趣的氣氛下，增進兒童彼此間接觸與認識。

(八)實施程序：

1 每位兒童一張紙條，上面寫着一首通俗歌曲的名稱，每個小團體採用同一首歌名。諸如：「當我們同在一起」、「我來唱一首歌」、「捕魚歌」等。

2 老師發給每位兒童一張紙條，上面有一首通俗歌曲的名稱，每位兒童看清楚歌名後，不要告訴任何一人。

3 活動「開始」時，每位兒童可在房間隨意走動，同時哼出自己紙上的歌，邊哼邊找其他所有哼同一首歌的兒童，然後聚在一起。

4 各個小團體組成後，手拉手繞圈圍轉，同時唱出該小團體的那首歌。

5 所有小團體合併成一個大團體，手拉手繞圈圍轉，分別唱出不同小團體的歌。

6 所有兒童回原坐位，圍圈圍坐，然後進行討論：

(1)開始做活動和活動當時的感覺怎麼樣？

- (2) 當你尋找到第一個哼同一首歌同伴時，你想到了什麼？
- (3) 當整個小團體都找到時，你的心情如何？
- (4) 參與整個活動時的感覺如何？

(九) 注意事項：

有時為組成預定的小團體，可事先依兒童背景與需要，對紙條（歌曲）的分配做一特意的安排。

三、搖身一變

(一) 目的：

- 1. 練習體會他人的立場與感受。
- 2. 提供回饋，增進自我的覺察。
- 3. 做他人的鏡子，使別人更看清楚自己。
- 4. 考驗相互信任的程度。

(二) 適用對象：兒童以上一般對象。

(三) 團體人數：六~八人。

(四) 時間：四〇~五〇分鐘。

(五) 材料與場地：一根小木棒或指揮棒，安靜舒適的場地。

(六)適用時機：轉換階段。

(七)一般說明：

以角色扮演方式，由每一位兒童主動邀請二位兒童來表演自己平日在某種情境中的談吐和舉動，穿着或情緒（喜、怒、哀、樂）。被指定者要忠實地以行動和語言反映那位兒童在某種情境中的行爲。

(八)實施程序：

- 1 說明活動性質及注意事項。
- 2 以輪流方式，由某一兒童將一根魔棒（小木棒或指揮棒）點在要邀請者的頭上，被點到的就要變成持「魔棒」的人，表演他的行爲。一個演完了，再點一個，每人可邀請二位。
- 3 二個中了「魔法」的人演完以後，老師引導進行討論：
  - (1)「觀察」自由討論表演情節的意義及內容（不著重演得好不好，而在動作本身的意義）。
  - (2)當「魔術師」（被表演者）時，你感覺怎麼樣？
  - (3)變為「中魔者」（表演者）時，你的心情怎麼樣？
- 4 全部兒童輪流完畢以後，老師引導進行討論：
  - (1)做這個活動會讓我想起了什麼？

- (2) 表演別人時，你的感覺和想法是如何？
- (3) 別人表演我時，你的感覺是怎麼樣？
- (4) 做爲「觀眾」時，你有些什麼想法和感覺？
- (5) 參加這個活動，你的感覺和體驗是什麼？

(九) 注意事項：

- 1 準備一根小木棒或指揮棒作「魔棒」。
- 2 時間以從容爲度，不宜加以限制。
- 3 表演時如果需要道具，由演員臨時準備。

#### 四、時光隧道

(一) 目的：

- 1 由兒童對昔日回憶，現在體認及未來憧憬的描述中，體會出成長過程及生命的意義。
  - 2 分享別人的經驗，瞭解自己也瞭解別人。
  - 3 增進兒童體驗「時間的洞察力」與「人生素描力」。
  - 4 確定人生目標，自我成長。
- (二) 適用對象：兒童以上一般對象。

(三)團體人數：六至八人。

(四)時間：八〇至九〇分鐘。

(五)材料與場地：白紙、筆、椅子、膠紙（或圖釘），安靜寬敞、舒適的場所。

(六)適用時機：工作階段後期。

(七)一般說明：

1. 假設有一列載着我們這群人的人生列車通過時光隧道，當歌聲停止，也就是車站到了。由車長按車站所排的歲月（如六歲以前）指示大家一起回想當時的情景，自由說出當時的自己有何趣事、嗜好與想法。

2. 大家都說完後，列車繼續行駛，到達下一站時，再按車站時間談自己。

3. 到達的車站如果是「過去」使用回憶；如果是「將來」，使用憧憬。

(八)實施程序：

1. 小卡片上標上號碼1、2、3、4、5、……，然後以隨機方式貼置於座位上。

2. 在各車站所排歲月的小卡片的背面，分別編號1、2、3、4、……，依序放在地上。

3. 兒童順時針方向圍繞座位站立，彼此雙手互搭肩上，車長（老師）領導大家一面向前行駛一面唱歌，當車長停在座位號碼「3」，翻開地上號碼「3」的小卡片，給大家看這一站的時間。然後

坐下各自談談他的回憶，現在或憧憬，想不出來的可以跳過去。

4 大家都描述過後再由兒童輪流當車長，選唱不同的歌，繼續行駛，直到走完所安排的人生旅程（例如六十歲以後）。

5 老師引導討論剛才的經驗與感受：

- (1) 做這個活動，讓你想起了什麼？
- (2) 回憶過去時，你會有些什麼想法？
- (3) 描述現在時，你的心情是如何？
- (4) 憧憬未來時，你的感覺是什麼？
- (5) 別人在描述他的生長歷程時，你的想法是什麼？
- (6) 描述自己發展的歷程，你的想法是什麼？
- (7) 參加這個活動，你有些什麼感受？

(九) 注意事項：

1 車站時間的間隔應隨年齡高低而有所不同，如以國小四年級為例，可以安排如下：

六歲以前（幼稚園以前）。

六歲到七歲（幼稚園至小學一年級）

八歲至十二歲(二年級至六年級)

十三歲至十五歲(國中階段)

十六歲至十八歲(高中階段)

十九歲至二十三歲

二十四歲至三十五歲

三十六歲至六十歲

六十歲以後

## 五、祝福與道別

### (一)目的：

1. 瞭解彼此經過團契後的改變。

2. 回憶以往各種活動，兒童間相互的祝福與勉勵。

3. 圓滿結束團體諮商活動。

(二)適用對象：兒童以上一般對象。

(三)團體人數：八、九人。

(四)時間：八〇、九〇分鐘。

(五)材料與場地：白紙、筆、自備禮物，安靜寬敞舒適的場地。

(六)適用時機：結束階段。

(七)一般說明：

回憶過去所做過的一連串活動，相互說明彼此間的感受，寫下祝福語，留下禮物做為紀念，圓滿地結束此活動。

(八)實施程序：

1.重溫舊日活動。

2.提出感受：

(1)由一兒童開始，大家輪流發表，說明對該兒童現在的印象與剛參加活動時有何不同，或該兒童加入團體後有些什麼改變。

(2)由該兒童說出自己參與團契以來的感想，其他兒童依次輪之。

3.祝福活動：

(1)給每位兒童一張八開白紙，要兒童在白紙頂端寫上一對×××(自己姓名)的祝福，然後向右遞給每一位兒童，其他兒童在白紙上寫上一句或數句祝福的話，或用作畫方式來祝福。

(2)右手邊兒童唸出其左手邊兒童祝福的話(若用畫的方式，需由繪畫者加以解釋)。

4. 互贈禮物：

全體團圍坐，逐一送上禮物給每一位兒童並祝福。

5. 結束活動：

大家站起，手臂搭在左右兒童肩上圍成圈，哼着優柔的歌曲，如「珍貴的友情」等，隨後輪流緊握手道別。

(九) 注意事項：

事先要兒童準備禮物，例如一張卡片、照片、一句贈言、一張郵票、一首歌曲……等。

## 附註

註一：劉惠琴：談小學團體輔導中常用的幾種技術，輔導月刊 第十六卷 第一、二期 六十八年十二月 二五—二八頁。

註二：洪有義：團體諮商探詢 張老師月刊輔導研究 第七卷第五、六期 七十年五月 二四六—二四八頁。

註三：夏林清：如何設計與帶領結構性團體 張老師月刊輔導研究 第七卷第五、六期 七十年五月 二六三—二六七頁。

註四：同註二 六一七頁。

註五：吳武典：師大團體輔導上課筆記 七十年五月。

註六：陳龍安：諮商技術在國小輔導中的運用 輔導月刊第十六卷第五、六期 六十九年四月 二五—三十頁。

註七：同註五。

註八：同註五。

註九：洪清喬 團體諮商的技術 測驗與輔導雙月刊第七卷第六期 六十八年 五〇二—五〇三頁。

註十：同註九。

註十一：宋湘玲等 學校輔導工作的理論與實施 文鶴 六十七年十月 一五八—一六一頁。

註十二：吳武典：團體領導者的素質與技術 張老師月刊輔導研究第七卷第五、六期 七十年五月 十一頁。

註十三：吳武典：團體輔導活動滾思集 師大教育心理系上課講義 六十九年。

註十四：潘正德 淺談學校團體諮商 張老師月刊輔導研究 六十九年 二頁。

註十五：救國團張老師輔導活動專集。

註十六：救國團張老師—團體輔導專輯(一) 幼獅 六十九年十月 十九—二十頁。

群十七：同群九。

參考書目

- I Hunter, E. Change: Working toward More Effective Group Behavior, Encounter in the Classroom, 1971, 35-65.
- II Farrell, B.A. Work in Small Groups..Some Philosophical Considerations. A Small Group Training, 1979, 103-115.
- III Lifton, Walter M. Problems in Group Counseling. Groups: Facilitating Individual Growth and Societal Change, 1972, 164-205.
- IV Palmer, B.W.M. The Study of the Small Group in an Organisational Setting. A Small Group Training, 1979, 41-60

## 廿一、各種測驗的實施與利用

蔡義雄

從事兒童輔導工作，除了須有高度的熱誠之外，尚須具備輔導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例如兒童資料的建立，必賴教師們去蒐集，部分資料的來源得自調查、訪問、面談、觀察、評量等方面的資料，然另一方面却須借重科學的工具，利用標準測驗去瞭解有關兒童的性向、智力、人格特質及特殊才能等方面的資料。

目前國民小學大都積極地推展輔導活動，相繼成立兒童輔導中心或兒童輔導室，部分學校爲了獲致具體的成果，投下了大批人力與物力，去實施各種測驗並將結果繪製圖表以充實門面。其實施行測驗本身並不意味已做了輔導工作，它只是作爲手段，從事輔導工作的全體教師們應有一個共同的認識，施行測驗須針對需要，並且施測的人員應熟悉測驗的技術，始不致獲得一切不正確的結果，濫施測驗只有造成學生的厭煩心理，俟必要時而實施測驗即採消極的抵制，敷衍了事，實在種因於此，不可不慎。

本文旨在探討下列幾個問題：一、如何選擇優良的測驗；二、國民小學常用的測驗；三、實施測驗應考慮的問題；四、測驗結果的解釋與利用。筆者認爲上列四個問題對於從事輔導工作的教師們，在建立兒童資料時常須考慮的問題，因此本文謹將學者專家的研究及筆者的一些看法提供作爲參考，茲分述

如下：

## 一、如何選擇優良的測驗

測驗之可貴，在於方法客觀，能夠幫助吾人瞭解受試者的能力。因為主觀的給分，不夠精確；主觀的判斷，不夠準確；主觀的觀察，不能得到真實的情況；所以才運用測驗來測量受試者的能力，以補主觀方法的不足（註一）。因此，吾人選擇一個優良的測驗，可以從下列幾個因素去加以考慮，茲分述如下：

(一)測驗的正確性要高：一個測驗，要能夠確實測量到它所要測量的能力。例如我們要測驗兒童做算術應用題的能力，測驗題目就應當避免文字的困難，因為這是算術理解能力的測驗，而不是文字理解能力的測驗。所以一個測驗要名符其實。一個智力測驗應該純粹測量智力；一個歷史測驗應該純粹測量歷史的學識。倘若一個測驗，能夠測量到它所要測量的能力，這個測驗的「正確性」或稱「效度」就很高（註二）。通常一個健全的測驗，在該測驗的說明書上均對測驗的效度係數提出說明，吾人選用時自當選擇效度係數高的測驗加以運用。

(二)測驗的可靠性要高：一個良好的測驗，測量同一兒童兩次或數次，其所得結果，必定相等或近於相等，在各人的位置上比較固定不變。這就是表明測驗的「可靠性」或稱「信度」很高。測驗的可靠性

，非常重要，不可靠的測驗，就沒有多大的用處。例如用一根尺去量一段布，第一次量得一丈五尺，第二次量得一丈四尺，這根尺還有什麼用處？心理測驗也是如此。假如用一個智力測驗去測量某一個兒童，第一次測得的結果是智力年齡六歲，第二次測得的結果是智力年齡七歲，這個智力測驗就不可靠，因而沒有什麼用處了（註三）。通常一個較為健全的測驗，信度係數也同樣在該測驗的說明書上，會詳予記載，當吾人選擇測驗工具時應加注意，以免選用信度係數不高的測驗了。

（三）測驗的難度要精密：測驗的難度，就是一個測驗中各問題間之難易程度。一個良好的測驗，由最容易的問題到最難的問題之間，必須分成若干難度的等級，等級分的愈多，其難度愈精密，愈能測量不同等級的能力。例如有一百個測驗問題，做對八十二題的兒童，其能力比做對八十題的兒童為強。反過來說，能力較高的兒童做對的題數，應該比較能力較低的兒童做對的題為多。惟具有精密難度的測驗，才能有這種現象。最好的測驗，每個問題的難度，各不相同，所以才能夠測量出等級不同的能力。這種效力，亦稱為「測驗的鑑別力」（註四）。吾人選擇測驗時要留意測驗問題的編排，是否由最容易的問題排在前面，次容易的問題，依次排在中間；把最難的問題排在最後。問題之間難易分明，等級分的愈多，其難度愈精密。

（四）測驗具備科學的客觀性：所謂「客觀性」指的是：1 搜集材料必須客觀，2 施行手續與記分方法也要客觀。茲分別說明如下：

1. 材料搜集：測驗材料之取材，不得憑自己的好惡而取捨，乃是以大眾的意見為依歸。例如學科測驗之材料，其客觀之來源為：(1)課程標準之規定，(2)各種教科書的內容，(3)各專家的意見，(4)教師常用的試題。並且某一科之測驗內容，必須包括該科全部範圍的知識，惟取材不得超出他們所學的範圍，這是非常重要的條件（註五）。

2. 施行手續：施行測驗的手續與步驟，必須畫一，然後才能有客觀的結果。畫一的程序，在測驗的說明書中，應肯定簡明的寫清楚，說明的次序，依照測驗時的先後，逐項分段說明，同時須規定測驗所需的時間，準時停止，不可任意延長或縮短。在說明書中對於主試者的說明用語，亦須明確的肯定寫出，主試者不得任意增減，否則影響測驗的結果。至於記分方法，應列出所需的一定公式，使任何人閱卷記分，都會得到同一個結果（註六）。

五. 測驗要有量表或常模：測驗是測量兒童能力的工具；而量表或常模是說明測驗成績的工具。所謂「量表」，就是把某種測驗的結果或分數，以最適當的單位，分成各種程度，從最低度以至最高度，依次排列，以表示某種能力的等第。有了量表，我們就可以把測驗所得的成績和量表對照一下，即刻可以知道這個兒童能力的高下。所謂「常模」，就是某一年級或某一年齡的兒童，在某一種測驗上的平均分數。常模的功用，在說明測驗的結果，一個兒童或一班兒童的分數均可與常模相比較，以評定其優劣（註七）實施測驗目的，無非是想瞭解受試的兒童的某些能力或特性，與同年級或同年齡的兒童有何差異

，如果所選擇的測驗工具並未具備常模或量表，則將枉費一番心力了。

## 二、國民小學常用測驗簡介

目前國內許多測驗專家從事修訂外國的一些智力測驗、性向測驗、人格測驗及成就測驗，以適合國內之運用。本文下列所介紹的測驗，係筆者所熟悉的測驗，它們都經過信度及效度的考驗，並且建立了常模，也容易購置，茲分別介紹如下：

### (一)比西量表(比奈西蒙智力量表)第四次修訂本(註八)

1. 修訂者：黃堅厚、路君約
2. 出版單位：中國行為科學社
3. 測驗目的及內容：測量受試者之普通心理適應能力，共有二十個年齡組之試題，每個年齡組包括六個正式測驗題，一個交替測驗題。
4. 適用範圍：三歲至十八歲。
5. 測驗時間：七十五至九十分鐘。
6. 測驗方式：個別式
7. 信度：穩定係數 $0.86 \sim 0.94$

8. 效度：預測效果〇·六八<sub>1</sub>〇·八五
9. 常模：離差智商常模
10. 出版日期：六十六年十一月

(二) 修訂魏氏兒童智力量表(註九)

1. 修訂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2. 出版單位：中國行為科學社
3. 測驗目的及內容：本量表在個別智力診斷上甚有其獨特的功用，可以分析受試者認知能力的長處及短處。內容包括語文量表(常識、類同、算術、詞彙、理解及記憶廣度)，及作業量表(圖畫補充、連環圖系、圖形設計、物形配置、符號替換、迷津)。
4. 適用範圍：六歲<sub>1</sub>十五歲
5. 測驗時間：六十分鐘
6. 測驗方式：個別式
7. 信度：折半信度為〇·九〇<sub>1</sub>〇·九六
8. 效度：與第四次修訂比西量表之相關係數；八歲半組為〇·八三。十三歲半組為〇·八九。
9. 常模：離差智商常模

10. 出版日期：六十八年十二月。

(三) 國民智慧測驗甲類（註十）

1. 編製者：程法泌、顧吉衛
2. 出版單位：教育部出版、復興書局印行
3. 測驗目的和內容：本測驗可以測量學生之普通智慧，供招生、編級及分組之用。內容含詞義辨別、數學推理、空間知覺三個分測驗共計一五〇題，有一、二兩種複分。

4. 適用範圍：小學四年級至國中一年級。

5. 測驗時間：約五十分鐘

6. 測驗方式：團體

7. 信度：複本相關 $0.82$ ，折半相關 $0.97$ 。

8. 效度：與六種教育測驗間成績之相關係數在 $0.62$ — $0.88$ 。

9. 常模：建立T分數常模

10. 出版日期：五十一年八月

(四) 國民智慧測驗乙類（註十一）

1. 編製者：顧吉衛、程法泌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之研究

2. 出版單位：教育部出版、復興書局印行。
3. 測驗目的及內容：本測驗可供分班、診斷及研究之用。內容含辨同、數方、交替三個分測驗。
4. 適用範圍：小學三年級至國中一年級
5. 測驗時間：二十二分鐘
6. 測驗方式：團體
7. 信度：KR21，各分測驗為 $0.91$ 、 $0.99$ ，內部一致係數 $0.87$ 、 $0.99$ ，複本相關 $0.58$ 、 $0.78$ 。
8. 效度：與國民智慧測驗甲類之相關為 $0.50$ 、 $0.61$ ，與艾氏非文字測驗相關為 $0.32$ 、 $0.60$ ，與國、數、常三科成績之相關為 $0.21$ 、 $0.60$ 。
9. 常模：建立有T分數常模。
10. 出版日期：五十一年八月

(四) 瑞文氏非文字推理測驗(註十二)

1. 修訂者：黃堅厚
2. 出版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學系
3. 測驗內容：全部測驗共分A、B、C、D、E五組，十二題，每題有一圖案，其中空缺了一小

塊，可就下面六個或八個小塊中選出該題的正確答案。

4. 適用範圍：六歲以上兒童及一般成人
5. 測驗時間：無限制，約四十分鐘。
6. 測驗方式：個別、團體均可。
7. 信度：再測信度係數 $\circ\cdot$ 八七，折半相關係數為 $\circ\cdot$ 九六。
8. 效度：與學科成績之相關係數為 $\circ\cdot$ 五五
9. 常模：百分位數常模。
10. 出版日期：四十七年五月

#### 內瑞文氏彩色圖形智力測驗（註十三）

1. 修訂者：徐澄清
2. 出版單位：臺大醫院附設兒童心理衛生中心
3. 測驗內容：三組試題，每組各十二題，共三十六題，每題有一彩色圖，上面是一個大的長方形，其中繪有不同的圖案，但缺少一小部分，下面為六個小圖形，其中只有一塊，放在上面大圖形之缺少部分，能使之成為完整之圖形。

4. 適用範圍：五至十一歲

各種測驗的實施與利用

九（三七三）

5. 測驗時間：十分鐘

6. 測驗方式：個別或團體均可。

7. 信度：〇·八三

8. 效度：同時效度〇·七四

9. 記分及常模：以標準計分法記分，男女分開及合計之得分情形，百分位數常模。

10. 出版日期：六十年十月

(七) 羅桑二氏非語文智力測驗(註十四)

1. 修訂者：黃國彥、鍾思嘉、傅粹馨

2. 出版單位：正昇教育科學社

3. 測驗目的及內容：測量非語文之抽象思維能力。有兩種複本，每一種有三個分測驗：圖形分類、數系、圖形類推。每個分測驗有八個層次，分別適用於國小三、四、五、六年級；國中各年級，高中各年級及大一學生。

4. 適用範圍：國小三年級至大學一年級新生

5. 測驗時間：五十分鐘

6. 測驗方式：團體

7. 信度：複本相關○·六四〇·八八，折半相關○·八一〇·九四， $\alpha$ 為○·八五〇·九

二。

8. 效度：分測驗○·六四〇·八七，與其他測驗為○·二五〇·八二。

9. 記分及常模：記分備有手記打洞卡，具有百分位數，T分數及離差智商等常模。

10. 出版日期：六十七年八月

(八) 修訂加州心理成熟測驗(第二種)(註十五)

1. 修訂者：馬傳鎮、路君約

2. 出版單位：中國行為科學社

3. 測驗內容：包括空間關係、相似、類推、數系、算術推理、語文理解、延宕回憶七個分測驗，

構成四因素、二部分、及一總分。

4. 適用範圍：國民小學四、五、六年級學生

5. 測驗時間：三十九分鐘

6. 測驗方式：團體

7. 信度：再測法：七個分測驗之相關○·七二七，四因素兩部分與總分之相關○·八四二。折半

法：七個分測驗相關○·八一六，四因素兩部分與總分數相關○·九〇三。

各種測驗的實施與利用

一一(三七五)

8. 效度：與學業成績之相關○·五四七〇·六八二，與教師智力評判成果相關○·六八九〇·七二五，與國民智慧測驗相關○·七〇〇〇·七五四。

9. 記分及常模：記分採每題一分，先算出七個分測驗的原始分數，再求總分。已建立國小四、五、六年級之百分位數常模、標準分數常模、差數智商常模。

10. 出版日期：六十年十一月

綜上所列之測驗，係筆者謹就各該測驗具備了信度及效度考驗，並且建立了常模為選擇對象，因為篇幅所限，無法一一加以介紹，如果從事輔導的教師，認為上列之測驗，未能符合你的需要，可參閱「中國測驗學會」主編的「我國心理測驗簡介彙編」（中國行為科學社發行）。然後根據優良測驗必備的條件，謹慎地選擇你所需要的測驗工具。

### 三、實施測驗應考慮的問題

實施測驗的手續，由於各個測驗的規定不同。我們必要詳細地研讀各該測驗的說明書或指導手冊，有了徹底的了解，才能照着實施。各校如果準備自己舉行測驗，下列這些問題，都是值得考慮的，茲分別說明如下（註十六）：

#### (一) 人員問題

各校如能延攬一位受過專業訓練的輔導人員最好，因為他對於各種測驗的性能和實施手續有了透徹的了解，對於記分和統計的方法非常熟練，對於各種測驗結果的解釋和應用有了豐富的經驗。惟目前一般國民小學大部分尚缺經過專業訓練的輔導人員。因此，比較簡便的測驗，仍須由各班導師擔任主試，主持測驗工作的專業人員，應當在事前把有關的測驗材料準備齊全，並且召開一次座談會，邀請全體主試人員出席，在會上將測驗手續詳加說明。如有可能，最好由專業人員自己舉行一場演示，以資觀摩。如舉行各科學習能力診斷測驗，應當由各學科原擔任教師親自主持，讓他有機會察覺到每個學生的特殊困難所在，以便從事補救教學，並改進教材教法。至於各科標準成就測驗，因為測驗結果和原擔任教師的聲譽有關，最好由教務處派人主持，儘量避免由原任課教師擔任主試或閱卷的工作，以免發生流弊。至於計分的工作，如果是客觀的計分方式，可挑選比較精細、有耐性而內向的學生擔任，以節省教師的時間和精力。

## (二)時間問題

舉行測驗的時機一定要選擇恰當，才能激發受試者的努力表現出最高的成績，才能夠保持受試者的坦白態度而流露出真實的答案，才能使測驗結果發揮應有的效用。例如我們可在新生入學以後，分班前舉行智力測驗；在每一教學單元或學月考試時，舉行學習能力診斷測驗；在學期或學年即將結束的時候，舉行各科標準成就測驗；在學生行將升學或就業之時，舉行性向及興趣測驗，至於人格測驗，最好當

某些學生發生適應困難請求給予特殊輔導時再加以應用。

至於施行測驗的時間，必須安排在受試學生精力充沛、興趣濃厚、心情愉快的時候，通常在上午九時至十一時為最適宜。學校舉行考試之前，或放學以後，以及週末或假日，都不適宜於施行測驗。

### （三）地點問題

學校舉行測驗，最好能在寧靜的地區，設置一個團體測驗室或個別測驗室。否則施測的地點將利用教室舉行，惟應避免座位擁擠，防止左顧右盼，以免影響成績。同時應注意防患測驗時間和上下課的時間不一致，相鄰教室裏的學生，由於好奇，常在下課時擁到測驗教室門窗外面觀看，往往使正在接受測驗的學生分心。至於個別測驗室，只要一張大一點的桌子，和兩張椅子，讓主試和受試者可以面對面坐著談話，最好有隔音設備，使主試和受試者的談話不致被第三者聽到。總之，地點的選擇，以排除影響測驗結果之因素為先決條件。

### （四）材料問題

前面已論及如何選擇優良的測驗，同時也介紹了一些測驗。各學校主持測驗工作的人員，應隨時搜集坊間公開印行的測驗材料，惟我們採用時應加以購買，不可自己翻印，否則侵害他人版權，同時因為翻印的材料，其清晰程度不及原來的測驗，所獲致的測驗結果將會不正確，枉費人力物力。如係借用，應用時應竭力避免遺失；使用後一定完璧歸趙，藉以保持測驗的價值。

最重要的，我們決不可把標準測驗裏的試題，印給學生，作為練習材料；否則，測驗的意義和作用就會完全喪失了。

上列四個問題為舉行測驗時，首先須考慮的問題，至於測驗前、測驗時及測驗後應注意的事項，施測人員應事先詳閱測驗說明書或指導手冊，該主試人員準備的事物，應預先準備妥當，該受試者準備的文具，事前通知受試學生各人自己準備，以避免施測時手忙腳亂，影響測驗結果。

#### 四、測驗結果的解釋與利用

測驗舉行以後，並非完成了工作，接下去必須校閱試卷，每位受試者可以得到一個原始分數，單憑原始分數，不能看出該分數的意義，必須把他的分數和常模作一比較，才能看出原始分數代表的意義。由於各種測驗採用的常模不相同，因此測驗結果的解釋，並不容易。所以首先有必要把目前國內比較通行的數種常模意義先行介紹，再談如何根據測驗結果實施輔導，茲分述如下：

##### (一)國內通行的常模：

1. 百分等級常模：所謂百分等級，是把同年齡或同年級的兒童分為一百份，得最低分數為0，得最高分數為100，中間分為一百個等級。由百分數上可以表示某一學生在某一年級內或某一年齡組內所佔的地位。例如某生的百分等級為10（ $P_{10}$ ），這表示他在同年齡或同年級的團體內，有百分之十

的人比他壞，而有百分之九十的人比他好。某生的百分等級為五十一（ $T_{51}$ ），這是表示他的成績正是中間一人，換言之，有百分之五十的學生比他好，有百分之五十的學生比他壞，其意義至為明顯（註十七）。

2. T分數常模：T分數是標準分數的一種，通常即稱之為標準分數。這種分數，以平均點下面五個標準差為零點，以十分之一的標準差為單位。一個受試者的原始分數，化成T分數，如果相當於六十（即六十T），便表示他的地位在平均點上面一個標準差。我們以標準分數和等級的關係來說明較為具體，如果將學生分為五個等第，則標準分數在六十五以上屬第一等第，其學習能力頗優；標準分數在五十五至六十四之間屬第二等第，其學習能力尚優；標準分數在四十五至五十四之間屬第三等第，其學習能力普通；標準分數在三十五至四十四之間屬第四等第，其學習能力稍劣；至於標準分數在三十五以下屬第五等第，其學習能力頗劣（註十八）。

3. 智慧年齡常模：這種常模，以智慧年齡和智慧商數表示智力測驗的結果。一個受試者在某一個智力測驗上的原始分數，如果和十二歲組的平均分數相等，他的智慧年齡便算十二歲。以受試者的智慧

$$\text{年齡和實足年齡代入下列公式：} \frac{\text{智慧年齡}}{\text{實足年齡}} \times 100$$

便得到智慧商數。智商在一一〇以上的人，比較聰明，愈高愈聰明；智商在九〇以下的人，比較愚笨。

愈低愈笨。這是傳統智商的求法和意義。傳統智商和魏克斯勒（Wechsler）的離差智商在數值上極為接近（註十九），因此不另介紹。

### （二）測驗結果的應用

測驗的目的，在於瞭解學生的智力、性向、志趣和專長，發現學生的個別問題，作為實施輔導的依據；所以舉行測驗之後，最可貴的是能利用測驗的結果，對各種學生實施適當的輔導，茲分述如下：

1 對於資賦優異兒童的輔導——如果發現某一兒童在團體智力測驗，其智商在一三〇以上，或標準分數在七〇以上，或百分等級在九七·七以上，我們再給予一次個別測驗，同時考查其他方面的記錄，如說話能力、所使用的字彙和詞彙，閱讀興趣和閱讀速率，以及在校成績。如果他在多方面都有優異的表現，我們應該考慮給予下列的各種輔導：(1)酌情調整班級；(2)充實課程內容；(3)鼓勵對課程進一步的研究；(4)培養領導能力；(5)協助其排除情緒上的干擾（註二十）。

2 對智能不足兒童的輔導——如果舉行團體智力測驗，發現某個學生智商在七十以下，或標準分數在三十以下，或百分位數在二·三以下，我們仍然再給予一次個別測驗，同時考查其家庭和文化背景、生理和情緒的發展情形，以及他在學習、技能和在社交方面的效能，如果他在多方面具有缺陷，便可確定他是一個智能不足的兒童，我們應考慮給予下列的輔導：(1)編入特殊班級（啓智班）；(2)恢復其自信心；(3)發掘其特殊才能；(4)培養服從習慣；(5)預防犯罪（註廿一）。

3. 對有特殊才能兒童的輔導——如果我們舉行特殊能力測驗或性向測驗，發現某些兒童具備特殊才能，我們應當給予適當的輔導：如(1)對於具有音樂才能和興趣的兒童，應開設音樂欣賞、聲樂、器樂等選課讓他們選習；(2)對於具有美術才能和興趣的兒童，應開設素描、水彩畫、油畫、攝影等選課，讓他們選習；(3)對於具有文藝寫作才能和興趣的學生，應購置各種文藝書籍，鼓勵他們閱讀，並延聘在寫作方面有特殊修養的人，指導他們研習寫作技巧，修改他們習作，並將優良作品介紹給各種刊物刊登；(4)對於具有科學研究才能和興趣的兒童，應由自然科學任課教師，領導他們從事觀察、實驗、和野外採集等類活動；(5)對於具有領導才能的兒童，應當一方面指導其從歷史和文學的研究中，探討過去若干領導人物成功的條件和因素，一方面利用各種活動的機會，指派他擔任適當的工作，藉以發展他們的領導才能(註廿二)。

4. 對有特殊困擾兒童的輔導——如果我們舉行適應測驗，或行爲困擾調查以後，發現某生在某一方面的分數過低或過高，檢查他的答案，顯示他孤僻、害羞、與生人見面時感覺不自然，在社交場合中感到緊張。我們即應：(1)調查他的家庭環境和過去的各种遭遇，研究其孤僻與害羞行爲的成因，設法加以解除；(2)發掘他的長處，讓他在同學面前有表現這些長處的機會；(3)利用分組活動的機會，介紹一位性情和善的同學與他接近，關心他、同情他，在必要時幫助他，讓他感覺到友誼的溫暖；(4)等他倆相處得很融洽以後，再增派一兩位同學和他接近，讓他感覺朋友愈多則樂趣愈多；(5)指派他在班級中擔任適當

職務，讓他有機會和大家接觸，為大家服務，受到大家的尊敬（註廿三）。

綜上所述，本文旨在探討各種測驗的實施與利用，各種測驗的實施，須針對需要而實施，惟須選擇優良的測驗，按規定的手續去進行；同時我們有一共同的認識，實施測驗它本身僅是作為輔導的手段，並非目的，我們應解釋測驗的結果，並與兒童的其他資料相配合，在輔導上加以應用，如此，我們實施測驗的目的，雖不中亦不遠了！

## 附註

- 註一：侯瑋著 教育測驗及統計 正中書局 民55.8 四頁
- 註二：保邦正  
鄒季婉編著 心理與教育測驗 商務印書館 民63.5 二十四頁
- 註三：同註二，二十五頁
- 註四：同註一，六、七頁
- 註五：同註一，八頁
- 註六：同註一，九頁
- 註七：同註二，二十七、二十八頁
- 註八：中國測驗學會主編 我國心理測驗簡介彙編 中國行為科學社 民67.12 一頁

註九：同註八，二頁

註十：教育部國民教育司、國民智慧測驗編審委員會主編 國民智慧測驗甲類編製報告 復興書局

民51 8 一頁，十頁。

註十一：同註八，二十三頁

註十二：同註八，二十六頁

註十三：同註八，二十七頁

註十四：同註八，三十頁

註十五：同註八，六頁

註十六：程法泌主編 測驗在輔導上的應用 台灣教育輔導月刊印行 民59.11 三十二—三十四頁

註十七：同註二，二七〇頁

註十八：同註十六，三十九頁及四十五頁

註十九：同註十六，四十七頁

註二十：同註十六，五十一頁

註二十一：同註十六，五十二頁

註二十二：同註十六，五十三頁

註二十三：同註十六，五十四頁。

### 參考書目

1. 侯璠編著 教育測驗及統計 正中書局 民五十五
2. 孫邦正、鄒季婉編著 心理與教育測驗 商務印書館 民六十五
3. 中國測驗學會主編 我國心理測驗簡介彙編 中國行為科學社 民六十七
4. 教育部國民教育司、國民智慧測驗編審委員會主編 國民智慧測驗甲類編製報告 復興書局 民五十一
5. 程法泌主編 測驗在輔導上的應用 台灣教育輔導月刊印行 民五十九
6. 國立師範大學教育心理學系特殊教育中心編訂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指導手冊 中國行為科學社 民六十八
7. 國立編譯館主編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教師手冊 國立編譯館出版 民六十七



## 伍、學校行政與輔導活動

### 廿二、學校行政如何推展輔導活動工作

王鴻年

所謂輔導 (Guidance) 乃是根據兒童身心的發展，和社會環境的需要，運用科學的方法，有計畫有步驟的協助與引導兒童認識自己，發現興趣，和解決問題，期能在學習上、職業上、身心健康上和生  
活行為上，獲得充分的適應，和最大的發展與成就。由是可知輔導的目的與國民教育的目標幾乎一致，  
密不可分，也可以說輔導乃是達成國民教育目標的最佳手段。此次部頒國小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實施要  
點之原則第一條所訂：「輔導活動為國民小學教育的核心工作」，更可說明輔導活動在國小教育中的重  
要性。我們必先深切瞭解輔導活動在國小教育上的價值，然後才能切實去重視它，才會好好去實施它，  
其成功也才有可能。過去各校對於輔導活動，並非不做，或多或少都在實施，只是目標未明顯，範圍未  
確定，方法技術未熟悉，或僅偏於個案研究，或僅著重心理衛生，或僅針對問題兒童指導，或僅流於形  
式，只是點的努力，而未達到面的推展，以是效果不彰，影響不大。所以今後各校如欲獲得預期效果，  
必須要有整套規畫，運用確切方法，發動全體教師，耐心恒心的徹底執行，才有實現的可能。

輔導活動的重要既如上述，學校的輔導活動，又需有計畫有步驟的全面實施，則各校自應公為籌畫

，力加推展。可是輔導活動的全面推動，必須有賴學校行政的全力支援，因為學校行政乃學校事務之主持者，為學校各項工作的動力，沒有有效的行政配合支援，輔導活動工作將會受到阻礙與窒息，鮮有效果可言。所以要推行輔導活動工作，必須取得學校行政的配合。惟其如此，輔導活動的實施，才能劍及履及，發揮最大的功能。究竟學校行政要如何配合？下面幾點似為必要的措施。

## 一、教師觀念的溝通

學校輔導活動的範圍廣，工作繁，它並非一般偶發事件的處理，僅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可以見效。必須全面實施，才能顯其功能。它也並無時空限制，隨時隨地兒童都可能需要輔導，學校教師隨時隨地也就都可能實施輔導；不但在任何學科的教學中需要輔導，就是在各種課外活動、課間休息，甚至校外生活裡，也同樣需要輔導。因其乃係全面性，自不是某些人的工作，更不是少數人所能為功，不但需要人人參與，形成團體的力量，而且還得觀念相同，步調一致，藉免互相衝突，抵銷彼此所作的努力。惟其如此，才能迅速有效達成使命。因之，學校行政在推展輔導活動之先，必須溝通全體教師的觀念，務使每一教師都能瞭解輔導活動的內容與性質，體認其功能與重要性，進而明瞭其實施的方法與技術，藉期全體都能加以重視，共同徹底施行。不過，教師良莠不齊，學識能力互異，意識形態也各不同，要想溝通各人觀念，也並非一件易事。首行政人員必須予以重視，以輔導活動為行政設施的重點，強

調執行決心，造成一種行動的氣氛，然後運用各種方法，妥切安排各項有關活動，使教師們在有形無形中，加以接觸研討，在有意無意間接受新知，改變觀念。至於具體可行之方法爲何？下列幾種學校行政似可參考應用：

(一)召開輔導活動課程標準研習：學校行政可藉上級加強輔導活動的命令，假星期三下午教師研究活動時間，舉行輔導活動課程標準研習會，要求全體教師參加，會中說明上級命令的要求，強調輔導活動的重要性，進而共同研討其內容及實施方法，更且發掘各項困難問題，共同尋求解決辦法，藉使每個教師對輔導活動都能有個初步認識，而期每人都有重視輔導活動，推行輔導活動的觀念。

(二)舉辦專題講演與座談：爲增進教師對輔導活動的正確觀念，或解決實施上的困難問題，不妨在工作推行之始，或實施遇到困難之時，舉辦專題講演或座談，邀請學者專家或師專輔導人員，來校作專題講述和參與座談，提供意見，藉以加強認識，澄清各項疑難。

(三)利用學年會議：學年會議爲學校教導上最基本的一種會議，各學校多有設立，每週或隔週由各學年主任召集該學年各科教師開會一次，商討各該年級有關教學與訓導事宜。學校行政正可利用此種經常性會議，校長及教務、訓導主任和有關輔導人員，盡量設法參加，經常提出有關兒童輔導之各項問題，共同商討解決，不但得以溝通觀念，而且可以交換經驗，互相貢獻有效之方法技術，對輔導工作自有不少推進作用。

（四）介紹書刊閱讀：複印分發各項輔導活動有關之參考資料，或購置陳列各種最新出版之有關書刊，介紹教師閱讀研究，也是更新觀念，增進認識的方法之一。不過是項書刊閱讀之運用，為期有效，最好是與前述各項會議、座談等配合實施，尤其與教師本身工作發生連繫，使在輔導工作產生困難時，而藉書刊資料以求解決。這種由需要而進行的閱讀，動機才會強烈，心神才會專一，效果也才能增大。行政人員應該好好把握機會，妥加利用，期在自然的情境中介紹閱讀，達成溝通觀念的任務。

（五）參與擬訂計畫：學校輔導活動實施計畫，一般都是由兒童輔導中心加以設計訂定，然後依照實施。這樣結果，一般教師對輔導活動工作，即使推行，也僅是被動而已，對於輔導活動的內容究有那些？工作的先後步驟為何？要怎樣去實施等等，仍無法有全盤的瞭解。我們何不一反過去作法，讓全體教師參與計畫，先召開全體教師座談，商討本校輔導活動的內容項目和工作順序，確定各項工作重點，然後分別由各處組單位和各學年教師，利用學年會議和各處務會議等，共同計畫各該應做的要項細目，初步訂定各該項目的實施方法、步驟，最後再由輔導中心彙集整理，完成計畫草案，再提經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付之實施。這樣，不但每一教師都能交換意見，貢獻智慧，使計畫更增完密；而計畫內容既是教師所訂，將來執行自是倍感親切，含有自發自動意味，效率當更不同。此外，由於教師參與計畫，反覆商討，自對輔導活動的內容項目和工作實施方法，更有進一步的認識。這種藉工作參與以溝通觀念，增進瞭解的作法，誠更有效果。

以上各種溝通教師觀念的方法，固然都有其或多或少的效用，但是欲期發揮其最大效果，所有方法都得與教師實際工作相配合，要在工作需要時舉行，教師才會集中注意力，真心去研討，也才會有真實的效益。否則，教師都會感到事不關己，心不在焉的。學校行政人員應該認識及此，在推行上述各項溝通工作時，必須注意與教師工作配合。推行之先，或藉外力的要求，（如上級命令加強輔導活動的實施，或被指定為輔導活動實驗學校，或被推定舉辦輔導活動觀摩會等。）或由本校工作革新的需要，提出輔導活動作為本年度工作重點，要求各教師參與計畫，分配各教師工作事項，積極督促教師實施；教師在摸索試行中，自然會遭遇許多困難，產生許多問題，這時學校行政為克服教師各項困難，解決各種問題，而舉辦上述各項活動，教師心裡自是感到切合需要，必然專心致力參與，其效果自是大不相同。

## 二、行政組織的訂立

依教育部新頒課程標準之規定，國小輔導活動組織原則：「國民小學得成立兒童輔導中心，由校長、教務主任、訓導主任及教師推定主任一人及輔導教師若干人組織之。兒童輔導中心依業務的需要，分資料、輔導、聯絡三組，由輔導教師分別負責之。」至於中心主任及各組組長人選，得由原行政各處組人員或全體教師中推選兼任之。其實輔導活動乃係整個國小教育活動的一環，為教育的核心工作，教育與輔導渾然一體，無可分割。故為求行政一元化，其組織似不必重起爐灶，另行設立機構辦理，只要原

行政各處組人員都有輔導觀念，各項措施都能融和輔導原理，運用輔導方法與技術，以增進教育效果，則不必另組兒童輔導中心，由原來行政各處組分別負責推行輔導活動即可。不過，目前輔導活動工作推行之初，各校教師與行政人員之輔導觀念尚未建立，對輔導活動內容與方法尚未盡瞭解，而過去行政處理習慣，一時無法改進，為恐影響輔導工作的推展，特設兒童輔導中心，專責辦理，以強調輔導活動的重要性，加強全體教師之輔導觀念，提供各項輔導的專門方法與技術，誠亦無可厚非。所以在此過渡時期，各校設立兒童輔導中心，也有其好處在。目前各校不妨照部頒規定設立。只是必須注意：兒童輔導中心的工作，與原行政各處組的業務，要能劃分清楚，避免彼此重覆或互相推委的弊病。我們認為兒童輔導中心應該是策畫與諮商的機構，其工作應著重於教師觀念的溝通，學校輔導活動的計畫，兒童基本資料的建立，輔導方法與技術的提供，各種心理測驗的舉行，各項諮商與個案研究會議的召開，特殊兒童的個案研究輔導，各種參觀訪問與調查事項的主持聯絡，有關輔導困難問題的諮商解決，以及輔導工作的檢討考核等等，而原行政各處組及全體教師，則着重於推動執行，彼此密切連繫配合，以期分工合作，相輔相成，而發揮組織的最大功能。至於兒童輔導中心之各個人選，其主任一職，為期專責辦理，發揮組織功能，最好是於全體教師中選擇對於輔導活動具有興趣，而有研究有能力者擔任，俾能專心籌畫策動，增加效果。其下各組，則不妨由行政有關各組兼任，俾收彼此密切聯繫之功。其中資料組可由教務處註冊組兼任；學習輔導組可由課務組兼任，生活輔導組可由訓導處生活輔導組兼任；(原規定僅

設輔導組，筆者認爲十三班以上學校即可再分爲學習與生活輔導二組）聯絡組可由體衛組兼任。關於國小輔導活動的組織，本書另有專文敘述，詳細情形可參閱該文，自可進一步瞭解。

### 三、輔導計畫的擬訂

學校輔導活動範圍廣，性質雜，欲期處理適當，行之有效，對於各項輔導工作的設施，自不能不預先詳密計畫，以爲執行依據。要知輔導活動工作計畫，乃是推行輔導工作的準則，係行動的指針，學校行政不能不加重視，妥爲訂定。計畫訂定之後，更須盡力依照計畫，切實實施，以期實現計畫目標，達成輔導活動的使命。其應如何擬訂？本書已有專文介紹，自可供作各校參考。不過這裡特再強調下列數點擬訂原則，希望各校訂定時，特別加以注意：

(一) 要合於本校人力物力財力的條件：計畫不是形式，爲著好看，而是條條都得做到；要做到就必須依據本身的條件，凡本校人力物力財力條件不夠的，就暫時不要列入，免得結果還是空白。要能實事求是，計畫才不致成爲具文。

(二) 要與校務計畫配合：輔導活動乃是學校行政工作的一部分，所以輔導工作的實施，必須與其他行政工作互相協調進行，以期相輔相成。於是在擬訂輔導工作計畫時，必須考慮項目有否與其他行政工作重覆，如何協調合作實施；實施時間是否與其他行政工作衝突，如何適切安排，都得於事前注意，妥爲設計訂定。

(三)要能合理均衡：計畫的內容，應包括輔導活動範圍的各方面，不僅要注意兒童的學習輔導，還得兼顧兒童的生活輔導；不僅要輔導特殊兒童，還得輔導一般兒童；不僅要實施兒童校內生活輔導，還要進行兒童校外生活輔導；不僅要實施在校兒童的輔導，還得進行畢業生的追蹤輔導。惟其如此，輔導活動的目標才能達成，輔導活動的效用才能發揮。

(四)要是逐漸推廣：國小輔導活動，內容廣泛，性質複雜，學校欲想短期內把它做好，在今日各校人力物力條件之下，恐非可能的事。另有按部就班，逐漸推廣，才能符合實際，產生功效。所以學校不必貪功求多，擬訂計畫時，宜依照本身條件，審慎考慮工作的緩急輕重，採取漸進方式，逐步進行。一面參考過去計畫，一面審察目前情況，預期將來發展，妥作安排訂定。只要使各期計畫互相啣接，產生連續性，一貫性的作用，累積各期的成果，自然就會不斷進步，終抵於成。

(五)要使大家參與：過去學校訂定輔導工作計畫，多是輔導中心主任或校長一人包辦，最多不過輔導委員數人共同商訂，其他教師少有參與者。既是少數人之手，思考則難免欠周密；同時教師們既無機會參與，也就不會關心，不生興趣；其後實施，頂多僅是被動執行，很難成爲自己事，影響效果自是難免。所以計畫的訂定，最好是由下而上，使全校教師都有參與機會，先由各學年各組，就其該學年及各該組要做的事，加以商討計畫，妥爲訂定，然後彙集整理，詳作增刪調配，再提教導或校務會議討論，經修正通過後付之實施。如是計畫因係教師自己所訂，自然倍感親切，執行起來自較認真，效果也就

自然增大。

(六)要有具體辦法：欲使計畫事項，能順利而有效的執行，其計畫內容，必須含有具體實施的辦法，每一工作，都應表明由什麼人負責？要怎樣去做？用多少經費？在什麼時候完成？這樣執行起來才有所依據，才會實際可行。所以計畫時，在各工作項目下，都得附有實施要點、負責人員、經費預算、工作進度等欄，以期計畫完整有效。

#### 四、經費設備的支援

學校之經費，猶如汽車之汽油，汽車缺乏汽油，將是跑不動；學校活動如果没有經費設備支援，也必是窒息難行。同樣的欲展開輔導活動，也必然需要許多設備，供其應用，更必然需要許多經費爲之支援，這些經費設備，都得靠學校行政妥爲籌畫供應，以使工作順利推行。也許有人要說，目前國小經費極端困難，已有開支已是捉襟見肘，難以應付，那來經費再爲輔導活動支援？可是大家要知道，學校經費本來就是費用於學校教育，而輔導活動原本就是學校教育的核心工作。因爲輔導活動的內容，包括了兒童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涵蓋了德智體羣四育，幾乎是國小教育的全部，所以可說輔導就是教育，凡輔導工作所需要的，自然也就是學校教育所需要的，於是輔導活動經費的支出，不但也就是學校經費正常的支出，並且學校經費應以輔導活動爲其運用的主要對象。基此，輔導活動所需的一切經費設備，學

校行政部應全力支持，設法供應。至於應該如何支援？似可從下面各點着手：

(一)輔導經費要能優先支應：國小教育的重點，在於培養兒童良好生活行爲，鍛鍊兒童身心健康，以及指導學習各項生活必需的知識技能；而輔導活動的內容也正與此相同，於是輔導活動也就成爲國小教育的中心。輔導活動既是學校中心工作，則其所需之經費設備，學校自應優先支應。學校行政人員應先有此體認，然後才會感到順理成章的全力設法支援。國小經費固然困難，然而支出如能把握重點，優先考慮，應付自也不會有何問題。

(二)經費預算要與輔導計畫配合：每年經費預算之時，應與輔導活動工作計畫密切配合，依據計畫事項，一一配合籌措分配。萬一經費預算不足，則事先依輔導工作之輕重緩急，將計畫稍作調整，部分工作移於下年度實施。這樣，既定的各項工作，事先均有預算配合，執行起來自然得心應手，免除許多不必要的困難。

(三)要有分年充實設備計畫逐步添置：輔導活動所需的各項設備，學校應視其需要程度和緩急情形，盡力設法供應，能利用學校現有者，盡量調整移用，必要或急需的新品，則配合經費預算，迅速添置應用，以期工作進行不受阻碍。不過學校設備、經費都是有限，要想一下充實完備，恐不可能，於是只有依其需要緩急與學校經費情況，妥作分年充實計畫，逐年照此補充。惟其如此，才能逐漸充實，做到完整無缺的地步。

（四）要與鄰校合作互通有無：目前國小多是設備不足，經費困難，許多工作推行，都難免受之限制，影響效果。為期輔導活動推行無阻，除上述各點在經費設備上盡力支應外，還可與鄰近學校密切連繫，在許多印製資料、製作或標購設備上，不妨合作進行，採共同印製或採購辦法，由於數量多，價格自較便宜。再說各校原有設備也不盡相同，如能交相借用，互通有無，也可節省不少添置設備的經費。學校經費設備既都是有限，則不能不採窮則變，變則通的辦法，多少總有些幫助的。

## 五、方法技術的指導

輔導工作要想做得成功，固然條件很多，但其主要關鍵，却在執行輔導的人員（教師），它不僅需要輔導人員的愛心、耐心和熱忱去實施，還得要有方法、有技術的輔導。因為輔導的對象是兒童，而兒童是一個極複雜的活體，如果沒有確切的方法與技術，根本就無法去徹底瞭解，不能瞭解，自然就無法分析其行為原因，也就更無法對症下藥。所以輔導人員必須了解輔導原理，明白認識各種輔導方法，確切運用各項輔導技術，然後才能得心應手，行之有效。目前各校輔導工作，尚在初步推行，教師們對輔導理論與實際也多不明瞭，於是學校行政就不能不設法幫助其解決困難，提供其各項運用的方法技術，藉以提高教師的輔導能力，而增強效率。至於指導方法，除利用上述溝通觀念中的各項要點，灌輸教師們對輔導的基本認識外，還要從下列各方面進行指導：

(一)行政人員本身，尤其是輔導兒童中心的輔導人員，對輔導活動工作要有相當研究，務須多多充實自己，俾對全體教師能有適時確切的指導。

(二)指導要與實際工作配合。要在教師進行輔導工作發生需要或困難時，給予指導，譬如教師要明瞭兒童的智力情形，需要施行智力測驗，這時指導其實施技術，則教師必然專心學習，效果自大。

(三)輔導中心人員要隨時查詢各教師工作情形，隨時與之商討困難問題，提供各種解決方法，並盡力予以協助，使能在工作中學習，無形中獲得輔導方法與技術。

(四)利用學年會議或其他專題研討會，行政人員參加共同檢討，隨機貢獻意見，提供方法。

(五)介紹優良事例，及作某種方法、技術的演示觀摩，讓其他教師參觀學習，現買現賣，也是有效的一種方法。

(六)某些問題非本校人力所能解決者，則可邀請校外專家學者或師專輔導人員，來校作專項指導，多少可以給教師一些新觀念，解決一些技術上的困難。

## 六、社會資源的運用

社會資源的利用，通常有人力資源、財物資源、組織資源和自然資源等方面。上面說過，學校輔導活動是一種繼續持久的工作，不但需要教師耐心熱忱去實施，還得運用確切的方法與技術，才有見效的

可能。可是國小教師編制少，工作繁，而素質不齊，對輔導原理方法，更多不熟悉，於是許多工作難免要感到人手不足，無法做到，許多活動更限於才能，不知如何指導，其影響效果，自不待言。於是需要家長或地方人士的協助，以及學有專長的技術人員的支援。此即人力資源利用的必要。其次，國小經費短絀，設備有限，許多參考應用的書刊資料，輔導活動所需之設備工具，常因事實限制，無法充實供應，致執行起來，難免有心無力，無法發揮效果；於是需要各方面協助，或利用熱心家長幫忙，或請求有關機關團體支助供應，或洽商鄰近各校互相借用支援，以期解決困難。此即所以需要利用財物資源的緣故。再說許多實施輔導工作成效卓著的學校，許多貧異、低能、殘障等兒童特殊教育的學校團體，正是提供我們參觀仿效與交換經驗的好場所，這就是組織資源利用的需要。此外，學校社區內的山川河流，名勝古蹟，公園、動植物園等，也都是供給兒童輔導活動，調節身心好去處，有時利用這些地方，進行兒童輔導工作，無形間會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此即自然資源利用的必要。由上所述，可知國小推行輔導活動，實應充分利用社會資源，以補救學校本身人力物力財力的不足，而使工作順利推展，發揮更大功能。不過要使社會資源真正為學校有效運用，也非一件易事，苟非奔走有術，巧妙運用，很難收到預期效果。茲就社會資源利用的一般應注意原則，述之於後，以供各校實施參考：

(一) 要先調查可利用的資源：要利用各方社會資源，當然首先要瞭解社區內究有那些資源可資利用，然後配合學校本身需要，而作最有效的運用。進行的方法：先對本校社區各方面作一廣泛的社會調查，

然後依據調查資料，就下列各方面加以分析比較；對輔導工作有研究的學者專家有那些？正在進行輔導工作的研究實驗者有那些？這些人有什麼專門能力？什麼時候有空？為人態度如何？能否熱心助人？那些學校辦理輔導活動較有成效？有什麼特點？那些學校設有特殊教育班級？成績如何？那些機關團體擁有輔導書刊、資料和測驗工具等？鄰近學校有那些輔導方面的設備？有那些自然資源可供運用？各自然環境特色為何……等等。比較分析之後，依據學校需要，選擇最適宜的可利用資源，一一分類列表存查，以備將來應用。

(二)要能密切聯繫誠懇說服：任何社會人士或機關團體，都有其私人的工作，或本身的業務，要使他們放下本身工作，來為學校協助支緩，本就非易之事；何況他們與學校關係不深，難免會有事不干己，何必多管閒事的心理。所以學校解決之道，惟有抱著誠懇傳教的態度，和勤於奔走的精神，對可能協助的社會人士，以及有關的機關團體，一一訪問，多方聯絡，預先奠定感情基礎；進而說明學校與地方的關係，引起對學校關懷的心向；然後在共同商討解決辦法中，自然地請求援手協助。務須多次聯繫，逐步進攻，由感情的建立，而觀念的說服，再進到請求援助的目的。因為唯有使其觀念改變，具有「確值援助」的感覺，才會獲得自願自動的全力支持。同時每次利用之前，還得與之聯絡，詳洽協助指導內容，開始和結束時間，及其他有關事項，俾使彼此先期有所準備，增收工作效果。

(三)要切合學校需要：社會資源的利用，絕不是毫無限制的，學校自不能將所有設施依賴於社會資源

。所以要社會協助的，只是學校需要的一部份，更應是學校本身條件所缺乏，或有更大效果的。學校必須於學期開始之時，依照輔導活動工作計畫，詳審需要利用社會資源的究有那些事項，再按人力技術、經費設備、機關團體、自然環境等方面，分別一一開列；然後支配先後時間，考慮進行技術，按期聯繫運用。

(四)要是多方面利用：社會機關單位或人力資源為學校贊助，畢竟是業餘性質，偶然用之，固無不可，但若某機關或人士經常協助，即使其內心情願，而事實也難以做到。再說設備借用供應，更是可一而不可再，如果連續不斷要求，難免惹人討厭。所以學校對社會的資源，除特殊情形下，應能多方利用，範圍擴大，方式變化，切忌集中於某些單位或連續的要求。

(五)人力援助要使有賓至如歸之感：有關人力技術資源的利用，不僅在事前應與密切聯繫，而在工作進行時，尚應善為接待，使其心理上得到舒適，精神上得到鼓勵，自然工作上也就多所賣力。所以學校在邀請校外人士來校工作時，應派專人負責接待聯繫，並先期將工作場所和應用工具準備妥當，使邀請人員一到，即可順利開始工作，這樣效果自可提高。

## 七、工作督導與檢核

學校輔導活動的實施，固需要上面所述之確切的組織，周密的計畫，以及經費設備的支援，人力技

術的協助，才能有目標、有系統、有步驟、有方法的推進，也才能克服困難，順利執行。然而工作進行中，是否能按計畫徹底推動？全體教師是否能認真負責？各項工作是否有方法有技術的執行？效果是否宏大等，還得隨時督導，一一檢討考核，以期不斷改進，發揮更大效能。至於如何督導？如何檢討考核？下面幾點可作實施參考：

(一)訂定工作評量標準：在學年工作開始之前，將輔導活動計畫實施事項，和行政一般有關工作，按兒童輔導中心組織歸類一一編列，逐項訂出檢核標準，作成輔導工作設施評量表，一面作為各項工作實施的具體考查評量標準，一面也作為各工作人員的工作指針，使知所努力。該項評量表，可由學校依工作實際內容，自行訂定，印發各工作人員，隨時省察考核。學年結束後，更據以檢討考查，籍收實效。

(二)督導教師按期實施：輔導活動之能否成功，端視輔導計畫之能否徹底執行。所以行政主持者，應隨時檢察計畫內各項工作，各負責單位是否按期策畫推動，有關教師是否認真執行，必須隨時提醒，不斷督促，期能按期實現，收到預期效果。

(三)巡視工作協助推行：在工作進行中，尚須隨時巡視，以瞭解工作執行情形。一面在發現工作困難時，可予協助解決，並作適宜指導；一面可督促未盡力教師「加油」。同時也可作為考績及後來行事改進的依據。

(四)工作之後舉行檢討：輔導工作除每學期末了應舉行全面性工作檢討會外，每於工作實施一段落成

某一活動結束之後，還得特別召開專項檢討會，詳予檢討得失，一一記錄，以作今後實施改善依據。

(五)督促行政人員自省：學校輔導活動之成敗，關鍵在於行政人員之策畫推行情形。爲使工作效果提高，必須使全體工作人員，都能分層負責，依所擔任之工作及評量表之標準，隨時自省，力求改善或及時補救，藉以發揮檢核功能。

輔導活動既是國小教育的核心工作，則學校行政自應重視及此，尤其目前全面推展輔導活動工作之時，學校行政更應以此爲中心而大力支援。以上所提各點，只是最需配合支援部分，頗能供作各校全面推行輔導活動時的些微參考。更盼各校能更進一步繼續研究，獲得更完善之配合實施，以期輔導活動發揮更大效能。



## 廿三、小學輔導活動與家庭聯絡

商毅華

### 一、家庭聯絡的意義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工作，不是僅限在學校環境內實施的。因為影響兒童生活行為的，除學校以外，尚有家庭與社會兩大環境因素。而學校、家庭和社會，三者是相輔相成的，缺一便難奏效。所以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如欲達到圓滿的成效，首先必須學校與兒童的家庭密切的聯合起來。教師與家長經常互相交換意見，互相切實配合，然後利用社會資源，控制社會因素，才能有效的達成輔導活動工作預期的目的。因為兒童們大部分的時間，都是在家庭裏度過，其性格、生活習慣、思想和觀念、行為和態度……等等，都直接或間接的受到家庭的影響。兒童在學校中，雖然接受教師的熱心輔導，但是如果家庭環境無法與之配合，甚至與之背道而馳，那麼，教師在輔導方面所花的心血也就白費了。因此我們講求教育的完整、確實，應當推行輔導活動工作，爲了要使輔導活動工作切實而有效，學校應該利用各種方法與機會，隨時與兒童的家庭取得密切的聯繫，這就是所謂「家庭聯絡」。

## 二、實施家庭聯絡的重要性

兒童的生活圈子，不外是家庭、學校與社會。兒童的感情、態度、興趣和志願，都是從這三種環境裏產生出來的。爲了不使兒童心靈遭受挫折和迷惑，家庭與學校之間的密切配合是最爲重要的事情。教師要確實認識兒童，一定要和家長見面交談，藉以洞察他的人格和背景，才能真正的認識兒童。換句話說：父母若不清楚兒童在學校裏的日常生活狀況，也不能完全瞭解兒童的反應，和賞識兒童的觀點，當然很難有確切的指導。

父母關切他的孩子，教師也同樣地關心他的學生。如果教師與父母之間都有良好的溝通，那麼，兒童將會受到更爲完善的照顧與輔導。本來家長想利用機會與一位確想協助其子女的熱心老師懇切交談。他們對於學校的措施、教師的教學方法、以及各科目預期的目標等消息，都樂於聽聞，也樂於得到一些學校的建議，俾可輔導其子女處理課業和行爲上的許多事情，並可幫助其子女獲得廣博的經驗，以補充學校教育的不足，而能充分發揮兒童的潛能，達到教育的最高效果。

再就兒童本身來說，兒童也是需要一種家庭與學校間的良好關係。他們喜歡受到父母的熱心關照，他們希望家長到學校來看看他們讀書，見見他們的老師，或認定他們在某些方面有了進步。如果家長與教師互相認識，而且經常交換意見，對於可能困阻兒童的問題有了共同的瞭解，輔導他們的態度一致，

那麼，兒童會感覺到生活得更自在一些。

學校與家庭攜手合作，是近代教育事業中不可缺少的一環。教師們亦應該體認得出：學校與家庭密切聯繫之後，確能增進教育的效果。而且可以節省許多時間和精力，便可達到期望的目的。一個兒童即使是最能幹的、最善於應變的孩子，有時也難免遭遇到學習上或生活上的阻礙，教師在處理這些問題之前，最好是與最認識和最關心他們自己孩子的父母懇談，不但可以得到幫助，而且易於解決問題。

國民小學的教師對學生負有教育與輔導的責任。因此教師必須主動的發覺兒童在學業或生活上遭遇的困難，或失敗的原因；情緒需求不能滿足的理由；以及同學之間衝突的來源等等。像這些問題的主要因素，很可能集結在家庭、學校或社會之中的某一環節裏。也許會是其中二者之內發生差錯，也許是三者都有了問題。有些兒童在學校裏的困難，其基本原因往往可在兒童的家庭關係中發現之。因此教師欲有效的輔導兒童，必須認清：學校與家庭充分合作，才能達到成功。

### 三、家庭教育輔導的職責

兒童的生活領域，包括有家庭、學校和社會三個場所。這三個場所是互相有關聯的，同時又能互相影響兒童的行爲。所以說：「家庭是學校教育的基礎」，「社會是一所大學」。因此，學校裏的一切教育設施，要能對學生發生良好而長久的效果。則除了注意學校本身的教育更臻理想外，對於兒童另外兩

個生活領域——家庭、社會，確有加強聯繫與控制的必要。

今日的教育，是要以學校教育的功效，擴展到家庭和社會，以帶動全面教育的推動，以改變氣質，以改善社會風氣。故學校教育乃是家庭教育和社會教育的核心，而在國民教育實施中，更應注意家庭教育，更應注意家庭教育和社會教育的推行。尤其在國民小學教育實施中，家庭教育更為重要。

一個兒童，自出生以後，首先接觸的環境便是家庭。其生活能力的獲得，全賴父母兄弟的養育和協助。學齡前的學習活動，亦多靠父母的教導和兄弟的影響。後來進了國民小學，還是多半時間與父母兄弟生活在一起。根據輔導資料顯示：許多有適應困難現象的兒童，常可尋出其主要因素之一，便是家庭。家庭這個因素且佔有很大的比例，並有很深的影響。由此看來，家庭的父母對其子女應負輔導的責任，且是最重要的。至於家庭教育輔導的職責，茲分述於後：

（一）保養健康的身體：健康的身體是學習的基礎，也是克服困難環境、適應社會生活的重要因素。有些兒童在學校不能有良好的學習，或是行為方面發生問題，常可在身體的不健康方面找到原因。所以兒童身體的保健及養護，是父母的重要責任之一。

（二）良好習慣的養成：兒童日常的生活習慣，為人處世的態度，說話的才能、友善關係的培養，以及領導才能的訓練等，都是從幼兒期就開始相機輔導，不斷培養出來的。有了良好的基礎，才能將來在生話中有良好的適應。一般行為特殊的兒童，往往是基於幼年缺乏良好習慣的訓練，因而造成適應不良的

後果。

(三)生活技能的輔導：兒童求學的最終目的，是爲了謀生和善於解決生活問題。所以無論在家庭、在學校、乃至在社會裏，都應該注意生活技能的學習。家庭是兒童基本生活技能學習的場所，父母是最重要的導師。而家庭生活是兒童學習生活技能的主要部分，對於簡易農、工、商業的知識和技能，均應讓兒童有接觸或練習的機會。

(四)爲學校教育奠定基礎：兒童在未入學前，父母便是他們的教師，兒童一切行爲皆由父母那裏學習得來。父母應該爲他們安排學習，做好接受學校教育的準備工作。比如：語言能力的訓練，日常生活習慣的培養，獨立工作的鍛鍊，團體生活的適應等，都是亟重要的學習。如無這些基礎，兒童一旦入學，必會感到困難。

(五)協助學校教育的推行：兒童在學習期間，雖然在學校，但是大部分生活時間，仍在家庭。兒童在學校的學習，必須賴父母兄妹在家庭的協助與輔導，使其有復習或實行的機會，才能達到預期的效果。因此父母應瞭解其子女在學校的學習生活情況；學校的教育措施，經常與學校的老師聯繫，出席學校必要的會議，充分的配合學校教育輔導其子女。

#### 四、家庭聯絡的目的

學校與家庭聯絡的目的，主要的是在增進教師與兒童的家長之間的親睦關係，從中瞭解兒童在家庭中生活的態度與習慣，以及家庭的概況。藉以增進教師對兒童各方面的認識，以便於輔導兒童的生活行為。一般言之，學校與家庭聯絡可以達成下列各項目的：

- (一) 增進教師與家長、兒童之間的人際關係。
- (二) 讓家長瞭解其子女在學校生活的情況。
- (三) 讓教師瞭解兒童在家庭生活情形。
- (四) 使教師瞭解家長的管教態度及對其子女的期望。
- (五) 使教師瞭解兒童家庭中各份子間的感情狀況。
- (六) 使教師瞭解兒童家庭的經濟狀況。
- (七) 讓教師瞭解兒童家庭鄰近環境及兒童玩伴情形。
- (八) 使教師瞭解兒童在校外的生活情形。
- (九) 讓教師瞭解家長對學校教育的態度與要求。
- (十) 讓教師與家長交換管教孩子的意見。

(甲)啓發家長對子女教育的認識。

(乙)引起家長對子女教育輔導的意願與責任感。

(丙)促進家庭與學校的充分合作。

(四)確實有效的解決兒童在生活行爲上遭遇的困難。

## 五、家庭聯絡的方式

家庭聯絡的方式很多，常因地、時、人、事等因素而採取不同的方式。當然要求的效果也是決定家庭聯絡方式的主要因素之一。在考慮安排家庭聯絡時，這些方面都須面面顧到；設計周詳，步驟分明，辦法明確，表冊完備，然後才能付諸實施，才能達到預期的目的。茲就學校教育輔導一般實施的方式，歸納如下：

### (一)家庭訪問

家庭訪問，以形式分，則分爲定期訪問及臨時訪問。若以訪問性質分，則有普通訪問與特別訪問。若以訪問人數分，則有個人訪問與集體訪問。若以訪問對象分，則有個別訪問與家族訪問。茲就經常實施的情況分析，可以約略歸納之：定期訪問多半是普通訪問，而臨時訪問則必是特殊訪問。通常訪問者多半是一人進行。而訪問的對象，通常是兒童的父母。茲暫以普通訪問與特殊訪問兩種方式，分述如下：

1. 普通訪問：普通訪問的目的，是在聯絡家長感情，調查兒童家庭的實際情況，及兒童在家日常生活行為。通常每學期舉行一、二次。每個兒童的家庭都要去拜訪過，其訪問範圍如下：

(1) 報告方面：

- ① 介紹學校各項行政設施的概況。
- ② 報導兒童在校學習情形和參加各項活動的表現。
- ③ 傳達兒童健康的狀況。

(2) 調查方面：

- ① 詢問兒童家庭概況及生活情形。
- ② 教師與家長就一般兒童教導的問題交換意見。
- ③ 家長對學校教育的認識。
- ④ 家長對學校教育措施的意見。

2. 特殊訪問：有時因為兒童行為方面有了問題，或遇有特殊事故發生，教師必須特別走訪兒童的家庭時，則舉行特殊訪問。特殊訪問為不定期的臨時訪問，訪問時間完全依據事實上的需要而定。特殊訪問的目的，在瞭解兒童發生問題的原因。教師與兒童家長共同商討解決問題的方法，並謀求正確的家庭教育方法，期能改善兒童的行為。其訪問範圍如下：

- (1) 詳細調查兒童家庭狀況及生活情形。
- (2) 報告兒童問題行為或特殊事故發生之經過及處理情形。
- (3) 說明兒童學業、品行及健康狀態的特殊情形。
- (4) 兒童疾病的慰問。
- (5) 教師與家長交換意見，商討對於特殊問題的解決方法。

### 3 舉行家庭訪問的方法及注意事項：

- (1) 舉行家庭訪問之前，要調查兒童的住址。
- (2) 家庭訪問的時間，應盡量利用課餘時間，以免妨礙學校工作和兒童的功課。
- (3) 預先要將訪問時間、地點，通知家長。以免徒勞往返。
- (4) 訪問之前，對於兒童家長之身分、教育程度、社會背景，生活習慣等，先要有所瞭解。
- (5) 預約訪問時，應注意不妨礙家長工作時間。
- (6) 同住在一地區內的兒童家庭，可以同時訪問，以節省時間。
- (7) 訪問的教師態度要誠懇、自然，言談要扼要、中肯。對於家庭生活或家長態度不要隨意批評。
- (8) 教師對待兒童家長之態度應該一致，絕無貧富貴賤之分。
- (9) 涉及家庭內的秘密事項，則避免積極打聽。

- (10) 不要在家長面前批評或斥責學生。
- (11) 不要在家長面前批評其他兒童的家長。
- (12) 避免在家長面前作紀錄。
- (13) 每次訪問的時間不要太長，以二、三十分鐘為度。
- (14) 如一次訪問無法達成目的，可以下次再造訪，或另外約好時間請家長到校晤談。
- (15) 訪問完成之後，隨即詳實記錄。以備日後查考。

## (二) 家庭調查

所謂家庭調查，乃是指教師預先準備好需要的內容，如問卷或表格等，配合需要的時間，如學期開始時，或教師新接班級時，或對於兒童家庭現狀需要確實瞭解時，教師請兒童家長逐項填寫。收回後，加以整理、統計，以便就此瞭解兒童的家庭狀況、家庭生活情況、家長社會背景、以及家長管教子女的态度和方法、家長對於學校教育設施的意見等等。茲分項說明如下：

1 兒童家庭概況調查：爲了瞭解兒童家庭的組織、家長的教育程度和工作職務、家庭經濟狀況、家庭的住址和電話、家庭的環境、以及兒童在家中生活情形等，教師可先預製表格，由兒童將表格攜帶回家，請家長詳細填寫之後，再交由兒童帶到學校。交給教師整理裝訂，以備隨時查閱。或於新生入學時，請家長在辦理報到時同時填寫清楚。教師便可整理裝訂後存查應用。

2 兒童家庭生活情況調查：兒童在家庭的生活習慣，足以影響兒童的學習和社交行爲，乃至心理發展及身體健康。因此教師爲了掌握兒童學習生活的正常發展，必須先瞭解兒童家庭的生活情況，才能對症下藥，有效的輔導兒童。兒童家庭生活情況調查表主要內容有：

(1) 兒童的兄、姊、弟、妹人數；兄、姊、弟、妹相處情況；兄、姊、弟、妹的年齡；有否自己的房間；平時讀書的地方等。

(2) 兒童在家庭每日就寢時間、起牀時間、溫書時間、遊戲時間、上學時間、放學回家時間等。

(3) 兒童平日在家裏做些什麼事；兒童的興趣、愛好及願望等。

(4) 兒童就學情況；學前教育情況；兒童的專長；兒童在家的學習方法等。

(5) 兒童的健康情況；過去曾經得過的疾病；曾經接受的預防接種；現在的缺陷等。

(6) 家長對兒童的管教方法；家長對兒童的期望等。

3. 家長意見調查：此乃是在學期剛開始，或學期結束時，學校發函徵求兒童家長對於學校輔導工作設施的意見。或在一項新計劃措施之初，或實施之後，學校徵求家長對這次新措施的意見，以供輔導活動工作合理發展之參考。這項調查工作。通常是擬訂表格，讓家長逐項填寫，或以通訊方式進行之。

4. 家長管教方法問卷：爲了瞭解家長對其子女管教方法是否得當，並希望藉此溝通各家長的見解，故設計此種問卷調查方法。透過這種問卷，可明白的表現出一般家長對其子女教育的看法與做法。其

優點是內容雖多，而表達方式採符號進行，節省時間，而具體有效。教師可根據這些資料，來修正自己管教方法，或建議家長改善其對子女的教育方法。

### (三) 家庭通訊

學校對於某些問題需要與家長商酌，或需要家長配合學校輔導兒童的生活和行爲時，而教師無暇一一登門拜訪，或家長們又不能來校面談，或對象是多數家長時，可以採用通訊方式，進行相互間的聯繫。國民小學一般實施家庭通訊類別，可分爲例事通訊和要事通訊兩種，茲分述如下：

1 例事通訊：由學校印發兒童手冊和家庭聯絡簿等，交由各個學生自行保管。如學生每天的作業；每次學生的月考、期考成績；以及何時開學、何時放假、或何時何地舉行重要集會或活動，何時舉行家庭訪問、何時舉行預防接種等等。凡教師與家庭有所通知，均可利用這兒童手冊和家庭聯絡簿與家長聯絡。換句話說，學校行事的例行工作，需要家長瞭解或配合者，都可如此聯繫。又如學生因病、因事，需要請假。學生生活或行爲上有問題，須要與教師聯絡；或家長對學校設施有改進意見，亦可以利用兒童手冊或家庭聯絡簿與學校聯繫。

2 要事通訊：學校遇有特別重要活動，或因某事必須讓家長瞭解，並且配合實行者，則印發書面通知，讓兒童攜帶回家面交家長。有時必要時還得要家長收閱後親自簽章，以示慎重。有時因兒童在校中發生特殊事故，必須通知多數家長者，仍應以書面通知較妥。若僅需少數家長知道，或僅通知一、二

位家長時，則利用信函或電話聯繫。通訊若以書面行之者，必須注意：文字要清晰、言辭要誠懇，讓家長樂意接受，並能充分合作，才能收到通訊的效果。

3. 通訊方式：學校與家庭聯繫，要採取簡捷、快速、而有效的方式，以達到爭取時間，把握情況，解決問題或處理事情的實效。故其方式應視事的性質及事的需要而定。一般來說，印發書面通知是學校常用的方式之一，如遇緊急情事，則以電話聯絡較宜。通訊方式若就其性質論，則有下列四種，茲條列於後：

(1) 報告性質者：

- ① 各項測驗成績報告：智力、性向、學科、興趣等測驗。
- ② 各科成績報告：月考、期考、抽考等。
- ③ 特殊困難問題報告：行為適應不良、心智不健全等。
- ④ 學校重要行事報告：遠足、各項競賽等。

(2) 詢問性質者：

- ① 詢問兒童家庭生活情形。
- ② 詢問家長對兒童管教態度及方法。
- ③ 詢問兒童與兄弟或姊妹相處情形。

小學輔導活動與家庭聯絡

④詢問家庭環境狀況等事。

(3)研商性質者：

①學校教育設施與家長商討事宜。

②家庭設備與家長研究事宜。

③兒童生活之指導方法與家長商討事宜。

④課業輔導之改善辦法與家長研商事宜。

⑤兒童特殊行爲之改變方法與家長研商事宜。

(4)建議性質者：

①建議家庭改良設備。

②建議家庭改善環境。

③請家長採用適宜的教育和輔導方法。

④請家長帶領兒童就醫診察及注意醫護等事，以維護兒童健康。

⑤請家長協助輔導兒童生活及課業等事。

(四)晤談

學校爲了輔導活動推行得切實而有效，必須邀請家長晤談，從中溝通觀念，交換意見，安排學習環

境，配合實施輔導，以改進兒童生活習慣、觀念及態度，以達成教育目的。晤談方式，以其性質分，可分為二：

1. 家長訪問學校的晤談。

2. 學校邀請家長的晤談。

若以晤談的人數分，可分為團體晤談及個別晤談，茲分述如下：

1. 團體晤談——與家長集體會商

像召開家長會類似的集會，給學校教師與家長相聚一堂，好讓家長們瞭解學校的設施、認識學校的教育方針、教學方法和教育內容等。這類集會的目的是要使家長與教師互相認識，並且對學校設施有概括的瞭解。

全校性大規模的家長會，可以促進家長對於整個學校的政策有了認識，而小規模的家長會較能有效處理特殊問題。小規模的家長會，可依年段或年級為單位，使各年段或年級的學生家長，與教師分別集會。人數不超過二十人。場所便在各教室。這種小型而非正式的集會，可使家長們作進一步的瞭解，並且可就大家共同關心的事務，提出討論，交換意見。

會前可經審慎籌畫，預選與會家長，擬定會議主題，讓家長們共同研商，並由一位擅長團體領導技術的輔導教師或專家指導進行研究活動，便是一次成功的專題小組討論會。

## 2. 個別晤談——與家長個別會商

無論任何需要家庭與學校互相瞭解的問題，都可採用家長與教師個別晤談的方式進行面談。家長發覺子女功課不進步；家庭作業太多；子女脾氣暴躁；不會交朋友，以及家庭的情況影響了子女的課業等問題時，都可以要求和教師晤面。教師一旦發覺家長對於子女的成績期待過高、壓力太重；兒童備受溺愛或奚落；不能發揮所有的能力，而有了干擾學習的情緒等問題時，也可主動的提議家長見面商談。教師也可能是想認識兒童的父母，從而獲得一些資料，或報告一些兒童的進步情形，亦可與兒童的家長約期晤談。

最有效的晤談，應有周密的計畫，在家長到校之前，教師要復查兒童的綜合記錄卡和軼事記載，認識兒童的興趣、能力、成績、行爲模式、用功情形、健康狀況、出席記錄，以及與同學的社交關係，同時還得持有兒童的作業樣本，以便出示家長。對於晤談時的重點也得成竹在胸。在與家長約定晤面時，如能說明相邀的理由，將有益於雙方見面後的接談。

晤談的時間，宜安排得使雙方均感從容不迫。約會的地點，要選擇幽靜而不受干擾的場所。教師應以貴賓之禮接待家長，延請家長坐在適當的椅子上。要是教師自己高高在上地坐在自己的座位，却讓來訪的家長委屈地坐在臨時挪用的學生課桌椅上，那將註定這一次晤談終歸要失敗的命運。

在進行會談之前，要竭力造成一種輕鬆愉快的氣氛。教師可即刻設法解除經常存乎二者之間的猜疑

與畏懼的心理，尤以家長屢持防衛護短的態度時，更要如此。因為他們認為學校邀請晤面，即是出了亂子。他們對於教師的反應可能是充滿敵意，或者可能是百般順從。這得視其童年時反應的方式及對於權威人物所持觀感如何以為定。家長很可能將兒童的過錯歸咎於教師。教師也易於以兒童的缺點斥責家長。教師必須防止自己持著一種唯恐家長責難與埋怨的心理去進行晤談。教師除了把握住原則以外，盡量平心靜氣的運用晤談的技術與家長進行懇談，以求達成晤談的目的。

晤談技術，是教師與家長晤談時必須講求的方法，因為這關係著晤談結果的成敗，一旦晤談失敗了，所有的努力也就白費了。茲特將晤談技術條陳於後，以供參考：

#### 晤談技術：

##### 1. 晤談前的準備：

- (1) 搜集兒童有關資料。
- (2) 瞭解家長的生活背景。
- (3) 安排適當的晤談時間和場所。
- (4) 擬訂晤談主要內容。
- (5) 確切的與家長聯絡。

##### 2. 晤談時注意事項：

小學輔導活動與家庭聯絡

- (1) 首先須與家長建立和諧關係。
  - (2) 晤談進行避免形式化。
  - (3) 晤談場所必須寧靜、舒適。
  - (4) 晤談中除必要會談的教師外，不宜有他人在場。
  - (5) 晤談內容不宜當面記錄。
3. 晤談後之處理：
- (1) 晤談後隨即記載晤談內容。
  - (2) 研究晤談內容重點。
  - (3) 探求可行的輔導方法。

#### 四 參觀

學校利用機會邀請家長到校參觀，這是讓家長瞭解學校教育設施的一項措施，這也是加強家庭聯繫之有效辦法。所以每當學校舉行運動會或各項展覽會，以及觀摩會、競賽會等之時，邀請兒童的家長到校參觀，使家長對於兒童在學校之學習生活情形，以及學校各項設施，有直接而切實的了解。由此家長更可以配合學校的教育，輔導兒童的生活和行爲，收益是極大的。除此之外，學校還有兩項家長參觀活動，值得在這裏介紹的，其一是家長參觀日；其二是懇親會。茲分述如下：

## 1. 家長參觀日

學校約定一天為家長參觀日，請家長到學校來參觀兒童日常在學校的生活。這種活動可使家長瞭解全校兒童一天的學習活動，亦可明瞭其子女在校的學習情況，更能使家庭與學校建立起良好的關係。使教師與家長更為易於彼此合作。

學校除了舉行全校的參觀活動以外，為了配合某項活動的需要，亦可舉行一個年段或一個班級的家長參觀日。教師基於教育上的需要，徵得學校的同意，亦可個別擇定日期自行辦理。教師在不妨礙正常教學的情況下，在某項工作告一段落，或某種實驗有了成果之後，而欲家長瞭解，或欲引起家長興趣與關切時，舉行小規模的家長參觀日。例如：資賦優異班的課程、智能不足班的學習活動、編入國語組或數學組等特別班的教學情況，皆可邀請家長於該日上課時到校參觀。又如參加某項技藝訓練的兒童，有了相當成果；參加科學研習的兒童，有了創造或發現時，也可如法邀請家長前來參觀。其中如有表現優異的兒童，可在家長面前表演，以引發家長關心子女的教育。

家長參觀日的邀請函應在一週前發出，以便家長有所準備，準時出席。邀請函可由兒童攜帶回家，面交父母。教師事先與學生研討迎賓事宜，分配職務，輔導兒童自己招待家長，布置場地，主持活動等。兒童可在這些活動中汲取寶貴的經驗。

## 2. 懇親會

學校訂期安排一個較適當的時間，最好是在放學之後或星期日，以便家長夫婦一起參加。邀請家長到學校來，參觀學校各項設施與兒童的活動。讓兒童自己擔任招待、布置場地、安排節目。讓教師與家長懇切的交談，教師向家長報告學校的設施情形，及討論有關兒童的教導問題。以增進家庭與學校、教師與家長、父母與子女，互相間的感情。並給家長以輔導兒童生活更具體的建議。

懇親會最好在學年度開始後不久舉行，因其主要目的是聯絡教師與家長的感情，及讓家長熟識學校環境、瞭解學校設施。故教師宜在兒童生活輔導上早作安排，然後舉行，效果必較顯著。

#### 丙集會

##### 1. 座談會

配合學校教育的實施，擬定討論主題，訂期召開家長教育問題座談會。邀請兒童的家長出席。讓教師與家長互相交換意見，作成決議，做為改進學校教育及輔導兒童的參考。同時可邀請輔導專家到會介紹輔導知識，提供家長作輔導兒童之參考。亦可以讓輔導教師與家長們研討輔導兒童的方法，俾有助於輔導活動的推行。

##### 2. 家長會

利用這一集會，邀集家長共同討論各種問題，不僅是加強家庭的聯絡而已，也是謀求學校設施檢討改進的機會。以便採納多數家長的意見，即時改善學校的設施。家長亦從集會中得到輔導的新知和技術

，可以有有效的輔導兒童。

### 3 母姊會

「有健康的母親，才有健康的兒童。」母親的生活習慣直接影響到兒童。基於增進兒童的衛生保健，促進兒童身心平衡發展，學校必須安排適當時間，邀請兒童的母姊到校出席母姊會，會中除報告學校的近況，介紹衛生常識外，應就有關兒童衛生保健問題，提出討論，並提供具體建議，以推廣衛生教育，增進兒童之健康。

### (七) 校刊

學校定期發行的刊物，也是極好的家庭聯絡工具。每次發行，即分發全校兒童，各自攜帶回家，與家人同閱。校刊內容，多是報導學校近況，介紹教育概念，通知學校重要活動，宣揚政令，表揚好人好事，公布優良成績及作品等，期能促進家長配合學校教育，輔導其子女。

## 六、加強家庭聯絡的工具

### (一) 特殊事件聯絡卡

設立特殊事件聯絡卡主要目的，是爲了兒童在學校或校外發生偶發事故，亟需要即時與家長緊急聯絡，以便爭取時間與家庭商定適當的處理辦法，或要家長親自到場處理，以求盡速解決問題。所以這項

資料的建立，務必詳實正確。使用時才能達到迅速有效的目的。掌握正確的聯絡。特殊事件聯絡卡建立之後，集中存放於兒童輔導室內。每班依座號排列，裝訂成一冊。封面書寫年級組別，封裏填寫學生姓名一覽表，以方便隨時查閱。每學年必須由級任教師整理一次；調查學生家庭住址有無變更；家庭電話有無改換；特殊事件聯絡人有無變更，然後再以座號重新整理，換裝封面，重寫學生一覽表，最後送交兒童輔導室存放。並規定任何時間，可逕取查閱，使用後立即歸還原處，以備臨時需用，立可查到聯絡的資料，保持最迅速與家庭取得聯繫的目的。茲將其格式附後，以供參考：

臺灣省立臺北師範專科學校附屬國民小學

兒童特殊事件聯絡卡

一年	班號	四年	班號
二年	班號	五年	班號
三年	班號	六年	班號

學號 \_\_\_\_\_

姓名	性別	出生	民國	年	月	日
血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A	<input type="checkbox"/> 2. B	<input type="checkbox"/> 3. AB	<input type="checkbox"/> 4. O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 _____	
	住址		電話		相	
特殊事件	姓名		電話		相	
	1	1	1	1		
	2	2	2	2		
聯絡人	關係		電話		相	
	3	3	3	3		
備註	本表僅提供本中心與貴家長聯絡之用不作其他用途，務請詳實填寫。					片

兒童輔導中心印製

特殊事件處理情形記載欄				
時 間	處 理	經 過	處 理 人	開 會 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一)家庭生活聯絡簿

家庭生活聯絡簿，是級任教師每日與學生家長聯絡用的簿冊。凡是關於兒童日常生活、重要活動、本日家庭作業、或偶發行為事件等，皆可利用家庭生活聯絡簿與家長聯繫。每日一般事項，多由兒童填寫。聯絡事項，則由級任教師填寫。由兒童每日攜帶回家，請家長檢閱，並配合學校要求輔導兒童。家長檢閱後，簽名或蓋章，以示家長親自閱過。如遇家長有事需聯絡或詢問時，可利用家庭生活聯絡簿的聯絡事項欄，填寫後交兒童帶到學校交給級任教師，教師每日查閱並簽名或蓋章，以示已閱過，並將處理情形報告家長。教師需要詢問或說明時，亦如是法聯繫。級任教師檢閱家庭生活聯絡簿時，須檢查兒童是否將這本聯絡簿攜帶回家請家長查閱過；家長有無簽章；家庭作業是否習作齊全；聯絡事項是否已傳達家長；家長反映意見如何，然後簽章。教師逐日切實與家庭聯絡，家長在當日見到兒童帶回的家庭生活聯絡簿，瞭解兒童當天在校的生活情況，當然會配合輔導兒童的課業及生活。學校與家庭確實密切聯繫的目的，於是達成。茲將家庭生活聯絡簿規格附錄於後：

臺灣省立臺北師範專科學校附屬小學

# 家庭生活聯絡簿

班 \_\_\_\_\_ 年 \_\_\_\_\_ : 級班

\_\_\_\_\_ : 名姓

期學 \_\_\_\_\_ 第度年學 \_\_\_\_\_

月	日	星期	作	業	項	目	聯	絡	事	項	家	長	簽	名	級	任	檢	閱
		一																
		六																
		日																

## (三)兒童手冊

前面所舉兩項聯絡工具：特殊事件聯絡卡，平時存放兒童輔導室內；家庭生活聯絡簿，則在兒童手上，教師每天檢閱。而兒童手冊，則存在兒童或家長手中。兒童或家長遇事可以參考其中的辦法規定，逕向級任教師或學校負責單位聯繫。教師亦於定期學生成績考查和學期成績考查時，填寫學生成績、簽章後逕與家長聯繫，並請家長檢閱後蓋章，送回教師查閱。教師查閱後仍送交兒童或家長保管，以便日後使用。

兒童手冊平時放在兒童或家長手上的用意，是便於遇有需要請假或有重要事件待聯絡時，就要利用兒童手冊辦理。兒童手冊內容含有多項資料，限於篇幅，不便一一介紹，茲僅將其項目條列於後：

## 1 兒童手冊使用說明。

## 2 學生成績考查說明。

- 3 學生請假辦法。
- 4 學生請假表。
- 5 出缺席記錄表。
- 6 健康考查記錄表。
- 7 知能考查記錄表。
- 8 學科學習能力分析表。
- 9 品德考查記錄表。
- 10 團體活動成績考查記錄表。
- 11 學校通訊。
- 12 家長通訊。
- 13 兒童學籍資料（印在封面）。
- 14 附告：有關開學、註冊、始業指導、正式上課、課程結束、休業、及寒暑假、假期返校日期等之公告。（印在封底）

### 主要參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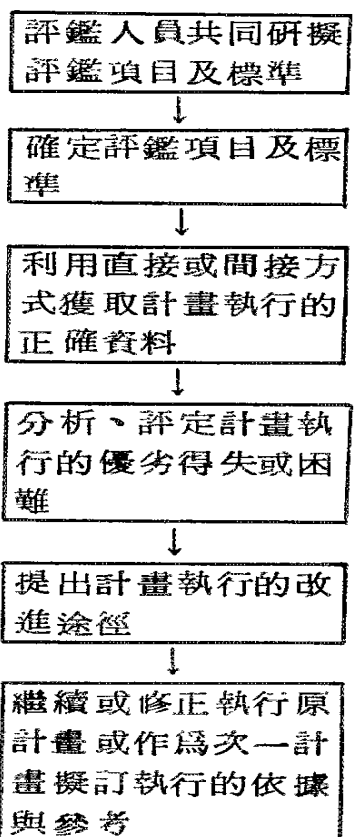
- 一 楊寶乾、許天威編譯 國民學校的輔導設施 中國輔導學會 五十五年九月
- 二 宗亮東、張慶凱著 教育輔導 正中書局 五十五年八月
- 三 唐守謙著 教育指導 私立東海大學 五十三年六月
- 四 賈馥茗著 兒童發展與輔導 臺灣書店 五十六年十月
- 五 劉焜輝著 指導活動—理論與實際問題 漢文書局 六十二年一月
- 六 譚達士著 國民學校兒童指導 省立臺北師專附小 五十五年十月
- 七 詹英美著 國民小學兒童輔導的一般技術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 六十五年八月
- 八 孫邦正、陳石貝譯 輔導原理與實施 正中書局 五十七年七月

## 廿四、小學輔導活動之評鑑

陳東陞

### 一、評鑑的意義與功能

所謂評鑑 (evaluation)，係指對某一計畫執行的過程與效益所進行的評估工作而言。評鑑工作，通常多半經左列的程序進行：



吾人經如上的評鑑程序，可了解計畫執行過程中的得失、優劣或困難，可作為繼續執行原計畫或擬訂執行次一計畫的依據與參考。因此，評鑑有莫大的價值與需要。尤其在講求有效的企畫管理，以提高工作效能的今日，評鑑工作已廣泛受到重視。

## 二、國小輔導活動評鑑的意義與目的

國小自六十七學年度起遵照教育部六十四年八月頒布之國小課程標準中「輔導活動實施要領」的規定，全面實施輔導活動工作，迄今已歷三年，部分學校已進行輔導活動的評鑑工作。輔導活動的評鑑，乃是「以輔導工作為對象，蒐集各種有效的資料，以判斷輔導計畫、歷程、成果、目標，或達成特定目標的各種方法之價值。」（註一）

輔導活動的評鑑工作，著重於輔導人員——學校行政人員及輔導教師實施兒童輔導活動工作過程中的情況與成效。實施輔導活動評鑑的目的在：

1. 藉評鑑方式，促使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重視兒童輔導工作，講求如何使學校行政與輔導工作計畫及各科課程相互配合實施，以有效協助兒童學習與生活適應。
2. 經由各校的自我評鑑及由專家學者組成的評鑑小組的評鑑，發現輔導活動工作的優點與缺點，作為改進工作的參考，或作為擬訂另一工作計畫的依據。
3. 藉評鑑方式，使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獲得輔導活動更多的知能及方法，使更能達成教育工作的使命與貢獻。

### 三、國小輔導活動評鑑的依據與範圍

教育部六十四年頒布的「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明示國小輔導活動有如下五大目標：（註二）

1. 協助兒童認識自己，適應環境，使其由自我成就而達群性發展。
2. 了解兒童各種能力、性向、興趣與人格特質；並發現特殊兒童，施以適當的教育，以充分發展其創造與學習的潛能。

3. 協助兒童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以增進兒童的身心健康。

4. 協助兒童養成正確的學習態度，以增益學習效果，達成學習目標。

5. 協助兒童培養健康的生活理想與樂觀進取的人生態度，以促進國民小學教育目標的實現。

國小輔導活動的評鑑，應依據此五個目標，並應依照教育部訂頒實施的活動要項——生活輔導十項，學習輔導六項，擬定評鑑項目與標準，用以評估兒童的自我成就、群性發展，發展創造與學習潛能，增進身心健康、增益學習效能、養成生活理想及樂觀進取的人生態度等，由評鑑結果，明瞭是否達成目標，是否已有成效？

至於國小輔導活動評鑑的範圍，依據國小輔導活動實施要領中參、實施要點之四所列，包括下列五方面：（註三）

- 1 輔導活動的計畫與進度方面
  - 2 兒童輔導室的設施方面
  - 3 經費與設備的運用方面
  - 4 輔導要項的實施方面
  - 5 兒童資料的建立與運用方面
- 合起來說：輔導活動的評鑑範圍，一在輔導行政方面，一在輔導工作的實際施行方面，二者同為評鑑的要項。

#### 四、國小輔導活動評鑑的內容

前已述及國小輔導活動的評鑑，應依據目標、實施活動要領及範圍，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曾據此訂定台灣省國民小學輔導活動評鑑表一種，內列有評鑑項目、評鑑重點、具體目標、評鑑細目及評鑑方式等項。此外，台北市政府教育局於六十九學年度實施國民小學教育評鑑時，亦將國小輔導活動列為一大評鑑的部門，共列有二十個項目，各分五個等級評定。茲將上述二種輔導活動評鑑表附列於次，以供參考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評鑑範例（註四）

評鑑項目	評鑑重點	具體目標	評鑑細目	評鑑方式	備註
<p>一、輔導工作組織</p>	<p>輔導工作組織是否健全。</p>	<p>1 設置輔導室。 2 置輔導室主任或輔導人員。 3 組織健全職責分明。 4 全體教職員工輔導觀念正確。</p>	<p>1 輔導室規模符合學校推行輔導工作需要。 2 輔導室主任或輔導人員，工作熱忱富研究進取心。 3 輔導室各職位職責分明，分工適當組織健全。 4 輔導教師能主動與各處組及級任教師密切配合。 5 全校教職員工目標一致，均能全力以赴。</p>	<p>1 評閱有關資料——說明、規程、細則、會議、紀錄。 2 晤談——教師學生 3 其他。</p>	
<p>二、輔導計劃</p>	<p>輔導工作計劃是否妥善。</p>	<p>能訂定輔導工作計劃與進度，</p>	<p>1 輔導計劃及行事曆內容完善</p>	<p>1 評閱資料——查看計劃情形</p>	

小學輔導活動之評鑑

五（四三七）

<p>度與進</p>	<p>三、經費 。運用之</p>
	<p>(一)輔導經費使用 。情形是否妥善</p>
<p>計劃與進度， 內容確實。</p>	<p>1能切實配合輔導工作計劃編列適當的預算</p>
<p>並切實執行。 2輔導活動行事曆與其他處組行事曆協調配合。 3擬定妥善可行之延續輔導。 4訂有長程發展計劃，並與校務長期發展計劃配合。</p>	<p>1個別諮商室於諮商原理的要求(場所適當，佈置良好，舒適安詳) 2預算之運用能發揮實用之價值。 1列有輔導工作預算，比例適當。</p>
<p>，全校行事曆及其實施狀況，會議紀錄，各處組配合情形。 2其他。</p>	<p>1查看經費預算表——輔導預算之編列及上年度決算表。 2觀察諮商室設備。 3其他。</p>

	四、輔導的實施要項
	(一)生活輔導效果是否良好
	1 兒童能自我認識。
<p>2 團體諮商室能容納十人，內部陳設適合發揮團體諮商功能。</p>	<p>1 應用健康檢查家庭訪問，學業成績智力測驗，興趣調查等資料，使兒童了解自己。</p> <p>2 兒童了解自己優缺點，並能發揮優點，改善缺點。</p> <p>1 學校與家庭聯繫密切。</p> <p>2 診斷並發現特殊情形兒童，實施個別輔導，效果良好。</p>
	<p>1 評閱資料</p> <p>2 晤談。</p> <p>3 其他。</p>

<p>3 兒童多能適應學校生活。</p>	<p>1 兒童能認識師長認識學校，遵守校規。</p>	<p>1 觀察或晤談。 2 評閱資料</p>
<p>4 兒童的健康生活良好。</p>	<p>1 兒童衛生習慣良好。 2 兒童都喜歡郊遊遠足、運動、競技、音樂、美術等活動，生活內容豐富。</p>	<p>1 觀察。 2 評閱資料。</p>
<p>5 兒童的社交生活良好。</p>	<p>3 兒童情緒生活的調查輔導得當，生活態度多樂觀進取。 1 發掘社會適應欠佳兒童予以診斷矯治。 2 完成兒童社交</p>	<p>3 晤談。 4 其他。 1 評閱資料或晤談。 2 評閱資料。</p>

6. 能了解怎樣過有效的國民生活。	7. 能善用休閒時間。	8. 有正確的職業觀念與勤勞的生活習慣。	9. 特殊兒童的生活輔導積極。	
關係調查製作社交關係圖，並加輔導。	1. 兒童富公德心觀念，愛護公共設施。 2. 兒童能實踐生活公約。	1. 平時能參與有益的休閒活動。 2. 假期喜歡做戶外活動。	1. 對職業工作甚感興趣。 2. 兒童有勤勞的生活習慣。	1. 殘障兒童的輔導。 2. 資優與智能不足兒童得到適
3. 其他。	1. 晤談。 2. 其他。	1. 晤談。 2. 觀察。 3. 其他。	1. 評閱資料或晤談。 2. 其他。	

	<p>(二)學習輔導的效 果是否良好。</p>	<p>1兒童有強烈的 求學興趣與態 度。</p> <p>2兒童能盡力發 展其學習能力</p> <p>3兒童有良好的 學習和方法。</p>	<p>當的輔導。</p> <p>1兒童喜歡參加 學校的各項學 習活動。</p> <p>2兒童學習態度 良好，成績普 遍進步。</p> <p>1實施各種成就 測驗並能有效 輔導低成就兒 童。</p> <p>2教師能因材施 教因程度不同 ，調整教材與 作業。</p> <p>1兒童懷疑好問 ，並富創造思 考力。</p> <p>2兒童喜歡實驗 觀察、探討、 整理和蒐集資 料等學習方法</p>	<p>1評閱資料或晤 談。</p> <p>2觀察。</p> <p>3其他。</p> <p>1評閱測驗資料</p> <p>2晤談與評閱資 料。</p> <p>3其他。</p> <p>1觀察晤談。</p> <p>2觀察評閱資料</p> <p>3其他。</p>	
--	-----------------------------	--	---	---	--



<p>五、資料的運用與建立</p>	<p>(一)資料建立情形是否充實。</p> <p>(二)資料之運用情形是否良好。</p> <p>(三)各種測驗與調查是否有計劃</p>	<p>能建立各項資料並妥為保管</p> <p>1. 資料能切實提供應用。</p> <p>2. 有應用價值並能保密。</p>	<p>1. 已建立全校基本資料，記載周詳。</p> <p>2. 兒童基本資料保管妥善。</p> <p>3. 學生家庭訪視資料記錄完整。</p> <p>4. 兒童個別談話，資料記錄完整。</p> <p>1. 所建立資料保管完整，取用方便。</p> <p>2. 級任老師和有關教師能充分利用。</p> <p>3. 資料之保管及運用能注意保密。</p> <p>1. 依據輔導工作之計劃及需要</p>	<p>1. 評閱資料——於輔導室抽閱學生綜合基本資料，家庭訪問表，個別談話記錄。</p> <p>2. 其他。</p> <p>1. 評閱資料。</p> <p>2. 晤談訪問級任。</p> <p>3. 其他。</p> <p>1. 評閱資料。</p>	
-------------------	---	---	--	--	--

	<p>的實施，其結果是否有加記錄用及運用。</p>	<p>所得結果加以分析運用。</p>	<p>，在適當年級或時間實施測驗。</p> <p>2 測驗結果之整理方法正確統計分析詳實。</p> <p>3 測驗結果之解釋與運用妥當。</p>	<p>2 其他。</p>	
<p>(四) 測驗工具之設備及保管運用是否適當。</p>	<p>備有智力、性向與興趣、人格等測驗工具並有良好之保管制度。</p>	<p>1 能逐年充實測驗工具。</p> <p>2 各種測驗使用方法正確。</p> <p>3 各種測驗工具保管良好。</p>	<p>1 查考測驗工具的運用情形。</p> <p>2 其他。</p>		

台北市國民小學輔導活動評鑑表(註五)

<p>1 輔導工作組織健全設有資料、輔導、聯絡三組職責分明，注意分工合作。</p>	<p>2 輔導室設主任或負責人一人，每滿廿四班增輔導教師一人。</p>	<p>3 訂有長程發展計畫及本學年度實施計畫與進度，且均能與校務長期計畫及其他各處密切配合徹底執行。</p>
<p>1-1 輔導室設備料、輔導、聯絡三組，並配置適當人員當該三組組長。 1-2 輔導室組織各職位職責分明，並能分工合作。</p>	<p>2-1 1 設輔導室主任或負責人一人。 2-1 2 設有輔導教師，每滿廿四班增輔導教師一人。</p>	<p>3-1 1 訂有長期計畫，並能與校務長期發展計畫，密切合作。 3-1 2 訂有本學年度輔導活動工作實施計畫與進度。 3-1 3 本學年度輔導活動工作實施計畫</p>
<p>1 參觀：輔導室。 2 檢閱：資料組織規程，會議紀錄，輔導活動推行概況及各組職掌。 3 晤談：輔導室負責人及三組組長。</p>	<p>1 晤談：輔導教師。 2 檢閱：組織表。</p>	<p>1 檢閱：計畫進度表、行事曆。 2 晤談：輔導負責人。</p>
<p>5 職責分明，績效優佳。 4 職責分明，績效尚佳。 3 職責分明，尚有績效。 2 組織不夠健全，績效不佳。 1 未有專人負責績效差。</p>	<p>5 負責人一人，且輔導老師人數合於規定。 4 輔導室負責人一人，輔導老師未達規定人數。 3 輔導室負責人一人，輔導老師未達規定人數。 2 只設輔導室負責人，沒設輔導老師。</p>	<p>5 三項都具備且完善。 4 三項都具備尚完善。 3 二項具備且完善。 2 一項完善。 1 未訂計畫與行事曆。</p>

	與進度均編入學校行事曆內配合執行。		
4.擬訂各年級輔導活動配合各科教學活動實施進度表，並能遵照實施。	4-1訂有各年級輔導活動配合科教學活動實施進度表。 4-2能照該實施進度表實施。	1.檢閱：實施進度表。 2.晤談：各年級級任老師、科任老師。	（ ）5.訂有整體計畫，實施優良。 （ ）4.訂有整體計畫，實施尚良好。 （ ）3.訂有部分年級之計畫，實施優良。 （ ）2.訂有部分年級之計畫，實施尚可。 （ ）1.未定計畫，很少實施。
5.輔導室地點符合，規模適當劃為辦公、諮商，兒童活動場所布置恰當，適於推行輔導活動之需要。	5-1輔導室規模及地點符合學校推行輔導活動之需要。 5-2輔導室規劃為辦公諮商兒童活動等場所。	1.參觀：輔導室地點及室內規劃。 2.晤談：校長、輔導室負責人。	（ ）5.合適規劃三個場所，布置恰當。 （ ）4.合適規劃二個場所，布置恰當。 （ ）3.未合適規劃三個場所，布置尚可。 （ ）2.不合適，只規劃二個場所，布置欠佳。 （ ）1.不合適，並未布置。
6.圖表布置顧及學童程度與需要，並置專用桌椅、櫥櫃等存放有關參考	6-1各項圖表器具之布置顧及學童程度與需要。 6-2配置輔導活動專用的桌椅、櫥櫃	1.參觀：輔導室室內外之布置。 2.晤談：輔導室負責人。 3.檢閱：書刊、資料、	（ ）5.四項都具備且完善。 （ ）4.四項都具備尚完善。 （ ）3.三項具備且完善。 （ ）2.二項具備且完善。 （ ）1.二項具備，尚完善。

<p>書刊或資料，且有計畫充實有關書刊。</p>	<p>6.1.3 存放輔導活動用參考書刊或資料 6.1.4 有計劃充實輔導活動用參考書刊</p>	<p>圖書目錄、計畫等資料。</p>	
<p>7. 建立各項資料 (如學生綜合基本資料卡，家庭訪問個別談話記錄：)能周詳記載，取用方便定期補充，保管妥善。</p>	<p>7.1.1 已建立全校學生綜合基本資料卡記載周詳。 7.1.2 建立家庭訪問表，並詳細記錄。 7.1.3 建立其他有關資料如個別談話記錄，個案研究資料：等。 7.1.4 各項資料集中放置，取用方便，保管妥善。 7.1.5 各項資料均能定期補充記錄。</p>	<p>1 檢閱：各項資料及記載情形。 2 晤談：輔導室負責人輔導教師。</p>	<p>5 五項都具備且完善。 4 四項都具備且完善。 3 三項都具備且完善。 2 二項都具備且完善。 1 一項都具備且完善。</p>
<p>8. 有效運用學生資料並建立個案研究資料，能由級任教師輔導與記錄，輔導教師積極協助，妥為保密。</p>	<p>8.1.1 能充分運用資料。 8.1.2 能注意資料之保密。 8.1.3 建立個案資料，由級任教師輔導與記錄，每班至少一個。 8.1.4 個案研究資料建</p>	<p>1 檢閱：個案研究資料 2 晤談：級任、輔導教師。</p>	<p>5 五項都具備且完善。 4 四項具備且完善。 3 三項具備且完善。 2 二項具備且完善。 1 一項具備且完善。</p>



<p>資料輔導兒童適應家庭、學校、社交生活及善用休閒生活養成勤勞的習慣，協助兒童自我認識。</p>	<p>11-2 輔導兒童適應家庭生活。 11-3 輔導兒童適應學校生活。 11-4 促進兒童的健康生活。 11-5 輔導兒童的社交生活。 11-6 使兒童了解怎樣過有效的國民生活。 11-7 輔導兒童善用休閒生活。 11-8 培養兒童正確的職業觀念及勤勞的生活習慣。</p>	<p>2 晤談：教師、學生。 3 參觀：教學及活動，課程標準，國民小學， 據國民小學課程標準， P三六二、P三六九。</p>	<p>~~~~~ ~~~~~ 1 有三項計畫實施完善。 2 有四項計畫實施完善。 3 有五項計畫實施完善。 4 有六項計畫實施完善。</p>
<p>12 積極實施特殊(殘障、資優、智能不足等)兒童的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p>	<p>12-1 實施殘障兒童的生活輔導。 12-2 實施資優兒童的生活輔導。 12-3 實施智能不足兒童的生活輔導。 12-3 實施殘障兒童的學習輔導。 12-5 實施資優兒童的學習輔導。 12-6 實施智能不足兒童的生活輔導。</p>	<p>1 檢閱：有關資料。 2 晤談：教師、特殊兒童。 3 參觀教學及活動，據國民小學課程標準， P三七〇、P三七五。</p>	<p>~~~~~ ~~~~~ 1 有二項計畫實施完善。 2 有三項計畫實施完善。 3 有四項計畫實施完善。 4 有五項計畫實施完善。 5 有六項計畫實施完善。</p>

<p>13. 協助兒童發展學習能力，透過教學情境與教育活動採取有效措施積極培養良好的學習興趣與態度</p>	<p>13. 1 培養兒童良好的求學興趣與態度。 13. 2 協助兒童發展學習的能力。</p>	<p>14. 注意培養兒童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及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並有具體措施。</p>	<p>15. 注重升學輔導，實施升學調查，指導升學前準備，介紹國民中學的教育內容。</p>
<p>童的學習輔導。</p>	<p>13. 1 培養兒童良好的求學興趣與態度。 13. 2 協助兒童發展學習的能力。</p>	<p>14. 1 培養兒童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 14. 2 培養兒童適應及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p>	<p>15. 1 調查志願升學情形。 15. 2 對於不願升學的學生進行個別了解與輔導。 15. 3 介紹國民中學的教育內容。 15. 4 介紹及參觀本學區之國民中學。 15. 5 輔導兒童從事升學前的準備。</p>
<p>1 檢閱：有關資料。 2 晤談：教師、學生。 3 參觀教學及活動據國民小學課程標準「P 三七〇」P 三七二。</p>	<p>1 檢閱：有關資料。 2 晤談：教師、學生。 3 參觀教學活動據「國民小學課程標準」P 三七二、P 三七五。</p>	<p>1 檢閱：資料。 2 晤談：級任教師、輔導教師及六年級學生。</p>	<p>1 檢閱：資料。 2 晤談：級任教師、輔導教師及六年級學生。</p>
<p>5 二項均有計畫，實施完善。 4 二項均有計畫，實施尚好。 3 一項計畫實施完善。 2 一項計畫實施尚好。 1 未定計畫，隨機實施。</p>	<p>5 二項均有計畫，實施完善。 4 二項均有計畫，實施尚好。 3 一項計畫實施完善。 2 一項計畫實施尚好。 1 未定計畫，隨機實施。</p>	<p>5 五項均有計畫，實施完善。 4 四項均有計畫，實施尚好。 3 有三項計畫，實施完善。 2 有二項計畫，實施完善。 1 有一項計畫，實施完善。</p>	<p>5 五項均有計畫，實施完善。 4 四項均有計畫，實施尚好。 3 有三項計畫，實施完善。 2 有二項計畫，實施完善。 1 有一項計畫，實施完善。</p>

小學輔導活動之評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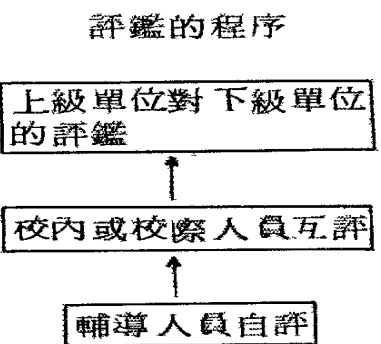
<p>16. 切實閱讀輔導活動之書刊，以便瞭解及運用團體輔導、個別輔導的實施方法與技術。</p>	<p>17. 積極舉辦校內輔導研習及參加校外輔導研習等活動，建立正確的輔導認識及觀念的溝通。</p>	<p>18. 切實配合輔導工作需要，編列預算妥善運用，並充分發揮實用價值。</p>
<p>16. 1. 鼓勵教師進修，閱讀有關輔導活動書刊。 16. 2. 瞭解及運用團體輔導、個別輔導的實施方法與技術。 16. 3. 實施各別輔導。 16. 4. 實施團體輔導。 16. 5. 閱讀「輔導通訊」。</p>	<p>17. 1. 積極舉辦校內輔導研習，建立正確認識，鼓舞教師工作熱忱。 17. 2. 積極參加校外輔導研習會、觀摩或專題演講返校，能有有效推廣。 17. 3. 切實閱讀有關輔導的實施方法與技術。</p>	<p>18. 1. 切實配合輔導工作需要，編列預算。 18. 2. 妥善運用預算，充分發揮實用價值。</p>
<p>1. 檢閱：借書登記簿、個別輔導記錄、團體輔導記錄等資料。 2. 晤談：輔導室負責人、輔導教師。</p>	<p>1. 檢閱：研習記錄、研習資料、心得報告、借書登記簿……等有關係資料。 2. 晤談：教師。</p>	<p>1. 檢閱：學校年度預算及執行資料。 2. 晤談：總務處行政人員及會計人員。</p>
<p>1. 一項計畫實施完善。 2. 一項計畫實施完善。 3. 一項計畫實施完善。 4. 一項計畫實施完善。 5. 一項計畫實施完善。</p>	<p>1. 一項實施認真，成果尚好。 2. 一項實施認真，成果尚好。 3. 一項實施認真，成果優良。 4. 一項實施認真，成果尚好。 5. 一項實施認真，成果優良。</p>	<p>1. 一項實施尚好。 2. 一項實施尚好。 3. 一項實施尚好。 4. 一項實施尚好。 5. 一項實施尚好。</p>

	<p>18.   3 學校經費能有效支援輔導活動。</p>		
<p>19. 教務、訓導、總務各處人員積極支持輔導活動的推展密切配合，策進輔導活動，並有具體事實。</p>	<p>19.   1 教務處人員對學習輔導的協助及支持。 19.   2 訓導處人員對生活輔導的協助及支持</p>	<p>1 晤談：三處人員。 2 檢閱：有關資料。</p>	<p>( ) 5 三處切實積極支援。 ( ) 4 部分切實積極支援。 ( ) 3 三處尚能支援。 ( ) 2 部分支持。 ( ) 1 未能支持。</p>
<p>20. 校長及教師均有一輔導工作，人人有責任的正確觀念。主動參與輔導活動積極協助解決困難及推行輔導工作。</p>	<p>20.   1 校長對輔導工作認識正確並能支持。 20.   2 校長及全校教職員均能參與輔導活動。 20.   3 積極協助解決困難及推行輔導工作。</p>	<p>1 檢閱：有關資料。 2 晤談：校長、教師。</p>	<p>( ) 5 辦理情形切實，效果優良。 ( ) 4 辦理情形切實，效果尚好。 ( ) 3 辦理情形認真，效果尚好。 ( ) 2 辦理情形尚可。 ( ) 1 未切實辦理無效果。</p>

### 五、學校如何實施評鑑

學校輔導活動工作實施績效如何，已如上述可藉評鑑予以評定。評鑑工作的實施，通常都由上級單位對下級單位實施，但亦可採同級單位之間的互評，同單位內人員的互評及輔導人員的自評，因此，可

歸納為如下的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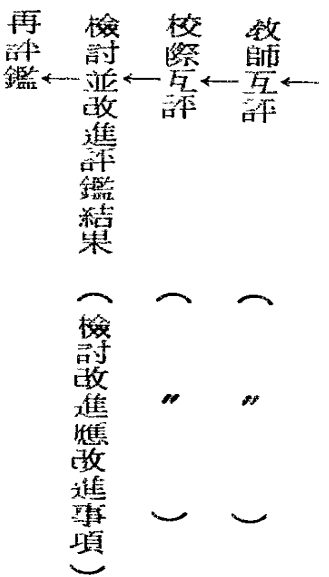


評鑑實施之前，可參照前附輔導活動評鑑表，先印製評鑑表格，以供評鑑人員應用。為使於評鑑之實施，評鑑項目及內容宜具體明確，各項之下分為等級，如台北市國小輔導活動評鑑表即分為5 4 3 2 1五個等級，亦可分為優、普通、劣三個等級，但以數量區分較佳。

評鑑工作實施之前，為求評鑑方式、評鑑標準及評鑑進度畫一起見，應先舉辦評鑑工作研習活動，尤其應使評鑑工作人員了解評鑑的意義、目的及實施時的態度。

學校內施行評鑑工作，可依循下列的程序：

- 研擬輔導活動評鑑表(草擬、討論、修訂)
- 舉辦全體教師評鑑研習(講解、討論評鑑方法)
- 教師自評 (依評鑑表逐項評定)



校內人員自評時，常有評定過高或過低現象，此係因各人認定標準不一之故，應力求客觀。

評鑑的實施，除依據工作資料之外，應採多種方式，如實地觀察、晤談、調查及訪問、測驗等，透過多種途徑，對工作績效的評定，益為正確深入；否則，單憑書面資料，常易流於書面作業之弊。

## 六、國小輔導活動評鑑結果的運用

如前述：評鑑乃對某一計畫執行過程及效果所進行的評估工作，既經客觀詳細的評估，必有評鑑的結果。評鑑為一種手段，其目的在運用評鑑結果，用以改進計畫的執行或作為另一計畫擬定執行的依據。因此，如能善於運用評鑑的結果，必有助於工作的推展。

吾人如何運用輔導活動評鑑的結果，用以擴大評鑑的功能，為一重要課題。運用評鑑結果，須注意下列二點：

1 輔導活動評鑑的結果，不可作為終結性的考核結果，而應作為修正、改進計畫及執行的起始性的依據與藍本。

2 評鑑係一種延續的過程，不同期間的評鑑結果，可能不同，前後次的評鑑，其結果可能有若干的差異。因此，吾人不宜固持其中一次的評鑑結果，以斷定其優劣；宜比較其前後二次評鑑結果的差異情形，再慎作認定。簡言之：評鑑的結果常隨客觀條件及因素的轉變而變異，不是固定不變的。

註一：引自國立編譯館主編：師專教科書 輔導原理與技術 民國七十年一月 頁一七九。

註二：引自教育部頒布國民小學課程標準 正中書局出版 民國六十五年五月 頁三六一。

註三：同註二 頁三八〇。

註四：引自台灣省政府教育廳編：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參考資料 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印 民國六十九年六月 頁五四—六二。

註五：引自台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育評鑑手冊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印 民國七十年五月 頁二五—三三。

## 廿五、小學輔導活動實施實例

宋陵安

民國五十七年，教育部公布「國民中學暫行課程標準」，將指導活動列為科目之一，這是中國教育史的創舉，我國的輔導運動，由教育學術團體的提倡，步入了政府的領導實施。民國六十二年教育部公布了「高中學生評量及輔導實施要點」，基於「輔導是一個繼續不斷的幫助的過程」原理，個體在受教育的每一個階段中，均須藉輔導的有意措施與巧妙安排而得到幫助。因此，民國六十四年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修訂時，增列「輔導活動」一項，在民國六十七年全面實施。民國六十五年，部令大專院校設置學生輔導中心或心理衛生中心；至此，輔導活動由小學、國中、高中而至大專，有了完整的輔導制度系統。

國民小學實施輔導活動，包括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兩項，採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的方式實施，不另訂科目，亦不另列時間，一切活動項目，均應透過教學情境與教學活動實施。其目的在協助兒童認識自己、適應環境，並充分發展其能力，全校教職員均應具有正確的輔導觀念，切實進行輔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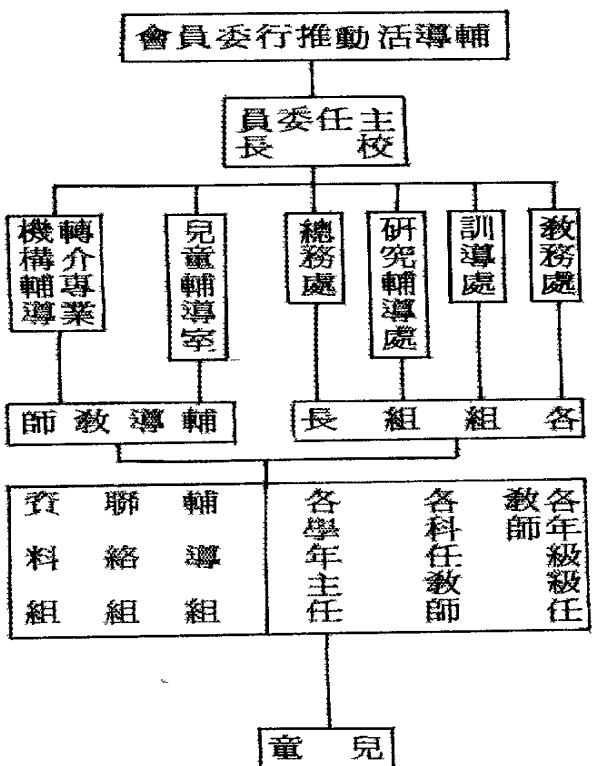
台灣省立台北師專附屬國民小學，於民國六十七學年度正式成立兒童輔導中心，六十九學年度復根據「國民教育法」改為兒童輔導室。到目前為止，雖然兒童輔導室並無正式編制，但本室工作人員，本著「教育是良心工作，輔導是愛心工作」的精神，積極推展輔導工作，到目前為止已經整整三年。這三

年來，在校長的指導，各部主任的支持與全校教職員的合作下，已經有了點小小的成果。雖是那麼些微的成果，但已令我們雀躍不已，鼓舞著我們再接再厲、努力不懈。現在就本校實施輔導活動的幾項重要工作做一個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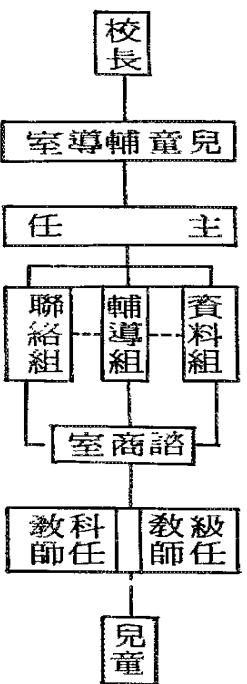
### 一、成立輔導活動推行委員會

國民小學輔導工作，由兒童輔導室策劃，並由全體教師共同擔負兒童輔導之責，因此成立輔導活動推行委員會。校長為主任委員，負責推動輔導活動的進行，全校教師共同參與。

(一) 輔導活動推行委員會組織系統：



(一) 兒童輔導室組織系統：



## 二、擬定輔導活動實施計劃

爲了配合全校活動的進行，每學年除了擬定輔導活動推行計劃，每學期並排定輔導活動行事曆，使全校教師均能了解，並密切配合。實施計劃可包括(一)依據、(二)目標、(三)實施原則、(四)實施方式、(五)工作項目、(六)附則等項，計畫如何擬訂，本書已有專文介紹，不多贅述。

## 三、溝通輔導觀念

輔導工作是全校教師的工作，因此輔導室最重要的是和全校教職員溝通輔導活動觀念，並與各處室協商推展輔導工作，可知輔導室的工作人員，在此所扮演的是一個諮商員的角色。

(一) 在輔導活動推行委員會中與全校溝通輔導觀念。

(二) 在行政會議中與各處室主任溝通輔導活動推行方法。

(二)邀請專家演講：

1. 67年10月18日 陳東陞教授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
2. 67年11月16日 劉焜輝教授 如何實施生活輔導與學習輔導。
3. 68年3月7日 吳武典教授 兒童個案研究。
4. 68年5月20日 黃國彥教授 爲父之道。
5. 68年11月10日 陳壽昌副主任委員 談怎樣教育子女。
6. 69年9月26日 吳武典教授 國小怎樣實施團體輔導。
7. 69年10月3日 吳武典教授 談不良適應行爲兒童的輔導策略。
8. 69年10月23日 馮觀富股長 輔導活動與各科配合教學。
9. 69年11月1日 阮美蘭老師 如何帶領小型團體輔導。
10. 70年6月15日 陸 莉老師 測驗與統計。
11. 70年9月16日 吳就君教授 淺談家族治療。

(四)利用母姊會、家長會、溝通家長觀念，爭取家長之合作與協助，並可加強親職教育。

(五)舉辦校內輔導活動工作研習。

1. 輔導活動與各科配合教學。

2. 輔導技術研究。

3. 低成就兒童輔導方法。

#### 四、新生入學輔導

兒童進入一個新的環境，非常需要教師們的輔導與接納，因而在開學的第一天，實施新生入學輔導。

(一) 佩戴名牌：將新入學兒童的學號、姓名、班級、家庭地址、電話號碼等，詳載於名牌上，自開學日起即懸掛於胸前。

(二) 認識環境：由級任老師率領，利用一節課的時間，繞行全校一周，對於與新入學兒童特別有關的地區，一一加以介紹。

(三) 舉行迎新會：迎新會在開學日安排一節課的時間舉行，除當時有課的教師外，其他教職員全體參加，首由校長致歡迎詞，接著介紹有關教師，並由舊生代表表演節目以示歡迎。

(四) 大姊姊課餘服務：面對一大群懵懵懂懂乍入新環境的小不點兒，再有經驗的一年級級任老師，也會手忙腳亂。爲了協助新生，並聯絡新舊生間的情感，發揮輔導的功能，在前兩週，各班都有兩位六年級的大姊姊，在課餘期間爲新入學兒童服務，陪他們上廁所、上合作社、進午餐、睡午覺等，隨時爲他

們解決生活上的小問題。

## 五、媽媽教室

為加強學校與家庭的聯繫，促進親職教育的實施，而舉辦媽媽教室。本校六十九學年度，媽媽教室共舉辦六次活動，歸納為三個單元。

- (一)兒童身心發展輔導。
- (二)家庭道德教育研究。
- (三)智力與學業的相關探討。

每一單元的第一週分別請師大教授賈復若、歐陽教、張春興擔任講座。第二週由本校兒童輔導室、訓導處、教務處做業務報告，每次均舉行座談會，希望藉此溝通學校與家庭間的觀念，聯絡教師與家長的情感，以加深雙方的瞭解與合作。此外，藉專家的演講，使家長能了解兒童身心發展的特徵，而知道如何輔導子女使能適應環境，而有快樂的童年。

## 六、升學輔導

六年級兒童畢業前，為消除他們心中焦慮，以及輔導他們順利進入國中，讓他們有個良好的心理適

應，我們安排一個升學輔導座談會，邀請國中校長或教務主任前來演講，談談國小國中課程與管理上的不同，以及分發報到手續等。

## 七、低成就兒童輔導

(一)小組輔導：根據學生考查成績，及特殊兒童班級調查表資料，挑選各班國語、數學低成就兒童，每組二十人，利用團體活動時間輔導，每週兩次，每次四十分鐘，以愛心、耐心和不斷的鼓勵，激發兒童學習潛能，恢復兒童學習信心，並自編教材（見本校編印數學科低成就兒童輔導材料），設計考查表，每次給予考查記錄，並每月舉行檢討會，改進教材及教法。

(二)個別輔導：學生學習遲緩的原因很多，但大部份可分為兩種：一是智慧偏低，學習遲緩；一是在學習過程中疏忽了，因而舊教材未能吸收，等升入新學年之後，感覺跟不上程度，而喪失興趣，造成學習遲緩。對於這些孩子，便需要一對一的輔導。輔導室每日輪值教師一人，除了與兒童諮商、處理行政業務外，並利用午休時間輔導這些孩子。但若只靠一位輔導老師，常會顧此失彼，因此建立導生制度，聘請熱心、優秀的高年級學生為導生，做一對一的輔導，並有記錄表，每次輔導後均做詳細記錄，使這些孩子在愛心的輔導下，不但成績進步，在心理上也有正常表現，變得活潑快樂。

(三)晨間輔導：爲了與利用團體活動時間的小組輔導做一個比較，我們嘗試晨間輔導，利用晨間時間

對數學低成就兒童做一系列輔導。

1. 科目——數學(加強學生學習興趣)
2. 時間——每週二、四、六早上七時卅分至八時。
3. 人數——廿五人。

四. 資源教室：本學年度本校擴建兒童輔導室，闢為小型團體輔導室及資源教室各一間，因此資源教室的利用成為本學年度試辦工作項目之一。實施方式為：

1. 輔導科目至資源教室上課，其餘時間仍在原教室上課。
2. 輔導教材因學生程度不同，重新編定(每人或每小組一份)。
3. 輔導學生均列個案，做系統的輔導。

## 八、心語園地

「心語」是取「心裡的話」的涵義，讓孩子把心中的話寫出來，我們才能夠知道孩子心裡想什麼，給孩子懇切的回答，做心靈的溝通。並繪製一隻極為可愛的小灰熊，做為孩子投信的信箱，發起全校小朋友為這隻小灰熊取名，經挑選結果定名為「哈哈熊」。讓孩子取名有兩種意義：其一是掀起全校熱潮，為「心語」「打知名度」；其二是讓孩子有參與感，孩子才會認為這隻小灰熊是他們的，而有隸屬感。

。我們的做法是：輔導值日老師，每日放學後開箱取信，第二日便開始處理。個人問題由輔導老師回信回答，公開問題由輔導老師謄寫後貼在心語園地，徵求全校小朋友回答，主題是「大家問大家答」。目前哈哈熊已經是全校最受喜愛與信賴的好朋友。

## 九、愛心服務

### 輔導室門上張貼服務項目

- (一)針、線、鈕扣、衛生紙、零錢（打電話用）
  - (二)故事書
  - (三)棋類
  - (四)球類
  - (五)急用金錢洽借（特殊用途，經查明屬實）
  - (六)削鉛筆機
- 雖是小小的服務，却給孩子無比的溫馨

## 十、個別晤談

小學輔導活動實施實例

九（四六五）

利用晤談技術與兒童個別談話，晤談的來源約為：

- (一)教師推介。
- (二)自己到輔導室見輔導老師。
- (三)家長推介。
- (四)利用特殊兒童調查表檢出的全校特殊兒童。以上幾種兒童由輔導教師個別晤談（在諮商室），晤談後將資料填記，建立檔案並做追蹤輔導。

## 十一、舉行測驗

爲了輔導兒童，瞭解兒童，各項測驗便須配合需要實施。

- (一)一年級，舉行瑞文氏彩色智力測驗（個別）。
  - (二)四年級，舉行瑞文氏黑白智力測驗（團體）。
- 我們爲了與台灣省常模和台北市常模比較，更建立了本校常模（詳見本校瑞文氏常模研究報告），此外我們常用的有比西智力量表、魏氏智力量表，以及爲檢出適應欠佳兒童，舉行的行爲困擾調查（何福田教授編印）。其他如修訂加州心理成熟測驗（馬傳鑣修訂）、小學人格測驗、幼兒人格測驗、父母管教態度測驗等，根據實際需要，選擇實施。

## 十二、人際關係欠佳兒童輔導

根據社交關係調查表，選出孤獨兒，及指數最低的兒童，男女各二名，配合明星型兒童各一人，由輔導員帶領做一連八週的國小小型團體輔導，每週一次，共進行八個活動，以改善兒童人際關係（詳見本校國小小型團體輔導——對兒童人際關係的改善研究報告）。

## 十三、編製測驗

- (一)六十八年與師大特殊教育中心、金華國中，合編國語診斷測驗。
- (二)六十九年編寫數學低成就教材。（五、六年級已編好，三、四年級正在編擬中）。

## 十四、個案研究

經過個別晤談後，將極特殊的兒童，如資賦優異、特殊才能、適應困難、行爲異常、成績欠佳等兒童，從事深入而同詳的研究，而後給予個別輔導或矯治。因此建立個案，是本校工作的一個重點，由級任教師、科任教師、家長及輔導教師共同進行輔導，並舉行個案研究會議，聘請專家學者研究輔導策略，最後並撰寫研究報告。本校目前已根據個案實例，製有輔導與諮商幻燈片一組——幼苗的茁壯。現另

有一個案實例錄影帶，已拍攝完成（由光啓社錄製）並定名為杏壇春暖。

## 十五、輔導專線

為開關寒暑假學生假期輔導，以及平時家長與學校聯絡之用，而設輔導專線，電話號碼為七〇三三五一（本專線僅做輔導之用）。

## 十六、家族治療

與家長個別談話，往往發現父母間各說各話，不知問題究竟出在何處，我們於是嚐試做家族治療，邀請父母雙方或家人一起，共同進行晤談，往往在此種情況下，使父母雙方，達到某方面的溝通，而彼此有所讓步，能夠共同面對問題，解決問題。

(一)實施對象：個案家長。

(二)施行方式：

1. 專題專演。
2. 教師模擬。
3. 實地實施。

## 十七、課後輔導

少數學生，因家庭因素影響，或個人學習情緒困擾，而經常不寫家庭作業，成績落後，對於這些少數兒童，給予課後輔導，提高學習興趣，培養學習精神，使這些兒童能消除自卑，提高榮譽心。

(一)時間——下午四至五時卅分。

(二)人數——不定。

(三)輔導項目——當日家庭作業。

輔導前，利用兒童特殊事件聯絡卡與家長聯絡，並請家長五時卅分到校接回，或由輔導教師護送過馬路。

如果說教育是良心工作，輔導則是一份愛心工作，輔導工作者，除了具備基本的輔導技術與學識外，更要具備無比的熱心、愛心、耐心、誠意與樂意。學生的輔導，往往是一段長期性的工作，諸如學業的進步、行爲的改變等，均非一朝一夕可以得見，但相信一分努力，必有一分收穫，讓我們攜手爲輔導工作而邁進，使我們的孩子，在自由和諧的學校生活中，活活潑潑的茁壯，日後成爲健康快樂的好國民。

;

;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再版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之研究

編著者：中華兒童教育社

發行者：陳嘉言

出版者：國立教育資料館

台北市南海路四十一號  
電話：三七一〇一三四

印刷者：燕南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台北市長順街四十六巷十號  
電話：三〇六一三九二  
三〇一五七九〇

版權所有

